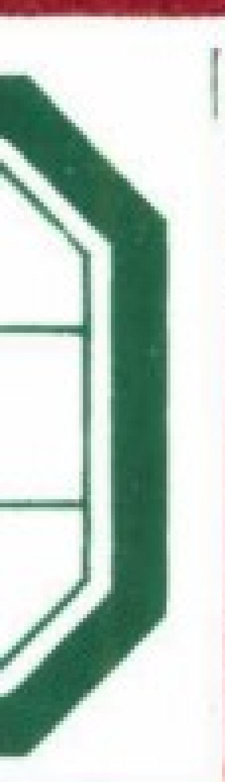
绿色舞会之前

——巴西短篇小说选



绿色舞会之前

——巴西短篇小说选

朱景冬选编

北 京 出 版 社

内容提要

本书收入巴西具有代表性的短篇小说三十七篇，是国内第一部巴西短篇小说集。所选作品题材广泛多样，内容丰富多采：有的描写城市生活，有的描绘乡村场景；有的暴露社会的黑暗，有的反映普通人民的疾苦；有的写青年人的爱情，有的诉老年人的悲苦；有昔日的故事，也有现实的趣闻……作品的艺术风格也各有特色：有的宛如一曲哀歌，有的美如田园诗画；有的构思新颖别致，有的于平淡中寓新奇……这些作品从不同的角度真实地再现了巴西社会的风云变幻、时代环境和人们的精神面貌，具有可贵的思想性和艺术性。

绿色舞会之前

Lüse Wuhui Zhi Qian

——巴西短篇小说选

朱景冬 选编

*

北京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安平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2.5印张 295,000字

1987年5月第1版 1987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6,700

ISBN 7-200-00190-2/I·33

书号：10071·647 定价：2.65元

前　言

巴西是拉丁美洲的大国，巴西文学在拉美文学中占有重要地位。和一切国家一样，巴西文学也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发展阶段。

巴西原是葡萄牙的殖民地，1922年获得独立。一般文学史家均以此为界，把巴西文学的历史划分为两大时期，即殖民地文学时期和民族文学时期。

殖民地时期的巴西文学主要是诗歌。

独立后的巴西文学曾受欧洲文学影响。第一个重要文学倾向是浪漫主义。但是巴西的浪漫主义文学具有自己的民族特色，因为它从印第安民间文学和民间诗歌中汲取了丰富的营养。在小说方面，具有代表性的浪漫主义作家是若泽·德·阿伦卡尔，他的以印第安人生活为题材的小说《瓜拉尼人》(1857)、《伊拉塞玛》(1865)、《乌比拉雅拉》(1875)和《伊佩树的树干》(1871)既真实地反映了印第安人的痛苦与欢乐，也出色地描绘了巴西的山水草木的神采，具有一定的民族主义倾向。其他比较重要的浪漫主义小说家是贝尔纳多·达·席尔瓦·吉马朗埃斯(1825—1884)和阿尔弗雷多·德·埃斯克拉格诺莱·陶奈(1843—1899)。前者的主要作品有《历史和传说》(1872)、《蒙肯的隐士》(1871)和《毛里西奥》(1877)，都是描述巴西腹地人民悲惨生活的。后者以笔名"陶奈子爵"著称，他的名著《因诺森西娅》(1872)生动地描述了一个爱情、嫉妒

和报复的故事。他的作品具有现实主义倾向，因此被视为巴西现实主义的先驱。

巴西的现实主义小说开始于十九世纪下半期。曼努埃尔·安东尼奥·德·阿尔梅达(1831—1861)的«一个民兵军曹的回忆»(1852)被认为是巴西现实主义小说的雏形。小说具有传统的流浪汉小说特点，充满讽刺意味，以自然而优美的笔调描写了上世纪初巴西城市下层人民的生活。第一位真正的现实主义小说家是阿路易西奥·阿塞维多(1857—1913)，他从事文学创作十五年，写了十一部小说，第一部作品«混血儿»(1881)就获得很大成功。他的风格富有表现力，充满漫画式描写，以幽默的笔调反映社会生活，对巴西社会进行大胆的评论。马查多·德·阿西斯是一位纯粹的现实主义小说家，他喜欢描写人物的心理活动，人物的意外遭遇，男女青年的命运等等。作品主要有«布拉斯·库巴斯的死后回忆»(1881)、«金卡斯·博尔巴»(1891)、«堂卡斯穆罗»(1899)、«埃萨乌与哈科»(1904)。阿西斯也擅于写短篇小说，被认为巴西第一位重要短篇小说家。他比任何一位同代作家更关心短篇小说创作，曾严厉批评那种轻视短篇小说的倾向。他的短篇大都描写上世纪末巴西帝国宫廷所在地里约热内卢的社会生活，故事冲突通常发生在家庭中，情节真实而生动。他的语言造诣首屈一指，被称为巴西民族语言大师。他的丰富多彩、精美别致的短篇小说为巴西文学增添了光彩。阿尔维拉·蓬佩亚(1863—1895)是另一类型的现实主义作家，他只写了一本小说，即自传体小说«书院»(1888)。作品以第一人称叙述，讲述一个寄宿学生的生活和心理活动，反映了幼小的心灵面对可恶的世界而感受到的孤苦无依的心境。此外，还有埃库拉诺·马科斯·因格莱斯·德·索萨(1853—1918)、多明戈斯·奥林皮奥·布拉加·卡瓦尔坎蒂(1850—1906)、恩里科·马克西米利亚诺·科埃略·内托(1864—1934)

等。后者的作品大都是风俗主义小说，语言优美、华丽，受象征主义影响，主要作品有«腹地»(1896)、«黑人皇帝»(1914)等。

在现实主义运动之后，有两位作家对巴西民族文学的发展具有决定性意义，应该特别提及。一位是欧克里德斯·达·库尼亚(1866—1909)，另一位是格拉萨·阿拉尼亚(1868—1931)。前者创作了巴西文学中最著名的作品«腹地»(1902)，这是一部理论性分析性很强又洋溢着强烈热情的报告文学。它以丰富的知识描写了巴西内地的自然环境、居民的生活、民族的成分和农民起义军同政府军的历次战斗。由于作品对统治阶级的罪行进行了无情抨击、坚决的抗议和真实的控诉而被称为“复仇的书”。它反映了巴西底层人民的生活和斗争，表现了十九世纪末巴西的一场巨大社会冲突，提出了巴西民族的根本问题——土地问题。因此，它是巴西文学中标志着一个巨大转折点的重要作品。格拉萨·阿拉尼亚是一位学识渊博、阅历丰富、文学造诣很深的作家。他的杰作是«伽南»(1901)，这部作品为推动全世界对巴西文学的注意做出了贡献。«伽南»是一部“问题小说”或思想小说，书中写两个刚到巴西的年轻德国人讨论巴西国家的形成问题。作品的结构虽然稍嫌松散，但是有着对本国自然风光和风习的出色描写，这正是巴西民族文学所需要的。因此，大多数批评家称之为巴西最有代表性的小说。

1922年2月在圣保罗举行的“现代艺术周”，标志着巴西现代文学的开始。格拉萨·阿拉尼亚(1868-1931)、奥斯瓦尔多·德·安德拉德(1890—1955)、马里奥·德·安德安德(1893—1945)、罗纳尔多·德·卡瓦略(1892—1934)等许多重要作家参加了活动。与会作家发表了文学宣言，喊出了创作自由的口号，向学院派发起挑战。格拉萨·阿拉尼亚在一篇勇敢的讲演中发动了巴西现代主义运动(不同于欧美的、也不同于西班牙美洲的现

代主义)。运动的精神是摧毁旧事物，主张文学艺术的现代化，作家应该不顾一切地创新。此后不久，巴西就涌现出一批优秀作家。其中有富于创造精神的若热·德·利马(1895—1953)、有被誉为巴西"未来主义教皇"的诗人和杰出的现代主义短篇小说家马里奥·德·安德拉德(1895—1945)、有著名的长篇小说作家若泽·林斯·多雷戈(1901—1957)、埃里科·维里西莫(1905—1976)、若泽·阿梅利科·阿尔梅达(1887—，卒年不详)、若热·亚马多(1912—)和格拉西利亚诺·拉莫斯(1892—1953)等。

马里奥·德·安德拉德的小说具有浓厚的抒情情调和强烈的感伤情绪，注意刻画人物的内心活动，语言富有表现力。他的作品有«马库奈玛»(1928)、«贝拉萨特»(1933)和«新故事集»等短篇小说集。若泽·林斯·多雷戈的主要作品是«甘蔗种植园的孩子»(1932)、«古怪孩子»(1933)、«工厂»(1936)、«美丽的宝石»等。作品背景多为东北部的甘蔗园，描写人们的劳动、风习、冲突、痛苦和感情，同时再现作者童年和青年时代的生活，描述生动，富有诗意。另一位作家是埃里科·维里西莫，他是一位经验丰富的城市小说作家，作品有«克拉丽莎»(1933)、«十字路口»(1935)、«远方的音乐»(1934)、«那田野里的百合花»(1938)。他熟悉外国文学，其创作受英美作家的影响，喜欢表现人们的聚会、相逢、悲剧、斗争和命运，善于描写大都市的场景、动荡的生活和日常事件。若泽·阿梅利科·阿尔梅达是另一位描写东北部生活的作家。他的最佳小说«垃圾堆»(1928)出色地描绘了人们在贫病交迫下艰难度日的可怕环境，以惊人的真实性和富有色彩与活力的语言描写了他们的生活，被称为"一部优秀的非常现代化的小说，为一系列真正的巴西小说开了路"。我国读者十分熟悉的若热·亚马多是巴西北部最杰出的关心社会的作家。他写的一组六部关于巴伊亚州的小说以剧

烈搏动的风格表达了受苦受难的群众的生活、感情和希望。每部作品表现巴伊亚生活的一个方面：《狂欢的国度》（1931）展示知识界的生活；《可可》（1933）描写种植园工人的遭遇；《汗珠》(1934）叙述贫民窟居民的悲惨处境；《儒比亚巴》（1935）描写黑人的命运和生活方式；《死海》（1936）描写渔民的生活；《沙滩上的船长们》（1937）表现流浪儿童的生活情形。另外还有描写农村生活的三部曲：《无边的土地》(1943)、《黄金果的土地》（1944）和《红色种植地》(1946)。亚马多的后期创作出现自然主义倾向，主要有《加夫列拉、丁香与肉桂》（1958)、《堂娜弗洛尔和她的两个丈夫》(1966）、《厌倦了妓女生活的特雷莎·巴蒂斯塔》(1973）和《乡姑蒂埃塔》（1977）等。他以丰富多彩的创作赢得世界声誉，被称为“百万书翁”。格拉西利亚诺·拉莫斯的主要作品有《圣贝尔纳多》（1934)、《卡埃特》（1933)、《痛苦》、《枯竭的生命》（1936)、《失眠》（1947）和《亚历山大及其他英雄们》(1962)。他善于运用内心独白、联想和象征等手法，语言精炼、流畅，被称为马查多·德·阿西斯之后巴西最杰出的小说家。比较重要的作家还有蒙特罗·洛巴托（1882—1948)、马克斯·雷维洛（1907—1973)、阿曼多·丰特斯（1899—)、卢西奥·卡多索（1913—)、拉盖尔·德·克罗兹（1910—）等。

从1945年开始，巴西文学进入了一个新时期。这个时期，文学创作引进了新题材，集中反映当代巴西人的现实生活。巴西的资本主义的发展是以榨取工农群众血汗为基础的，工人的生活每况愈下，农民生活痛苦不堪，而迅猛发展的城市里则泛滥着资本主义生活方式。这种新的社会现实就成为作家们摄取新题材的源泉。当代巴西最杰出的作家是若昂·吉马朗埃斯·罗萨（1908—1967)。1956年发表成名作《广阔的腹地：条条小路》，以腹地的土匪活动为题材，写了一个复仇与爱情的故事。小说既描写了盗匪的粗暴行径，也刻画了细微的心理活动，并

大量运用民间口语，气氛强烈，形象鲜明，与地区小说沉闷而单调的风格形成对比。罗萨也是一位卓越的短篇小说家。著名的小说集《萨拉加纳》(1946)描写腹地的风俗人情和自然环境，将现实和幻想融为一体。第二本小说集《舞蹈团》(1956)以地区色彩和人物的内心活动为特色。1962年出版的小说集《初期的历史》则偏重于幻想和象征描写。他的短篇从不同角度表现社会下层人民的痛苦生活和人与人的关系。但往往回避社会根源，局限于探索人物的心理。此外，作品也常常笼罩一种神秘的、超自然的、虚无主义气氛，因此罗萨被认为是后期巴西现代主义的代表。克拉里塞·利斯佩克托尔(1922—1978)是当代巴西第一位重要女作家，具有世界声誉。她先后发表《近乎冷酷的心》(1944)、《被围困的城市》(1949)、《黑暗中的苹果》(1961)、《光泽》(1946)、《格·阿加讲的故事》(1968)、《女学徒》(1969)等长篇小说和《一些故事》(1952)、《家庭关系》(1960)、《外籍军团》(1964)和《在你们过夜的地方》等短篇小说。她的小说总是不乏新技巧、新语言和新价值，被称为"叙述艺术方面的真正天才"。她的创作题材比较广泛，但更多的是写城市问题和家庭生活；她善于借助日常小事发掘人物的内心活动，往往使现实与虚构的幻景并存，时间地点跳跃多变。第三位重要作家是达尔顿·特雷维桑(1929),他的《大象的墓地》、《广场上的死刑》和《爱的灾难》等作品主要描写城市社会的瓦解和随之而来的人生孤独，反映人们固有的难以改变的恶习与堕落行为。故事短小精悍，情节幽默，语言纯洁、精炼。特雷维桑善于运用新技巧，被认为是巴西短篇小说的革新者。其他比较重要的作家还有利希亚·法贡德斯·特列斯(1923—)、奥斯曼·林斯(1924—)、路易斯·维莱拉(1942—)、胡安·安东尼奥(1937—)、安东尼奥·托雷斯(1940—)、伊万·安赫洛(1936—)、塔尼亚·菲利亚塞(1939—)、伊格纳西奥·德·洛约

拉(1939—)等等。

近二十年来，巴西文坛涌现出一批新作家，他们和中老年作家一道，为发展当代巴西文学而奋力创作。这些新作家富有创新精神，勇于探索新道路，用新的艺术手法表现当代巴西社会的新现实，记述着人们经历的和正在经历的事件，使他们的作品显示出不同的风格、倾向和特点，使文坛呈现生气勃勃的景象。可以相信，随着时间的推移，巴西文学一定会出现更加繁荣的局面。

为了从一个侧面帮助我国读者了解巴西文学的面貌、巴西的历史、社会和人民的生活，我们选编了这本小说集。

这本集子共选入了三十五位作家的三十七篇作品。在选材时，我们既注意到作品的思想性和艺术性，也注意到作家的重要性和作品的可读性。所选作品，从不同的角度反映了巴西不同历史时期的社会风貌和时代特点。所选作家，在巴西文学史上或当代文坛上都占有重要的或比较重要的地位，都是在本国知名的，不少作家驰名拉美，有好几位作家享有世界声誉。就时代而言，从最早的马查多·德·阿西斯（生于1838年）到最年轻的索萨·弗雷伊塔斯（生于1955年），共间包括了巴西文学中的浪漫主义、现代主义、现实主义等各个时代、属于不同流派和倾向的作品。作品的题材也十分广泛：城市生活，乡村场景，上流社会，工农的疾苦，青年人的爱情，老人的悲苦，历史故事，现实的趣闻……各色各样，几乎无所不有。这些作品，运用不同的手法，从不同的侧面或角度，生动而真实地再现了巴西不同历史时期的社会生活、风习世态和社会现象，无论在思想性还是艺术性方面，都能够给读者以有益的启迪。

我国对巴西文学的介绍工作起步较晚，对我国广大读者来

说，巴西还是一个文学上的陌生国度。除了亚马多，其他情况了解很少。希望这本小说集能够引起我国读者对巴西文学的兴趣。我们相信，随着中国和巴西友好关系的发展、文化交流的加强和外国文学工作者与出版界的努力，将有更多的巴西文学作品译介到我国来。

应该说明的是，由于条件所限，本书在选材、编排及译文等方面，缺点和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欢迎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此外，本集中的译文，凡篇末未署名者，均为选编者所译。

选编者

目　录

订婚曲

马·德·阿西斯

马查多·德·阿西斯（1839—1918），巴西文学史上的杰出作家，被认为是巴西文学之父，曾任巴西交通部长和文学研究院院长等职。主要作品有《金卡斯·博尔巴》(1891)、《布拉斯·库巴斯的追忆》(1881)、《堂卡斯穆罗》(1899)、《古老的住宅》、《西方人》、《半夜的故事》、《艾莱娜》等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集。

阿西斯是一位精细而慎重的作家，其作品风格朴素，文笔流畅，具有浪漫主义色彩，常带讽刺意味。《订婚曲》和《精神病医师的故事》便是能够代表这种风格的两篇优秀之作。前者写一位年迈的乐师。他具有出色的演奏才能，但是不会作曲。为了表达过去的幸福感情，他绞尽脑汁，直到临终才了却夙愿。作品以哀婉的笔调表达了对乐师的同情。后者写一名热心却不理智的医师。为了治疗精神病人，他建起精神病院，收容病人，研究病例，在荒唐理论的支配下几乎把全城人关入病院，结果激起举城义愤，甚至引起一场大战。最后他发现自己才是精神病患者，并把自己关入病院。

亲爱的读者，假若你是在1813年，在卡尔莫教堂里聆听那种美好的古老弥撒——那个时代的全部公共娱乐和全部的音乐艺术。你要是知道什么是唱弥撒，你就能想象那些遥远岁月的一种弥撒进行的情景。我不要求你注意神甫，注意教堂执事，注意布道，也不要求你注意里约热内卢的姑娘们的美丽眼睛，

注意太太们的披巾、衣着、长发、花边儿，教堂内的光辉和焚烧着的香，更不要求你注意演奏艺术高超的乐队。我仅仅要你注意一个白晃晃的脑袋，全心全意、虔诚之至地指挥乐队的那位老人的脑袋。

这位老人名叫罗曼·皮雷斯，约摸六十岁上下；生于巴龙戈城或那一带地区。他是一位优秀的乐师和诚实的人，乐队的所有成员都喜欢他。罗曼乐师是他的通名俗姓。在那个时代，所谓通俗，和众所周知是一个意思。人们常常这么说："指挥乐队的是罗曼乐师"，这和几年后的另一种说法一样，譬如说："今天，胡安·卡埃塔诺演员将登台表演"，或者说："马蒂尼奥演员将演唱他的一支最佳歌曲"。这样的宣布是一个惯例，是令人鼓舞、谨慎而大受欢迎的："今天，有罗曼乐师为节日活动助兴。"谁不认识这位罗曼乐师呢？他平时表情严肃，眼睛低垂，面带苦笑，步履缓慢。可是等他站在乐队面前，这一切就完全消失了。只见他浑身和一切动作都充满了活力，目光炯炯，笑容可掬；简直变成了另一个人。那怕弥撒乐曲不是他所作！譬如这次他在卡尔莫教堂指挥的弥撒曲子就是何塞·毛里西奥作的，但是他却以同样的热情进行指挥，跟对待自己的乐曲一样。

弥撒结束了，他的神态十分平静。你看他如何手拄拐杖走下音乐台，走向圣器室，吻了神甫们的手，客气地入席，准备用午餐。做这一切时，他漫不经心，一声不响。用完饭便走出来，慢慢地在马德雷·德·洛斯·洪布雷斯①街上踱步。在那条街上，他和一位年迈的黑人即何塞神甫住在一起，他是他的真正的母亲，这个时刻他正在同一位女邻居聊天。

"你瞧，何塞神甫，罗曼乐师来了。"女邻居说。

① 这个街名的含义是男人们的母亲。

“不错，是他！再见，太太，回头见……”

何塞神甫一下跳起来，进了家门，等待乐师先生到来。不一会儿，罗曼乐师便带着通常的表情走进来。他们这个家自然不富裕，也不那么欢乐。连一个女人，年迈的或年轻的女人的影子也没有，也没有唱歌的小鸟，鲜花，悦目鲜艳的色彩。房间阴暗，四壁空空。使人感到舒服的只有一个书柜。罗曼乐师不时地在那里演奏或温习旧曲。在书柜旁边的扶手椅上放着一些零散的乐谱，自然都是别人的，没有一个曲子是他的……

唉，倘若罗曼会作曲的话，他一定会成为一位伟大的音乐家！看来这方面的命运有两种：一是有好的嗓子，二是没有好的嗓子。前一种命运是幸运的，后一种命运却意味着内心冲动和缺乏与人们的交往方式之间的一种永久的和徒劳的斗争。罗曼乐师的命运就属于后一种。他和音乐结下了不解之缘，大量的歌剧和弥撒，一个有着新颖而奇特的和声的世界装在他胸中，但是这一切都没有记录成谱。这是使罗曼乐师郁郁不乐的唯一原因。自然，广大听众是猜想不到的；有的说因为这，有的说因为那——无非说他有什么病，缺钱用，昔日的苦恼涌心头。但是真情是这样的：罗曼乐师郁郁不乐的原因是：他不能够写曲子，没有办法表达他的感情。不是因为他不会画乐谱线。他常常不断地画着音乐符号，并且通过风琴试奏，但是全不理想，既缺乏意境也缺乏谐调。

近来，他甚至觉得无颜与邻居们相见，连乐器也不愿弹奏了。要是会写曲子的话，他至少可以写成一支歌曲，一支订婚曲。这支曲子，他于1779年结婚三天后就开始构思了。他妻子那时二十一岁，二十三岁上就死了。她生得不那么美丽，不，不美丽。但是他们非常和睦，彼此深深相爱。婚后第三天，罗曼乐师心中就产生了一种类似灵感的东西。于是，他产生了写一支订婚曲的念头。虽然他想写，但是灵感总是不能具体化。

就象一只刚刚被捉住的小鸟，它拚命地上飞下跳，想冲破铁丝笼逃走，既焦急不安，又感到恐惧；我们这位乐师的灵感就是如此，它在他的头脑里挣扎着，不能够逃出来，找不到出口，什么也找不到。有一些音符连接了起来——他只在一张乐谱纸上写了几个符号——，但是不过如此而已。第二天如此，十天后如此，结婚后的岁岁月月也是如此。他妻子死后，他又温习了一遍那些音符，由于不能够把他那已经消失的幸福的激动心情表达在乐谱上，他的情绪变得加倍痛苦了。

"何塞神甫，"罗曼乐师走进门来说，"今天我觉得有些不舒服。"

"先生肯定吃了什么有害的食物了……"

"不，打早晨我就感到难受。我得去药房一趟……"

药剂师为他抓了一剂汤药，罗曼乐师当晚喝了。第二天没有好转。要知道，他患的是心脏病，病情很重，而且是慢性的。何塞神甫看到乐师吃了汤药不见好，休息也不管用，不免惊慌起来；于是，他打算去请大夫。

"请大夫干吗？"乐师说，"很快就会好的。"

天气不好，尽管夜晚有所好转，尽管可怜的黑人没有病倒，一通宵他也只能勉强睡二个小时。街坊们一得知乐师患了重病，便把它当成了重要话题；与乐师有关系的人们纷纷前来看望他。他们对他说："这没什么要紧的，只是气候不好所致。"有的断言说，准是药剂师零售药时拿错了药；有的说，可能是因为爱情方面受到了挫折。罗曼乐师微笑着，但是他对自己说，他的末日到了。

"我没有几天活头儿了！"他想。

节日过去五天了。一天早晨，大夫发现乐师的病情果然不轻。这是病人在大夫的脸色上看出来的，尽管大夫没有把实情告诉他：

“这没有什么，只是你不要再考虑音乐，需要休息一个时期……”

音乐！恰恰是大夫说的这个字眼提醒了乐师。之后，当只剩下他和佣人的时候，他就打开了那个自打1779年就保存订婚曲的抽屉，开始温习那些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写下的但一直未曾完成的曲子。于是他产生了一个异乎寻常的欲念：要把这支歌曲写完，无论如何，不管怎样，一定要完成它，以便把他的一点心血留在人间。

“谁想象得到呢？也许到1880年，人们会喜欢它，有人会说：这是一位名叫罗曼的乐师写的……”

这支曲子的头一段以音符6结束。6的位置摆放得很合适，结尾的音符也用6……罗曼乐师吩咐佣人把风琴搬到最后面的房间去，那儿面对乡野，因为他首先需要的是空气。他从窗口看见对面一个窗口上有一对新婚夫妻，他们伏在窗前，各用一条手臂搂着对方的肩头，另外两只手紧紧把握着。看到这幅情景。罗曼乐师不禁苦苦地微微一笑。

“他们来了，”他说，“我该走了。至少我得写完这支曲子，也许他们能听到，或者能够演奏……”

他坐在了风琴前，开始弹奏音符。奏到了6时……

“6、6、6……”

不行，弹不下去了。可是，不管怎样，他是颇懂音乐的啊……

“6、1……6、3……6、7、1、2……2……2……”

实在不行！任何灵感都没有！他不要求写一支十分新奇的曲子，但是总得写一个不完全和别人的雷同而且和最初的考虑相联系的曲子吧。他又从头开始，重新弹奏那几个音符，试图构思一个关于哀思的片断；他想起了他的亡妻和最初的岁月，回忆着往事。为了使他的幻想更完美，他把视线转向对面的窗

口。那一对新婚夫妻还在那儿消遣。他们原地不动，搂着肩头，手拉着手。跟刚才不同的是，他们原来低着双眼，现在彼此面对面地望着。罗曼乐师因为患病，也因为坐的姿势不正，所以呼吸很困难，神情焦躁地依然坐在风琴前。但是，看到那对毗邻的夫妻，并无助于他的灵感的产生，新的音符仍然弹奏不出。

“6……6……6……”

他绝望了，丢开风琴，抓起写着音符的纸头撕碎了。就在此刻，陶醉地望着丈夫的年轻妻子不由得下意识地哼起一支从没有人唱过、也不曾听到有人唱过的歌曲。这支歌曲使他深受启发，使他想到了一段美妙的乐曲，这正是罗曼乐师多年来苦思苦想却始终未能想出来的曲调。乐师怀着深切的忧伤听完了那支歌曲，然后低下了头。就在那天夜里，乐师停止了呼吸。

精神病医师的故事

马·德·阿西斯

一 伊塔瓜伊有了精神病院

伊塔瓜伊的编年史写道：很久以前，该城有一位医师，名叫西蒙博士，他是大地的优秀儿子，是巴西、葡萄牙和西班牙医师中的佼佼者。他曾经在科因布拉和帕杜亚[①]深造，二十四岁回到巴西。葡萄牙国王曾挽留他任科因布拉的大学校长，或在里斯本管理政府事务。他都婉言拒绝了。

“科学是我的唯一职位，”他对陛下说，“伊塔瓜伊才是我的世界。”

之后他就来到伊塔瓜伊城，全心全意投入了研究工作：通过阅读选择治疗方法，通过实践证明医理。四十岁同一位法官的遗孀堂娜埃瓦里斯塔·达·科斯塔—马斯卡雷尼亚斯结婚。堂娜埃瓦里斯塔当时二十五岁，既不漂亮也不和善。他的一位叔叔——一个正直而坦率的豚鼠猎户——对他的这种选择感到奇怪，并直言相告。西蒙博士解释说，堂娜埃瓦里斯塔具备最佳的生理条件和机体结构，消化力强，睡眠正常，脉搏有力，视力极好。这一切是最适合生育结实、健康、聪明伶俐的孩子的。除了这些好处——唯一值得一名学者关心的地方——外，

① 分别为葡萄牙和意大利城市。

如果说堂娜埃瓦里斯塔相貌长得不美，非但不该为她感到惋惜，而且还应感谢上帝，因为这样就不会由于专门、仔细、庸俗地欣赏其美貌而发生抛弃科学事业的危险。

堂娜埃瓦里斯塔无情地嘲弄了西蒙博士的希望：结实的也好，孱弱的也好，什么样的孩子也没有生。科学的自然特征是耐心。西蒙医师等了三年、四年、五年。第五个年头儿上，他开始深入研究这个问题，重新读了他从国外带回来的所有作家的著作，写信向意大利和德国的大学求教，最后给他妻子制定了专门的营养制度。这位吃惯了伊塔瓜伊的肥猪大肉的贵妇人却不理睬丈夫的什么制度。由于她的抵制——可以理解，但伦理不容——，西蒙博士的家族就断子绝孙了。

但是科学却具有治疗一切痛苦的难以表述的本领。西蒙博士专心致志地研究和实践着医疗方法。就在这时，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引起了他的注意。这就是精神病，头脑的病理学。这个问题没有得到很好的考察，可以说几乎还没有着手考察。别说在殖民地，就是在王国也还没有一个这方面的权威。西蒙博士明白，葡萄牙特别是巴西的科学是能够戴上“永不凋谢的桂冠”的。这句话是他本人在家庭的一次亲热而使之陶醉的欢乐中说的。学者们认为，这样的欢乐不宜过分。

“心灵的健康问题，”他指出，“是最值得医生关注的。”

“而且是真正的医生。”克里斯平·索亚雷斯补充说。他是伊塔瓜伊城的药剂师，西蒙博士的朋友和食客。

在编年史家归咎于伊塔瓜伊市政府的罪状中，有一条是说它不管理精神病人。这样就导致这种现象：暴怒的疯子都被关在自己家的一间小屋里。不是得不到治疗，而是不给治疗，直到被死亡夺去生命。那些平和的精神病人则在街上随意游逛。西蒙博士立即决定改变这种状况：他请求市政府准许他把伊塔瓜伊和附近其他城镇的一切精神病人收容进他将建造的楼房

里。关于报酬，如果病人的家庭无力交纳，可由政府发给。这个建议在全镇引起了强烈反响，但也遇到了巨大的阻力，因为要改变种种荒唐乃至可恶的习惯是困难的。把疯子关在一个地方，让他们集体吃住，这种想法本身就是发疯。于是就有人去规劝博士的妻子了。

“我说堂娜埃瓦里斯塔，”当地的教区牧师洛佩斯说，“是不是让你丈夫去里约热内卢玩玩去呀？你瞧他天天研究，老是研究，可不是好现象，会使他精神失常的。”

堂娜埃瓦里斯塔给吓坏了，赶紧去找她的丈夫，告诉他说，她有一些美妙的想法，最妙的就是去里约热内卢，到那里可以吃到他觉得具有某些用途的一切东西。但是以头脑机灵著称的西蒙博士马上明白了妻子的用意，微笑着回答她说，他什么也不怕。随后他就去了市政府，市政府的委员们正在讨论他的建议。他令人信服地申述了他的理由，大多数委员终于同意批准他的要求，同时决定征收一笔捐税，资助穷苦的患者，解决他们的治疗、居住和生活费用问题。但是征收税款的借口是不容易找的，不然的话，全部都得让伊塔瓜伊的居民交纳。经过长时间的研究，决定许可动用出租灵车马匹的羽毛饰所得的收入。谁想借用这种羽毛饰，就向市政府交两托斯通①的钱，并且计时收费：从病人死亡到埋葬前最后一次祝福，每小时收两托斯通。书记员埋头计算着按照这项新规定征收的款子。一位委员不相信西蒙博士的事业，就提议停止书记员做的那种无用的工作。

“他做那种工作没有必要，”他说“西蒙医师什么也办不成的 谁见过把所有的疯子关在一所房子里的事呢？”

这位行政长官想错了。西蒙博士干得很漂亮。他一得到批

---

① 葡萄牙和巴西的货币名称。

准就立即动手造房子。房子造在当时伊塔瓜伊最美丽的努埃瓦街上。房子每面有五十扇窗子，房前是一个庭院。病房很多。由于他是一位伟大的阿拉伯语言文学学者，他在可兰经里谈到，穆罕默德[①]曾宣布疯子是应该受到尊敬的，因为是真主为防止他们犯罪才剥夺了他们的理智。他觉得这个观点既美妙又深刻，就把它刻在了新房子的正面墙上。但是他害怕教区牧师，也害怕大主教，就说这句话是贝内迪克托十三世[②]讲的，他是慈悲的，可以容忍这个骗局。关于这位伟大的教皇的生平，洛佩斯牧师曾经对他讲述过。

精神病人收容所的名称叫"绿色病院"，因为房子的门窗都是绿色的，而这种绿色门窗又是在伊塔瓜伊首次出现。落成典礼非常热闹，附近所有城镇乡村甚至里约热内卢市的居民都纷纷前来参加隆重的仪式，庆祝活动持续了一星期。许多精神病人已被收容进去。患者的亲属们荣幸地看到了父亲般的关怀和基督教的慈悲，他们的病人能得到医治了。看到丈夫赢得这样的荣誉，堂娜埃瓦里斯塔兴奋异常，她穿上了自己的豪华服装，头上是首饰、花朵，身上是绫罗绸缎。在那些值得纪念的日子，她成了一位真正的女王。人们不顾当时那些应该禁忌的家庭习俗，两次三番地去拜见她，对她又是讨好又是赞颂，因为他们认为她是一位崇高的灵魂、一位杰出男儿的幸福妻子。如果说他们妒忌她的话，那是崇拜者的神圣而高尚的妒忌。

七天的盛大庆祝活动结束了。伊塔瓜伊终于有了一所精神病院。

二　形形色色的精神病人

三天后，在同克里斯平·索亚雷斯药剂师的一次亲密交谈

---

① 伊斯兰教的鼻祖(570—632)。

② 即 1724—1730 年的罗马教皇。

中，西蒙医师披露了他心中的秘密。

“索亚雷斯先生，慈悲心肠的确支配着我的行为，不过它的作用象调味品，象炒菜的盐，因为我就是这样理解圣巴勃罗对科林斯人讲的这番话的：‘如果我能够了解应该了解的一切东西，而没有慈悲之心，那我就是一个微不足道的人。’我在绿色病院里做的主要工作是深入地研究精神病，了解不同程度的病状，划分不同类型的病人，查明导致此病的原因，找到普遍的治疗方法。这便是我心中的秘密。我相信这将是对人类做的一件有益的事情。”

“一件极好的事情么！”药剂师强调说。

“倘若没有这个收容所，”精神病医师接着说，“我是不会有什么作为的。它为我提供了一块有利于我的研究工作的相当大的园地。”

“的确不小。”药剂师又一次强调。

医师的话不错。邻近的和周围的一切城镇的精神病人都汇集到绿色病院中来了。他们有的暴怒，有的温和，有的偏狂，组成了一个精神病患者的大家庭。四个月后，绿色病院简直变成了一座小城，原有的房间不够了，一道长达三十七米多的走廊也住满了。洛佩斯神甫说，真没有料到世界上的疯子会有这么多，而且有一些患者那么古怪，更出乎他的意料。譬如有一个粗模粗样的年轻村民，每天午饭后，总要照例做一次学究式的演讲，演讲中点缀着比喻、对比，间或大呼小叫，身上的衣服装饰着希腊、拉丁花饰和西塞禄、阿普莱约和特图利亚诺式的缨穗。教区牧师无论如何也不能相信。这是怎么回事？三个月前他还看见这个小伙子在街上滚草环玩呢！

“我不勉强你相信。”精神病医师回答说，“但是事实是，最可敬的牧师，你看到的事情每天都在发生。”

“依我看，”牧师回答，“这正象圣经上讲的，只能被认为是

在巴比伦高塔上语言被搞乱而产生的后果。语言在古代被搞乱后，只要理智不清醒，现在出现乱用的现象可能是很容易的……”

“不错，这可能是对这种现象的神圣的理解。”西蒙医师思忖了片刻，赞同说，“但是也并非不可能存在某种纯科学的人类理智。我所关心的就是这一点……”

“也许是这样。这引起了我的好奇心。这是实话！”

为了爱情而精神失常的人有三四个。但只有两个人由于病状稀奇而使人感到不安。一个姓法尔雄，是个二十五岁的青年，他想象自己是一颗启明星，举起双臂，叉开双腿，表示发出的光线。他这样站了一个小时又一个小时，不时询问太阳是不是已经出来，他好隐去。另一个老是在大厅里、庭院里或长长的走廊里走来走去，要寻找世界的边缘。他是一个不幸的人。妻子为了和一个赶时髦的人相好而抛弃了他。但是他一发现她逃走，就带上手枪去找她。两个小时后在一个小湖边上找到他们，当即以极其残忍的方式杀死了他们。怨恨消失了，但是报复者精神失常了。于是他便产生了到世界的尽头去寻找那两个私奔的人的渴望。

精神病人中间，有不少人的症状是很典型的。最引人注意的是一个老老实实的年轻人。他是一位成衣商的儿子。他总是对着墙壁（因为他任何人也不看）讲述他的全部家谱：

“上帝生了一个蛋，蛋生了一把剑，剑生了大卫，大卫生了主教，主教生了公爵，公爵生了侯爵，侯爵生了伯爵，伯爵就是我。”

他敲着脑门儿，啪啪地捻着手指，五遍六遍地重复着：

“上帝生了一个蛋，蛋生了一把剑……”

另一个典型患者是一位公证人，他自吹是国王的总管；第三个是米纳斯的一个牧主，他的症状是把他的牛分给所有的

人：给这个三百头，给那个六百头，给第三个一千二百头，没完没了地给。我不想多谈宗教方面的偏狂病人，这里只想举一个例子。他先称自己是上帝的胡安，后来又说他已经变成上帝胡安，并且保证让崇拜他的人进天国，让其他人下地狱。此外，还有一位叫加西亚的律师，其症状是一句话也不说，因为他认为，一旦他吐一个字，天上的星斗会全掉下来，把大地烧焦。这是他从上帝那里接受来的神力。西蒙医师出于慈悲，更出于对科学的热忱，给了他一张纸，让他把他的怪念头写了下来。

其实，西蒙医师的耐心比绿色病院里的种种疯癫病状更为罕见，也更令人惊讶。他开始物色管理人员。他不但采纳了药剂师索亚雷斯的这个建议，而且让他的两个侄子负责执行市政府批准的一项规定：向患者们分发食物、衣物以及读物等等。为了专心致志从事他的研究工作，这样做是再妥当不过的。

“现在，”他对教区牧师说，“绿色病院是一个小世界，里头有临时政府和精神政府。”

洛佩斯牧师对他这种虔诚的文字游戏报之一笑，抱着也是说笑话的唯一目的回答他说：

“很好，很好，不过你要当心，我会派人去见罗马教皇告发你的。”

摆脱掉行政事务后，西蒙博士随即开始进行病人的分类工作。工作是复杂的。他先把病人分为两大类：狂怒的和温和的。然后再分为偏狂病人、胡说八道病人和具有不同幻觉的病人。分完类后，他便着手进行紧张深入、持续不断的研究工作：分析每个疯子的习惯，记录他们发作的时间、他们的爱憎、言语、表情和倾向，调查患者们的生平、职业、习惯、犯病的环境、青少年时期发生过的事件、其他疾病和家庭背景。总之，这是一种连最称职的市长也不曾做过的研究工作。他每

天都要记录新的情况、有意义的发现和异乎寻常的现象。同时他还要研究最合适的管理制度、使用的药物、治疗方法和缓解方法。这些方法不仅来自他崇拜的阿拉伯人的医著，也包括靠他的智慧和耐心发现的方法。唉！为了这一切工作，他牺牲了最美好的东西，花费了绝大部分的时间。他吃不好，睡不宁。吃饭时就象在工作，因为他不是翻阅古书就是考虑一个问题，常常是从吃饭到吃完饭一句话也不跟堂娜埃瓦里斯塔讲。

三 埃瓦里斯塔夫人

两个月后，高贵的埃瓦里斯塔夫人竟觉得她是女人中最最不幸的一个，因而陷入了深切的悲伤，面色黄了，身体瘦了，进食少了，走到每个街角都叹气。她不敢向西蒙医师提任何要求，也不敢责备他，因为他是她的丈夫和主人，她尊敬他。她只能默默地忍受，一天天憔悴下去。有一天吃饭时丈夫问她怎么了，她痛苦地回答说没什么。后来她鼓了鼓勇气说，她跟从前一样象个没丈夫的。接着又说：

“要不是那半打疯子……”

她没有把话说完，说了半句她就把目光投向了屋顶——那双眼睛是她身上最富有魅力的东西。她的眼睛又黑又大，用湿润的光辉冲洗过，象曙光一样亮。至于她的神态，仍然跟西蒙医师向她求婚的那天一样。编年史没有说堂娜埃瓦里斯塔挥舞那件武器是不是想一下子砍掉科学的脑袋，或者至少砍断它的两只手；但是这样推测是可信的。不管怎样，西蒙医师并不认为她有那种意图，他既没有生气也没有感到不快。他那坚毅的目光依然那么坚毅、不屈不挠、始终如一，他的额头上没有一丝蹙痕，前额象博塔福戈湖水那般平静。大概是由于微笑他才张开了嘴巴。一句象赞美神的油画一般柔和的话从他的嘴里吐了出来：

“我准许你去里约热内卢旅行。”堂娜埃瓦里斯塔仿佛觉得

脚下的地板突然抽掉了似的。她长这么大还从没有见过里约热内卢。和今日的里约热内卢相比，那时它不过是一个苍白的影子。但是毕竟比伊塔瓜伊大一点。对她来说，看见里约热内卢就好比被囚禁的希伯来人的梦想。尤其是现在，她丈夫已经永远定居在了这个内地小城中，她也丧失了呼吸我们的好城市的空气的最后希望。恰恰是在这种情况下，她丈夫满足了她青少年时代的渴望。堂娜埃瓦里斯塔难以掩饰这个提议为她带来的兴奋心情。西蒙医师抓着她的手，微微一笑。那副笑容既亲切又冷静，仿佛表示这样的想法："要医治心灵的痛苦，没有别的良药。她瘦多了，因为她以为我不爱她了。我让她去里约热内卢旅行，她满意了。"他不失为一个勤奋好学的人，连这个想法都记下来了。

兴奋的心情象投枪冲击着埃瓦里斯塔的心房。然而她克制住了自己的激动心情，仅仅对丈夫说：如果他不去，她也不去，因为她不能孤单单地一个人旅行。

"和你姑妈去么。"西蒙医师说。

显然，堂娜埃瓦里斯塔早就料到他会这么说；但是她既不想强求他，也不想讨好他，一是因为那会让丈夫花一大笔钱，二是因为那个建议由他提出来是应该的、合理的。

"啊！不过，那得花多少钱哟！"堂娜埃瓦里斯塔没有信心地叹道。

"花钱怕什么？我们挣得很多么！"丈夫说，"昨天记帐员还让我看过帐本呢！你愿意看看吗？"

他带她去看帐本。堂娜埃瓦里斯塔眼都花了：那是一条数目字的银河！然后又带她去看钱柜。

天哪！那是一堆金子，是成千上万的克鲁塞罗①，一笔巨

---

① 巴西硬币名称。

款！

当她贪婪地望着那些金子时，丈夫却在望着她，并且对着她的耳朵不客气地反唇相讥说：

“要不是那半打疯子……”

堂娜埃瓦里斯塔明白了，微笑了，无可奈何地回答说：

“天晓得你干的事情！”

三个月后，她的愿望终于实现。堂娜埃瓦里斯塔、她姑妈、药剂师的妻子、他的一个侄子、医师在里斯本认识而偶然呆在伊塔瓜伊的一位牧师、五六个仆役、四个佣人，组成了前往里约热内卢的旅行大队。五月的一个早晨，居民们看见他们上了路。送别时，大家的心情都很难过。西蒙医师却不动声色。尽管堂娜埃瓦里斯塔泪水汪汪，西蒙医师依然无动于衷。对科学家来说，除了科学，什么也不会使他动心。如果说当时他有什么担心，并且用侦探的不安的目光扫视人群的话，那是因为他担心是不是有某个疯子混在正常人中间。

“再见！”贵妇们和药剂师最后啜泣着说。

旅行的队伍出发了。

回家的时候，克里斯平·索亚雷斯的眼睛注视着他骑的菊花红棕马的头顶，西蒙医师则举目眺望前方的地平线，让马带他往家走。这是天才人物和平民的生动形象：一个噙着泪水、想着往事望着现在，另一个怀着全部希望研究着未来。

四　一个大胆的新理论

当堂娜埃瓦里斯塔流着眼泪前往里约热内卢的时候，著名的西蒙医师研究了一个大胆的新理论的各个方面，以便加强心理学的基础。他带着三万个问题走街串巷，挨门挨户去调查，瞪着使最勇敢的人都害怕的眼睛断断续续地同人们交谈。要完成这项工作，绿色病院能够给他的时间是不够的。

三个星期后的一天早晨，克里斯平·索亚雷斯正忙着调制一种药品，有人跑来告诉他说西蒙医师请他去一趟。

"他说是关于一件重要事情。"捎信儿的人又说。

克里斯平的脸色唰地白了。除了有关那群去旅行的人特别是他妻子的消息外，还会是别的什么重要事情呢？毫无疑问，肯定为了这件事，因为编年史家这样介绍说：克里斯平很爱他的妻子，三十年来，他们一天也没有分离过。因此他的助手们才不止一次听见他自言自语："唉，我太轻率了。谁叫你同意塞萨里娅去旅行的？马屁精，愚蠢的马屁精！只是为了讨好那个西蒙医师。现在该你自作自受了。哼，你这个假斯文的、卑贱的、可悲的仆从，自己忍受吧！什么你都同意，不是吗？现在该后悔了，你这个蠢货！"他还骂骂咧咧地说了许多别的话，一个男子汉不应该这样骂别人，更不应该骂自己。所以，他听到那个口信后，便以为是出了最不幸的事。于是丢下药品，飞也似地向绿色病院奔去。

著名的西蒙医师带着学者特有的兴奋心情迎接了他，但是表情十分谨慎。

"我很高兴。"他说。

"是关于旅行者们的消息吗？"药剂师用颤抖的声音问。

医师打了个否定的手势，回答说：

"是关于一件更重要的事情，一种科学试验。我之所以说是试验，因为我不敢肯定我的想法。索亚雷斯先生，科学不是别的什么，只能是持之以恒的研究。我讲的虽然是一种试验，但是它可以改变大地的面貌。作为我研究的目标，精神病至今还只是一个被忘在理智的大海中的孤岛。我开始怀疑，那可能是一块大陆。"

说完这番话后，他沉默了，因为他注意到药剂师脸上露出了惊异的表情。然后，他长篇大论地谈了他的想法。在他看来，

精神病占据着人类头脑的广大面积。为了说明这个看法，他旁征博引地列举了为数可观的证据、材料和例子。例子有历史上的，也有伊塔瓜伊城的。但是，作为一个精明人物，他看到，要是引证伊塔瓜伊的一切病例，是危险的，所以他把锋芒转向了历史，特别是某些著名人物：例如役使魔鬼的苏格拉底①、在自己的左边看到深渊的帕斯卡尔②、还有穆罕默德、卡拉卡拉、多明西亚诺、卡利古拉③等等，一串人物和病例。患者的症状混杂着凶狠的和可笑的成分。医师发现药剂师对这种混杂现象感到惊奇，就对他说，实际上它们是一回事。他还象下断语似地说：

"索亚雷斯先生，病人的凶暴举动会从可笑变为严肃的。"

"有意思，真有意思！"索亚雷斯举起双手叫道。

关于扩大精神病的范围问题，药剂师觉得这种想法是古怪的。但是谦恭是他心灵的主要美德，所以他只能表示热烈赞同。他说这种想法既崇高又真诚。还说这是个使用大木铃的问题。这种东西现代已经不使用了。在那个时代，伊塔瓜伊和其他城镇、村落一样，没有报纸，传播消息的方式只有两种：一是用钉在政府或教堂门上的手写广告牌，二是用木铃。

第二种方式的用法是：雇一个人拿着木铃，在城镇的街上摇动一二天。木铃不时地摇动，人们便围上来，于是他就按照主人的吩咐宣布一番，什么治疗间日疟的药啦，几块可耕地需要耕种啦，朗诵一首十四行诗啦，教会要施舍什么啦，镇上最好的剪刀啦，当年最精彩的演讲啦等等。这种办法有害于环境

---

① 苏格拉底(公元前 470—399)，希腊哲学家，无神论者。

② 帕斯卡尔(1623—1662)，法国作家、数学家、物理学家、哲学家。

③ 卡拉卡拉(188—217)、多明西亚诺(51—96)、卡利古拉(12—41)，均为罗马帝王。

安静，但由于它具有强大的宣传力，所以被沿用着。譬如有一位市政府委员——就是那个坚决反对创建绿色病院的，享有蛇猴驯养专家之誉，却不曾驯一只动物。但是他能让木铃一年到头在街上工作。编年史上讲，有人肯定说曾看见铃铛在这位委员的胸前跳动。这完全是瞎说，是因为人们太相信木铃的用处了。当然，说老实话，不是旧时代的一切方式都该受到我们时代的轻视。

“有更好的方式宣传我的想法，这就是实践。”医师针对药剂师的建议，回答说。

药剂师没有明确地反对他的看法，只是对他说：“好吧，就照你的意见办吧。至于木铃，随时都可以使用。”

西蒙医师思忖了片刻，才说：

“我以为人的精神象一只巨大的贝壳。索亚雷斯先生，我的目的就是看看能不能把里头的珍珠即理智掏出来。换句话说就是彻底划定理智和疯癫的界线。理智是一切官能的完美平衡；除此而外，就是精神病，全是精神病。”

后来，他把他的新理论讲给洛佩斯牧师听。牧师简单地说，他不理解，并说那是一种荒唐的想法；即使不荒唐，也是难办的，不值得那样做。

“根据现在的也是历来的定义，”他补充说，“精神失常和理智正常的界线是一清二楚的。谁都知道发疯是怎么回事，理智又是怎么回事。为什么还要划界线呢？”

医师的细薄而紧闭的嘴唇上掠过一丝微笑的模糊阴影，微笑中包含着轻蔑和同情。但是一个字也没有从他那尊贵的肺腑里吐出来。

五 人心惶惶

四天后，伊塔瓜伊的居民惊愕地听到了这个消息：一个叫

科斯塔的人被收容进了绿色病院。

“这不可能！”

“不可能？就是今天早晨的事。”

“可是，说实话，真不该把他收进去……再说，这么做了以后……”

科斯塔是伊塔瓜伊最受人们尊敬的居民之一。他从堂胡安五世国王名下继承了四十万克鲁塞罗金币。据他叔叔的遗嘱说，这笔钱的利息足够他生活到世界末日。他拿到这笔钱后，立刻把它分头借给了别人，不放高利贷。借给这个一千，借给那个二千，借给张三三百，借给李四八百，结果五年以后，他手里一个子儿也没有了。要是他突然变成穷光蛋，伊塔瓜伊的居民肯定会不胜惊讶。但是，这个过程很慢：从腰缠万贯到丰衣足食，从丰衣足食到够吃够穿，从够吃够穿到缺吃少穿，从缺吃少穿到一无所有，是一步步变穷的。那五个年头过去后，先前那些一看见他出现在街道尽头就毕恭毕敬脱帽致意的人，现在却亲热地拍他的肩膀，用手指弹他的鼻子，讽刺挖苦他。科斯塔总是那么平易近人，笑容满面。知道那些对他无礼的人就是借债不还的人也满不在乎，相反的，他倒似乎很高兴款待他们，而且心甘情愿。有一天，其中一个不讲信义的债户给他开了个大玩笑，他听了笑起来。一个旁观者提醒他说：“你这样容忍他，看他还你的债不！”科斯塔毫不迟疑，马上跑到那个债户家里，免了他的债务。“我不感到奇怪，”那个旁观者说，“科斯塔不要某颗星，因为那颗星在天上。”科斯塔是个精明人，他明白人们会说他拒绝别人不会装进他口袋里东西，从而否认他的行为的全部价值。他是一个有自尊心和头脑机灵的人。两个小时后他就找到了证明他并没有那种污点的办法：他拿了一些金币，借给了欠债的人。

“现在我希望……”他想，但是没想下去。

科斯塔最后这个举动使轻信的人和不轻信的人都信服了。没有人再怀疑这位体面的公民的慷慨精神。饥寒交迫的人穿着破拖鞋、披着打补钉的斗篷来敲他的门了。然而一条虫子在咬着科斯塔的心灵，这便是那个旁观者说的那句话。但是，还不止于此，三个月后，那人也来找他借钱了：他要借一百二十个克鲁塞罗，答应两天内归还。可是他那笔遗产就剩这么多了。但是他是个高尚的报复者：他马上把钱借给了他，而且不要利息。不幸的是，他借出去的钱都未及收回来，五个月后就被收容进了绿色病院。

伊塔瓜伊的居民得知此事后的惊愕之状是可以想象的。人们的话题没有一个不说科斯塔吃午饭的时候疯了。有的说是在大清早。人们讲述着他发作的情形：有时发怒，有时悲哀，有时可怖，有时温和，有时甚至可笑，说什么的都有。不少人跑到绿色病院去，看见了科斯塔，他很平静，只是略显惊骇，言语很清楚，还问为什么把他关在那儿。有人去找医师鸣不平。西蒙医师对这种关心和同情病人的心情表示理解，但是他又说，科学就是科学，他不能让一个精神不正常的人呆在外头。最后一个替科斯塔说情的人是一位可怜的妇人，科斯塔的表妹。医师私下里对她说，那个体面的人用那种方式耗费他的钱，说明他的精神不完全正常……

"不，这不可能！不可能！"好心的妇人叫起来，把医师的话打断了，"他那么快就把钱折腾光了，不能怪他。"

"什么？"

"不能怪他，先生。事情是这样的。我那过世的姨父不是坏人；但是他发怒的时候，在圣体面前敢不脱帽。比如在他临终前的某一天，他发现一个仆人偷了他一头牛。他那副样子是可想而知的。他的面色红似辣椒，全身发抖，口吐白沫。就象今天刚发生的事。就在这时，一个怪模样、长头发、穿衬衫的

汉子来向他要水喝。他气乎乎地冲他吼道：‘到河里或地狱里喝去吧！’那汉子看了看他，伸开手掌想打他，诅咒他说：‘你所有的钱只能保存七年零一天，就象这个所罗门像一样确实。’同时把印在胳膊上的所罗门像伸给他看。事情就是这样，先生，都怪那个该死的人的诅咒。”

西蒙医师用他那双锋利得象匕首的眼睛望着可怜的妇人。等她说完话，彬彬有礼地把手伸给她，仿佛伸给总督夫人，请她去看她的表哥，不幸的妇人信以为真。医师却把她领进绿色医院，关进了疯癫病人的长廊。

著名的西蒙医师随意收容“病人”的消息使居民们惶恐不安。谁也不敢相信这位医师竟会无缘无故、无仇无冤地把一位理智完全正常、除了为一个不幸的人说情没有其他罪过的妇人关进绿色病院。理发师们在街角上大发议论；有人还编造故事，说西蒙医师从前曾给科斯塔的表妹写过情书，说科斯塔是多么气愤，表妹是多么傲慢。显然，医师的行为是为了进行报复。但是医师的严肃态度，他那种认真研究的精神，似乎又否定了这种假设。编得不坏！那一切不过是掩盖卑鄙用心的外衣。有一个最容易上当的人私下里说，他还知道一些别的情况，他之所以不讲是因为还没有十分把握，但是他知道，甚至敢发誓。

“你是他的亲密朋友，你不可能告诉我们现在是怎么回事，过去是怎么回事，究竟原因何在……”

克里斯平·索亚雷斯十分得意。心神不安和好奇的人们、感到惊讶的朋友们的这种询问，对他来说是一种莫大的荣誉。毫无疑问，全世界终于知道，他，克里斯平，药剂师，是西蒙医师的宠儿，是这个大人物和大事业的合作者。所以他才跑回药店。他在马背上的快活心情、他那谨慎的笑和他的沉默（因为他什么也没有回答），都证明了那一切。他总是“是是”、“不

不”地作答，吐字慢慢腾腾，零零碎碎，干干巴巴，并且用接连不断的微笑加以掩饰，微笑中充满科学的神秘性。对他来说，揭露任何人都是一种耻辱，都会遇到危险的。

“总有原因的。”疑心最重的人们想。

其中有个人只是这么想，然后耸了耸肩走了。他有自己的生意干。他新建了一幢豪华的住宅。仅仅那幢住宅就足以把所有的人拦住和招徕。不仅如此，据说他那些家具是从匈牙利和荷兰进口的。屋里的家具能从外面瞧见，因为窗子总是开着的。还有一个花园，那简直是一种绝妙的、赏心悦目的艺术品。这个靠制做驮鞍发财的人总是梦想有一所漂亮房子、美丽的花园和稀奇的家具。现在他没有丢下他的驮鞍生意，而是休息一下欣赏他的新房子。这在伊塔瓜伊是第一流的，比绿色病院还宏伟，比县政府还高贵。人们一想起、谈起或赞美驮鞍匠的住宅，伊塔瓜伊的达官贵人就啜泣，咬得牙齿格格响。天啊，一个多么平常的驮鞍匠哟！

“你瞧，那就是那个傻瓜。”早晨散步的人说。

不错，每天早晨在花园里散步是马托斯的习惯：他一面踱步一面深情地望着他的房子，总要散长长的一小时的步，直到家人喊他吃饭。虽然居民们不无敬意地向他致意，背后还是嘲笑他，这是一种癖好。有一个居民就说：马托斯太节俭了，要是他为他自己做驮鞍的话，他会变成百万富翁的。这种嘲讽是令人费解的，却使听的人几乎笑破了肚皮。

“你瞧，马托斯站在那儿让人欣赏了。”下午散步的人说。

他们这么说是因为下午一家家人早早地吃完饭出去散步的时候，马托斯常常站在窗口正中，在身后阴暗的背景上特别引人注目：他身着白衣，仪表威严。他这样待两三个小时，直到天色昏暗下来。可以认为，马托斯的目的是招人们羡慕和忌妒，尽管他没有对任何人讲，连他的好朋友药剂师和洛佩斯牧

师也不例外。然而，当西蒙医师对药剂师说马托斯可能是爱上了石头而忍受痛苦时，他并没有表示同意。西蒙医师还说马托斯的那种怪癖早就被他发现，并且研究了很久。他那么欣赏那所房子……

“不对，先生。”克里斯平·索亚雷斯断然回答。

“不对？”

“请您原谅。你大概不知道，他早晨是检查房子，不是赞美它；下午呢，是别人赞美他和房子。”然后他又讲了马托斯每天下午很早就站在那儿直到天黑的习惯。

一种科学家的快活感使西蒙医师的眼睛为之一亮。他不了解驮鞍匠的全部习惯也好，他仅仅想通过克里斯平证明某个不清楚的消息或模糊的问题也好，反正药剂师的解释他感到很满意。然而由于他洋溢着一位学者才有的兴奋情绪，药剂师竟一点也没有注意到他的话使他产生了一种可恶的打算。此刻，已是黄昏，西蒙请他一道去散步。天哪！这是医师第一次给他的亲密朋友如此高的荣誉！克里斯平声音颤抖，不知所措，赶忙说“好吧，走！”但是从外面来了两三个人。克里斯平心中暗想：“你们快走吧！”他们的到来不仅会耽搁他们的时间，而且西蒙会请他们中的几个人陪他散步，不要他了。他多么焦急，多么苦恼！他们终于去散步了。西蒙向驮鞍匠马托斯的家走去，看见他站在窗口。西蒙在窗前来回走了五六趟，步子很慢，不时停下来观察他的姿态和面部表情。可怜的马托斯一发现他成了伊塔瓜伊的名人好奇和钦佩的目标，就更加注意他的表情和姿势……多悲哀！多不幸的事！他是在自找罪受。第二天他就被收进了绿色病院。

“绿色病院是一所私人监狱。”一位没地方营业的大夫说。

这种论调不胫而走地传播开来。“私人监狱”：从东到西，从南到北，传遍了伊塔瓜伊。自然人们的心情是恐惧的，因为

自打可怜的马托斯被关起来后，一个星期就有二十多人被收容进了绿色病院，其中还有两三个大人物。西蒙医师说只收容精神不正常的人。但是相信的人寥寥无几。新的论调反倒接二连三出现，什么报复，贪财，亵渎上帝，医师自己得了偏狂症，里约热内卢暗中计划扼杀将在伊塔瓜伊萌发、生长、开花的一切幼芽，使它成为里约热内卢那样耻辱和渺小的城市等等千百种说法，可是都不说明什么问题。人们的头脑里每天生产的就是这个。

这时，西蒙的妻子、她姑妈、克里斯平·索亚雷斯的妻子和整个旅行团——几乎是整个——从里约热内卢回来了。西蒙医师和药剂师、洛佩斯牧师、市政府委员和几个别的官员去迎接他们。堂娜埃瓦里斯塔把目光投向丈夫的那一刻儿，当时的编年史家认为是人类的道德史上最非凡的时刻之一，因为两个人的性格、两种极端的性格、两种异乎寻常的性格形成了对照：堂娜埃瓦里斯塔叫了一声——咕哝了一句，扑到了丈夫的怀里。她的动作既象猎豹又象斑鸠，这样说最为恰当。大学者西蒙的态度却不同：他象诊断病情那么冷静，一分钟也不放松科学家的严肃劲儿。他把双手伸向妻子，妻子倒在他怀里昏过去了。不过，没关系，两分钟后她就醒了，然后接受了朋友们的问候，一起往回走。

堂娜埃瓦里斯塔是伊塔瓜伊的希望。人们指望她缩小绿色病院的灾难。所以人们对她欢呼，欢迎的人群水泄不通，窗上挂着小彩旗、花环和花缎。堂娜埃瓦里斯塔由洛佩斯搀着——因为杰出的学者已将妻子托付给牧师，他只是沉思地跟着他们走，把她那好奇、不安、傲慢的头转来转去。牧师问她里约热内卢怎么样，因为他自打前一届总督到来后就再没有去过那里。堂娜埃瓦里斯塔兴致勃勃地回答说，那是世界上最美丽的地方。公共游艺场已经建成，那简直是个天堂，她去过好多

次。还有贝亚斯·诺切斯大街、玛雷卡斯泉水……啊，玛雷卡斯泉！不错，那是几只金属鸭，水从鸭嘴里喷出来，真是美极了！牧师说，是啊，里约热内卢现在肯定变得更漂亮了。再不是从前那个样子了！不是故意夸它，它的确比伊塔瓜伊大，再说，它也是政府所在地……当然，不能说伊塔瓜伊不好，它有美丽的房舍，有马托斯的住宅，有绿色病院……

“关于绿色病院，”洛佩斯牧师巧妙地转到眼前的事情上来，“你会看到，病人都住满了。”

“是吗？”

“当然，马托斯也在里头……”

“那个做驮鞍的？”

“是他。还有科斯塔、他的表妹，以及张三、李四……”

“他们全是疯子吗？”

“不全疯也差不多。”牧师谨慎地说。

“真的吗？”

牧师紧紧地闭着嘴，好象他什么也不清楚或不愿意把情况全说出来。他那含糊的回答，缺乏具体内容，是不能再重复的。

说那些人全是疯子，堂娜埃瓦里斯塔的确不信。少数人是疯子是可能的，怎么会全是呢？然而硬是怀疑也不容易，她丈夫是个学者，没有可靠的证据他是不会收容任何人的。

“没错儿……没错儿……”牧师肯定说。

三个小时后，约摸五十来位客人坐在西蒙家的桌子周围，举行家宴为堂娜埃瓦里斯塔接风。她自然成了祝酒、演讲、赋诗、比喻、夸张、讽喻的对象。说她是当代希波克拉底[①]的妻子，是科学的缪斯[②]，是天使、女神、曙光、慈善的化身，是

---

① 古希腊医生（公元前460—377），名扬东西方。

② 希腊神话中的文艺女神。

生命的慰藉。按照克里斯平·索亚雷斯的纯朴的说法，她的两只眼睛是两颗明星；一位市政委员则说是两个太阳。西蒙医师听到这些话感到有些恼火，不过没有表现出来，只是对着他妻子的耳朵说，这都是善于辞令的人讲的没有实际意义的废话。堂娜埃瓦里斯塔竭力支持丈夫的这个意见；但是尽管她对四分之三的献媚之词表示异议，但仍然留下许多以满足她的虚荣心。譬如有一位演说者，名叫马丁·布里托，是个二十五岁的青年，穿戴十分时髦，是情场上的老手。他发表了一席演说。在演说中，他用最大胆的挑衅言词解释了堂娜埃瓦里斯塔的出生。他说："上帝在把世界交给男人和女人即神圣桂冠上的那块宝石和珍珠后，上帝想征服世界，就创造了堂娜埃瓦里斯塔。"

堂娜埃瓦里斯塔非常谦虚地低下了头。有两个贵妇人听到这种过分的讨好和大胆的献媚后，瞅了瞅她丈夫。她们看到西蒙医师又怀疑、又恼恨、又冷漠，脸色都变了。贵妇们想，那个家伙太大胆了。她们祈求上帝，千万别让什么不愉快的事情发生。那怕推延到第二天发生也好。果然，上帝把发生的事情推迟了。一个富有同情心的女人大胆地说，堂娜埃瓦里斯塔不应该受到任何怀疑，她毫不迷人，或者说毫不漂亮，是个平常的女人。说实话，倘若所有的爱好都一样，还谈什么爱好呢？这种看法又使她颤抖了一下，尽管不那么强烈，因为现在西蒙医师在冲着马丁·布里托微笑。这时大家都已站起来。西蒙对布里托说，他不否认他的演说是一次精彩的即席演说，其中充满美妙的词句。不过，关于堂娜埃瓦里斯塔的出生的说法是他自己的还是从某个人的作品里读到的呢？……不，先生，的确是他自己的说法，是他当时想出来的，他觉得很适合他那种情绪激动的演说。再说，他的想法与其说是幼稚的或可笑的，不如说是大胆的，是适合写史诗的。譬如有一次，他写过一首表

现彭帕尔侯爵①倒台的诗，其中说这位部长是“不值钱的粗暴的龙”，被“强有力的复仇利爪”所压倒。除此而外，还有一些诗句也是比较不一般的。他喜欢不寻常的、稀奇的思想和伟大而高尚的形象……

“可怜的小伙子！”西蒙医师想。接着又这样想：“他的症状是大脑受损伤：虽不严重，但值得研究……”

三天后，堂娜埃瓦里斯塔得知马丁·布里托被关进了绿色病院，感到不胜惊讶。他是一个具有多么美丽的思想的青年啊！那两个贵妇人说医师那么干是由于妒忌，不可能为了别的，因为那个青年的演说太大胆了。

是妒忌吗？令人尊敬的何塞·博尔赫斯·多·科乌托·莱梅、坎布莱斯家吃闲饭的奇科、公证人法布里西奥等人随即也被收容了去，又作何解释呢？人们愈加恐慌了。说不清谁是好人，谁是疯子。丈夫们出门后，妻子就在圣母面前点上小灯。并非所有的男人都是好汉。外面要是没有一两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人，有的男子汉就不敢出门。人们确实给吓坏了。谁也不敢逃走。有一个人想逃走，出城走了二百步就被抓了回来。那是一位三十岁的年轻人，待人和气，喜欢交谈，彬彬有礼，见了人总鞠大躬致意，在街上常常跑二三十步去跟一个严肃的男人或贵妇人握手，有时还跟孩子握手，比如他就跟法官的儿子握过手。他一向知礼。此外，他之所以有良好的社交关系，不但由于他的个人品德不同一般，也是由于他那可贵的毅力：一而再、再而三地遭到冷待和蔑视，却从来也不沮丧。结果有一次，他走进一户居民家，就没有再出来，主人也不让出来。他是那么狼狈。虽然他知道他是受人尊敬的，但是当听说医师在监视他时，他也害怕了。第二天他逃出城去，但是马上被抓回

① 葡萄牙政治家，曾在何塞一世（1699—1782）手下任部长。

来送进了绿色病院。

“我们应该结束这种事情！”

“不能再继续下去了！”

“打倒暴政！”

“打倒暴君！打倒戈利亚特①！”

这不是大街上的呼喊，而是家中的叹息。不过，离着呼喊的时间不远了。人们的恐惧情绪在增长。动乱临近了。请求政府拘捕和流放西蒙的想法早就在许多人的头脑里酝酿着，理发师波菲里奥终于在一个店铺里气愤地挥动着手势讲了出来。请注意，自打绿色病院的病员开始急剧增加的时候起，波菲里奥就发现西蒙由于热心照吸血鬼们的要求办事而得到不少收入。但是他说他个人的兴趣应该服从公众的意志。他还说："必须打倒暴君！"此外，也请注意，就在他这样叫喊的那一天，西蒙把科埃略（跟波菲里奥争吵的人）关进了绿色病院。

“科埃略决不会是疯子！”波菲里奥叫道。

没有人附和他。大家都强调说，那是一个理智完全正常的人。为了几块土地他同理发师的那次争吵是黑暗的法令引起的，而不是贪婪和仇恨。科埃略是个少有的好人。跟他合不来的人就那么几个：他们或者装哑巴，或者说有急事，一遇见他就拐过街角，溜进商店……老实说，他很喜欢友好的交谈，长时间的交谈，愿意大家同桌共饮。所以他从来也不孤单。他虽然偏爱那些能说会道的人，但是也不小看其他的人。研究过但丁的洛佩斯牧师是科埃略的对头，要不朗诵这两句诗是不会离开他的：

那个疯子

① 圣经上的腓力士巨人，被大卫用石头击中头部而死。

只配吃糠咽菜……

有的人明白这是牧师发泄他的仇恨，有的人则认为他是用拉丁文祈祷。

六　理发师的反叛

大约三十个人和理发师一起，写了一份请愿书交给了市政府。

市政府拒绝接受，说绿色病院是公共设施，对科学不能采取行政手段，更不能运用群众运动。

“请回去工作吧，”市长说，“这是我对你们的忠告。”

鼓动者们的怒火不可抑制，理发师宣称要举起反抗的旗帜，捣毁绿色病院，伊塔瓜伊不能再充当暴君研究和试验的牺牲品了。许多可敬的人，若干高贵的人，还有一些身份卑微但值得尊重的人躺在绿色病院的隔离室里。精神病医师的科学专制主义同金钱主义结合在一起，精神病人或所谓的精神病人并非免费就医，病人的家庭以及政府是给他报酬的……

“不对！”市长打断他说。

“不对？”

“大约一个星期前，我们收到著名医师的一份报告，他说打算研究一下心理学的宝贵价值，既不要求政府帮助，也不向患者家庭收一分钱。”

得知这种如此高尚、如此纯正的行为，鼓动者们的心灵为之一震。医师很可能有过错，但是除了科学，他没有别的打算。为了证明他的过错，闹事和叫喊是没用的。市长的这番话受到全体市政府委员的热烈赞同。理发师沉思了一会儿说，公众授权于他：一天不摧毁绿色病院“那个人类理智的巴士底狱”，伊塔瓜伊就一天得不到安宁。这句话是他从本地的一位

诗人那里听来的，说这句话时他特别加重了语气。说完一挥手，他的人就跟他扬长而去。

市政府委员们的思想状态是可想而知的。他们认为必须阻止游行、造反、斗争和流血。但是一个本来支持市长的委员现在听到理发师把绿色病院叫做“人类理智的巴士底狱”，觉得问题不一般，就提议说，采取一项措施使绿色病院就范是谨慎的。看到市长面带怒容，斩钉截铁地表示反对，那个委员又说：

“我一点儿也不反对科学。可是那么多看来是正常的人被当成精神病人关起来，谁敢对我们担保医师不是精神失常呢？”

持不同政见的委员塞巴斯蒂安·佛雷塔斯能说会道，谨慎但用词激烈地讲了一通。同事们听了呆若木鸡。市长要求他起码要模范地维护秩序、遵守法律，不要公开宣传他的思想，免得为鼓动者火上加油，尽管他们掀起来的还只是力量分散的小旋风。他的话多少抵消了那个委员的思想影响。佛雷塔斯答应制止任何行动，但是保留通过法律手段要求绿色病院低头的权利。然后他又痴痴地对自己说：“人类理智的巴士底狱啊！”

然而，动乱在加剧。追随理发师的已不是三十人，而是三百个了。他的小名不可避免地被提了出来，因为得给动乱取个名字：他叫马哈雷特——这场动乱就是后来有名的马哈雷特分子之乱。其活动受到了抵制，因为许多人由于害怕或所受的教育而不愿上街，但是思想是一致的或基本一致。三百个人向绿色病院拥去，他们知道伊塔瓜伊不是巴黎，但是可以和攻打巴士底狱的人相比。

在造反的人群到来之前堂娜埃瓦里斯塔就听到了消息。是一个女仆跑来告诉她的。她在试一件绸子衣服——她从里约热内卢带回来三十七件，不相信有那样的事。

“是他们狂欢取乐吧。”她一面别别针一面说，“贝内迪塔，你看长短合适不。”

“合适，夫人。”女仆蹲在地上回答，“合适，女主人，请转一下身，就这样，很合适。”

“女主人，不是狂欢，不是，他们在叫喊打倒西蒙博士，打倒暴君！”一个小黑人恐慌地说。

“住嘴，傻瓜！贝内迪塔，你给我瞅瞅左边，这衣服不是有点驼背吗？蓝条花不是直上直下，这很难看，放出一点来才会整齐……”

“打倒西蒙博士！打倒暴君！”三百人在外头吼叫，他们已经到了努埃瓦大街。

堂娜埃瓦里斯塔吓得面色煞白，一步也动不了，一句话也说不出来，象一座石雕。女仆本能地向后门跑去。那个小黑人一看见事实证明他的话没错，便高兴得什么似的，突然感到很得意。

“杀死西蒙医师！”吼叫声更近了。

如果说堂娜埃瓦里斯塔不容易克制兴奋的情绪的话，对付危险时刻却不含糊。她没有晕倒，她跑到丈夫的书房。她闯进去时，著名的医师还在研究阿维罗斯①的著作。思考的目光从书本转向屋顶，又从屋顶转向书本，对外面的事件一无所闻，埋头于深奥的精神病研究工作。堂娜埃瓦里斯塔喊了他两声，他一声也没有听见。第三声他才问有什么事，是不是她病了。

“没听见外头的喊声吗？”可敬的妻子含着泪水问。

医师这才仔细地听。叫喊声逼近了，气势汹汹地挺吓人。他全明白了。从高背椅上站起来，合上书，不慌不忙把书放到书架上去。由于此书的序言与关于旧版本的卷序的叙述略有出

① 阿拉伯医生（1126—1198），在医学和哲学上具有很深的造诣。

入，医师认真地纠正了这个小小的却是重要的缺点。然后他对妻子说："你别出去，你不要管。"

"不，不！"尊敬的夫人祈求说，"我要跟你死在一起……"

西蒙说，不，还不是死的时候。他以生命的名义请求她，即使他死了她也要活下去。可怜的夫人哭哭啼啼地低下了头，听从了。

"捣毁绿色病院！"马哈雷特分子们吼道。

医师向前面的栏杆走去。恰恰在那三百个闪着热烈的光辉、笼罩着绝望的阴影的脑袋抬起来叫喊时，他走到了栏杆边。一看见他的影子，他们就吼起来："杀死他！杀死他！"西蒙挥了挥手，请求说话，但是狂怒的吼声不容他开口。理发师摇了摇帽子，追随者才安静下来。他说，医师可以讲话，但是不准再拿人民的耐心当儿戏。

"我可以少说话，如果必要，我可以不说。首先我想知道诸位的要求是什么。"

"我们什么也不要求！"理发师吼道，"我们命令你把绿色病院毁掉，至少要把里头的不幸的人们放出来。"

"我不明白。"

"你很明白，暴君。我们要解救你的仇恨、怪癖、高利贷的牺牲品……"

医师微微一笑，但是他的笑容只是两三块肌肉收缩了一下，人群是看不清的。他笑过后回答：

"先生们，科学是严肃的事情，应该以严肃的态度对待。我不能对任何人解释我作为精神病医师的工作，除非对行家和上帝。要是诸位愿意修正绿色病院的管理工作，我洗耳恭听。不过，如果要求我放弃我的工作，绝对办不到。我本想邀请你们中的几位作为代表和我一起去看看被收容的精神病人，但是我不能这么做，因为这会为你们提供有关我的工作内容的情

况。我不能跟外行和闹事的人一起去看病人。”

听完他的话，人群惊呆了。显然，他们没有料到他会这么坚定，更想不到他会那么镇静。但是当西蒙医师十分郑重地称赞他们，然后转身慢慢走回去的时候，他们更加惊讶了。理发师立刻醒悟过来，挥动帽子要他的伙伴们去捣毁绿色病院。但是只有少数人有气无力地响应。就在这个重要时刻，理发师的心中萌发了坐天下的野心。他想道，摧毁绿色病院、打倒医师后，他就能控制政府，掌握其他权力机构，变成伊塔瓜伊的主宰。若干年来他一直钻营，千方百计想把他的名字写到政府委员的选票上，但是遭到了拒绝，因为他不具备担任如此重要的职务的条件。现在正是良机，不可坐失。再说，事情已经闹到这个地步，失败了会坐牢的，说不定会被绞死或流放。不幸的是，西蒙医师的回答竟把他的追随者们的怒火熄灭了。想到这一切，理发师不禁恼羞成怒，真想冲他们大骂：混蛋！胆小鬼！但是他克制住了自己，只是这样说：

“朋友们！我们要斗争到底！伊塔瓜伊要靠你们高贵而英雄的行动来拯救。我们要摧毁监禁你们的父母、姐妹、儿女、亲戚、朋友和你们自己的监狱。不然你们就会吃面包喝白水，甚至挨皮鞭，死在那个无赖的地牢里。”

人群骚动起来，有的私语，有的高喊，有的恐吓，都聚集在理发师的周围。骚乱的死灰又复燃了，叫嚷要把绿色病院夷为平地。

“走啊！”波菲里奥挥着帽子吼道。

“走啊！”人群重复着。

但是他们被拦住了：一队士兵雄赳赳地走进了努埃瓦大街。

七　意想不到的变化

当士兵们来到他们面前时，马哈雷特们吃了一惊：他们不

相信这些士兵是被派来对付他们的。但是理发师全都明白，并且等待着。士兵们站住后，队长命令人群解散。但是，尽管一部分人愿意解散，但其余的人仍然坚决地支持理发师。理发师用坚决的言词回答：

"我们不解散。要我们的尸体，你们可以拿去。我们的荣耀、我们的信念、我们的权利以及拯救伊塔瓜伊的决心，你们拿不去。"

没有比理发师的回答更愚蠢的了。他是被面临的巨大危险吓昏了头，也可能是看到士兵们不开枪而过分自信了。但是这种自信马上被队长化为了泡影：他命令士兵对准马哈雷特们开火。人群顿时乱作一团，狂呼乱叫。有一些人爬到住户的窗上去或顺着街逃走了，但是多数人留在原地狂怒地吼叫，在理发师的鼓动下情绪高涨。当马哈雷特们眼看就要失败之时，想不到有三分之一的士兵突然倒向对方——原因何在，编年史未讲。这个意外的变化长了马哈雷特们的气焰，灭了士兵们的威风。那些士兵反戈一击，结果士兵们一个个倒了过去，几分钟内形势就完全变了：一边是队长和少数士兵，另一边却是众多的人群，他们叫着要杀死他。没有办法，他只得认输，把剑交给了理发师。

造反的人群得胜后毫不犹豫，把伤员留在附近的居民家，立刻向市政府开去。人群和士兵们一起高喊国王万岁，总督万岁、伊塔瓜伊万岁、"杰出的波菲里奥"万岁的口号。理发师走在前头，手里牢牢地握着剑，好象那不过是一把稍微长点的剃刀。胜利象一圈神秘的光环围绕着他的脑袋，政府的宝座似乎已在等着他就位了。

政府委员们站在窗口看到人群和士兵走来，以为士兵押着俘虏胜利归来，没有再查问就写报告，请求总督发布命令，给士兵们增发一个月的薪金，因为"他们用战斗把伊塔瓜伊从一

群匪帮制造的深渊里拯救了出来”。这句话是持不同政见的委员塞巴斯蒂安·佛雷塔斯提议写的，他那种为马哈雷特们辩护的态度曾使他的同事们大为恼火。但是委员们的想法错了：喊理发师“万岁”和“杀死”政府委员及西蒙医师的叫嚷声，使他们明白了面临的痛苦现实。但是市长没有示弱：“无论我们的命运如何，”他说，“我们也不能忘记我们为陛下和人民效劳的职责。”

就在此刻，理发师带着几个助手闯进办公大厅，命令委员们投降。他们没有反抗，投降了，被押往监狱。理发师的朋友们随即提议他以陛下的名义接管政府，担任市长。理发师照办了，尽管他不是不了解可能遇到的麻烦。他还说，必须依靠在场的朋友们的合作。这句话引起了一阵表示赞同的欢呼。理发师走到窗口，把他批准的、表示拥戴他的决定告诉人民，并说他接受了“代表陛下和人民担任伊塔瓜伊的摄政官”的职位。新政府的好几项命令和政府公告随即下达。还向总督写了一份详细报告，一再表示听从陛下的命令。最后公布了一纸简短而有力的告人民书：

伊塔瓜伊各界人民：

腐败而不公正的政府阴谋反对陛下和人民的利益，受到公众舆论的谴责。一小群人在陛下的勇士的有力支援下终于迫使它可耻地解散。全城人民一致同意委任我为本城最高行政长官，直到陛下亲自做出更符合皇家利益的安排。伊塔瓜伊的公民们！我仅仅请求你们相信我，帮助我恢复被旧政府破坏的和平和国民生计。那个政府已被你们亲手推翻。请相信我的牺牲精神，相信陛下会承认你们的功绩。

代表陛下与人民的本城摄政官

波菲里奥·卡埃塔诺·达斯·内维斯

所有的市民都注意到这份公告为绿色病院带来的死一般的沉寂。有的说，除了理发师的黑暗计划，不可能有任何生气。危险似乎迫在眉睫了，因为就在事件发生期间，西蒙又把七、八个人关进了精神病院。其中有二位贵妇和一位摄政官的亲戚。这不是绑架，也不是蓄意报复，但是都这么认为。人们盼着西蒙医师二十四小时内被投入已经遭到破坏的可怕牢狱。

八　药剂师的难言之苦

二十四小时后，理发师带着两个心腹离开政府大厦，向西蒙医师家奔去。他知道，派人叫他来是更体面的；但是他担心医师不从，所以只好屈尊亲自前往。

听说理发师去了医师家，药剂师感到大祸临头。他想："准是去抓他了。"他的心情愈加惊慌不安。的确，在那些动乱的日子，药剂师心中的痛苦是无论怎样也不能描述的。一个人从来也没有经历过如此难堪的处境：他同医师的友情把他拉向这一边，理发师的胜利又把他拽向那一边。一听说发生了骚乱，他的心灵就受到强烈震动，因为他知道人们对医师的怨恨。但是最后的胜利也是最后的打击。他那位坚强的妻子是堂娜埃瓦里斯塔的不寻常的朋友，她劝他站在西蒙医师一边，但是他的心灵却对他喊：不，医师的事业失败了，谁也不自愿把自己捆在一具尸体上。"不错，加图①这么做了，他是'自食其果'。"他想起了洛佩斯牧师经常说的话。"但是加图并不是把自己同失败的事业拴在了一起，他自己就是失败的事业、共和国的事业。所以他的行为是自私的，非常自私的。我的处境却不同。"可是由于他妻子执意坚持，药剂师索亚雷斯除了装病没有别的办法。他说他病了，就上了床。

① 拉丁历史学家兼政治家（公元前234—149），严厉的检察官，曾设法限制开始腐蚀罗马的奢侈风。

"理发师到西蒙博士家去了。"他妻子第二天在床边对他说，"还带着人哪！"

"准是去抓他。"他想。

药剂师胡思乱想：他们把西蒙医师抓走后，也会把他作为同伙抓去的。这个念头是最有效的起泡剂。于是他从床上爬起来，说他好了，要出去一趟。妻子怎样劝说和抗议都无用，他穿上衣服就走了。后来的编年史家一致说，她丈夫是要去站在医师一边，这对她是个巨大安慰。但是他们清楚地意识到幻想的精神力量是巨大的，药剂师没有去医师家，而是坚决地向政府大厦走去。到了那里后，他没看到医师，感到吃惊。他是想支持他的，只是因为前一天夜里病了，未能办到。高级官员们知道药剂师和医师的友情，懂得对他的态度的全部重要性，所以待他特别热情。他们告诉他，理发师是去绿色病院办重要事情去了，很快就会回来的。他们还给他椅子坐，让他喝饮料，称赞他。他们对他说，杰出的波菲里奥的事业是一切爱国者的事业。药剂师连连说"是是"，他从来没有别的想法，这是他将要向陛下说明的。

九 "这是典型的精神失常"

西蒙医师很快就接待了理发师。他告诉他说，他没有办法抵抗，所以他已准备服从命令。他只向他要求一件事情：不要逼他参加摧毁绿色病院的工作。

"你想错了，阁下。"理发师停顿了一下说，"你想错了，政府没有破坏什么的意图。不管有没有道理，反正公众舆论认为被收容的精神病人大多数是精神完全正常的。不过，政府也承认这是纯粹的科学问题，不愿意轻率地解决科学问题。再说，绿色病院也是个公共机构。所以我们就把它从旧政府手里接管了过来。但是，迫不得已，应该有一个折中的办法，以消除人

们的不安情绪。”

西蒙医师掩饰不住他的惊讶表情。他坦白地说，他等待着的是另一种情况，是夷平精神病院，是坐牢房、流放……

“阁下之所以感到惊讶，是因为没有注意到政府的重大责任。人民可以要求政府采取某种行动，但是政府肩负着落在它身上的责任，它不能照办，至少不能完全照办。昨天起来推翻那个腐败政府的人们叫喊要摧毁绿色病院，但是消灭精神病，政府本身能办到吗？不能。如果政府办不到就该不重视、承认它合法吗？也不能。这是科学问题。所以，面对这么棘手的问题，政府不能也不愿意放弃阁下的合作。政府对你的要求是用某种方式让人民感到满意。我们要团结一致，人民自然听从。阁下要是不反对的话，有一个办法是不是可行，就是把那些基本治愈或不太严重的精神病人放出来。这样可以不冒风险地证明我们是宽宏大量的。”

“在昨天的冲突中死伤多少人呀？”过了两三分钟西蒙问。

听他这么问，理发师吃了一惊。但立即回答说死了十一个，受伤的二十五个。

“打死十一个，打伤二十五个。”西蒙医师重复了好几次。

然后回答理发师说，那么办不行，不过他可考虑另一种办法，过几天告诉他。接着他就昨天发生的事件、进攻防守、士兵的拥护、政府的抵抗等等问了几个问题，理发师一一详细做了回答，其主要看法是，政府所以倒台，是因为它已经信誉扫地。理发师说，新政府还没有得到本城重要人士的信任，医师在这方面可以多做工作。他最后说，如果政府能够得到伊塔瓜伊乃至王国的最伟大的学者的同情和支持，他将很荣幸。但是他的话丝毫不能改变这位伟大学者的高贵而严峻的面容：他只是默默地听着，态度不亢不卑，无动于衷，仿佛一尊石雕神像。

"打死十一个，打伤二十五个。"医师把理发师送到门口后又说，"这是一种典型的精神失常。这个理发师的双重的可耻病状是不庸置疑的。至于拥护他的人的呆傻病，那十一个死的和二十五个受伤的就是最确凿的证明。这是典型的精神失常！"

"伟大的波菲里奥万岁！"在门外等候理发师的三十多个人喊道。

医师向窗外看了看。理发师和那三十个人最后的谈话声传到他的耳中：

"……你们可以相信，我会满足人民的愿望的。请相信我，一切都会得到妥善解决的。我只劝你们守秩序，朋友们，秩序是政府的基础……"

"伟大的波菲里奥万岁！"他们又举起帽子喊道。

"这是典型的发疯！"医师自语着。

十　医师夫人的精神病

五天的工夫，西蒙医师把大约五十个新政府的拥护者关进了绿色病院。人们气坏了。政府却不知所措。另一个理发师若安·皮纳在街上公开说"波菲里奥被西蒙收买了"。结果城里最坚决的人都聚集到他周围。波菲里奥看到他的拿剃刀的旧对手站在了反叛的前列，心中暗想：如果不采取果断的行动，他的倒台是难免的。于是他下了两道命令，一是取缔绿色病院，二是流放西蒙医师。若安·皮纳清楚地揭露说，波菲里奥的命令不过是一种姿态，一种欺骗，人民不应该相信。两天后，波菲里奥垮台了，若安·皮纳接受了政府的困难使命。他在抽屉里看到了上届政府的公告、给总督的报告和其他开幕词，便迅速请人抄下来，公布出去。编年史家们补充说，人们也这样认为：皮纳改变了提法，把波菲里奥称作腐败政府的字眼改成了"一个受法国的不良学说影响、与陛下神圣利益格格不入的洋政

府"等等。

于是，一支由总督派来的代表进入了伊塔瓜伊，恢复了它的秩序。医师自然要请求把理发师波菲里奥和五十多个他宣布为精神病患者的人关入绿色病院。代表们不但满足了他的要求，而且保证把理发师的十九个受伤痊愈的追随者交给他。

伊塔瓜伊的这个重要时刻也显示了西蒙医师的巨大影响。他的一切要求都得到了满足。证明杰出医师的影响的最有力的例子之一是复职的政府委员迅速同意将塞巴斯蒂安·佛雷塔斯关进精神病院。医师知道他和其他委员意见不一致，认为这是病理学问题，就要求把他收进绿色病院。还有那个药剂师。医师知道他突然拥护马哈雷特的造反行动后，把他的这种态度同他往常甚至在骚乱发生前夕说的支持他的话做了比较，于是下令把他关入了绿色病院。他不否认自己的行为，但是他解释说，他那样做是在看到骚乱胜利的那一可怕时刻，后来他就病倒在床。西蒙没有反驳他，但是他说恐惧也是精神病的根源，而药剂师的病情是很典型的。

然而最能证明西蒙的巨大影响的例子是政府乖乖地把自己的主席也交了出来。这位可敬的长官曾在全体会议上宣布：为了洗刷马哈雷特之流的耻辱，要他们交出三十阿莱穆德① 的鲜血也不够。听到这么大的决心后，政府的秘书非常兴奋，就把这句话传到了医师耳中。西蒙首先把秘书关进绿色病院，然后到了政府大厦，说明政府主席患了斗牛的疯狂症，他打算加以研究，这对人民将大有好处。委员们犹豫不决，但还是同意了。

从此以后，收容工作畅通无阻。谁也不能说半句瞎话，或传播谣言，也不能为那些尚未立刻关进绿色病院的说谎者或传

① 一阿莱穆德相当于一塞莱敏或半法内格，即 4.625 升。

谣者说好话，全成了精神失常的人。编谜语的、造字谜的、做拆字拼字游戏的、说坏话的、对别的生活好奇的、关心世俗生活的、这个或那个骄傲的政府委员，谁也躲不开西蒙医师的探子。他尊重恋爱的女子，但不宽恕卖弄风情的女人，他说前者属于自然的感情，后者却是一种恶习。一个人要是小气或挥霍，也一样进绿色病院。所以他说，不存在精神完全正常的标准。有的编年史家认为，西蒙的做法并非总是简单，并且引证了这个事实：他曾经让政府做了一项决定，准许一切没有文件证明或家族证明而声明其血管中具有两三盎司哥特人血液的人左手大拇指上戴一枚银戒指。编年史家们说，这样做的目的是让他的一位金银匠朋友和他的买主发财。但是，尽管金银匠确实看到他的生意兴隆起来，但是那项决定也为绿色病院增加了一批病人。所以不能武断地肯定著名医师的真正目的何在。至于把所有戴戒指的人捉入或放进绿色病院的理由，那是伊塔瓜伊历史上最可疑的问题之一。最可信的看法是，因为他们在街上、家里和教堂里做过怪相。谁都知道精神病人是喜欢做怪相的。不管怎么说，这只是一种推测，一点也不可靠的。

“这个家伙何时才罢休呢？”伊塔瓜伊的社会名流说，“唉，我们要是支持马哈雷特他们的话！……”

一天早晨(那天政府在举行盛大舞会)，人们听说西蒙医师的妻子也被收容进了绿色病院，全城都震动了。谁也不相信是真的，准是有人造谣开玩笑。但是，不是开玩笑，是确有其事。堂娜埃瓦里斯塔是凌晨两点钟被带走的。洛佩斯跑去见西蒙医师，谨慎地打听真假。

“我早就对她产生了怀疑。”西蒙严肃地说，“她在两个家庭中过的简朴生活同她从里约热内卢回来后表现出来的对绸缎、丝绒、花边织物和宝石的狂热追求是不相容的。从那以后我就注意她。她一开口就谈这些东西。我要是提到古老的宫廷，她

立刻问贵妇们的衣服样式；倘若有位太太来看她，事后她总是先描述来人的衣服，评头论足，然后才讲客人的来意。有一天，最尊敬的先生你一定记得；她提议每年为教堂的圣母做一身衣服。这一切全都是严重的病状。到昨天晚上，她就完全疯了。她要去参加市政府举办的舞会，挑衣服、试衣服、装饰衣服，然后又试项链：戴红宝石的还是戴蓝宝石的，犹豫不决。前天她就问过我戴哪一种。我说戴哪一种都好看。昨天吃午饭时她又问我。吃完饭我发现她一声不吭地在想什么，就问她'你怎么了？'她说：'我想戴红宝石的，可是我觉得蓝宝石的也很漂亮。'我说：'那你就戴蓝宝石的吧。'她说：'对！可是，红宝石的怎么办呢？'总之，下午过得很平安，没出什么事。晚饭后我们就睡了。可是到了夜里，大概一点半，我醒来发现她不在，就去更衣室找她，看见她面前放着那两条项链，对着镜子试试这个又试试那个。这显然是精神失常，我马上把她关进了病院。"

洛佩斯牧师对他的回答感到满意，但是没有表示反对。医师看出了他的心情，就解释说，堂娜埃瓦里斯塔的病属于"奢侈癖"，难以救药，不过值得研究。

"我想六个星期把她治好。"医师最后说。

杰出医师的献身于精神病研究的精神使他的信誉大大提高。什么猜疑、造谣、不信任，都随着他把自己的女人毫不犹豫地关进绿色病院而烟消云散。那是他用整个的心灵钟爱着的亲人啊！谁也没有权利再反对他，更没有人指责他拿科学开玩笑了。

他是一个伟大的人，严肃的人，象加图一般严厉的人。

十一　伊塔瓜伊人不胜惊讶

现在，读者准会跟伊塔瓜伊人得知绿色病院的精神病人全

被放出来时一样感到惊讶。

“全放吗？”

“全放。”

“不可能。放一部分，可能的；全放出来……”

“是要全放出来，西蒙今天早晨给政府的报告是这么说的。”

不错，医师写给政府的报告中提出：一、我已经把本城和绿色病院的人数做了统计，全城五分之四的居民被收容在精神病院里；二、这种情况推动我检查了我关于精神病的理论基础，它把官能不正常和不完全正常的情况都归入了精神失常的范围；三、统计的情况证明，真正的理论不是那样，而是相反。所以应该承认：官能的不平衡是正常的；而官能的平衡始终如一、毫无变化的现象才是病理学的怀疑目标；四、所以我宣布将绿色病院的人全部释放，只收容那些病情危险的人们；五、我将努力寻求科学真理，不惜一切力量，亦望政府同样致力于此；六、将所有用来收容所谓的精神病人的款子扣除衣食等项实际花费，其余全部归还政府和个人。政府可派人检查绿色病院的帐目和钱柜。

伊塔瓜伊人民非常惊讶，被收容的人的亲戚朋友非常高兴。人们举行家宴、舞会、燃放烟火，开音乐会，为纪念这个伟大事件尽情欢乐。我就不去描绘欢快的情景了，因为那与我们的意图无关。不过，那副景象是非凡的、动人的、持续了很久的。

人间的事情就是如此！人们都沉浸在西蒙医师的决定为他们带来的欢乐之中，却没有人注意第四点的后一句话。那是一句需要用未来的经验证明的话。

十二　关于第四点的争论

烟火熄了，人们回家了，似乎一切都恢复了原状。社会秩

序井然，政府重新在没有外来压力的情况下行使职权。市长和佛雷塔斯委员恢复原职。理发师波菲里奥通过事件受到教育，正如诗人描写拿破仑那样，“他尝到了一切”，其实他比拿破仑尝到的还多，因为拿破仑没有进过绿色病院；从此他觉得执刀剪的普通荣誉比掌大权的光辉不幸更可爱。不错，他受到了审判，但是伊塔瓜伊的居民恳求陛下宽大他，于是他幸得赦免。若安·皮纳被宣布无罪，因为他推翻了一个骚乱者，所以编年史家们认为这个谚语“偷贼的贼不算罪人”就来自于此。谚语当然不可提倡，但是颇有意义。

不但对医师表示抗议的现象没有了，甚至对他的作为表示怨恨的情绪也消失了。不止于此，被绿色病院收容过的人自打被他宣布精神正常的时候起，心里就对他感激不尽，肺腑里激荡着热情。许多人认为医师应该受到特别的款待，于是就接二连三为他举办宴会。编年史说，堂娜埃瓦里斯塔一开始想跟丈夫离婚，但是失去这么一位非凡伴侣的痛苦终于战胜了她心中的任何怨恨，结果这一对儿的生活比从前过得还幸福。

医师同药剂师的关系依然亲如兄弟。药剂师从西蒙医师的报告中得到教益：在动荡时期，谨慎行事是头等重要的品德。他高度评价西蒙医师的宽宏大量：当释放他时，他向他伸出了老朋友的手。

“他是一位了不起的人物。”他对他妻子说。

至于驮鞍匠、科斯塔、科埃略、马丁·布里托和本故事曾提及的其他人物，就不必多讲了。只说一句就够了：他们跟从前一样自由地生活。由于在讲话中特别赞美堂娜埃瓦里斯塔而被关入绿色病院的马丁·布里托，现在又做了一次称赞著名医师的讲话：“他的非凡的才能展翅翱翔太空，与天公比高，地上的一切凡人自愧不如……”

“谢谢你的赞誉，”医师回答他说，“恢复你的自由是应该

的，我依然不悔。”

但是，政府对西蒙的报告的答复中，恰恰对第四点的后一句话提出了异议，並说要就此拟订一条法律。此外，委员们一致通过了一项决议：授权西蒙医师将所有神经官能绝对平衡的人收容进绿色病院。但是考虑到政府的痛苦经验，又做了一条规定：这种授权是暂时的，只限一年，目的是检定新的心理学理论。在这个期限内，政府有权关闭绿色病院，倘若为了社会秩序而必须这样做的话。

佛雷塔斯委员提出，在任何情况下政府委员也不能被收入精神病院。尽管加尔万委员反对，还是被接受了、一致通过了，並写进了决议。这位行政官员的主要理由是，政府立法是以科学经验为依据的，它的成员不能特殊，同样应受法律的约束。这种特殊是可恶的、荒唐的。他刚刚说完这几句话，委员们就叫起来，对这位同事的胆量和愚蠢言论表示抗议。但是他面对同事们的抗议仍然说：我不赞成这种特殊。

“作为一个委员，”他最后说，“不能有任何特殊的权力，也不能因此而把我们排除在人类之外。”

西蒙医师十分勉强地接受了这项决议。至于“委员们应该特殊”的问题，他表示说：要是强迫他收容委员们的话，他将深感遗憾。然而那条规定本身恰好证明他们不存在神经官能绝对平衡的问题。加尔万委员的情况却不同。他提反对意见的本领和回答同事们的叫喊的冷静态度，证明他的头脑组织很健全。因此，西蒙医师请求政府把加尔万委员交给他。此刻，政府依然对加尔万委员的表现感到恼火，听到医师提出要求，便一致同意了。

不言而喻，仅仅根据一件事或一句话就把某人关入绿色病院是不行的，必须进行长期的观察，充分地研究他的过去和现在。例如洛佩斯牧师，观察了三十天后才把他收容的；药剂师

的妻子则经过四十天的观察进的病院。她被收容后，她丈夫索亚雷斯怒不可遏。他怒气冲冲地跑出家门，见人就说要把西蒙医师的耳朵揪下来。西蒙的一个对手在街上听到这件事，不顾旧日的争端跑到西蒙家里，把他面临的危险告诉他。西蒙对他的热情态度表示感谢。但是仅仅过了几分钟他就发现他的对手意识清楚、心地善良、为人谦敬、慷慨大方。然后用力抓着他的手，把他送进了绿色病院。

"这类病状是稀奇的。"他对感到惊讶的妻子说，"现在我们该等待我们的克里斯平了。"

克里斯平·索亚雷斯走进来。痛苦压倒了愤怒，药剂师没有揪医师的耳朵。医师安慰了他的朋友，肯定地对他说："你妻子的病并非不可救药，她的头脑可能受过什么创伤。我要仔细地给她检查一下。不过，在此期间，我不能让她出去。我觉得让你们夫妻在一起是有好处的，因为丈夫的精明和机灵在一定程度上能够治疗在妻子身上发现的精神完美症。"西蒙又向他建议说：

"你白天在药店里工作，中午和晚上可以去跟她一块吃饭，在病院里过夜、过星期天和宗教节日。"

这个建议把可怜的药剂师置于了"布里丹的驴子"①的地位。他愿意跟妻子一起生活，但是他害怕再回绿色病院。他想了很久，还是不知怎么办，最后多亏堂娜埃瓦里斯塔使他摆脱了困境：她答应代他去看望他妻子，并为他们传送口信。索亚雷斯感激地吻了她的手。

五个月后，一共收容了大约十八个人。但是西蒙医师没有松劲儿，他走街串巷，挨门挨户地察看、询问、研究。发现一个病人就象从前抓到一打病人那么兴奋。从一打到一个，这本

① 即胡安·布里丹，十四世纪法国经院博士，以逻辑学著作赢得盛名。"布里丹的驴子"是一个关于布里丹的故事。这里的意思是进退两难。

身就证明了他的新理论。他终于找到了真正的精神病理学。有一天，他把法官也收进了绿色病院。但是他的做法非常谨慎，只是对他的全部活动进行了仔细研究並询问了伊塔瓜伊的著名人士后才采取行动的。他不止一次收容的病人是精神完全不平衡的。有一个律师就是这样的。医师认为他患的是道德品质与思想品质综合症，留在病院外面是危险的。但法律顾问不相信，要求允许他先做一个试验。于是他去找他的一位因伪造遗嘱而吃官司的同事，建议他请萨卢路蒂亚诺(这是那个律师的名字)为之辩护。

“那，你看行吗？……”

“没问题，只管去吧，把一切，全部真相告诉他，请他为你辩护。”

他去见了律师，对他讲述了他编造遗嘱的情形，最后请他出庭为他辩护。律师没有拒绝，他研究了文件，做了长篇发言，清楚地说明遗嘱是真实的，绝非伪造。于是法官宣布那人无罪，遗产便归了他。这位杰出律师就是由于这样的本领而消遥在外。但是谁也逃不脱西蒙的独特而敏锐的眼睛。一个时期以来，西蒙医师一直注意那个顾问的热情、机灵、耐心和谨慎，看出了他由于如此机敏和慎重才获得了那么全面而复杂的经验。于是决定立刻把他送进绿色病院，但是让他住在一个上等房间里。

精神病人分类居在一条条长廊里。有谦虚病人、宽厚病人、诚实病人、朴实病人、忠厚病人、宽宏大量病人、精明病人和真挚病人等等。自然，病人的家庭和朋友会反对这种新理论，有的甚至企图建议政府取消它的决议。但是政府没有忘记加尔万委员的话，倘若取消决议，加尔万就会走出病院，官复原职。

所以政府拒绝了那种建议。西蒙医师致函政府委员，但不是为向他们表示谢意，而是为那种报复态度表示赞赏。

伊塔瓜伊的某些社会名流感到失望，就暗中鼓动理发师波非里奥说：如果他再一次带头发难反对政府和西蒙医师，所需人员、经费和舆论的支持全包在他们身上。理发师回答说不行，上一次他就被野心推上了违犯法律的邪路；不经一事，不长一智，他承认自己错了，他的追随者的见解不够高明。他还说，政府已经准许西蒙医师做一年的新试验；所以有必要等到这个期限结束，或者上书总督，倘若政府拒绝要求的话。他决不能劝他们运用他使用过的失败办法，那种办法给他带来的是使他永远感到内疚的人员伤亡。

"你要告诉我什么事吗？"医师的一个助手向医师讲述理发师同社会名流的谈话情形时，医师问。

过了两天，理发师被收容进了绿色病院。"不分青红皂白，乱抓人！"不幸的理发师叫道。

一年期满，政府又批准了六个月的补充期，让西蒙试验新的治疗方法。伊塔瓜伊编年史上的这个故事的结尾既有条不紊，又出人意料，再写十章也无愧于我的笔墨。但是我只写一章概括一下发生的事件。而这一章，却是科学信念和人类的忘我精神的最感人的典范之一。

十三　故事的尾声：永无止境

现在该叙述一下治疗方法了。在发现病人方面，西蒙医师是积极的、机敏的；在治疗方面，他的热情和敏感更不一般。所有的编年史家都一致认为：这位精神病医师的治疗方法令人惊奇，使伊塔瓜伊人赞叹不已。

的确，他那种空前冷静的治疗方式是难以想象的。病人按照品质的完美程度分类治疗。西蒙医师进攻的目标是品质的主导方面。譬如一个谦虚病人，医师使用的是能够引起病人相反的感觉的药物。他不是马上就使用最大剂量，而是按照婚姻状

况、年龄大小、性格特点和社会地位逐步增加。为了恢复患者的理智，有时只用一件男大衣、一条丝带、一副假发、一根手杖就够了。如果病人桀骜不驯，就使用钻石戒指、荣誉头衔等。有一个病人是诗人，什么药也不接受。西蒙开始感到绝望的时候，突然想出一个主意：派人拿着木铃到大街上去宣传他，说他是加尔桑和宾达罗① 的对头。

"这是一付特效药，"病人的母亲对她的干亲说，"这是一付特效药。"

另一个病人也是谦虚型的，同样拒不接受治疗。不过他不是作家(仅仅会写自己的名字)，不能对他采用木铃的办法。西蒙想起一个主意：让他去当设在伊塔瓜伊的学士院秘书。院长和秘书是蒙已故国王堂胡安五世特别恩准、由皇家任命的，被称为"阁下"，帽子上饰有一枚金片。里斯本政府拒绝医师的要求。但是医师说，不是为他要求荣誉称号或正式荣誉，而仅仅作为治疗一种难治之症的方法。政府破例同意了他的请求。为了办成这件事，航海与海外部部长也尽了异乎寻常的努力。效果特别灵。

"的确，真了不起！"人们看到这两个复原的病人的健康而骄傲的神色时说。

五个半月后，绿色病院就空了。全都治愈了！曾经受到谦虚和公道心肠折磨的加尔万委员幸运地失去了一位叔叔。说他幸运，因为他叔叔留下一份模棱两可的遗嘱。他贿赂法官，欺骗其他继承人，得到一种满意的解释。在这个时刻，医师表现出了他的真诚。他直率地说，他不参加治疗，因为治疗方法很简单。洛佩斯牧师的情况就不然。医师知道他一点也不懂希伯来文和希腊文，就请洛佩斯把七十年代的译文评论一下。牧师接

---

① 加尔桑(1724—1772)：葡萄牙诗人，代表作为模仿维吉尔的诗作《迪多之歌》。宾达罗(公元前518—438)：古希腊诗人，以写抒情诗著称。

受了。两个月后，他写了一本书，并得到了自由。至于药剂师的妻子，并没有在病院里待多久，再说，她在那里并不是没人照管。

“为什么克里斯平不来看我？”她天天问。人们一会儿这样回答，一会儿那样回答，最后还是对她讲了真相。可敬的主妇又羞又恼，大发雷霆，断断续续、含糊不清地骂道：

“下流！……无赖！……忘恩负义！……伪造臭油膏的坏蛋……无赖！……”

西蒙知道，这些话虽然不是真正的控告，但是也足以证明这位杰出的夫人终于恢复了官能的完美不平衡，随即让她出了院。

现在你如果认为医师看到最后一位患者离开绿色病院会感到满足的话，说明你还不了解我们这位医师。他的口号是“永无止境”！他不满足于发现关于精神病的真正理论，也不满足在伊塔瓜伊建立理智的王国。他不是高兴，而是忧虑、沉思。他心里说，新理论之中有另一种更新的理论。

“我要试试，”他想，“我要试试能否达到最后的真理。”他在大厅里来回踱步时这样想。这是陛下在海外领地的最丰富的图书馆。著名医师的庄严躯体上裹着一件花缎晨衣，腰间束着饰有金缨的丝带。这是一个大学送他的礼物。头上的假发遮盖着他那由于每天研究科学而形成的大面积的高贵秃顶。他的脚不瘦也不娇嫩，不大也不肥厚，只是和他的身材不成比例。鞋上的卡子是用普通铁皮做的。请看看所存在的差别吧：只有他那些属于科学的东西是华贵的；他本身的东西看上去却显得朴实、简单，这是和一位学者的气质相一致的。

杰出的医师就这样在图书馆里踱来踱去。他沉思着，把一切与精神病理学的诡秘问题无关的东西置之度外。他突然停下来，立在窗前，把左臂肘撑在右手掌上，用左手托着下巴，问

自己说：

“是他们真的得了精神病、被我治好了，还是貌似治疗、实际上不过是发现了精神的完美不平衡呢？”

他这样挖掘着，一直掘到了底。他明白了：他刚刚治愈的头脑健全的人，跟其他人一样精神不平衡。“是的，”他自言自语道，“我不能企图给他们注入一种新感觉或新官能；二者以潜伏形式存在着，但是的确存在着。”

得出这个结论后，著名医师产生了两种相反的心情：一是高兴，二是沮丧。高兴是因为经过长期、耐心的研究，持之以恒的工作和同人们打的困难交道后，他明白了这个事实：伊塔瓜伊没有精神病人，一个呆傻人也没有。但是，这种想法刚刚使他的心灵清醒，另一种想法马上又把那种感觉抵消了。他又怀疑起来：伊塔瓜伊一个被治好的头脑也不会有吗？那个如此绝对的结论不会因此而受到怀疑、从而破坏新的心理学说的宽阔而庄严的大厦吗？

著名的西蒙医师所受的精神折磨被伊塔瓜伊的编年史家们形容为落在人头上的一种最可怕的精神暴风雨。但是暴风雨只能吓倒软弱的人。强者会正视雷电，勇敢地迎接暴风雨。二十分钟后，医师的脸上闪过一道微弱的光亮。

“不错，肯定是这样。”他想。

原来，西蒙在自己身上找到了精神与品德完美平衡的特征。他觉得他具有精明、忍耐、坚韧、容忍、真诚、道德力量、忠诚，总之，一切品质。它们可能形成一种道地的精神病。是的，他马上产生了怀疑，甚至得出结论说，这一切全是幻想。但是，他是个谨慎的人，他决定把朋友们召集起来，坦率地请教他们。

“我没有缺点吗？”

“什么缺点也没有。”大家异口同声回答。

“我没有什么恶习吗？”

“没有。”

“十全十美吗？”

“是的。”

“不，不可能！”医师叫道，“老实说，我不认为自己象诸位那么盛情回答的那般完美。你们那样回答是出于同情。我进行了自我剖析，没有任何东西证明诸位的宽厚称誉。”

朋友们坚持着，医师反驳着。最后，洛佩斯牧师以观察家的道地言词解释了一切：

“你知道你看不见你那些高尚的、令人钦佩的品质的原因吗？原因就在于你还有一种高于其他品质的品质。这就是你的谦虚。”

这番话击中了要害。西蒙悲喜交集地低下了头。看来他是喜胜似悲。随后便把自己关进了绿色病院。妻子和朋友们说他完全健康，精神完全正常，劝他留下，但是无济于事：恳求、建议、眼泪都没有能让他推迟一分钟。

“这是科学问题，”他说，“关系到一种新学说。我要第一个做榜样。要让理论和实践在我身上结合起来。”

“西蒙！西蒙！我亲爱的！”妻子泪流满面地恳求道。

但是著名医师眼睛里燃烧着科学信念，不听妻子的苦苦哀求，轻轻地推开了她。然后把绿色病院的大门闩上，开始致力于对自己的病的研究和治疗工作。

佩德罗大叔的遗嘱

加·雷东多

加西亚·雷东多，巴西近代作家，属于巴西文学史上"1850—1910"一代的作家。那半个多世纪，包括雷东多在内的许多有名的人物为发展和繁荣巴西文学做出了很大贡献。

但是，遗憾的是，巴西现有文学史和其他资料关于这位作家的传记材料奇缺；根据记载，他的作品主要有«白鼬»、«抚爱»和«香味»等。«佩德罗大叔的遗嘱»写一对穷困的老夫妻的痛苦生活。为了糊口，老汉忍痛将腿疮作为展品，成了惹人可怜、给予施舍的摇钱树。老汉终于死去，留下了遗嘱。精明的老太婆巧妙地执行了遗嘱，一条癞皮狗竟卖了大价钱。小说在表达对不幸老人的同情的同时，无情鞭挞了不合理的社会。

佩德罗大叔的茅屋坐落在风吹雨打太阳晒的路旁，周围没有树木，没有菜地，更没有花园，孤零零地呆在干净的、几乎荒芜的平原上。这位老汉又精又懒又迷信，他只有那一间房、一头乳牛和一条生疥疮的狗。那头乳牛，老伴在喂养它的幸福年代挤过奶；那条狗，虽然常常对着月亮叫，可是没咬过人。老汉的家当就这么些。

那么，夫妇二人靠什么生活呢？很简单，就靠佩德罗老汉腿上那块脓疮。是那块疮养活着他们。那块疮总是在具有刺激性的毒草液的腐蚀下敞着口儿，红红的疮口里满是脓。生疮的腿上缠着几块破布，象展品似地摆在门口，让来往的行人观看

那又脏又臭的烂疮。那烂疮落满了苍蝇，看了叫人恶心。可是，这就是他们的摇钱树，每天为他们挣饭吃。此外，老汉有一支旧卡宾枪，可以从邻近的田野里猎取节日需要的美味佳肴，无疑是对他们的乞讨生活的一种帮助。精明的老汉一方面在田野上追猎犰狳，一方面到附近的庄园里讨要剩饭，这样来维持他们的生活。至于那头乳牛，是不用喂的：面前有望不到边的原野，它可以尽情地欢蹦乱跳，饱餐那又嫩又多、永远吃不完的青草。

佩德罗大叔的脓疮，一开始很小，非常小，几乎微不足道。有一天，他翻越一道围篱时，一根刺扎进了他的左脚踝上方的腿部。佩德罗大叔当时觉得腿疼，但是没有在意。到了第二天，腿就几乎红了，烫得厉害，肿得可怕，在被刺扎的部位出现了一个黑点，一个透着紫色的小小的黑点，仿佛被钢针扎的。

后来，那个小点开始化脓，扩大，不过，不发烫了。一个月后，那个黑点愈来愈大，不久就有两分的小硬币那么大了，看样子象是要结疤了。就在此刻，老汉的老婆向他提出了一个建议。他老婆虽然是个瘦弱多病的矮女人，但是头脑比她丈夫精明得多。她看到他那块脓疮那么大，就想出了一个妙主意：用它来展览挣钱。丈夫觉得这个主意极好。于是二人就开始设法使疮口继续烂下去。最初他们决定使用大荨麻，大荨麻能够使疮口发红。他们甚至还用荨麻汁烧它。结果，疮伤愈来愈重。但是，大荨麻使佩德罗老汉痛苦得难以忍受，他不情愿。于是二人又采用了止疼的新药草。他们很有耐心，今天试用这种草，明天试用那一种，终于找到了能够收到满意效果的药草。经过这番努力，夫妇二人使疮口永远不愈的愿望达到了。

从此以后，佩德罗大叔的疮势便慢慢地、平静地蔓延开来。两个月后，脓疮扩大到了小腿的中部；一年之后，几乎整个胫骨和腓骨上的肌肉都烂了。但是，他不感到疼痛，行人施舍的

钱接连不断地到手。随着脓疮的日益加重，佩德罗大叔的体重愈来愈轻，面色也愈来愈白。不过，茅屋里既没有秤也没有镜子，所以，佩德罗老汉没有发觉自己的面孔发白，体重减少。另一方面，老汉的老婆眼力也不好，所以也没有感到情况会那么严重……他们只看到那个摇钱树，那个生得逢时的伤口，那个可爱的、永不封口的脓疮为他们提供了可以填满肚皮、夜里可以安安稳稳睡觉的办法。

佩德罗老汉一天比一天瘦小，一天比一天苍白。人们看见他这副模样，也越发觉得他可怜，过路人也越发慷慨地解囊施舍。

靠用这种办法讨来的钱，夫妇二人生活了三年，没有挨饿。三年间，老汉的疮伤已经蔓延到膝部，开始向肌肉比较发达的大腿发展。使得老人的身体几乎只剩下皮包骨了。感到自己的体质如此干瘦，老汉不禁胆战心惊。此刻，他的体重已少得可怜，喘气都感到困难了。

于是，他打算阻止脓疮继续蔓延，尽可能控制它，让它退回到小腿的中部。这样，使脓疮小得象一枚两分的硬币那么大，象以前那样，稍微大一点也行；但是已经控制不住，情形是可怕的！不是因为脓疮本身有向上发展的趋势，便是佩德罗的老伴儿没有找到能够使脓疮下降的药草，不管因为什么，反正疮势在一直扩展，不但达到了膝部，而且侵入了大腿，不停地向上发展。不幸的是，尽管想方设法使疮结痂或阻止它，但是它依然如故，不肯收敛。

初冬时节，当冰霜开始覆盖平原，冻坏牧草，乳牛的饲料所剩无几的时候，佩德罗大叔觉得已经没有力气下床到门口去展览脓疮博取行人的施舍了。于是，他第一次预感到自己快要死了。他要他老婆去见公证人，把他请到茅屋来。

“请公证人！请他来干什么？……”

也许是佩德罗大叔私下里藏着一大笔钱，吝啬地保存在某个窟窿里不让他老婆知道吧？

老汉没有向她解释。老婆儿一向很机灵，把得到一笔意外财产的希望埋在心里。丈夫死后，这笔财产一定能弥补他那块宝贝脓疮带来的损失。想到这儿，她没有反对，乖乖地到镇上把公证人请了来。

病危的老汉对公证人讲的一切，他的老伴儿直到他永远闭上眼睛后过了很久才知道。

原来死者留下了他的遗嘱。遗嘱说：

"我身后留下一头乳牛，一支卡宾枪，还有一条狗；狗，留给我女人；乳牛和卡宾枪卖掉，把钱送交牧师，作为我女人为我安息的灵魂祈祷的费用。"

仅此而已。没有什么比这份遗嘱更简单明了、更慷慨大方的了。

公证人微笑着，用嘲讽的口吻问老寡妇，她作为遗产继承人能不能保证遵照丈夫在遗嘱中做的有点古怪、甚至不合法的安排去做。老寡妇皱着眉头直发呆，但是面无惧色。沉默了片刻后，她说"可以"。

八天以后，镇上赶月会①，佩德罗大叔的老伴儿象旧时代随军的卖酒女人那样，肩上背着卡宾枪，手里牵着乳牛，由那条狗伴随，去赶集了。到了集上，她找到一个卖这些东西的合适地点。一个购买者走来询问牛价。

"十二比索二十佩塞塔。"佩德罗大叔的老伴儿十分严肃地回答。

"十二比索二十佩塞塔！……"农民惊奇地望着老太婆重复道。

---

① 月会：一月一次的市集。

“不错，先生；十二比索二十佩塞塔，不多要，也不少要；不过，还有一个条件。”老太婆说，农民的惊异目光并没有使她心慌意乱。

“什么条件？”

“条件是：要买乳牛，得连这支卡宾枪和这条狗一起买。”

“为什么要加这样的条件？”

“条件就是条件；我说过了，要买牛得连枪和狗一起买。”

“请问，枪和狗都要多少钱？”

“枪，十三比索二十佩塞塔；狗，三百个银币。”

农民愈听愈惊讶，不明白这位精明的遗产继承人玩的什么把戏，不禁把双手贴在屁股上大笑起来。结果，全集市的目光都被吸引到了这儿来。

不一会儿工夫，聚拢来的一切人都知道了这一桩又新鲜又希奇的买卖：一条狗要三百个银币，乳牛要十二比索二十佩塞塔，卡宾枪要十三比索二十佩塞塔。条件是：所有的东西要一起卖给一个人；否则，不卖。

乳牛是新种，是有名的高产乳牛，三百个银币是蛮值的（实际上等于那三件东西的价钱）。农民仔细询问了她这样卖东西的原因之后，跟老太婆成了交：按照她要的价钱付了钱，带走了乳牛、卡宾枪和狗。

佩德罗大叔的遗孀脸上流露着满意的神色，心情十分平静，当即赶到镇上的牧师家中问他说：

“牧师先生，你这么慈善，请告诉我：交二十三比索二十佩塞塔你可以为我那进了天堂的佩德罗的灵魂祈祷吗？”

牧师不知道那是怎么回事，便随口回答说：

“可以，是的，可以，好心的太太，非常高兴！”

“请把钱拿去吧，牧师先生，请求你安排时间为我死去的丈夫的灵魂举行祈祷仪式。”

然后，她去找公证人，要当着证人的面说明她已经严格执行了她死去的丈夫的遗嘱。

这个精明的老太婆，佩德罗大叔的遗孀，就这样表明了丈夫作了遗产留给她的一条癞皮狗的价值几乎和她那个小气的老丈夫的脓疮的价值相等。那个一向自私的老头儿把他的脓疮带进了土里，大概他还想用它去向另一个世界的愚蠢的或者慷慨无私、富有同情心的灵魂乞求施舍吧……

独眼女人

胡·洛·德·阿尔梅达

胡里亚·洛佩斯·德·阿尔梅达(1862—1934),巴西现代文学史上的重要作家。生于里约热内卢，后卒于该市。他以创作长、短篇小说著称。主要作品有《绿色的住宅》、《新娘们的书》、《寡妇西莫埃斯》、《乡村邮差》、《闯入者》、《永远渴望》和《马尔塔的回忆》等。

德·阿尔梅达的小说，是巴西一个历史时代的社会生活的镜子，从多方面真实生动地反映了巴西城乡丰富多彩的社会场景和不同社会阶层的习俗风貌。他的作品一向以感人的故事情节、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和通俗朴实的语言文字吸引着广大读者。

《独眼女人》是德·阿尔梅达的短篇小说代表作。作品以感人的笔触描述了一位不幸的母亲的故事，从一个侧面表现了巴西下层人民的生活面貌，对不幸的母亲寄予深切的同情，对资本主义社会的某些弊病给了应有的鞭笞，具有普遍的社会意义。在写作上，该篇小说反映了作者的创作风格，例如情节构思紧凑，人物性格的发展合情合理；故事发展到结尾时才引出母亲眼睛致残的原因，不失为画龙点睛之笔。

这个一只眼的女人身高体瘦，面色苍白，胸陷腰弯；两条胳膊又细又长，肘部孱弱，腕部肥大；两只大手瘦骨嶙峋，因患风湿病和长年的劳动变成了畸形；手指甲宽大扁平，呈现灰色；头发蓬乱鬈曲，发色斑驳，既象灰白，又象暗黄，触摸起

来似乎粗糙扎手；她双唇紧缩，象是努嘴；脖颈长长地伸着，象乌鸦的脖子布满折痕；牙齿残缺不全，骨疽斑斑。

她那副样子，使孩子见了害怕，大人见了厌恶；这不仅因为她体形丑陋，枯瘦如柴，而且因为这个不幸的女人有一个可怕的缺陷：她的左眼被摘除了；半睁半闭的眼皮在靠近眼内角的地方有一个瘘管，不断流脓。

就是这个长在黑眼睛上的黄色斑块，这个不住流脓的瘘管，使得众人的眼睛看见她就躲开。

她住在一间小房子里，房租完全靠她在裁缝铺工作的独生子来交付；她自己在家里为医院洗衣服，做全部的家务活，包括厨房里的事情。儿子小的时候，吃的是母亲做的可怜的食物，母子二人常常在同一只盘子里用餐；随着年龄的增长，儿子的脸上就渐渐露出了对这种食物的腻味情绪；后来，当儿子长大起来的时候，终于有一天，他直截了当地对母亲说：因为他的需要，以后他得在外边吃饭……

母亲装作没有发觉，依从了他。

有了这个儿子，她获得了一切幸福，但是也因此使他遭到了最大的不幸。可是，既然她这个可爱的儿子用他对母亲的亲吻补偿了她生活中的全部痛苦，别人歧视又有什么要紧呢？

儿子的吻比明朗的晴天还美好，这是对她那颗痛苦的母亲的心的最大安慰啊！但是……随着她的安东尼奥的年龄的增长，儿子吻她的次数也愈来愈少了！儿子小的时候，总用他那两条小胳膊紧抱着她，没完没了地吻她的脸；后来，就只是吻她的右脸，因为右脸上没有什么病患；现在却仅仅吻她的手了……

母亲心里明白，但是默然不语。

然而，她儿子并没有因此而少受侮辱。读书的时候，同学们看见他由母亲接送，很快就管他叫起“独眼女人的儿子”来。

这使他感到气恼；他总是这样回答：

"我有名字！"

同学们听了哄然大笑；他找老师告状，老师训斥了他们，甚至还惩罚了他们；但是，尽管这样，这个外号还是落下了。不仅在校内，在校外人们也这样喊他。

在大街上，当他从某个窗前走过的时候，多次听见别人用这样或那样的话说："瞧，这就是独眼女人的儿子！""瞧，独眼女人的儿子在那儿！""瞧，独眼女人的儿子来了！"……

说这些话的是他的同学的姐妹。她们都是纯真无邪的小姑娘，但是在兄弟们的影响下，当看见可怜的安东尼奥走过时，也这样刺伤着他的心灵。

当安东尼奥到女贩们那里买午餐用的甜食或香蕉的时候，她们也很快知道了他的外号，并这样称呼他。她们常常把围着货摊的孩子们赶开，把抓着满把水果的手伸向安东尼奥，带着怜悯和亲切的口吻说：

"这是留给独眼女人的儿子的！"

她们在送给他东西的时候，连带说了这样的话，他宁愿不接受；更使他感到愤慨的是，那些孩子看到小贩们这么偏爱他，心里妒嫉，竟突然异口同声地一遍遍喊起来：

"独眼女人的儿子！独眼女人的儿子！"

于是，安东尼奥就恳求母亲不要再到学校去找他，并且红着脸说明了原因。他的同学只要看见他母亲出现在校门口，就悄声挖苦她，对她做着蔑视的表情，象独眼人那样闭一只眼，还一再嘲笑安东尼奥，把他惹恼。

独眼女人听了儿子的话叹了口气。从此以后她就再也没有去学校接她的儿子。

十一岁的时候，安东尼奥不愿意再呆在学校天天跟同学们吵架，不愿再忍受他们的歧视和恶作剧，便请求离开学校，到一家家具店找了个工作。但是，家具店的人也很快管他叫起

“独眼女人的儿子”来。这使他受到同在学校一样的侮辱。

还不止这些，他在那里工作很累，还要挨鞭打，常常昏倒。因此，他又设法在一家商店找了个出纳的职位。但是，情况依然如故，不断发生打架吵闹的事件。商店老板觉得还是把他辞掉为好，更何况那些职员不但欺侮安东尼奥，而且还损坏摆在商店入口处的商品。

离开商店后，他在家里闲住了一个时期，身体明显地瘦了，脸色也变黄了；他常常仰在椅子里打盹儿，情绪总是那么愁闷、苦恼。他避免白天出门；从来，的确从来也不和母亲一起外出；他非常害怕人家嘲笑，他心里愤愤不平，气得浑身发抖。他母亲，可怜的母亲，担心在安慰儿子的时候，他会气死在她怀里，所以她连最轻微的责备也不敢表示。十六岁那年，安东尼奥长得稍微结实些了，一只眼的母亲就把他送进了裁缝铺工作。

可怜的母亲诉说了她遭到不幸的全部过程，恳求老师傅不要让店员们喊这个徒弟的可怕外号，免得使他遭受侮辱；求他发发慈悲……

安东尼奥在裁缝铺里发现同事们十分谨慎，缄口不语；当师傅喊他“安东尼奥先生”的时候，他看见店员们的嘴角上掠过一丝难以掩饰的笑意；但是，这种猜疑和微笑渐渐消失了，他甚至开始觉得在店里工作心情很舒畅。

过了几年，安东尼奥到了恋爱的年龄。他交过几个朋友，但是最后都吹了，他感到很沮丧。但是，这次不同了。他热烈地爱上了住在裁缝铺邻近街角上的一位漂亮的黑姑娘。那是一个可爱的姑娘，她有一对象天鹅绒一般黑亮的眼睛，有一张象玫瑰花蕾似的嘴。

安东尼奥不断回家来探望，亲热地对母亲说知心话。有一次，他发现黑姑娘对他施眼色，他就象个疯子似地冲进母亲的房里，吻起她来，甚至吻了她的左脸，亲热得不得了！

儿子这一次的亲吻，使不幸的母亲高兴极了！她的可爱的儿子终于又回到她身边来了！她兴奋得哼起歌儿来，整个下午都没有住口。晚上昏昏欲睡的时候，她自言自语地说：

“我真幸福！……我儿子简直是个天使！”

这时，安东尼奥却在一张精美的信笺上写着他对毗邻的姑娘的爱慕的言语。第二天他把信寄给了她。姑娘迟迟没有回音，使安东尼奥陷入了长久的痛苦猜测之中。

最初他想：

“准是因为她害羞。”后来他又想，可能是别的原因。他终于收到了一封信，美丽的姑娘表示愿意做他的妻子，不过有一个条件，就是他必须完全和母亲分开。她的解释是含糊而简单的。她说：“……甚至有必要搬出居民区住，因为居民区都知道你的外号叫‘独眼女人的儿子’。”他明白，她是不可能容忍被人偶尔或经常称为“独眼女人的儿媳”或类似的称呼的。

安东尼奥哭了。他不相信，他那位纯洁而可爱的黑姑娘竟会有如此自私的想法！

后来，他把他的火气转向了母亲。

是她造成了这一切不幸！是她使他的童年充满了痛苦，堵塞了他高升的一切途径。而现在，他那最美好的未来的梦想又要由于同样的原因遭到破灭！他后悔自己有这样一个丑母亲。于是他就想方设法离开母亲。他觉得，继续住在这座房子里，简直是一种耻辱；当然，他是应该照顾母亲的，不过他得住在远处，可以不断来看她，在晚上，悄悄地来……

这样，他就既能尽到他照顾母亲的责任，又能满足他爱人的愿望，得到她的许诺和爱情……

可怕的一天过去了。晚上，当他回家的时候，心里已经想好了准备对母亲讲的计划和决定。

他回到家，碰见母亲正弯着身子坐在房门口，用一块灰布

擦洗几只瓦盆。安东尼奥心想：

"实际上……我能够使我的妻子永远跟这样一个……这样一个女人生活在一起吗？"最后这几个字，象锯齿一样久久地刺着他的心，使他感受到了真正的疼痛。可怜的母亲抬起头来，安东尼奥看到母亲的眼上淌着脓水，便对她说：

"母亲，擦擦脸吧……"

他母亲用脏围裙擦了脸。儿子接着说：

"不管怎样，你从没有对我讲过造成这种缺陷的原因！"

"是生病得的！"母亲气愤地回答，"最好别提这些事！……"

"你总是这样回答，'别提这些事'……究竟为什么呢？"

"因为没有必要，提也没有用！……"

"好吧！现在你听我说：我要告诉你一件事，老板要我搬到铺子附近去住……我租了一间房，你可以留在这里，我每天来看你，好知道你过得怎样，缺不缺东西。老板非要我搬不可，除了服从，没有别的办法……"

她的年轻的儿子，象所有在车间的阴影里成长起来的孩子一样，由于总是伏在膝上缝制衣服，变得腰弯背驼、又干又瘦。在车间里工作，上班早，下班却很晚。安东尼奥鼓足勇气说完了那些话，然后就用疑惑和胆怯的眼睛察看着母亲……

可怜的母亲站起身，带着可怕的表情注视着儿子，用痛苦而激愤的声音回答说：

"你扯谎！做我的儿子，你应该感到惭愧！你可以搬走，为你这种忘恩负义的儿子当母亲，我也嗯心！"

安东尼奥哑口无言，垂头丧气地走了。他母亲一向是那么耐心，那么和蔼，现在竟火冒三丈，他感到很吃惊。他惶恐不安地机械地走着，听从着可怜的母亲对他发出的既凶猛又威严的命令。母亲望着儿子走后，用力关上了房门。当只有她一个人

留在屋里的时候，她摇摇晃晃地倚在了墙上，伤心地大哭起来。

安东尼奥痛苦不安地度过了下午和夜晚。

第二天早晨，他首先想到的就是回家。可是，他没有勇气，因为母亲那狂怒的脸，她那由于憎恨而变得瘦小的嘴唇，长长的鼻子，能够看穿他的心灵的突出而发直的眼睛，特别是那只模糊、凹陷、被脓水弄脏的左眼，又浮现在他的面前；他看见了母亲的暴怒的面孔，她那瘦骨嶙峋、骨节突出的手正狠狠地指着街门；母亲那嘶哑的声调，依然回响在他的耳边；他看到母亲为了对他说那些痛苦的真心话而必须使出的巨大努力；昨天晚间的整个情景又呈现在他眼前。他没有勇气再次面对一个同样可怕的场面。

他灵机一动，记起了他的教母——他一只眼睛的母亲的唯一的朋友，尽管他还几乎没有见过她。

他去请求她帮助，对她诚恳地讲述了发生的一切。

“过去我在劝你母亲把真实情况告诉你的时候，我就预料到会有今天，可是那时你母亲不愿意对你讲，所以就发生了现在的事情。”

“到底是怎么回事呢，教母？”

“我必须当着你母亲的面讲给你听，走，到你母亲那儿去！”

他们走到独眼女人家，碰见她正在给儿子洗衣服，她想洗干净后给儿子送去。不幸的母亲已经为自己说了那些话感到后悔，所以整夜都没有睡着。她眼巴巴地望着窗外，等待她的安东尼奥回来，或者至少可以看见他的安东尼奥从不远的地方走过……她感到空虚，觉得以后的日子没法过，她甚至诅咒自己的做法太鲁莽了。当她的干亲和儿子走进屋来的时候，她不禁愣住了：她又惊又喜，不知做什么好。

安东尼奥的教母立刻说：

“你儿子恳求我来为昨天的事情求你原谅，我想借这个机会讲一讲你那只眼变瞎的真相，当着你的面对他讲明你老早就该告诉他的事情！”

“不要讲！”她用嘶哑的声音低声说。

“不，我不能不讲！不讲不是办法。正因为没有讲，才为你带来了今天的痛苦！孩子，我告诉你吧：把你母亲的左眼弄瞎的……就是你！”

安东尼奥的脸顿时变白了。他教母接着说：

“当然，你是没有过错的！那时候你很小，有一天，你母亲在喂你饭吃的时候，你用小手拿起一把叉子，你母亲没注意，没有来得及躲开，你就把叉子扎进了你母亲的左眼。你母亲疼得叫起来，当时的痛苦叫声好象现在还在我的耳朵里响着！”

安东尼奥听了这番话，头昏眼花。母亲立刻走到他身边，哆哆嗦嗦地低声对他说：

“可怜的孩子！知道了吧？这就是我不愿对你讲的原因！……”

那天夜里……

劳·德·阿·蓬佩亚

劳尔·德·阿尔维拉·蓬佩亚（1863—1895），生于里约热内卢省安格拉·多斯雷依斯城。

蓬佩亚在其短暂的一生中，为后世留下了两本书：«文学协会»和«无韵之歌»。在巴西文学史上，他的创作倾向属于自然主义。但是他的自然主义对社会生活的反映十分深刻，对人物的内心矛盾揭示得也比较透彻。他的自然主义目光、对人的低级趣味的描写，对青少年痛苦生活的反映，都带有讽刺色彩。他的创作风格与巴西的文学传统一脉相承。他对发展巴西文学做出了可贵的贡献。«那天夜里……»以细腻的笔触描写了西方孩童在圣诞之夜的美丽幻想和憧憬，及其对现实生活的观察。作品既充满儿童情趣又富于生活实感，可以看出作者对儿童生活观察的细致和生动的艺术表现力。

那天夜里，好孩子卡利托斯不愿意睡觉是有原因的。在他的想象中，圣诞之夜就好象是短短的几个奇妙的小时：蓝蓝的天上用银针别着无数的星星，温顺而可敬的神灵就从那里走下来，和地上的长着圣婴那样的身材和面孔的金发小伙伴们交谈。

神灵对孩子们讲述天上的孩子的美妙故事。那些孩子长着灵敏的翅膀，在广阔的天空中飞来飞去，就如鹅毛或非常柔软的云朵那么轻盈……

卡利托斯渴望见到他们……用他那好奇的、不恭敬的小手摸摸他们的身体，捏捏他们的胖乎乎的小脚，然后向他们要玩具。因为是圣诞节，他们肯定会把玩具送给地上的好伙伴们的。

去年，卡利托斯曾经耐心地等待天使们下来。他们果然下来了，并把一个很大的木偶放在他的床头。那个木偶有着结实的驼背，突出的肚子，弯曲的红鼻子，精明的眼睛，目光几乎很凶恶，头上戴着拿破仑式的高尖帽，样子着实傲慢……天使们来看了他，卡利托斯却没有看见他们。就是为了这个缘故，他经受了巨大的苦恼，追悔莫及，梦幻重重……

他一生最恼恨的是那些可恶的人，是他们使他失去了良机……不过，无论如何，那个夜晚他发誓一定战胜引诱他入睡的魔鬼。

他已经得到了一件礼物：一棵美丽的小圣诞树。枝叶很绿，树上藏着许多的珍珠，仿佛一群令人眼花缭乱的金鸟，象无比奇妙的花蕾一样，特别招人喜爱。

圣诞之夜的使者们散发的玩具就应该是这样的。

从背上引出线来吊在树枝上的小象、随着窗口吹进的微风转动的风车和牧羊人、小牛、纸做的星星、洋娃娃和穿着漂亮制服的士兵。这一切使他觉得仿佛看到了一个奇幻的世界，仿佛在那座悬空的森林里过着不平常的生活。除了这些玩具外，还有用丝带儿捆着的甜饼。真是一个实实在在的天堂！

夜色降临后，人们拿来一捆捆儿蜡烛，蜡烛都很小，五颜六色挺好看，准是用它们来照耀美丽的圣诞树的

卡利托斯请求把瓦斯灯光减弱。厨房里的耀眼的大灯光暗淡了，于是花园草地上的极其美丽的月夜的倩影走进了房门。真是美极了！卡利托斯觉得自己仿佛身在万花丛中！阴影中的箱柜看上去有角有棱，象尖尖的石头；爬到窗框上的藤蔓仿佛

要爬过玻璃，弯弯曲曲地爬到嵌板式顶棚上去。

奄奄一息的瓦斯灯光挣扎着，把暗淡的光亮洒在厨房的大桌上，照亮了桌布，仿佛奇异的落日余辉洒在没有反光的虚幻的湖面上。

把那棵小小的圣诞树安置在这幅美景中，是再妥当不过了。你瞧，仿佛丛林都衬托着它！树上装点着奇异的东西，那些东西在半明半暗中闪闪发光、环绕着它，它至高无上地挺立在花儿盛开、枝叶繁茂的植物中间……

蜡烛点燃了……

卡利托斯向客厅走去，邀请客人们去欣赏那棵光彩夺目的小圣诞树。

但是，他迷惑不解地回来了。

竟然没有人响应他的一片盛情！

他失望地嘟哝了一会儿，开始思索起来……

几天来，大家都在家里感到不安……

是因为母亲病了……他看到母亲一天比一天胖，他也为母亲的突然病倒感到吃惊……他觉察到了。可怜的母亲必须卧床休息。

卡利托斯多想哭啊！但是他发现亲人们的脸上显露着愁容，大家都心情不安，于是他把眼泪抑制住了……

给他留下印象最深的是不断进进出出的人、人们的流言和低声细语……一位客人进来，另一位客人出去，医生来了又走了……当他走近某个人时，那人只是对他说："去学习吧，要掌握好基本知识，孩子！"家中一片混乱，无人管理……都是因为他母亲生病造成的。

孩子体会不到别人的痛苦心情。他们的兴趣只是玩耍和寻找快乐。卡利托斯一点儿也不理解家中的情况，他想进行分析。但是，到头来，他的思绪全被那棵小圣诞树吸引去了，他

的家庭所面临的慌乱不安的情景完全被他抛在了脑后。他甚至连母亲的病也不去想了……

当他的兴致受到那么无情的打击后，现实就明显地提到了他的面前。他思索着。最后他想到，那棵小圣诞树无论多么亮，没有人理睬它也还是有道理的……

然而，卡利托斯生气了。

他回到厨房，发现他留在那儿的迷人景象不见了。烛光使那里的景象完全失去了光彩，昏暗产生的幻觉不见了……粗陋的东西又出现在他眼前，扁平的水果盘放在托架上；看得见桌布的畸形花饰和棕褐色的枝叶；一种不可抗拒的困倦仿佛顺着悬挂在门框上的帘子扩散；墙壁的最阴暗的角落，以及柜子的后面，射出一道道模糊的阴影。在空荡荡的房子里，那一幢幢影子叫他害怕……

卡利托斯的伙伴们到另一个房间玩耍去了，也可能去睡觉了。那棵小圣诞树被丢在那里，仿佛通过那一盏盏摇曳不定的、犹如许多贪婪的红眼睛的烛光向外张望，盼着孩子们到来。那些蜡烛是为了孩子们才点亮的啊！看上去，那棵小树就象一个长着火眼的幽灵，卡利托斯给吓住了。

他又回到客厅里，有一些太太在那里低声谈话。她们是来参加圣诞节活动的。此外，还有一位女邻居，她经常到他家来；还有一个衣着讲究的高个子男人，正在窗前同卡利托斯的父亲交谈，不时地用漫不经心的眼睛望望窗外的花园。他是医生……卡利托斯觉得这一切非常令人恼火，使他感到很不快……

有人问他是不是不困……

卡利托斯打了个长长的哈欠，算是回答。他开始感到困倦在使劲压着他的眼睛。懒洋洋的气氛充满了房间，充满衣柜的阴暗处，充满被晚风轻轻吹动的门帘折痕，充满平静的瓦斯灯

焰，充满垂挂着的闪光的首饰和一盏盏临窗的暗淡灯光，借着奇异的亮光在地上蔓延……

两个象铅一样沉重的手指在顽固地合着他的眼皮。那是困扰孩童的睡魔的手指。

此外，天气也很冷。寒风象幽灵的致命的呵气一样从敞开的窗口吹进来。那些幽灵藏在外面的黑暗树丛中，披着漂动的白被单……

卡利托斯观望着星斗，颗颗星斗笼罩着一层油烟似的气体；所有的星星仿佛在用眼睛盯着他，那目光显得悲伤，不住地颤动，他不明白为什么；那目光又好象在威吓他，犹如小圣诞树上的烛光……在地上，透过黑乎乎的树影可以看到月亮，白色的月光洒在屋顶和地面上，仿佛是一层薄薄的、磷光闪闪的白雪，雪上冒着蓝色的蒸气。

但是他后来发现，那些模糊的形象出现在画布似的天空中，十分引人注目，后来成群地落下来，向他走来，它们多么生动啊！……它们就跟圣诞树上的象一模一样，跟牧人、鸟儿一模一样！……

它们一起向他走来，同来的还有可爱的小天使和天上欢闹的、不安静的孩子们。他们离开上天，来到人间；伴随而来的还有众多的珍珠串，他吩咐把它们挂在他那棵圣诞小树的浓密枝条上……

他们是从天上下来的圣诞节天使……

当那种美丽的幻觉消失的时候，卡利托斯觉得困倦了，他被抱到了床上，可他几乎没感觉到……

天色已亮。明晃晃的阳光洒在卧室内的用具上，强烈的光线透过窗棂照亮了整个房间，驱散了最后的阴影。

卡利托斯害怕强光，于是闭上了眼睛。

当他重新睁开眼时，发现面前站着许多个人：有来过圣诞

节的姑姑，有经常来他家的女邻居和女仆们……

床上传来一阵异乎寻常的欢叫声，莫名其妙的卡利托斯不明白那是怎么回事……

啊！原来夜里他的一个小弟弟出世了，现在抱来让他亲亲的！……

他从床上跳起来，拚命地吻那张包在襁褓里几乎看不见的恐惧的小脸……可怜的小宝贝！在昨夜前来访问他的那群小天使中，这是他唯一抓到手的一个。唯一留下来的一个！这个可怜的小家伙又娇又弱，当无情的黎明到来的时候，他没有能和其他小天使一起逃走！

更加不幸的是，在他的家中，人们把他的小翅膀给拔掉了……

妈妈为什么答应他们这样做呢？

卡利托斯很想要求母亲解释一下，但是他想起来，他妈妈病了，病情会不允许的。

不能怪妈妈。现在，他也只能用他的爱来安慰他了……

卡利托斯能够想象到他必须怎样爱这个讨人喜欢的小天使，这个圣诞之夜从天上下来的小弟弟。他很象去年的那个礼物，你们还记得吗？就是那个目光冷酷、鼻子弯曲、面目凶恶的大木偶……

老牧人菲尔莫

恩·马·科·内托

恩里克·马克西利亚诺·科埃略·内托（1864—1934），巴西近代文学史上的重要小说家，生于马拉尼亚奥州卡西亚斯城，卒于里约热内卢。

内托的作品有《黑人国王》、《观察者》、《塔佩拉》、《老人们》、《盲女》、《叙事诗》等。内托是一位多产作家，一生忠实于文学创作，文学语言独具一格，丰富多彩，具有一定的象征主义倾向，其作品在分析事物、描写风习世态，特别是刻画人物方面，具有独到之处。

《老牧人菲尔莫》是内托的短篇代表作。作品以朴实的笔调和深沉的感情描述了老牧人晚年的生活，深切地反映了老人的忧郁孤独、怀恋过去的心绪和弥留之际得到的唯一乐趣。风格平易通俗，朴素无华，带有感伤色彩的故事和抒情的景物描写和谐地结合在一起，仿佛一首哀惋婉朴素的田园诗，体现了作者的独特艺术风格。

在太阳下山、畜群回栏的时刻，我和菲尔莫老汉坐在茅屋的荫凉里，面前是一片绿油油的田野。我们一面吸烟，一面回忆着往年的快乐生活。

我到小庄园来休息的时候，同菲尔莫结为了伙伴。他知道的故事多极了！他讲故事时，有时模仿央求什么的公主们的腔调娇声娇气地说话；有时象吃人肉的巨人或可怕的狂人那样粗

声怪气，好叫人感到可怕，知道他们的厉害。他不但熟悉书里的故事，而且还知道许多别的故事：这类故事在正规文学作品里是永远读不到的。譬如那个描述诱惑伊塔皮库鲁船夫的白篙的故事和关于苏鲁皮拉[1]的故事。据说，有一些故事是他自己杜撰的，有的则是他这位真正的地理通在上帝安排的这个世界上游历时听到的。

菲尔莫老汉快满八十岁了。可是，看见他在野外骑马的人，都认为他没有这么高的年岁。只是有一种疾病折磨着他，这就是讨厌透顶的风湿，使他的双腿终日不得安宁。年轻时代，他是科拉尔·努埃沃村的好骑手，谁也比不过他。姑娘们只要有一次看见他潇洒地骑在"法布里卡"骏马上，就会神魂颠倒地爱上他。他那匹骏马，套索绕在肚带上，马鞍用生牛皮做成。

菲尔莫是一个身强力壮、与众不同的牧民：一双黑黑的大眼睛在他那被大草原的烈日晒黑的面孔上闪耀，长长的头发象古人那样垂在肩头。

他老了，但是正如他自己微笑着、露出他那象箭头一般尖尖的牙齿一再谈到的那样，谁也比不过他。尽管他疾病缠身，仍然显得不同凡响，象习惯于发号施令的人物那样嗓门粗重而洪亮。

节日期间，当村中的姑娘们象远方的姑娘那样前来娱乐时，菲尔莫总要在人圈里跳跃踢踏，同时用吉他弹着克里奥约人[2]的蒂拉纳舞曲：在歌舞竞赛中，谁敢和我们这位能者比试呢？姑娘带着着迷的目光望着他，围上去赞美他，好让我们的歌舞能手向她们求爱。就是由于这个原因，菲尔莫不止一次地对伙伴们板起面孔，甚至发生械斗。但是大凡目睹过这类场面

① 苏鲁皮拉：巴西丛林中的神话人物。

② 拉丁美洲出生的西班牙人。

的人，都跟菲尔莫身边的人一样，认为他从来不知道什么叫害怕，无论械斗出自何因；他也从不借故逃避，不管对手是一个还是十个。

家里的老女仆每每看见他吸着他那粗竹做的老烟斗弯着腰从路上走过，总是不怀好意地说：

“瞧这个老东西！简直是个魔鬼！……”

菲尔莫怀念着过去的生活；怀念是他唯一的安慰。“如今人们看到的是什么呢？只有恶言恶语和胆怯”，他这样说，並且列举着昔日的勇士们的名字和今天的这些曾经是一代佳人、后来被岁月毁了姿容的老太太：“塞拉皮奥，一个连魔鬼都害怕的人！……安娜罗莎，那个多愁善感的女人……是个穿戴阔气的混血儿，她住的家中总是吵闹不休。菲洛梅纳，生着一副干鱼似的面孔，年轻时代生活还算阔绰，是个富有的人……同样，我也有过黄金时代的，可是如今……”

的确，菲尔莫是在回忆中度日。他天天东奔西走，串门访户，或者到河边去观望和倾听洗衣妇们的议论，此外便是为孩子们做泥弹子，借以消遣。

傍晚，他总坐在家门旁的木头上，一动不动，眼睛注视着远方。当我问他一个人默默地呆着干什么时，他回答说：“我在回想过去的生活……”有时我和他坐在一起，一面听着牧人集合畜群的清晰而刺耳的吆喝声，一面听他讲故事；讲完故事后，他往往颤抖一下，陷入了沉默，情绪显得挺激动，大眼睛里透出古老的光辉；随后蓦地站起来，贪婪地望着原野，望着黄昏时的凄凉景色……

突然，眼前出现了一阵尘烟：畜群临近了……接着是一片红色，一片黑色，又是一片黑色，然后是牧牛人，整个牛群，牛角几乎全连着；一头牛叫，另一头也跟着叫，都高高地扬起牛嘴；牛与牛之间常常互相攻击，有时需要牧牛人上去拉架，

用长矛把它们分开，然后牛群才能继续前进，慢慢地回村。

菲尔莫伴随着牛群的步伐，傻乎乎地摇晃着身子，贪婪地喘着气。突然，他拍起手来，或者把双手象喇叭似地放在嘴上叫起来：

“快，快！快走，老牛！快呀，快呀！快走呀，老牛！……”

他久久地这样望着，叫着。任何事故他也不忽略。倘若有一头公牛狂怒地咆哮着离开牛群跑回旷野去，他会马上吼叫起来，嗓门儿非常大，在谷场上收衣服或簸稻米的姑娘们给吓得停下手里的活儿，把不满意的目光投向老牧人菲尔莫的茅屋。在那头牛被捉回拴进牛栏之前，谁也不能够让他离开他的位置；平安无事后，菲尔莫才舒一口气。这时，他不由得回想起过去的岁月，自言自语地说：

“啊，圣母！我的那些岁月啊！……”

我最后一次见到他，是在圣诞节期间。我来到村子里时，节日的准备工作已经开始。夜晚来临的时候，牧奴家的孩子们已着手排练庆祝活动的节目。小伙子们在谷场上排练舞蹈；为耶稣降生准备的新米也在簸扬。太阳一落，赞美圣婴的舞曲和歌声以及代表圣迹的王子们的对话便在四面八方开始了。

菲尔莫病倒了，行动很困难：整天躺在吊床上。恰好在隆重的圣诞节前夕我去看他。他躺在床上吸烟，眯缝着眼睛。

“我说，老牧人……你怎么啦？”

“我不中用了，主人……”

“可是，你见了什么鬼了呢？”

“我的病很重，主人；看来，这回活不了啦……”

“别说傻话了！”

“我自己有感觉，主人。我连我的老烟斗都不能吸了……”

“可是，我这回要让你大吃一惊，让你觉得比吃图德大娘的任何药都舒服。谁在门外，你猜得着吗？”

“啊，主人，那一定是个好人，一定的……他到底是谁呀？……”

“是雷蒙迪托。”

老牧人在吊床上一阵激动，微笑着把脸转向门口问：

“那个黑人干吗站在外头不进来？”

“你全家人晚安！”黑人从门外问候说。

“快进来，黑人！”

这个黑人是村里的名人。他走进来说：

“菲尔莫大叔，看来热病是挺厉害的，对吗？……”

“不错，我没有注意就染上了……我太大意了！我说，黑人，你来这儿有什么贵干？”

“我不过是来这儿凑凑热闹。据说科拉尔·努埃沃村将放好多烟火……”

“诺卡好吗？”

“很好。”

“安娜呢？她在城里；那么父亲呢？”

“天晓得……”黑人不安地回答。

“黑人，今天住下吧。你瞧，主人在这儿呢。应该看看今天的热闹。我说，黑人，请把箱子后的吉他给我……”

“有弦吗？”

“当然！你见过没弦的吉他吗？音都调好了，万事齐备……”

黑人去拿吉他了。他拿起吉他，用灵活的手指拨了拨。

“到这儿来弹，这边亮，黑人。”

“好的……”

黑人走过来坐在房中央，交起双腿，低下头弹起一支如怨如诉的爱情歌曲。

“上帝保佑你，朋友！”

“谢谢！”他清了清喉咙，唱起来：

在我爱的人心里，
长出一株有毒的花。

“我就喜欢这个歌！”菲尔莫老汉高兴地叫道，他接过去唱道：

那株毒花，黑姑娘，
就叫热情，黑姑娘……

“你接下去吧，黑人！不要走调！”

这时从外面远远地传来赞美耶稣的柔和的、连续不断的合唱声，不时地听到一头公牛被这片嘈杂声搅得不安的哞叫声。

要是黑人中断弹唱，菲尔莫便拖着愈来愈弱的嗓音，从吊床上使劲儿冲黑人喊道：

“唱呀，唱下去，黑人！……得不到上帝保佑的人喜欢听这种歌曲。唱吧，黑人！……”

当我经过小广场走进家门时，已经很晚。为了让菲尔莫老汉高兴，雷蒙迪托留在那里继续唱歌。

第二天，畜群出栏的时候，我倚在栏杆上看见雷蒙迪托在备马准备上路：

“雷蒙迪托，老牧人好吗？现在他怎么样？……”

他用手指了指那座茅屋说：

“不好……”

他沮丧地放下了手臂，望了我很久，样子很激动；然后把大拇指放在口里敲了敲牙齿，说：

“早晨四点钟……我唱了几句词，让他接着唱：‘喂，大叔，看看你是不是聪明！’可是他不回答。菲尔莫大叔虽然老了，但一句也不会唱错的。我走过去看他，可怜的老人已经死了！”

他没有再说什么，踢了踢他的马，奔驰而去，免得让我瞧见他的眼泪……

我去老牧人的茅屋看他；可怜的菲尔莫啊！他躺在吊床里，床边围满了人。老人的嘴角还挂着笑容；他是听着他年轻时代的歌曲和附近牛群的哞叫声幸福地死去的。多好的人啊，老牛们也在为他哭，仿佛它们也在赞美圣子诞生；它们懂得老牧人的痛苦，为它们的伙伴啼哭；实际上，菲尔莫老人就是它们的伙伴。老牛们睁着大眼，预感到了不幸的降临，看见死神穿过田野到来；当看到死神悄悄溜进老牧人菲尔莫的茅屋时，它们默默地为他致了哀……

海　花

比·巴尔塞亚

比尔希略·巴尔塞亚（1865—1941），生于巴西圣卡塔里纳州卡纳维伊拉斯。是巴西文学史上的重要作家，其作品主要有《蓝色的线》、《借喻与幻想》、《海与原野》、《豪尔赫·马谢尔》和《阿戈号船员们》等。

巴尔塞亚善于以细腻的笔触表现人类同大自然的斗争，反映普通人民的不幸命运。他的作品文字朴实，生活气息比较浓厚。《海花》即是一个代表。小说以饱满的热情赞颂了老船长热爱生活、不畏艰险、勇敢勤劳的可贵品质，同时对他的厄运寄予了深切同情。

已经驶到阿布罗利约斯海面的老帆船"幸运"号，现在正沿着被水覆盖的海岸边、迎着强大的东北风吃力地行进着。这条船，顺利地离开了德斯铁罗港，一路上天气干燥而平静，借着东南风，扬着帆，沿着岸边轻轻颠簸着前进；一群群的翠雀，在船只周围上下飞舞。这只帆船急驶起来，也仿佛是一只巨大的、怪模怪样的翠雀。这时是三月初。

到了桑托斯海面，半头晌吹来的顺风平息之后，猛烈的东北风向船只袭来。尽管舵轮是强有力的，但是船只几乎还是不向北走。都说这只船已经衰老，没力气了，不肯再从事这种失败的航行：它自觉老了，准是想找个平静的海滩永久安息，不再同惊涛骇浪进行激烈的搏斗而慢慢地毁掉，也免得象那些被

抛弃的或遇难的船壳那样，成为海上白色鸟禽的栖留处或临时的观望台……

曼努埃尔·丰特斯，船主兼船长，是个六十岁的壮汉子，尽管从他那结实的肌肉看来不过四十岁。这般年纪，身体却依然丰满而健壮，就象那些主要从事商业活动的水手那样，是由于他饮食有节，长久而坚忍地杜绝一切嗜好，以及长年累月的船上生活所造成的永久的和几乎是僧院式的孤寂环境，因为船只本身就是一座水上僧院。由于长久的不间断的航行，丰特斯也已觉得疲倦了，渴望到海边某个宁静的角落里彻底休息一下，好安安静静地度过他的晚年。但是，生活是一场旋风，它将一直把人们卷到老年，甚至末日；而且到最后往往被死亡逼得放弃工作……

除此而外，人们还必须尽其社会职责，保障家庭的幸福，以及个人和孩子的面包。其实，丰特斯只有一个女儿，他十分溺爱她，在她身上他看到了他晚年的安慰，看到了他在无边无际的荒凉大海上度着的人间痛苦的漂泊生活的美好未来……

正是为了这个，他曾对自己起誓，并且象水手的誓言那样一丝不苟地履行，象国王的话那样绝不违犯。他发誓说，这次航行是最后一次，主要是为了凑足资金，而不是为了衣食之需。他渴望为女儿置办的美好的嫁妆，已经通过不断的牺牲，在克服危险、痛苦、乡愁和苦闷过程中购置齐全……现在，干旱和饥饿——巴西北部的两种可怕的灾害——使面粉的价格大大提高，他指望把这次运往佩南布科的一船面粉卖掉后赚到一大笔钱，以便凑齐晚年应付某种意外不幸、为女儿谋幸福并保障她的未来所必须的积蓄……

这时，曼努埃尔·丰特斯正站在船舷边。

一天来，船只行驶得一直很顺利，尽管天气开始变暗了，天空布满了乌云，好象天气要变坏；这种情况，从打一亮天人

们就预见到了。船长热烈地和乘客们以及他女儿——她总是伴随着父亲在海上旅行——交谈着船只意外晚点的问题。由于东北风很猛，从桑托斯到阿布罗利约斯已经走了十五天；从德斯铁罗到圣保罗大港海面一般只用两天；而前者的里程只不过是后者的两倍。

"同桑托斯相比，从德斯铁罗出发要顺利些，就象坐轮船一样！"船长说，一面爽朗地笑着，咧着嘴，露出他那整齐的白牙齿。他面孔肥胖，面色蜡黄，象盎格鲁撒克逊人神甫似的。"可是东北风却给我们带来了麻烦！我们原该从桑托斯航行到雷西菲的时间都耽误在这儿啦……好在西南风会很快补偿我们失去的时间，倘使我们能坚持到伊波胡卡的话……似乎天气要放晴了！只是这船已经贡献了它的一切，不能发挥更大的作用；这只可怜的船应该贡献的一切，它都贡献出了……"

乘客们听了老船长抱怨他的船的话，也不由得笑起来。这次，船上共有五、六名乘客，他们大都是德斯铁罗或雷西菲的生意人，只有一个二十岁的青年例外。这位青年是圣卡塔利纳省一位老军人的儿子，那军人——吉列尔莫·哈维尔·德苏萨元帅——是丰特斯的好朋友。这个青年名叫阿尔图罗，现在是到佩南布科首府去结束最后一学年的法律专业课程。自打这只船起航的时候起，他就深情地用目光盯着船长的肤色黝黑的貌美姑娘路得。她就象古老圣经上的路得那样黝黑而貌美①。但是，自从十五年前她在这条船上出世后，她的父母和乘客们见她性情温和、体质柔弱，就给她起了别号叫"海花"。从那时起，在德斯铁罗和船只经常停泊的地方，大家就都这样称呼她。

"海花"是曼努埃尔·丰特斯的独生女，因而是他最宠爱的宝贝儿，最心爱的孩儿，是他害病时的宁静，他生活中的安慰，

---

① 路得（Ruth）：圣经上的人物，波阿斯（Booz）的妻子。

特别是在失去妻子的不幸事件发生后更是如此。他妻子是在八年以前的一个不祥的大风之夜，在安第列斯海上驶向纽约的“太阳号”小船上发生的可怕的小产事故中死去的。就在那一天，大海夺去了他一部分生命，半个心脏，因为他失去了他那可爱的四十岁的侣伴和他们的爱情的果实。孩子生下来就死了；要不是发生这样的灾祸，在他身边，在他的心里，在漫长的充满工作和危险的生活中，就会又有一个宝贝儿了。这样的生活所得到的崇高奖赏、荣誉和福分，仅仅在于和具体表现在家庭的欢乐上。可怜的母亲和婴儿身上裹着一张破旧的船帆，永远沉没在滚滚大海的怀抱里了。他和他那还很小的、仅仅七岁的女儿“海花”洒着泪水把他们拥抱了很久才抛进了大海……从那时起，他的全部希望就寄托在这个女儿、温柔的“海花”身上了。“海花”是一朵真正的花儿，一朵十分善良而美丽的花儿。据说是有一天在一个难分难舍的欢乐时刻大海献给他的，仿佛是一支荣耀的棕榈叶①。曼努埃尔是一位勇敢的、热爱波涛的斗士；在波涛的浪花翻飞中，在珍珠和翡翠的浪脊上，他激动地观赏着充满梦幻和强烈感情的、动荡而紧张的生活；他从孱弱的青年时代起，就把他的整个生命交给了大海的浪涛……

但是，船只在靠近海岸的颠簸中，逐渐接近着目的地。只剩下五英里就可以到达阿布罗利约斯了。晴雨表早就开始下降了，而且仍在下降着。由于西南风急剧吹来，天气变得恶劣起来。没过多久，天空就出现了电闪，响起了雷声。暴风雨马上要来了。必须尽早转舵，免得遭受到愈来愈猛烈的浪涛的危险袭击。

曼努埃尔·丰特斯立即站起身看了看指南针。做了全面的检查之后，他及时地下了命令，水手们随即执行：

“准备转舵！拉紧帆脚索，注意船帆！立即降主桅帆！一齐

① 棕榈叶是胜利和荣誉的象征。

动手！快，快，赶快，小伙子们，暴风雨就要来了，兆头不妙！……”

这时，北边的狂风突然神奇地消失了；但是，这不过是更大的灾祸的开始。事实上，海也好，天空也好，已经变得墨一般黑暗，仿佛是黑夜，而且是动荡不定甚至是可怕的黑夜。天上雷声滚滚，远处闪电连连，在空中燃起一道不祥的、色彩奇异而刺眼的之字形电光。

旅客们马上离开甲板到船舱里去了。这时，“海花”还象往常那样，稳稳地坐在原来的位子上；对于这种艰难的海上旅行，她从小就过惯了。可以说，跟水手一样，她是船上的人员；海上的危险，她是满不在乎的。她父亲十分爱她，让她留在那里。但是一遇到海浪发作，就叫她躲到船舱里去。在面临危险的时候不能不小心，因为大风和海浪作怪的时候，是会使船只脱离航道的……

当船只驶到最危险的地区的时候，船长及时地对舵手下了紧急的命令。为了向前，舵手吃力地转着舵，船只一面剧烈地颠簸，一面缓慢地转动着。但是，西南风非常强大，在这个危急的时刻，仿佛要把一切卷走；大风带着天崩地裂似的呼啸声，把海水凶猛地卷向甲板，使雷声和电闪变得愈来愈密集。船上的操作情况虽然井然有序，但是在奋进中，突然所有的船帆几乎都被风扯了下来，落在了海中。

唉叹声和咒骂声（这在船上是常见的事儿）伴随着凶恶的风暴，响成一片。船上嘈杂喧嚷，乱作一团。在激怒和混乱之中，谁也不知如何是好，狂风巨浪却依然在咆哮……

突然传来舵手的大叫声。这声音高亢有力，压倒了一切，尽管声音里充满了痛苦和怜悯：

“保佑我们吧，天上的圣母！全能的圣母玛丽亚保佑我们吧！船长！船长，快来，姑娘被大浪卷到海里去了！……”

正在暴风的呼啸声中奔来奔去的曼努埃尔·丰特斯船长听到这个声音顿时象石像似地立在缆索边呆住了，不知该怎么办。但是他只犹豫了片刻。两只眼仿佛瞪出了眼眶，注视着汹涌澎湃的浪涛。浪头象山一样高，把巨大的水柱举向天空，水柱在空中左右摆动。在一个奇异的片刻，他仿佛看到了女儿被卷入大海的地方，他女儿在那里绝望地挣扎着。他想到这儿，不再想下去，突然以可怖的声音叫道：

"转舵，快转舵，全速前进！赶快，不要耽搁！把剩下的船帆降下来！赶快，看在航海人的圣母面上，不要耽搁！什么灾祸啊，我的主！要是我的'海花'得救，我给你买一阿罗瓦[1]蜡烛，圣母！……给你买一阿罗瓦蜡烛，航海人的圣母！……"

在这种情况下，船只竟那么出奇地听话，乖乖地在原处打着转儿；它既象一只海鸥，也象一支被水手从船头用力拉到船尾的箭，展开残留的帆布，在汹涌的浪涛上飞驶。仿佛为曼努埃尔·丰特斯船长一面恳求他的勇敢的船员一面发出的叹息感到不安，也急切希望到出事的地点去。

但是，一切都无济于事，全部努力都不幸地落了空。因为"海花"已经永远消失在海浪的深处了……

然而，船只还是穿过可怖的浪涛，到了灾祸发生的地方。有几个人随着一条从船上吊下的小船下到了海面上。直到深夜，他们一直冒着被海浪吞没的危险，试图把不幸的姑娘救上来，那怕把孩子的尸体打捞上来、使不幸的父亲得到些安慰也好。但是，一切都白费力气……

乘客们听到这极其不幸的消息后，脸上都显出了惊骇的神色。他们一个个惶惶不安地走出船舱，来到甲板上。那个已经爱上不幸的"海花"的年轻法律系学生阿尔图罗·哈维尔，眼睛

---

① 阿罗瓦：重量单位，一阿罗瓦合25磅。

里满含着泪水。"她，可怜的小海员，可能也是爱他的！……"这个想法仿佛传染给了大家似的，乘客们望了望他，又望望大海夺去可怜的姑娘的地方……

到最后，可怜的丰特斯船长，心里痛苦不堪，如同可恶的大海一样翻腾不安，难过至极，象小孩子似地不可克制地哭了，一面怀着完全破灭的梦想，低声地下着命令，要水手们把船只驶向雷西菲。

这是"幸运号"帆船所做的一次极为痛苦、极为不幸和极为悲哀的旅行。这是它在航行了三十六年之后，第一次辜负了自己那含义明确的名字。因此，抵达雷西菲后，货物一卸完，丰特斯船长就决定把这个伴随了他一生的伙伴卖掉。一个月之后，这头勇猛的"海狼"，作为最后的生意，把他的老船卖掉后得了一笔可观的数目。可是这对他已经没有任何意义。后来他就乘船回了德斯铁罗，永远离开了船甲板和那古老而可爱的海，回家和他仅有的三个独身姐姐一起过他的孤独的晚年了。他的三个姐姐，和他一样年迈和孤苦，居住在圣路易斯乡间一所小宅子里。那所住宅象风景画一般坐落在圣卡塔利纳省城北部海岸边一个凹进去的地方。在那所乡村住宅里，喧闹的海浪常常搅得他心神不安，引诱他去从事新的冒险和旅行；并且以澎湃的浪花拍击着堤坝墙壁。这堵墙虽然是原始的，却有效地保护着他的房产免受海浪的猛烈冲击，保护着花园和他为了晚年的安静而辛苦栽培的果树……

这位老水手虽然已经九十岁，却总是穿着祭服；每当有人对他谈起不幸的"海花"时，他总是连声叹息，并从他那双可怜的老眼睛里簌簌地流下泪来，痛苦地回想起失去的美丽而可爱的女儿。她是那么可爱，要是活着的话，对年迈的老人来说，该是多大的安慰啊……

可怜的姑娘

阿尔布克克

阿尔布克克，全名为何塞·华金·德·坎波斯·达·科斯塔·梅德罗斯·埃·阿尔布克克，1867年生于雷西菲城，1934年卒于里约热内卢。

阿尔布克克是巴西文学史上的多产作家。他的创作体裁多种多样，题材丰富多彩。主要有诗歌«罪孽»、«颓废的歌»、«诗集»、«结局»、«我谈论爱情时»、«没有诗句的诗»；短篇小说集«短篇小说选»；剧作«我的剧作与其他»；长篇小说«将军谋杀案»、«夫妻的秘密»、«劳拉»。另外还有论著«别人的文学»、«出发点»、«胡利奥·丹塔斯的作品»、«批评之页»等。

«可怜的姑娘»是作者的一个名篇。作品以细腻的笔触描述了精神病患者们的古怪而悲惨的病状。特别是那个十九岁的美丽姑娘，她竟然觉得自己的心脏跳得疲劳了，不愿意它继续受苦，于是决心抑制心脏的跳动，结果心跳愈来愈慢，终于停止跳动。故事哀婉动人，使人不能不对不幸的患者深感同情。小说构思新颖，情节引人入胜，语言朴实畅达，具有相当的艺术魅力。

我们一面交谈一面顺着博塔福戈海滩往前走。我们是来参观精神病院的。不言而喻，谈话的内容自然是关于我们亲眼看到的那些非常令人难过的情况或事件。

我们一块散步的共三个人：莱里、布罗利奥(他们是攻读博士学位即将毕业的学生)和鄙人。可以料想，作为精神病院

的寄宿生，我的两位同伴对那种每天必见的景象早已习惯，所以谈起来泰然自若。他们引证着可怖而古怪的疯狂举动，其细节的可怕程度足以使人毛骨悚然。他们从临床或病理学的观点评论，认为它们很值得研究，所以谈起来一点儿也不显得紧张。

至于我，最使我感到不平静的事情并不是那些精神丧失平衡的暴烈举动，也不是只有穿精神病人的拘束衣才能制止的狂怒和狂叫，而是那些细小的理智偏离和平平静静的幻觉；这两种现象顽固地把人的精神控制在一个错误方向、仅仅一个方向上，其他方面的智力活动却是正常的。

在散步中，不时会有一个疯子向我走来，对我讲点什么，声调自然而有力，而且充满着信心——能够干出轰轰烈烈的业绩的信心，有点古怪的信心——最后使人对他被强行关在那个不负责任的地方感到可惜。为了表示他的热情，他把那些他认为“完完全全疯了”的人指给我看。当时，同我谈话的疯子所说的那些真正的精神病患者三三两两从旁边走过，个个面带笑容，眼睛里闪着狡诈的目光。他们告诉我说，真正的疯子不是别人，而是跟我讲话的这个。一想到理智的简单偏离和足以使理智离开正路的巧妙而细小的出轨，就会使人不由得对理智本身产生了怀疑……我们谈的正是关于这些现象的概念。黄昏美妙异常，夕阳早就落了，天空依然显现着清淡而模糊的蓝色，暮色是苍白的，十分柔和的。海涛象低声细语，低矮的细浪象镶着白边儿。一座座花园的门口，三五成群的年轻人在热烈交谈。举目远眺，可以望见尼科采罗村的白色住宅。和谐而宽广的海湾里，停着雄伟、美丽的大帆船，久经风险的桅杆矗立在黄昏的平静天空下，它们也许在怀念那些逝去的遥远黄昏。那在远处敞开着的海湾入口处，总使水手们回想起出航的辛苦……总之，在这个无限平静的时刻，一切都具有一种甜蜜的浪漫色调和一层柔和的、也许近乎能够痊愈的患者那样的苍白色……

我们交谈的劲头渐渐低落了。有时我们久久地一声不吭，觉得一提起那些痛苦场景，我们心中的全部热情就冷却了。

我们说话的速度非常缓慢，声音几乎是嘶哑的。同当时的不快心情相一致，我们仅仅回忆了某些伴随着极为纯朴的痛苦的疯狂举动。

在我们参观的精神病院里有一个青年，不久前我们还认为他十分健康。他性格坦率，特别开朗，总是那么快活，那么喜欢开玩笑。但是，他突然变得孤僻、忧伤起来，脾气也突然暴躁了，不爱交际了。对我们这些认识他的人来说，看见他的名字出现在警察局的记录中，感到大吃一惊：他竟是一个杀人未遂的犯人。

经过审理，查明了他犯罪的原因：因受烦扰而精神失常。这在智力变坏的情况下是屡见不鲜的。

一种持久的幻觉能使他听到有人在辱骂他。有时，他看见一个人边走边说话，便认为那个人也是在骂他，于是就引起了他杀人的冲动。有一天，他终于不能忍受了：他向一个正在同别人交谈的老实人扑去，瞪着仇恨的大眼睛，想用发抖的双手把他掐死。

人们费了很大的劲儿才把无辜的人救下来；受害者气得吼叫着："杀死他！杀死他！"他受到了监禁，不久就转入了精神病院，因为经过检查，断定他是患了精神病。在病院里，他的病情继续发展，由轻变重，这是常有的事。那天我们去看他的时候，他戴着一顶纸帽子，而且象拿破仑那样歪戴着，两只胳臂抱在胸前，嘴巴不可一世地撅着。他那双眼睛不屑一顾地望望我们，一句话也不愿对我们说。我们怀着针刺似的痛苦心情离开了他。的确，他这么年轻、这么聪明；看到他把他那可能是很有作为的美好未来过早地葬送掉，不能不令人深感惋惜。

我刚刚讲完这个青年的不幸，我的同伴布罗利奥就表示赞

同地说：

“确实如此。这种情况多的是，都很不幸。然而我这个人，愈来愈不象你那么多愁善感了。相反的，自打我在精神病院工作以来，每每回忆起使我最激动的事情，我就从内心里感到不快……”停顿了一下又说，“请不要认为那是一桩富有戏剧性的怪事。相反的，那是精神病院里能够存在的冷静战胜狂暴的奇迹……请听我讲……有一位十九岁的姑娘，既聪明又很美丽。她的美貌容颜我不打算去描绘了，免得你认为我要故意为故事添加一层浪漫色彩。”

“书归正传：那个姑娘结婚了，过了一年愉快的生活。由于产后发烧，有一天突然精神失常了。”

布罗利奥的声音变得沉重了。这时我们已经走到海滩尽头，只得往回走。夜色已深。

“她疯了。”布罗利奥 接着说，“有两个月时间， 她的病情非常严重，动不动就发疯大闹。后来又突然平静下来，安稳得很，整天坐在小屋的角落里。全身纹丝不动，仿佛患了强直性昏厥症。

“她的目光——一双眼睛又大又黑又亮——直呆呆地望着前面，表情难以确定，象在出神地注视什么，但又视而不见……处在那种活塑像的状态，她的口唇只是在有规律地、单调地进行收缩，大概想说什么，但是听不清。问她什么事情也不回答。她的嘴巴仿佛老在重复一个字，她知道的唯一的字。但是，有一次，她又发作起来。当时我在值班，我去看她。她的叫声，她的抽动和低声的呻吟，渐渐地停止了。但是转而大哭起来。后来，看见我关心地站在她旁边，突然激动不已，十分热情地跟我讲起话来。说完她告诉我说，不管我是谁，她是最后一次跟别人讲话。她随即对我解释了她那种唯一的表达方式——神秘的低声自语。

“她告诉我，有一次发作时，她感觉到了心脏的紊乱跳动，心脏跳得很猛烈，就象被抓在手里而拚命想逃走的小鸟，觉得不幸的小鸟挺可怜。她记得，自打生命开始之初，直到痛苦挣扎的最后一刻，那块被监禁的肌肉就这样跳动，既不停顿，也不休息。

“它是永远受强制的！它是生命的苦役犯，永远工作，永远跳动！……她同情不幸的心脏。她想象它已经疲倦，气喘吁吁，想停下来休息。总之，它总是受着血浪的无情冲击，始终起伏，永不平静：忍受着西西弗[①]的永恒苦刑！于是，她就不愿意再那么强烈地发疯，因为那样会使可怜的心脏受苦，她从内心深处发誓要看到它平静下来，停息下来。从此以后，她便关注着心脏的咚咚声。她嘴里不住地重复着的就是这个字。她设法把重复此字的速度愈来愈慢，好使心脏跳动的节奏也象她读字的速度一样缓慢……

“我试着劝说她。对她说，心脏是不受人的意志支配的肌肉之一；我讲了一大堆道理试图说服她……但是，全都无济于事。她不再读那个字，嘴角露出了笑容，笑中包含着怀疑和倔强。但是随后又“咚咚”地读起来。我给她检查了一下，发现她的脉搏很强，而且正常。想那么容易地改变它的速度是不可能的。从此时起，精神失常的姑娘就被隔离在小房子的角落里继续忍受她的痛苦命运。一天天过去了，很久没有再跟她讲话。一个月后，有一次我在观察她，她把手伸给了我，让我给她摸。我给她摸了脉，我感到非常惊讶，可怜的姑娘却得意地微笑着。她的脉搏果然明显地减弱了。比以前轻微而缓慢。我还想劝阻她，但是我的努力依旧白费。她仍然机械地重复着那种永恒的、平静了许多的、几乎感觉不到的咚咚声……”

① 风神的儿子、古希腊科林斯王，死后在地狱被判处爬刑，向山顶上的一块巨石上爬，爬上去就跌下来。

“我不清楚，”布罗利奥停了片刻说，“她那种做法也许是愚蠢的；但是，我每天都目睹许多同样年轻而美丽的疯姑娘，却不知为什么一看到她，我的心中就激荡着一种真正痛苦的感情。最后，那种咚咚声竟然象着魔似地老在我耳中回响，我甚至相信我自己也精神失常了。那种单调的声音充满了我的耳朵，每时每刻我都听见那个疯姑娘的“咚咚”声，而且觉得这种咚咚声不停地在我的心中回荡；我的口唇有时也不由自主地掀动，读着那两个字，永远是那两个字……致使我不愿意呆在那个患病的姑娘旁边，也不愿意从远处看她。在黄昏的寂静时刻，她那一双象荒凉的湖泊一样平静而柔和的黑色大眼睛，仿佛要吞掉我的理智，招引我发疯，要我忘记生活中的那些微不足道的忧虑，无论是为了某种幻想，还是那种试图不让心脏停止的徒劳愿望……因此，出于某种难以说明的担心，我总是远远地躲着她。

“但是有一次我未能逃避职责要求我干的工作。这时她已经被隔离了三个月。姑娘对我微微一笑，把细瘦的手臂伸给我，我没有来得及拒绝。多么惊人的毅力啊！我好不容易才摸出了她的脉搏。她的心跳那么弱，那么细，节奏缓慢异常，几乎停止了跳动……她的心跳虽然没有停止，但是就象一只即将停摆的表，慢得可怕……

“我连话都不能对她说了；我的话都梗结在了喉咙里。观察她时，我的目光是那么哀伤，使得她不由得低下了头……我离开她时，耳边只回响着那个不停息的咚咚声……

“第二天早晨，当值班的护士来向我报告夜里的情况时，她告诉我说，昨天夜里，那个姑娘在睡觉前给我留了这个简单的口信，‘请代我向他告别……它就要停止了。’护士把听到的一切转告给了我，但是没有把它当回事。她不明白那是什么意思。我向隔离室跑去，发现那个可怜的疯姑娘已经死去。她的面孔

显露出甜蜜的胜利的笑容……永恒的咚咚声已经停止，她那苍白的口唇终于沉默了……我听了听她的心脏：那块做苦役的肌肉，受到强制的生命，终于休息了！她那双黑黑的大眼睛可怖地瞪着，仍在注视着空中……可怜的疯姑娘！……”

布罗利奥讲完他的故事时，我们正好返回来，几乎到了精神病院的门前。海水猛烈地拍击着防波堤的石头，发出一阵阵沉重的、号哭般的声音……一个精神病人斜倚着一个窗口的铁栏，愤怒地摇动它，同时嘶哑地吼叫着，隔断了波涛声。仿佛有一个暗号在指挥似的，在好几个悲惨而凄凉的地方，另一些精神病患者在响应着他……

船夫佩德罗

阿·阿里诺斯

阿方索·阿里诺斯(1868—1916)，巴西早期小说家。作品具有地区特色和宗教色彩。1897年发表第一本短篇小说集《腹地》，受到读者欢迎。此集包括十二个短篇，内容具有深刻的心理分析和表现内地人物性格的娴熟技巧。

他的其他重要作品还有《日记》、《金刚石契约签订人》、《祖国的统一》、《巴西的神话与传说》、《乡村教师》、《历史与风景》和长篇小说《豢养的强盗》等。

《船夫佩德罗》写一个黑人奴隶如何受反动当局迫害的故事。对这样一个黑奴，作者怀着深切的同情，赞扬了他的热情、豪放、善良的品德。在当时大批非洲黑人被贩卖到美洲去的情况下，这样一个具有反抗精神的黑人形象具有深刻的意义。

“我讲给你听吧，”当我们走到克鲁斯·德佩德拉的时候，弗洛尔对我说，“那时我身体瘦弱，但动作敏捷，手脚灵便。我的主人仪表威武，使人望而生畏，家里总有二十来个保镖护卫。他们寡言少语，却行动迅速。我只有一件小小的自卫武器，随身携带须臾不离。”他在光彩耀眼的骡子背上伸展了一下身躯，就丢下缰绳，交叉双腿坐在鞍子上，然后用大拇指甲弹了弹烟头的灰烬，吐了一团烟雾。

“有一天，我们在听阿丹弹吉他。我把我的鞍具放在地上，歪着身子躺下来。小伙子们都围坐在四周。我们没有多少事

干，就这样消磨时光。

"就在这时，主人进来了。他神情坚定，威风凛凛。他把目光停在与他同来的一个青年身上，说：'要对付船夫佩德罗，这两个小伙子足够了！'同时打着手势，用鞭子指了指我和帕斯夸尔；这使我吃了一惊，不禁暗自叫苦。'弗洛尔和帕斯夸尔会把那个黑鬼捉来向我报告的。'

"干吗不说实话呢，先生？当时我的心猛地跳了一下，我对自己说：'我完了！'帕斯夸尔斜着眼睛看了看我。主人似乎想叫我们试一试。在同伴之中，我们俩是新手。过去，除了做农活，赶拢或驱赶偷懒的牲口以外，什么也没有干过。我常常听见人们议论船夫佩德罗，说他到城里来过，可又不知道他是什么人，从哪儿来的？有一次，我偶尔认识了他，并且彼此谈了话，那是一个何等样的人物啊！他肤色黝黑，身材高大结实，两条臂膀犹如两棵橡树，不爱讲话，但举止却潇洒大方。

"仿佛现在他就站在我面前，穿着巴罗·普雷托染的那种蓝衣服，腰间插一把刀刃锋利、白光闪闪的匕首，这匕首比普通的刀长，又比剑短些。

"这个黑人，乍一看令人生畏，但并不叫人厌恶。他总以傲慢的目光从上到下打量人。他似乎有这样的信念：谁要落在他手里，谁就休想活命。没有人敢惹他，他也不去惹别人。他很安静地生活在自己的天地里。有一天，忽然传来一种说法，说他是个逃亡的黑奴，主人是卡里尼亚河边的一个船主。这个传说也传到我主人的耳朵里。天啊！这个消息来得多么不是时候啊！主人是不高兴看到这类黑人或混血儿的。所以他对船夫十分厌恶。他要船夫来向他脱帽致敬和祝福。

"关于船夫佩德罗的英雄故事，人们已经知道不少。人们所以叫他船夫佩德罗，是因为他来自圣弗朗西斯科河边的缘

故。这些故事使主人感到越发恼火。因此我产生了这样的预感：总有一天，他们会狭路相逢，发生一场恶斗，因为他是一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人。

“说实话，我和帕斯夸尔都担心主人会在城里遇到船夫佩德罗。

“当我们得知船夫佩德罗到阿瓦迪亚·玛利亚·诺瓦家参加贝洛戈舞会的时候，主人更加恼怒，我们也更加提心吊胆。

“这时从佩德拉斯·德洛斯·安赫利扎斯来了一道通缉佩德罗的命令，法官便下令逮捕他。就在他参加贝洛戈舞会的那天晚上，人们包围了那所房子。嘿，先生！那个黑人真是胆大无比，名不虚传……他并没有精良的武器，只带着他那把白光闪闪的匕首，但是他却面不改色心不跳；他就凭着这件武器成功地进行了自卫。当宣布他被捕的时候，他眨了眨眼儿，象颌下长着黄色垂肉的鳄鱼似地激怒起来。他面对街门，背靠墙壁站着。玛利亚·诺瓦站在他旁边对我说，佩德罗在低声念咒语，黑乎乎的手里捏着一只神符，等待着人们的进攻。那只神符挂在他那肤色黝黑的胸部，特别显眼。

“前来抓他的人中，有三个冲进房里。但是三人都被他打倒了。船夫佩德罗准有一种防备枪弹的有效咒语；因为矮子何塞，一个爱管闲事的村民，在向房里冲的时候，曾经扣动马枪扳机向他射击。船夫佩德罗迎着硝烟向他扑去。当烟雾散去后，矮子何塞已经被刺倒在地，象一头被宰的牛似地流着血。

“尽管如此，另外两个青年还想上去捉他。但是，一个被佩德罗打断了一条腿，另一个被佩德罗戳出肠子。虽然他们没有送掉性命，但是在那里哎哟了半天。

“从此以后，佩德罗就东藏西躲，没有再到城里来。他只在夜间偶尔出现，但是人们还是怕他，碰见他时总是对他曲意奉承。

“有一天，正如我对你说过的，我们主人家来了一个青年，请求我家主人去捉那个黑人。不错，那黑人是个奴隶；但是他逃出来已经许多年了。我对你说过，我们主人早就想毁坏这个勇士的名声。为了这个目的，他挑选了我这个倒楣鬼和帕斯夸尔。

“‘你说什么，弗洛尔？’主人笑着问道。

“‘我是说，主人，只要你下一道命令，那个黑人就会乖乖地送上门来的。’

“‘但愿如此。’

“‘我们走吧，帕斯夸尔！’

“当我们就要出发的时候，主人拍拍我的肩膀，把身子转向那个前来要求抓捕黑人的青年，用坚决的口吻对他说：‘你可以预先通知警备队，叫他们傍晚来这里把船夫带走，他们应当赏给这两个青年二百个密尔瑞斯①。’

“我走到保存马具的房里，拿了大刀，又紧了紧腰带。

“这时帕斯夸尔已经走到街门，在那里吹着口哨。这是他的习惯，每逢急迫的时候，他总是爱吹口哨，或者哼个歌曲：

我走进何塞的丛林，
听见鸟儿在呻吟；
它的声音多悲切呀，
哀泪哟，嘿！哀泪。

“帕斯夸尔看见我拿着武器就笑起来。

“‘你疯了吗，朋友！’他大声对我说。

“‘为什么？’

---

① 密尔瑞斯，葡币名。

"'难道你真想去同那个船夫较量吗？要知道，他随便就会把我们捏成肉酱的。可不能用这种办法。'

"帕斯夸尔的点子多，我总是很相信他。他是个聪明人，他叫我把武器放回去。然后他到一家商店选购了几个鱼钩，回到家把它们安装好。我一声不响，尽量给他帮忙，相信帕斯夸尔一定有好主意。

"'只管听我的吧。'他说。

"天还很早；由于天长，太阳显得很高。在那一带地方，人们都喜欢早起，好赶牲口去放牧。

"'咱们钓鱼去。'帕斯夸尔对我说，'在低地那边有一处水塘，里头的鱼象蚂蚁一样多。船夫佩德罗的茅屋就在那附近。他自个儿住在那儿，那一带我很熟悉。我们应当用巧计捉他。当我喊，'捉住他，弗洛尔'的时候，你就抓住他，紧紧地抓住他……'

"我们去了。当时我真想逃脱这种危险差事，到别处去游荡，因为我断定，这一去准会碰上倒楣的事儿。后来我又暗自问道：'可能发生什么事呢，弗洛尔？'并且还这样想：'别人是男子汉，你不也是男子汉吗？而且，帕斯夸尔是不会见死不救的。'但是当我们到达预定的地点时，混乱的思绪涌上我的脑际。我们走下戈尔古利奥，我的心头产生了一种烦恼……因为，我正热恋着何塞·卡拉皮纳的女儿埃米莉亚。她是一个长着褐色头发的美丽姑娘，她并非完全对我无意。我可以告诉你，前一天，当她穿着花布衣服和新式黄皮鞋从我旁边走过的时候，打量了我很久呢。嘿！多美的身段，多迷人的走路姿态啊，先生……她的体态是那样圆润而丰满！我对她怀着深切的敬意，先生，完全被她迷住了。而且就在那一天，她送给我一条亲手织的羊毛腰带，我至今保存着它……

"'啊，我亲爱的玫瑰！'我想，'我怎能就这样不声不响地死去呢？'这种想法，真是见鬼，一路上都在折磨着我，竟使我一

脚绊在一块石头上，摔得我皮肉生疼。我把身子俯向一条腿，用手抓住另一条腿，身体象跳舞似地不由得直打转，好久不能平息。然后我抬起头，看见帕斯夸尔正坐在一个崖头上瞅着我，不住地发笑。我注意地望着天空，天上，乌云在奔驰，象一群野猪从田野里跑过，使我感到恐惧。一阵狂风吹来，吹掉了熟透的水果。水果落在地上发出‘噗噗’的声响。吓飞了在地上啄食的山鸠。两只雏鸡在斗架，一只跳着蹦着，向另一只扑去，抖着翅膀，鸡冠耸立，小眼睛燃着怒火。这情景我记得很清楚，仿佛就发生在今天。我的心好象又在对我说：‘喂，弗洛尔，想一想你该怎么办。’这时，帕斯夸尔坐在那里瞅着我，冲我叫道：

“‘你到底在想什么呀？我们走吧，时候可不早了。’

“我觉得惶惑不安；恢复正常后，我抖擞起精神，继续向前走去。从这时候起，我就紧紧跟着帕斯夸尔。他很俏皮，不时讲些妙言趣语，使我忘记了自己的忧虑。我们走到沼泽地，卷起裤管，走近水塘，每人扛一根钓鱼竿。

“一定不能叫任何人看破我们捉拿船夫佩德罗的意图。

“帕斯夸尔一路讲述的关于游猎和钓鱼的故事实在离题太远，我们几乎都把危险的差事忘掉了。

“长话短说吧，先生。我们在佩德罗的茅屋前碰到了他。那座茅屋共有三个房间：客厅、卧室和厨房。

“我们穿过沼泽地到达那里的时候，佩德罗正在院里剥玉米，这是他从附近一块地里收获来的。

“‘你们到这儿来啦，小伙子们？你们瞧！在那边，瀑布那边，有一个湖，到那里钓吧！你们会钓到各种大鱼的。’

“‘感谢上帝！’帕斯夸尔说。我也说了一声‘感谢上帝！’

“‘你们要是想吃烤肉，就到灶上拿，那里有一块。要是没带刀子，那里也有。’

“帕斯夸尔进屋去了。他一眼就看见一把亮闪闪的大刀立

在墙边，他拿起大刀出了后门，把它藏在后院的矮树丛里。然后轻声招呼我，我跑过去，找到了佩德罗的单管短枪。这枪虽然不长，却是一支好枪。

"'这一带有猎打吗，佩德罗大叔？'帕斯夸尔问。

"'多极了。有各种各样的动物。你要是想试试我的枪，就到屋里拿去吧。如果你的枪法好，马上就会把猎物带回来的。'

"'我想打只小鸟儿试试，佩德罗大叔。'

"'你就去吧，小伙子。'

"帕斯夸尔取下了枪。

"佩德罗站在门边跟帕斯夸尔谈话。

"时机到了。

"帕斯夸尔对我使了个眼色，我就转到房后，想打后门进去，从背后捉住船夫佩德罗。计划是这样的：当帕斯夸尔把船夫的注意力转移开的时候，我就悄悄走上去；当帕斯夸尔大喊一声'捉住他'的时候，我就象一只猛虎似地扑到毫无准备的黑人身上去。

"这时我才知道他是个硬汉子，先生！我扑到他背上，用手臂扼住他的脖子，想完全剥夺他的自卫能力。但是黑人把脚一跺，驮着我在房间里走来走去，同时叫着：

"'象你这样的货色，十个也不顶用，兔崽子！哼！早知道这样……'

"先生，我只对你说，黑人象一只凶猛的公牛抖落着我。但我明白，我要是放开他，我就会一命归天。所以我更加用力地抱住他。

"'快来，帕斯夸尔！'我叫道。

"'勇敢些！牢牢地抓住他，我马上就缚住他。'

"费了多少工夫啊！黑人不时地把身体弯下去，头部几乎碰到了地；我的腿在空中舞动，几乎碰到屋顶了。我们不停地

搏斗，最后帕斯夸尔把一根木棍塞到黑人的两腿中间，船夫佩德罗绊了一下，接着就脸朝下摔倒了。我们两个人马上跳到黑人身上。我胜利地喊道：'你见过黑人吗？黑人凶猛吗？'但是他并不认输，因为他仍在说：'你们这样十个崽子也不顶用！'帕斯夸尔从背部装着钓鱼器具的袋里取出预先准备好的一条又长又结实的绳子，我们就动手捆他。佩德罗躺在地上，我们费了很大劲儿才把他捆起来。

"'现在，走吧，黑人！'帕斯夸尔命令道。

"我们把他的双臂扭到背后，结结实实地捆绑起来。他是绝对没办法反抗了。

"我万分谨慎地攥着绳头儿，攥得紧紧的。即使这样，他还是一下子就把我摔倒了。随后他直起身，很快地走了出去。因为绳子缚着他的胳臂，我就使劲儿拉绳子，死不放手。这时，帕斯夸尔跑到背后，狠狠地给了他一拳，打得他直摇晃；我就借此机会更使劲地拉绳子，把绳子拉得紧紧的。

"我们把船夫捆得结结实实，离开茅屋后他就不再说话了。

"傍黑的时候，我们回到了家，黑人一直被捆着。

"'我不是对诸位讲过吗！'主人十分满意地说，'要抓住船夫，只要两个小伙子就够了！你们瞧，这不是抓来了吗？'

"人们都纷纷跑到主人的门前来看我们的猎获物。

"我们得到了二百个密耳瑞斯的赏金。

"我差一点忘记告诉你，我还向神庙的菩萨许过愿呢！如果我能够平安无事地回来，我就买一支蜡烛，供在她的祭台上。第二天我就还了愿，晚上还办了宴席庆祝。我想找个借口去会会埃米莉亚。

"我为我暗暗爱恋着的姑娘买了一条金项链和一条蓝头巾；她很腼腆，扭扭捏捏，不肯让我吻她那玫瑰红的小嘴。我这样说，是很敬重她的，先生……

“我从举办庆功宴会的何塞·门德斯的饭店出来，已经是鸡叫的时候了。

“在昏暗的天空中，晨星闪烁，仿佛苍鹭在湖水里戏浴，夜晚留在草木上的露珠打湿了我的双腿，使我浑身颤抖。我向我住的那条街道走去。

“我心不在焉地走着，甚至哼起歌曲来。‘埃米莉亚，我心爱的埃米莉亚，你为什么用傲慢的态度折磨我？’就在这条路上，我十分悲伤地唱起了这支歌儿：

> 它挂在竿头，
> 脑袋下垂着，
> 翅膀耷拉着，
> 可怜的鸥鹰啊，
> 只剩下羽毛一撮！
> 世人都有自己所有，
> 唯独我一无所得！
> 唉！可怜的鸥鹰，
> 只剩下羽毛一撮！

“突然，一个人影出现在我面前。是谁呢？先生，是船夫佩德罗，有血有肉的佩德罗。不知道他是怎样挣脱绳索，从押送队手里逃出来的。主人是亲手把他交给押送队的。

“这个黑人逃犯还有解脱绳子的咒语哩！

“不等我采取行动，船夫就用他那强健有力的手臂揪住我的后领，把我悬空提了起来，然后放在地上。这样接连提了我三次，同时喊着：

“‘求饶吧，你这个无耻的狗崽子！为昨天干的坏事，求饶吧！不然我就立刻送你进地狱！快求饶吧！’

“一个人血管里是应当有点血气的，先生，而且男子汉就是男子汉！我紧紧地闭着嘴，没有求饶。我发现我眼看就要完了，就使出最后的力气，同时心里想，这个黑鬼不会那么残忍，把脚踩在我脖子上的……

“他再三要我向他求饶，但是我始终守口如瓶。于是他就用手臂夹着我，把我拖到一座峭壁豁口前，我发现这峭壁的豁口黑乎乎的，好象一只恶狼张着大口等待把我一口吞掉。他把我放在一座桥的绞盘上，在空中摇动着。就在这时，好象有一股冷气从我脚下开始，象蚂蚁似地通过脊椎骨一直传到后颈；但是我始终紧闭着嘴。于是船夫就把我调换了一个姿势，猛地让我摔在地上。

“天渐渐亮了。黑人看了我很久，然后说：‘你可以走了，狗崽子！我一辈子都没遇见过你这样的人！’

“我惊愕地望了望他。

“这个黑人似乎在我眼前顿时变得高大了；并且我看见——不知是不是因为天已经开始亮起来的缘故——的确看见船夫佩德罗的头上有一轮神秘的光圈环绕着。

“他勇敢，强健，魁伟，伸着双臂，要是打个不确切的比喻的话，我觉得他就好象击败了魔鬼的大天使圣米格尔！这时他简直浑身变白了！我脱下帽子，一面紧紧地盯着他，一面后退。

“我感到似乎有一种异样的东西塞在我的喉咙里，使我透不过气来。

“我不由得伸出手，眼泪夺眶而出，哭着走到他面前说：

“‘赞美基督，佩德罗大叔！’

“当我从惊愕中醒来的时候，船夫佩德罗早已没影了。”

圣诞节的弥撒

巴·西尔维拉

巴尔多米罗·西尔维拉，上世纪下半期生于圣保罗州，卒于1941年。1920年开始发表短篇小说，以其独特的地方色彩开创了圣保罗文坛上的地区主义风格，成为巴西地区主义文学的先驱之一。其作品有«肤色如铜的人们»、«米克苏昂戈斯人»、«在山上和水沟里»等。

«圣诞节的弥撒»是西尔维拉的短篇代表作，描写一位深情的姑娘的不幸恋爱故事。圣诞佳节，她穿戴一新，兴致勃勃地准备去会见心上人，但是祸从天降，情人被鱼咬伤，感染致死。故事短小精悍，情节集中凝炼，以相当的笔墨描写了女主角的焦急而幸福的心情后，笔锋一转，扼要地点出男主角的遭遇，巧妙而有力地表现了作品的主题。

玛丽亚·克劳迪娜终于开始穿衣服了。她动作匆忙，说话声高，同时故意发出嘿嘿的笑声。母亲去磨面粉，因为在圣日前夕面粉突然不够了。父亲也骑马进城办事去了。这样，家里就只剩下了黑女人拉蒙娜。她在家里手脚不停地做着家务活儿。

放在箱子底上的牛皮鞋又干又硬，擦油也还是不软；印着风仙花的蓝盈盈的手帕搭在衣架上，随时可以取用；两条浆熨得笔挺的紧腰白裙也紧挨手帕搭在衣架上；还没有穿过的红麦斯林纱上衣平展展地放在床上，上面看不见一个褶皱，仿佛一个无动于衷的人躺着。

但是，姑娘突然发起火来。她坐在那里，用粗暴的嗓门叫道：

“哼，拉蒙娜，真是气人！你是知道我不喜欢穿无袖衫的，穿上它我浑身感到难受！”

黑女人正忙着在厨房里做瓜类甜食，一时离不开；家里的活儿太多，她紧忙慢忙，老是干不完。

“克劳迪娜姑娘，事情很容易做的么：只要把床边的那个箱子的盖儿掀开，你喜欢的衬衫都在里头，长袖的、短袖的，带花的、不带花的，你尽管挑好了！”

听见玛丽亚·克劳迪娜还在气乎乎地嘟哝，黑女人只好走来打开衣箱；房间里顿时充满了爽快的香气。黑女人把一件叠得整整齐齐的新衬衫放到姑娘面前；衬衫洁白，绣着花朵。黑女人对姑娘说：

“这一件行不行：这是你教母送给你的。”

玛丽亚·克劳迪娜的脸上露出了甜蜜的满意笑容。

“行，这一件我喜欢，穿上正合身！”

就在这时，传来了教堂的钟声；这是召唤圣诞节弥撒的第一次钟声。

“我说，拉蒙娜，我可能赶不上弥撒了。可怜的安东尼奥在等我呢；他要是见不到我，会感到很痛苦的。”

原来，自打去年他们在玉米园里相遇后，安东尼奥·格兰德就爱上了她，并且许下诺言，等还清债务并经过一个冬天的准备后，就向她求婚。债务这几天就可以还清；他想圣诞节这天跟她一块离开教堂——这是他这个情人的打算，好叫那些缠着她的倒霉蛋，特别是卢卡斯看看；同时也想尽早地办理结婚证书和其他手续。

姑娘满意地想着这一切，笑着说：

“他对我讲过了，拉蒙娜！他说，圣诞节前就可以还清几

笔款子，接着就向我求婚；所以，我必须去教堂，参加今天的弥撒；他说这是为了他的幸福……我多么爱他啊！……”

姑娘穿好了裙子，拉拉这儿松松那儿；用手指理平褶皱，一面继续说着：

“关于这个普通人你没有什么话说吗？你觉得他怎么样？他真的是一位心灵高尚的青年吗？”

年迈而老练的黑女人几乎是带着神经质的愉快表情摇了摇下巴。

“这是你自己的事！说实话，魔鬼也不完全是下流坯！……”

拉蒙娜说这种逆耳的话也不看火候儿。玛丽亚·克劳迪娜的面孔唰地红了，用脚后跟跺着地板，表示她的抗议。她说：

“你别自讨没趣，也别嘲弄这么好的人，小心受到上天的惩罚！一看见人们这样对待一个人，我就气愤，那是不公平的。我很激动，因为我现在爱他，永远爱他，不管那些不了解他的人怎么想；爱情是不顾一切的！”

拉蒙娜心平气和，竭力抚爱着她，平息她的火气。

“算了，这样争论没有意义！何必生这么大的气呀？”

但是，她发现姑娘在发愣，不再打扮，不禁害怕起来。

“快别这样吧，这会浪费时间、耽搁望弥撒的！你要是不赶快穿戴，会错过机会……”

这番话象神圣的药方：真灵。玛丽亚·克劳迪娜转眼间就梳妆完毕，匆匆忙忙穿上了女衫。衬衫十分合适，然后又穿上了那双小白鞋儿。对着镜子照了又照。

拉蒙娜问她这样穿戴是不是漂亮，姑娘不高兴地回答：

“不怎么漂亮！……我不知道还缺少什么；一定还缺少什么东西！……”

钟声又一次传来，是第二遍了。

“快点，拉蒙娜，二遍钟声都响了！你快看看我还缺什么，肯定少一样东西，我想不起来了……”

她把搭在肩上的头巾系好。

“我这副模样一点儿也不美，一点儿也不帅！……”

姑娘对着镜子照来照去，前后左右照了又照。

“我简直跟个野人似的！……”

突然她想起了缺少的东西。

“我终于想起来了，请把彩石子的项链找出来；那是安东尼奥特别喜欢的装饰品。就是这一样！戴上它就会好多了！……不过，你得快一点，拉蒙娜！……”

用白的、蓝的、红的和玫瑰色的石头儿串成的项链取来了；姑娘用别针佩戴了起来。

“项链合适吗？项链真的很漂亮吗？不会掉下来吗？”

拉蒙娜瞧了半天，感到挺满意。

“还用问吗，克劳迪娜姑娘，合适极了，非常合适！你可以去了，快去吧，我随后就来。我得悄悄地去，就如上帝吩咐的那样……”

走到门口后，玛丽亚·克劳迪娜又对着年迈的黑女人低声说：

“这样，事情会顺利得多，对吗？我穿着新衣服，头上插着花，又戴着项链，都觉得不好意思了……弥撒结束后，安东尼奥·格兰德将向我求婚，我会答应他的；此外，我就没有什么担心的了，因为我知道他真心爱我，他是一个受人尊重的人……”

突然有一种东西嗡嗡地从她耳边掠过，那声音仿佛钻进了她的脑壳，使她感到眼花缭乱，不知所措；她把目光死死地盯着远方，望着远处的什么东西，不知是由于心里高兴还是因为怀着希望。

当她穿着光彩夺目的麦斯林纱服装兴致勃勃地去教堂时，停下来跟一位街坊说完话的拉蒙娜悲伤地慢慢走来；她碰了碰姑娘的胳臂，对她说：

“我们不用去了，克劳迪娜姑娘：我听人说，今天早晨安东尼奥·格兰德被杜拉多鱼①咬伤了，可怜的孩子由于伤口感染快死了；在这个世界上，我们算得了什么！但愿上帝保佑！……”

① 杜拉多：一种河鱼，伤人后有致死的危险，巴西的河流中此鱼较多。

昔日的故事

阿·马亚

阿尔西德斯·马亚，1880 年生于里约格兰德·多苏尔，主要作品有《塔佩拉》、《活生生的废墟》、《纪事与杂文》、《演说集》等。

《昔日的故事》是阿·马亚的一个名篇，写一位勇敢无畏的加乌乔由于迷恋女色而落入敌人圈套、不幸丧生的情景。作品对出卖自己的情人的姑娘做了集中描写，使一个温柔而狡诈的女性形象跃然纸上。小说采用民间传奇的表现手法，具有浪漫主义色彩。作品在情节安排、环境描写和人物刻画方面都独具一格，不失为一篇杰作。

他陶醉地、紧紧地搂过她之后，显得无精打采，昏昏欲睡。在他旁边，姑娘跪在轻便单人床的垫子上，长长的头发披在肩背和后颈上，普通的衬衫敞着怀，几乎把颤动着的黝黑乳房全部袒露在外。她正用深邃、明亮而温柔的目光瞅着她的加乌乔①……

这是午后两点钟，正值午间沉闷而炎热的时刻；姑娘的眼睛时而抬起来望望茅屋的屋顶，时而望望墙壁和门缝儿。门外阳光明晃晃的，把一道道细微的光线从门缝儿投射进来。各种昆虫用它们那单调的节奏叽叽地叫着；伴随着太阳的热气和昆

① 居住在阿根廷、乌拉圭和巴西等国大草原上的人，一般为混血种，大多从事牧业或过流浪生活。

虫、苍蝇的鸣声传进来的低沉的噪音令人烦躁不安。茅屋的木板不时地吱咯作响；更讨厌的是，一群鸟儿在屋檐和邻近的树丛中间叽叽喳喳地追逐戏闹。一行行树木以宽阔的荫凉为烈日曝晒下的田野带来凉爽的气息，为鸟儿们的活动和生存带来了愉快……

突然，一只狗在院子里叫起来；远处有几匹马轻快地向这边驰来。

加乌乔不禁一惊，揉了揉惺忪的睡眼，想离开她；但是姑娘的一个眼神儿阻止了他。当姑娘久久地吻着他的嘴的时候，他象被施了催眠术似地一动不动了；姑娘先是用她的手指缓慢、高雅而长久的抚摩着他的额头，然后又抚弄着他的头发，最后躺在了他的身边，准备过一会儿完全投进她的这个男人的怀抱让他昵爱。他在她的抚慰下很快睡去了，可她还在摸弄着情人的黑发；只是她那已经稍微离开了他的口唇不再那么激动、贪婪了。

“我要永远使 他这么驯服。”姑娘心里想。

这个加乌乔，身强力壮，勇敢无畏，连当局都怕他三分；近一个时期，他的胆量威镇四方，谁也不敢当众跟他较量。他是庄园主们的仇敌，他使警察们恐惧，但是平民百姓却衷心爱戴他。这个使敌人丧胆的“匪首”的英雄业绩仍然保留在人们的记忆中：在最后一次乌拉圭战争中，他带领一群勇士英勇地、象开玩笑似地袭击了阿帕里西奥和穆尼斯的敌军纵队。在战斗中，他有时跟这部分勇士驻在一起，有时跟那部分勇士扎在一块；他是一位新奇的跋涉者，不过总是有一种特殊的兴趣，更确切地说，总有他自己的兴趣，他要做他想做的事情。……姑娘恳求他到她这儿来，命令他留下来；这样一来，尽管他是个好汉，还是乖乖地驯服了，不但放松了警惕，忽略了面临的危险和敌人设下 的圈套，而且远离了战友，把武器随 便丢在了房

中，不再去摸；如今完全沉浸在爱情之中，不过这当中也显示出他那异乎寻常的勇敢精神。

“可怜的人儿！”姑娘自言自语地说；她想到他的敌人可能会突然到这儿来抓他时，浑身不禁颤抖了一下。

“他能够得救吗？”

她是可以帮助他的：只要把他叫醒，告诉他说她从窗口看到远方有一队骑兵，让他逃走就行了……他一旦跨上他的马，也许就不会受到攻击了；即使受到攻击，经过奋战，他也会获胜的。

“啊，勇士，独一无二的勇士！”她喃喃地说。

这个醉心的女人为了最后一次享受爱情的快乐，她再次俯向情人的胸部。然后她挪到床边，坐在床头，用她那双痴呆的、愈来愈大、凝然不动、极为贪婪的黑色眼瞳注视着勇士……

姑娘的周围是一片从门缝儿射进来的阳光；阳光把半明半暗的房间照亮，使加乌乔的面部表情显得既严峻而又令人注目。他还很年轻，虽然为人粗鲁，但是生得英俊，有一种被太阳晒黑的印第安人的严厉而冷酷的美；在他的身上，无论是脸孔、说话的语调和他那忧郁而严峻的目光，都透露着大草原的气质。

他们头一次相遇是在边境上她偶然看到他的时候。当时他正受到追捕。由于不能够相会，她便躲在附近的丛林里等待另一个机会。巡逻队为了捉他，切断了他的一切道路，企图不顾一切地抓住他。路上的一切酒店都布下了暗探，但是他躲避着店铺房舍，行动十分机警，总是把武器放在手边，无论在旷野上还是安全的丛林里，他都把马具备好，随时准备跨马逃走……

新的幽会约定了；然后是第二次第三次……姑娘的心里开

始自负起来；这位肤色黝黑的姑娘象花儿一般美丽，象草原上的鸵鸟一样孤傲清高，在此之前对爱情总是吝啬小气；现在她骄傲地想，她终于把他俘虏了。当她终于投进他的怀抱时，她春心欲溢，服服贴贴，为自己的行为感到新奇；之后在美好的夜晚分手的时候又感到忧伤，不愿意他离去……从此以后，加乌乔完全变了样，面对最可怕的危险，他更加勇敢，更善于表现他的勇气，可谓无所畏惧。

有一天，姑娘突然要求他留下来过夜。他最初表示拒绝，因为他本能地一下想到他正受到缉捕，而且得知附近有一支巡逻队正在寻找他；但是末了还是答应了。后来，当最后一只雄鸡报晓的时候，无论他怎样努力，也不能够摆脱她那黝黑而丰满的胸怀，那是他认识的唯一的桎梏啊……

当他们醒来时，天已经大亮。加乌乔不由得放纵了自己，决定继续留在茅屋里，到傍晚再走。

"啊，无与伦比的勇士！……"姑娘又说。她迷恋着他，几乎象膜拜似地俯向他，想再次吻吻他。

她再也克制不住：她轻轻地解开他的衬衣，几乎一点儿也碰不着他，她的手指仿佛一阵轻风，睡梦中的加乌乔毫无察觉。

伤疤就在肋部：是一把利刃斜刺的。她知道，那是在塞里雅达山上被长矛刺中留下的。

在左臂上有一个更难看的伤痕：一道又长又深的伤口从肩部伸向下方。伤口非常深，敌人肯定是想从那儿刺向他的心脏的。还有更多的伤疤：她用她那微风一般轻巧的双手慢慢脱着他的衣服，掀起衣服寻找着，在他的全身找到了弹痕、刀口、许多的伤疤和伤口……

她数了一下，这个强有力的生命流过血的痕迹、被兵器刺中的地方以及在他那怪人似的结实皮肤上留下的弹痕共有八

处。

有一个伤口是为了她才遭受的。那是在一个泥泞的地方，他的情敌用手枪对准了他，他毫不畏惧地与之斗争。突然间，她几乎忘记了情义，用双手抓起了手枪；就在他逃走的当儿，她扣了扳机。他逃走了，但是子弹打穿了他的手。与此同时（她记得很清楚！），她对准另一个男人挥拳猛击，然后又在他的头上乱打一阵。当人们赶来时，扬戈·西尔瓦的脑袋已经被他自己的武器击烂了。

为了更清楚地看这个伤疤，姑娘停住了手；过了片刻，她忽然惊慌地丢下伤疤，下了床。但是她很快又平静下来，重新倚在了男人身边，闭着双唇冷冷地、神秘莫测地微微一笑……

她光着双脚悄悄地、百般留神地走到门口，对着树丛的方向望了望。

平原上闪耀着炽热的光辉，丛林中的鸟类的刺耳的歌声忽然沉静下来；一棵大树的阴影象原野上的某种畸形怪物似地开始显现出来；使得下午的时光一时出现了死一般的寂静气氛。

然后她慢慢地、几乎一动不动地挪到了床前。

她坐在了床边，再次把身子俯向加乌乔，把他的手臂一条一条地抬起来，然后把它们放下。接着又用她那肥胖而灵活的小手摸了摸他的汗津津的额头，克制不住地吻了他的嘴。

"瞧他睡得多熟啊！"她喃喃地说，"简直象死人！……都是因为昨夜里……"

她取出一根藏在箱子后面的绳子，开始动手捆绑这个"匪首"，先绑胳臂后绑腿，结结实实地把他缚在了床腿上。

紧接着她取出一方红手帕，把它系在竖在院墙上的一根竹竿上，举了起来。几分钟后，就有五、六个汉子下令包围了茅屋，悄悄地走进了房间。稍微发生了一阵骚动。床铺象要散架

似地吱咯作响；喊声和骂声划破天空。加乌乔发现闯入者们叫喊着拥到面前时，竭力想挣脱绳索，但是徒劳，因为他很快又被牢牢地捆了起来，嘴也被堵住了，同时受到一阵拳打脚踢。不过，他始终坚强不屈，只是他那傲岸不驯的动人面孔被可怕而极度痛苦的阴云所笼罩。

他怀着难以形容的巨大悲伤走向死亡，这悲伤象一把可怕的匕首插进了他的整个心脏。

姑娘从厨房的墙缝儿里望着这幅情景，当加乌乔被捆绑好拴在一匹马的尾巴上时，她那双黑眼睛，那双象黑夜一样黑的眼睛，睁得大大的，惊讶地闪动着。在茅屋的门口，只有这双眼睛引人注目……这双眼睛最后碰到了俘虏的目光，流露出她临别前的悔恨和迅速的、转眼即逝的留恋心情……

懂爪哇语的人

阿·恩·德·利·巴雷托

阿方索·恩里克·德·利马·巴雷托(1881-1922)，巴西著名现实主义小说家，十六岁开始文学创作活动。作为黑奴的后代，他对阶级社会怀着不平，许多作品都表现了对奴隶制度的抗议和控诉，反映了下层社会人民的生活。

利马·巴雷托的作品有《书记官伊萨克·卡米那的一生》、《玻利卡皮奥·夸雷斯马的惨死》(1915)、《贡萨加·德·萨少校的生与死》(1919)、《故事与幻想》(1920)、《努马与宁发》(1955)等。这里选译了他的两个具有代表性的名篇。《懂爪哇语的人》以幽默的笔调描写了一个为了挣钱而硬充爪哇语教师的人。虽然不懂爪哇语，他却凭靠机遇甚至招摇撞骗获得很高声誉，成为祖国的光荣。作品以讲故事的形式展开情节，显得真实生动；用漫画的笔法刻划人物形象，有力地深化了主题。《盗墓风波》从另一个角度嘲讽了一种社会现象；盗墓活动。学者策划的盗墓活动最初激起众人的义愤，但听信尸骨可以提炼黄金的鬼话后，便纷纷向墓地扑去，将祖坟挖掘一空。小说题材新颖，乍看似乎荒诞，实则包含着对现实生活的深刻理解，有力地抨击了那种伤风败俗的荒唐行径。

有一次在一家糖果店里，我对我的朋友卡斯特罗讲述我为了生活而经历的冒险故事、玩忽职守的信条和不顾自己的尊严的情形。我甚至告诉他：那一次我住在马瑙斯时，为了赢得光

顾我这个“巫师”的占卦摊的人们的更大信任，我不得不隐瞒了我的学士身份。这便是我对他讲的一切。

我的朋友聚精会神地默默听我讲述，对我这个活生生的吉尔·布拉斯[①]简直着迷了。当我们的交谈停顿下来、把杯里的啤酒喝完后，他兴致勃勃地对我说：

“卡斯台洛，你的生活真有意思！”

“只有这样才叫生活……仅有一种职业：这个时刻出门，那个时刻回家，最后会厌倦的。你说，是不是？就说在领事馆的时候吧，我真不知道我怎么竟能忍受下来！

“不错，那样肯定会使人感到厌倦；不过，使我佩服的不是这个。使我佩服的是你在本地，在这个一本正经、官气十足的巴西竟然经历了这么多有趣的冒险。”

“为什么不能呢？亲爱的朋友卡斯特罗，正是在这样的地方才能遇到和亲身体验生活的美丽篇章。你想想看，我甚至还当过爪哇语教师呢！”

“什么时候？是在你从领事馆回来后吗？”

“不，是在以前。我正是因此而被任命为领事的。”

“那你讲讲吧，那是怎么回事。再来一杯啤酒好吗？”

“好的。”

我们又要了一瓶啤酒，斟满杯子，我又接着讲我的故事：

“不久前我才来到里约热内卢，当时的境况真叫可怜。我住在公寓里，害怕撞见房东，但也不知道到哪里去挣钱。就在这时，我在《商报》上看到这么一条广告：‘招聘一名爪哇语教师，愿应聘者敬请函告……。’于是我想，这事倒适合我干；再说，这样的工作也不会有多少竞争者。只要能掌握三四个单字

---

① 法国十八世纪作家阿兰·勒内·勒萨日的著名流浪汉小说《吉尔·布拉斯》的主人公。

就能对付。我从我呆的咖啡馆里出来，在街上蹓跶，想象着自己已经当了爪哇语教师，挣到了钱，坐上了电车，再也碰不见那些冤家和倒霉鬼了。我不知不觉地向国立图书馆走去。我不知道应该借什么书；不过，我还是进去了，把帽子交给看门人，拿了卡片，上了楼。走到借书窗口，我借了一本《大百科全书》，因为我相信在字母“J”部下的“Java”① 那一条里准能查到有关爪哇语的材料。果然不错，我查知爪哇是巽他群岛中的一个大岛，是荷兰的殖民地，爪哇语则是马来亚——波利尼西亚语系中的一种黏着语，它拥有一种用古印度字母派生出来的文字写的值得注意的文学。《百科全书》还提供了几篇论述马来亚语的文章。我毫不犹豫地参考了其中的一篇。我抄下了字母表及发音方法，就出来了。我在街上来回踱着，反复背诵着那一个个字母。我的脑海里跳动着象形文字；我不时地翻看我的笔记；我还走进路边的花园，用小棍儿在沙地上一行行地写那些符号，加强我的记忆，使自己习惯那种文字的写法。

“到了晚上，我在无人注意的情况下为逃避房东那些讨厌的问题而悄悄走进公寓后，还要在房间里拼读马来亚字母。我劲头很足，决心很大，第二天早晨就把那些字母背得烂熟了。

“我相信那是世界上最容易的语言。然后我便出了公寓；不过，时候没那么早，因为我担心碰到管房子的人。但是，还是被他看见了，并且立刻问道：‘卡斯台洛先生，我们几时结帐啊？’于是我怀着最最迷人的希望回答他说：‘就在这两天……请等一等……耐心点……我就要被聘为爪哇语教师了……’他突然打断我的话说：‘卡斯台洛先生，爪哇语是什么鬼东西？’那个家伙的兴趣是那么强烈，倒使我心中窃喜，我想借此机会刺

① 爪哇的原文名。

一刺他这个好样的葡萄牙人的爱国心，就对他说：‘爪哇语是帝汶附近的居民讲的一种语言。你知道帝汶在什么地方吗？’

“嘿！那家伙真天真……他竟忘记了我的欠帐，用他那生硬的葡萄牙话对我说：‘老实说，我一点儿也不知道它在哪里，也不知道那是什么东西。不过，我听说，那是我们在澳门一带的领土。这你知道吗，卡斯台洛先生？’

“这次关于爪哇语的谈话使我幸运地躲过了一次债，我的信心更足了。于是我又重新去寻找那条广告。那广告果然还在。我鼓起勇气决定自荐当爪哇语教师。我写了应聘的信，送到报社。之后又去国立图书馆，继续研究爪哇语。那一天我取得的进步不大，不知是因为我觉得掌握的字母知识已够用了呢，还是因为我觉得文学和书志学比语言研究更有意思。而那种语言恰恰是我非教不可的……”

“过了两天，来了一封信，叫我到曼努埃尔·费利西亚诺·索亚雷斯·阿尔维纳斯博士即哈圭康加男爵家里去。他的家在彭非姆伯爵大街，门牌几号我记不清了。你不要忘记，当时我还在研究我的马来亚语，也就是那种爪哇语。除了字母表外，我还了解了若干作家的情况和一些句型、问话和答话（比如‘你好吗？’）以及两三条语法规则、二十来个词汇。

“你肯定想象不到，为了弄到四百雷伊的车钱，我遇到的困难有多大！我敢对你说，掌握爪哇语要比挣几个臭钱容易百倍，你可以相信。最后我只得决定以步代车，走到时出了一身大汗。可是那位贵族的家门前那条林荫道旁的古老杨树却用母亲般的柔情迎接我，欢迎我，鼓励我。在我的一生中，只有那个时刻我才感到大自然是可爱的。

“那是一座深宅大院，看上去显得荒凉。但不知为什么，面对那所住宅，我不由得认为：它不仅破败不堪，而且疲惫无力，毫无生气。准有许多年没有油漆了；墙皮剥落，屋檐残

破，早年铺的瓦到处短缺，仿佛牙齿残落不全的嘴。

“我望了望花园，只见野草茂盛，花儿低矮；有一些花已被完全盖没，有一些花则竭力躲藏，几乎也被淹没，被压得透不过气，只能勉强生存。我喊了一声，过了很久才有人应声。来开门的是个年迈的非洲黑人，他那卷曲的胡子象一团棉花，他那稀疏的头发使他的形象看去显得特别年老、慈祥和饱经风霜。

“客厅里挂着一排画像：留着长胡子的老爷们神气活现，一个个镶在巨大的金框里；相貌甜美的夫人们梳着庄严的发型，手里拿着似乎要飞上天的大扇子，穿着气球一般又圆又肥的衣服。但是在这些由于落满灰尘而显得古老而可敬的东西中，我最喜欢的是一只美丽的中国或印度瓷瓶……工艺精细，又薄又脆，图案纯朴，光柔似月；据说这是一个喜欢幻想的孩子为了娱悦世界上那些衰老、疲惫、失望的人们的眼睛而制作的……

“我等了片刻，主人很快就来了。他步履有点蹒跚，手里拿着一条大手帕，不时地闻着古老的鼻烟。看见他走来，我不禁肃然起敬，我真想溜走。学生即使不是他，欺骗这位老者总是一种罪过。他那副老样子使我联想到某种威严而神圣的东西。我犹豫了一会儿，但还是留下了。我走上去，说：‘我是应先生之聘来当爪哇语教师的。’老先生回答说：‘请坐。你是里约热内卢人吗？’我说：‘不，先生，我是卡纳维伊拉人。’老先生又问：‘什么？请大声点，我的耳朵有点背。’我重复说：‘我是巴伊亚州卡纳维伊拉人。’‘你在哪里上的学？’‘在圣萨尔瓦多。’‘那你在哪里学的爪哇语呢？’他以老年人特有的固执口吻问。

“我没料到他会提这样的问题，不过我随即编造了一个谎言。我对他说，我父亲是爪哇人，在一条商船上当过船员，

到巴伊亚州后定居在卡纳维伊拉附近的地方，靠打鱼为生，后来结了婚，生活富裕起来。我的爪哇语就是跟我父亲学的。”

“他相信了吗？可是你这样的模样，这样的体型，他会信吗？”我的朋友问，他一直在默默地听我讲。

“我跟爪哇人差别不很大，”我回答，“我的头发又直又硬，还特别粗，我的皮肤暗淡无光，这就使我非常象马来亚混血儿的外表……你很清楚，在我们中间什么人都有：印第安人、马来亚人、泰地人、马达加斯加人，甚至还有哥特人，活似一个希奇古怪的种族化装舞会，使得全世界都会羡慕。

“不错，我的朋友，请接着讲吧。”

“那位老先生全神贯注地听我讲；他打量了一下我的外表，看来他真的相信我是爪哇人的儿子了。于是他和颜悦色地问我说：‘如此说来，你是愿意教我爪哇语喽？’我不假思索地回答：‘当然。’哈圭康加又说：‘我的年纪这么大还要学什么东西，你准感到惊讶吧……’

“‘不，我不感到惊讶。这样的例子世界上多着呐。这的确是一件大好事。’

“‘我所想的是，我尊敬的年轻人……’我马上接着他说：‘卡斯台洛。’‘我所想的是，我尊敬的卡斯台洛先生，是履行一项家庭诺言。不知先生你是否知道我是那位直到堂佩德罗一世让位都一直为之效劳的阿尔伯纳斯顾问的孙子。他从伦敦回巴西的时候带来一本用一种古怪的文字写的书。我非常重视这本书。是一个印度人或暹罗人为了报答我祖父为他办的什么事在伦敦送给他的。我祖父在弥留之际把我父亲叫到跟前说：‘孩子，这本书是用爪哇语写的。送我书的人曾对我说，这本书能够使它的所有者避免灾祸或带来幸福。这话是不是确实，我不能够知道了。不管怎样，你还是留着它吧。不过，你如果希望那位东方圣人告诉我的预言能够实现，你就设法让你的儿子看

懂它，好叫我们的家族永远幸运。’‘我的父亲，’老男爵接着说，‘虽不十分相信这样的故事，但还是把书保存下来。在他临终的时候，他把书交给了我，照样对我讲了那番话，要我做下了那样的保证。最初，我对这本书的故事并未注意，把它束之了高阁，专心于我自己的事了。我甚至把它丢在了脑后。但是到现在为止，多年来我经受了许多痛苦和灾难，使我的晚年过得非常不快，我终于又想起了这个家庭护符。如果不愿意让我的晚年为我的后代带来不幸，我就必须读它，知道它的内容。而为了看懂它，当然就需要懂爪哇语。情况就是这样。’

“老先生讲完了。我注意到他的眼睛已经潮湿。他用手帕轻轻地擦了擦眼，问我是否愿意看看那本书。我回答说‘愿意’。他把仆人叫来，向他做了吩咐，然后又对我说，他的儿子和侄子都死去了，只剩下一个结了婚的女儿；女儿也只有一个身体瘦弱、健康不佳、容易激动的小儿子。仆人把书拿来了。那是一本古老的旧书，用皮面装帧，用大字印成，纸张又黄又厚；书的扉页已失，所以不知出版年代。序言倒有几页，用英文写的，我从中读到，这本书写的是杰出的爪哇大作家福兰加王子的若干故事。

“后来我把书的内容告诉了老男爵，他并没有发觉我那是通过英文了解的。他发现我的爪哇语知识如此高深，简直喜出望外。之后我又一页页地把那本书翻了很久，装模作样地又读又拼，对那种新奇的文字好象十分精通，最后我们终于商定了关于酬金和课时的条件。我保证一年之内能让他完全读懂那本厚书。

“不久我就开始上第一课，但那个老先生不象我这么聪明。他连辨认和书写三四个字母都没能掌握。总之，我们花了一个多月只学了一半字母，而哈圭康加男爵先生也并没能学会：他学得快，忘得也快。

“他的女儿和女婿（我猜想，直到那时他们恐怕一点儿也不了解那本书的内容）知道了他学习爪哇语的消息，但是并没有感到不快。他们觉得他那么做挺可笑，认为他只是为了消遣，或者是老年人的一种癖好。

“卡斯特罗朋友，尽管你感到奇怪，他女婿对我这个爪哇语教师的本领却非常敬佩。‘真不简单！’他一次又一次赞叹说：‘一个奇才！这么年轻就有这样的学问！我要是有这样的学问，可就非同小可了。’

“堂娜玛丽亚·德·拉·格洛里亚（这是男爵的女儿的名字）的男人是个交往广、有影响的法官；但是在众人面前并不隐瞒对我的爪哇语的钦佩。另一方面，男爵也感到十分满意。可是两个月以后，他不想继续学了，而要求我给他翻译那本使他着魔的书的片断，每周花三天时间。他只要明白书的内容就够了；他一点不反对别人给他翻译。他只需用耳听，这样既可避免学习的辛劳，同时又能完成父辈的嘱托。

“我应该告诉你，直到今天，我一点儿也不懂爪哇语。然而我却编造了一个荒诞不稽的故事，并使之具有一种古老的编年史的特点，就如我读过的那许多书一样。他多么专心地听我讲那些胡诌的故事啊！……他如醉如痴，仿佛在倾听天使讲话。在他的眼里，我的身价更加高了。

“他在他家为我安排了住处，送给我一大堆礼物，并且很快为我增加了酬金。总之，我过的是一种愉快而舒适的生活。

“我从一位侨居葡萄牙、已被忘记的亲戚那里接受了一笔遗产，这使我的生活大为改观。善良的老男爵竟把原因归于我的爪哇语；我自己几乎也觉得是这样。

“我的内疚心情渐渐消失，只是常常害怕有一天会出现某个精通爪哇语的人，使我对这种语言不懂的真相败露于天下。这是我最担心的事情。而当老男爵让我带着一封信去见卡鲁鲁

子爵、请他推荐我进入外交界时，我的担心就更重了。我竭力推辞，说自己缺乏风度，面貌丑陋，一副他加禄人① 模样。'没关系！' 他反驳说，'去吧，年轻人；你懂爪哇语，这就足够了！'我只得从命。那位子爵让我带着各种介绍信去了外交部秘书处。

"秘书处处长把司长请来，对他说：'朋友，你瞧，这个人懂爪哇语；真了不起！'

"各司司长带我去见了他们的官员，官员们又带我见了他们的秘书。有一个秘书用仇恨的目光望了我一眼，不知他是妒忌还是惊讶……但是大家都对我说：'你懂爪哇语？这种语言难懂得很！在这里，除了你，没有第二个人懂爪哇语！'

"用仇恨目光望我的那个秘书凑过来说：'不错，你懂爪哇语；可是我懂卡那克语②，你懂吗？'我对他说我不懂。然后我就去见部长了。

"那位高级官员站起来，把手放在臀部两侧，接着正了正鼻梁上的眼镜，问道：'这么说，你懂爪哇语喽？'我回答说是的。他又问我是什么地方人，在哪儿学的爪哇语，我便把我的爪哇人父亲的那个故事重复了一遍……'好的' 部长对我说，'你不能进入外交界，因为你的外表不合适……最好你是去亚洲或大洋洲的领事馆工作。我们暂时还没有空缺，不过，我正考虑进行改革，那时就有你的位置了。从今以后，你就留在我的办公室做部长助理吧；此外，不久将在国外举行一次语言学家代表会议，你将代表巴西出席。你准备一下，特别要读一读奥弗拉克和马克斯·缪勒③ 等若干人的著作！'

---

① 菲律宾土著居民。

② 夏威夷土著居民的语言。

③ 奥弗拉克（1843—1896）：法国语言学家。马克斯·缪勒（1823—1900），英国东方学家和神学家。

“你想象得到吗？我对爪哇语一窍不通，却由于有‘那样的’知识而为人所重，还被指定为出席学者代表会议的代表……

“在这期间，那个老男爵去世了，把那本书留给了女婿，希望他在外孙长大后把书传给他。在遗嘱中他也给我留了一点遗产。

“我开始努力学习马来亚—玻利内西亚语系的语言；但是一无所获。由于吃得好，穿得好，睡得好，就没有足够的劲儿把那些古怪的东西往脑袋里装了。我又是买书，又是订杂志，比如«人类学与语言学杂志»、«英语的变化»、«大洋洲学会»、«意大利语言学文献»等等鬼东西！……最有趣的是，我的声誉愈来愈高。在街上，知道我的本事的人都指着我对别人说：‘你瞧，他就是懂爪哇语的人。’在书店里，语法学者向我求教在巽他群岛的某某地方代词的用法。我不断收到内地学者的来信，报纸常常提及我的学识，我谢绝了好几个渴望学爪哇语的学生。应«商报»之约，我写了一篇关于古代与现代爪哇语文学的文章，文章篇幅长达四栏。”

“你怎么也会写文章？”卡斯特罗打断我的话问。

“很简单，我借助字典和地理资料首先描写一下爪哇岛，然后再尽可能列举几个人名。”

“你从来也没受到过怀疑吗？”我的朋友感兴趣地问我。

“没有。就是说，只有一次差一点砸锅。警察抓到一个人，一个肤色黝黑的水手，他只会讲一种又古怪又神秘的语言。警察请来了各种语言的翻译，但是谁也听不懂他的话。我也被叫去了，鉴于我的学问，自然他们对我毕恭毕敬。我迟疑了半天不想去，但最后还是决定去了。等我赶到，由于荷兰领事的干预，水手已经被释放。领事是用半打荷兰话弄清真相的。那个水手竟是爪哇人！……真是可怕！

“这时，开会的日期已到，于是我就动身去欧洲。真令人愉快！我参加了开幕式和预备会议。我被编入图皮—瓜拉尼语[①]组，之后我到巴黎去了一趟。但是，在此之前，我已请人在«巴塞尔信使报»上刊登了我的照片，以及一大篇传记和作品目录。我回来后，大会主席请求原谅把我误编在了那个组里。他们没看我的文章，以为我是美洲巴西人，就把我分在了图皮—瓜拉尼语组里。我同意了他们的解释，并答应写几本关于爪哇语的书寄给他们，但是至今未能写出。

“会议结束后，我又在柏林、都灵和巴黎发表了我在«巴塞尔信使报»上发表的文章摘要；在那些地方，‘我的作品’的读者包围了我，我几乎花了一万法郎宴请了他们。这些钱是那个轻信的男爵留给我的那份遗产中剩下来的。

“我没有花费光阴，也没有破费自己的金钱，我竟成了民族的光荣。我回国后一跳上码头，就受到社会各阶层和共和国总统的欢呼。几天后，总统还请我同他共进午餐。半年后，我被任命为驻哈瓦那领事，在那里干了六年。不久我还要回那里去深造，以便精通马来亚语、美拉尼西亚语和波利尼西亚语。”

“真难以相信！”卡斯特罗喝了一口啤酒，叫道。

“不过，我问你，倘若我现在对‘我的职业’感到不满意，你知道我会当什么吗？”

“当什么？”

“当杰出的细菌学家！咱们走吧。”

“走……”

① 南美洲的印第安人土语。

盗墓风波

阿·恩·德·利·巴雷托

(一)

谁也不知道此人从何方而来。邮电所所长只能告诉人们他名叫拉伊蒙多·弗拉梅尔，因为寄给他的邮件上写的都是这个名字。他的邮件数量很大。邮递员几乎每天都要拎着沉甸甸的邮袋来到这陌生人位于小城一隅的住处。给他送去一摞摞从世界各地寄来的信件，写满古怪文字的杂志、书籍和邮包……

石匠法伯利西奥从这位新居民家干活回来，小铺里的人纷纷问他干的是什么活。

“在餐厅砌个壁炉。”黑人说。

在餐厅砌个壁炉！当听到世上还有如此古怪的炉子的时候，杜比亚坎卡城的居民们的惊讶之状是可想而知的。几天以后，法伯利西奥又对人们说，这家伙的桌子上和柜子里摆的都是玻璃瓶、钝刀子和药店用的杯子等稀奇古怪的玩意儿，好象这些东西是他的厨房用具。魔鬼才会在这样的厨房里做饭呢！

小城陷入惊慌之中。见过世面的人说他是伪造钱币的，教徒和一般市民则相信他一定和魔鬼有什么关系。

车夫希科·达·蒂拉纳每次赶着吱呀作响的马车从这位神秘人物的家门口经过，望见餐厅的烟囱里冒出的黑烟，都要虔诚地低声祈祷。要不是药店老板劝阻，副警长早就命令把这个可

疑家伙的住所包围起来了，因为他把全城搅得人心惶惶。

根据法伯利西奥所说的情况，药店老板巴斯托斯断定陌生人肯定是个学者，大化学家，为了寻找一个安静的环境搞他的研究工作才躲到这穷乡僻壤来的。

巴斯托斯是小城最有教养和最受尊敬的人物，现任市议员、兼职医生，因为热罗尼莫医生讨厌整天为病人开药方子，就在他的药店当了股东，过着清闲自在的生活。巴斯托斯的见解使人们的疑虑涣然冰释，并对这位屈尊来到本地的大化学家肃然起敬。

下午，人们经常看到学者漫步于杜比亚坎卡河边，他这里坐一会儿，那里坐一会儿，时而望着清澈的河水发呆，时而面对凄凉的晚霞沉思。每逢人们与他路上相遇，总要脱帽致意，并且总是在“晚安”后面加上“博士”二字。使人们大为感动的是他对孩子们是那样的和蔼可亲，他总是慈祥地注视着他们，仿佛在悲悯他们生来就要遭受苦难和死亡的人生。

化学家确实是慈悲心肠。人们可以看到，在风和日丽的下午，他满怀耶稣一般的慈爱之情，抚摸着那些皮肤光滑、样子胆怯的可怜的黑人孩子，也抚摸着皮肤枯干粗糙、染有热带地区营养不良症的白人孩子。

有时候他会想到这样的问题，为什么贝尔纳丁① 在保罗和维尔吉利亚② 身上耗尽了柔情，而对周围的奴隶却鄙夷不顾呢？

不几天，几乎所有的人都对学者由衷地佩服。之所以用“几乎”两个字，是因为有人并不把学者的成就放在眼里。

此人就是卡比当·佩利诺，当地学校教师和隶属执政党的市机关报《杜比亚坎卡新闻报》的撰搞人。他对学者满怀仇恨。“你们早晚会清楚，”他说，“这傢伙是个什么东西……是个逃债

---

① 贝尔纳丁（1482—1552），葡萄牙诗人和小说家。

② 贝尔纳丁的小说《少女与闺秀》中的人物。

的，是冒险家，要不就是从里约① 跑出来的小偷。”

佩利诺的一番话毫无根据，或者说，是出于说不出来的嫉妒心理，因为他不愿意看到在这小城市里有人和他同享学者的声誉。佩利诺不是什么化学家，他距此相差甚远．但他算是学者，素以语法学家著称。杜比亚坎卡城里没有一篇文章不受到他的斧正。即使说起里约的某位名家，他也会说："毋需置疑，此人颇具才华， 但也常常把‘另外’说成‘其余’……”他紧抿双唇，好象喝了一杯苦酒。

杜比亚坎卡全城居民对一本正经的佩利诺颇为尊敬，他能把文豪大师们的作品拿来修改润色，确实博学多识……

傍晚，佩利诺总要读一会儿索德罗②、 坎迪多·德·菲格雷多③或者卡斯特罗·洛佩斯④的作品，然后往头上抹点头油，扣好粗呢外套的纽扣，悠然地步出家门，到巴斯托斯的药店去聊天。名曰聊天，其实他只带着两只耳朵，因为他从不慷慨地侃侃而谈。若是有谁用词不当，他会马上出来纠正。“我担保……”邮电所所长说。佩利诺如同布道一般，严格地纠正道：“不能说‘担保’，贝尔纳德斯先生， 葡萄牙语应该说‘保证’。”

错误纠正之后，聊天才得以继续下去。但常常会被他打断。如此这般的纠正经常使许多人扫兴而去。但自认重任在肩的佩利诺对此不以为然，继续执行他净化语言的使命。化学家的到来多少影响他这一使命的执行。现在他要全力以赴来对付这位不期而至的对手。

但佩利诺的攻击纯属白费唇舌，因为拉伊蒙多·弗拉梅尔不仅按期付账，而且为人慷慨，赢得了“穷人之父”的美誉。药店老板还看到一本专业性杂志提到过他的大名，说他是卓越的化学家。

---

① 巴西城市里约热内卢的简称。

②③④ 均为巴西作家。

（二）

化学家在杜比亚坎卡已经度过好几个春秋。在一个晴朗的早晨，他竟光临巴斯托斯的小店，令药店老板喜出望外。学者从未屈尊降贵访问过任何人，一天教堂杂役壮着胆子闯进他家，为圣母日募捐，竟惹得他满腹不快。

巴斯托斯一看见学者，赶忙走出柜台，用最周全的礼节跑上前去迎接。他几乎是喊着向学者问候："博士，欢迎您大驾光临。"

学者似乎坦然地接受了药店老板的欢迎和博士的称呼。他平静地瞥了一眼摆满药品的柜子，开口说道："巴斯托斯先生，我想和您单独谈谈。"

药店老板受宠若惊。一个名驰遐迩，连报纸都以敬佩的口吻提到过的学者，对一个开药店的欲有何求呢？是他手头缺钱？还是……汇款没有寄来？谁知道呢？他把学者迎进屋里，学徒放下了捣药的活计，把手放在捣臼上，用惊诧的目光望着他们。

他们走进最里面的房间，这是药店老板用来进行更仔细地检查和做些小手术的地方，巴斯托斯是会做手术的。落座之后，弗拉梅尔开门见山地说：

"正如先生所知，本人从事化学研究，在学术界小有名气……"

"博士先生，这些我全知道，对朋友们我也讲过。"

"谢谢。我要跟您说的是，我搞了一项伟大的发明，神奇的……"

学者后悔自己的过份热情，就停顿了一下，然后接着说："一项发明，不过现在还不适合向学术界宣布，明白吗？"

"明白，完全明白。"

“所以我现在要找三个有身份的人参加我的一次试验，并在一张证明书上签字，以保证我这一发明的专利权……您知道，天有不测风云。”

“千真万确！毫无疑问！”

“您想想，这可是提炼黄金呵……”

“什么？您说什么？”巴斯托斯顿时瞪大了眼睛。

“不错，是提炼黄金。”弗拉梅尔肯定地说。

“怎么提炼呢？”

“您会知道的。”化学家冷冷地答道，“现在的问题是必须有人参加我的试验，您意下如何？”

“理所当然，您应该拥有专利权，不过……”

“您当然算一个啦！”学者打断了他的话，“其余二位还得请您推选呢。”

药店老板沉思了片刻，把熟悉的人在脑子里滤了一遍，差不多三分钟后才说：

“贝特斯上校可以吗？您认识他吗？”

“不认识。您知道，我不和这里的任何人打交道。”

“我可以向您保证，此人很规矩，为人谨慎，而且有钱。”

“信教吗？”弗拉梅尔提醒他说，“因为我们的试验和死人骨头有关，只有死人骨头才能提炼出……”

“不信，他差不多是个无神论者。”

“那太好啦！我同意。还有一位呢？”

巴斯托斯又想了半天，时间比上次还要长，最后终于说：

“收税员卡瓦略伊斯上尉怎么样？您认识他吗？”

“我跟您说过……”

“对，对！这是一位可信赖的人，办起事来一丝不苟，不过……”

“不过什么？”

“不过他加入了共济会。”

“那更好。”

“什么时候去呢？”

“星期天。星期天请你们到我家来，亲眼看我做一次试验，我希望你们不要拒绝在证明书上签字。”

“那么一言为定。”

星期天，杜比亚坎卡城的三位颇受敬重的人物如约来到弗拉梅尔的家。几天之后，弗拉梅尔神秘地消失了，既没有作任何解释，也没有留下任何痕迹。

（三）

杜比亚坎卡是一个只有三、四千人的小城，非常平静，快车只是偶尔驶进它的小站。五年来没有发生一起偷盗案件。只是因为里约的房子都有门窗，这里的家家户户才装上了门窗。

没有几页的犯罪档案记载的最近一起凶杀案件发生在全市大选之际。但鉴于凶手是执政党人，被害者是反对党人，因此这起案件丝毫没有影响城市的正常秩序。它照旧出口咖啡，与小城同名的小河照旧流水，从水量不足的水中依旧可以看到拥挤低矮房屋的倒影。

因此，当小城发生了一起闻所未闻的野蛮的犯罪案件的时候，人们怎么能不目瞪口呆呢！这次犯罪既不是分解四肢或者弑杀父母，也不是满门杀绝或者袭击税务所，而是更加恶劣的罪行，是所有宗教和良心都不能无动于衷的亵渎行为——圣地万安公墓被盗！

一开始，看墓人还以为墓是野狗扒开的，可仔细一瞧，围墙上有许多不大的窟窿。他把窟窿堵好，但无济于事。第二天，一座祖坟被掘开，尸骨被偷走。第三天又有一具尸棺和一座平坟被盗。这不是人干的就是魔鬼干的。看墓人不想独自把

事情搞清楚，就向副警长报了案。这样一来，事情很快在全城传开了。

举城上下，群情激愤，人们以各种各样的方式和意愿来表示他们的愤怒。对死者的敬仰是至高无上的，而且可以肯定，这种敬仰之情永远不会在人们的良知中泯灭。被誉为“圣人”的三位长老会会员对这种异端行径予以愤怒声讨；前士官生兼土地测量师尼科拉乌、实证主义者特谢拉·门德斯、“新希望”宗教组织主席卡马诺少校、土耳其小贩米格尔·阿布达拉杜也慷慨陈词，甚至整天泡在酒馆里的大学毕业生、游手好闲的怀疑论者贝尔米罗也忍无可忍了。铁路工程师漂亮而傲慢的女儿科拉平日对这鬼地方厌恶之极，对追求她的人根本不屑一顾，只盼着从火车上翩然走下一位王子向她求爱，此时也不能不分担盗墓事件在全城居民中引起的愤怒和恐惧。她和那些埋在坟墓里的奴隶和贱民有何相干呢？是什么使她美丽的灰色眼睛对这些下贱骨头的命运产生了兴趣呢？难道这些骨头的被盗会影响她实现用漂亮的小嘴、动人的眼睛和丰满的胸脯到里约的大街上施展魅力的美梦吗？

当然不是。她想到的只是死神，公正无私的死神同样会把她变成自己的奴隶，总有一天会把她苗条的身体送进坟墓长眠。她愿意有一个安全的坟墓，在她的皮肉被蛆虫饱餐之后，她的尸骨还能躺在考究的灵柩里享受舒适和平安。

不过，最怒不可遏的要算是佩利诺了。这位教师撰写社论声嘶力竭地狂呼大叫：“在犯罪史上，骇人听闻的罪行不胜枚举，比如：玛丽亚·马塞多被肢解，福科奥兄弟被勒死，但象万安公墓被盗这样的罪行却是史无前例。”

全城的居民惊恐不安。在人们的面孔上再也看不到平静了。商店大门紧闭，情人取消了约会。白天常常黑云压城，傍晚呻吟声和异常的声响不绝于耳……好象死人在哀求为他们复

仇……

盗墓事件屡屡发生。每天晚上都要有两三座坟墓被偷盗一空。人们决定集体去守护他们祖辈的遗骨。他们去得很早，但马上就被困倦所征服，一个个悄然回到家里睡觉去了。待到第二天早晨，墓地上早已渺无人迹。就在这一天，看墓人报告说，有两座墓被掘开，尸骨下落不明。

人们不得不组织起一支护墓队。十个坚定的男子向副警长发誓，一定彻夜守护公墓。

第一夜没有发现异常情况，第二夜、第三夜也算正常；到了第四夜，当他们正昏昏欲睡的时候，有人朦胧地看见有人影移动。众人一拥而上，当即抓住其中的两个盗贼。人们压抑许久的愤怒一下子爆发出来，棍棒雨点般地向他们打去，直打得两个家伙一动不动，如同死人一般躺在地上。

消息马上传遍了家家户户。天一亮，全城的人都想知道这两个坏蛋是什么人。人们没想到，躺在他们面前的竟是收税员卡尔瓦略和市议会主席、富有的庄园主贝特斯上校。上校还没有死，在众人的逼问下，他才说出偷盗尸骨是为了提炼黄金，还供出那个跑掉的同伙是药店老板。

人们惊愕之余，又满怀希望。用死人骨头怎么能提炼黄金呢？这可能吗？如果不可能，这位德高望重的富翁怎么会干这种见不得人的勾当呢？

倘若这是真的，那些不幸的祖先遗骨果真能变出好几康托[①]钱币，这对大家来说岂不是一件快事？

邮递员梦寐以求的是送儿子进学校读书，这下子有办法来实现这一愿望了。民事法厅的书记员去年买下一幢房子，可是没有围墙，现在打算砌一道围墙，这样他的菜园和牲口就安全

① 巴西旧货币名称。

了。地产主马尔克斯几年来一直为买块牧场而被折腾得晕头转向，现在绿油油的科斯塔草原仿佛就在他眼前，牛儿长得膘肥体壮。

死人骨头等于黄金。它能满足人们的需要，实现人们的愿望。全城三、四千人，不分男女老幼，全想到一块儿去了，都向药店老板的家跑去。

副警长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使药房免遭洗劫，他让人们在广场站好，等着药店老板把波托西[①]秘密公布于众。药店老板很快出现了。只见他手里拿着一根在上午的强烈阳光下闪闪发光的金条，爬上了一张椅子。他请求大家宽恕，答应只要能保住性命，保证把秘密告诉大家。“我们现在就想知道！”大家大声喊道。他解释说，必须开出配方，说明提炼程序，还有催化剂什么的——这是一件挺麻烦的事情，只能第二天把配方印出来发给大家。下面的人七嘴八舌、议论纷纷，有人大喊大叫。这时副警长开口了，说这件事包在他身上。

人们的愤怒平息下来，个个心平气和地回到家里，心里想的是赶快想办法搞到最多的死人骨头。

这件惊天动地的新闻也传到铁路工程师的家里。吃晚饭时，它是唯一的话题。铁路博士根据所学，断定这是不可能的，这简直是古人的炼金术。黄金是黄金，由单一元素构成；骨头是骨头，属于磷钙化合物。想把一种元素变成另一种元素纯粹是扯淡。科拉也狠狠地嘲笑这些愚钝的博托库多[②]人。但她的母亲唐娜·埃米丽娅太太却对此深信不疑。

晚上，铁路博士觉得妻子已经酣然入睡，便越窗而出，径直向墓地奔去。科拉赤着双脚，手里拎着拖鞋，蹑手蹑脚地来找女佣人；看到女佣人早已不在，也就独自奔向墓地。而埃米

① 波托西：玻利维亚一地名，曾盛产金银。这里指发财的办法。

② 巴西土著人，这里指愚笨的人。

丽娅太太呢，看到家里只剩下自己，就猜想他们一定去散步了，于是马上去了墓地。全城的每家每户都是如此。父亲不和儿子说一声，走了；妻子瞒着丈夫，也出了家门；还有儿子，女儿，佣人……人们倾城而出，趁着朦胧的星光都来到墓地这鬼地方聚会。谁也不会缺席。最富有的和最贫穷的都赫然在焉。这是土耳其人朱格尔，那是教师佩利诺，还有热罗尼莫医生，卡马诺少校和科拉。妩媚动人的科拉用她那美丽纤细的手指把一块块骨头上的烂肉撕掉，拿衣服把它们兜在怀里，直到兜不住了为止。这可是自拣的嫁妆啊！她的玫瑰色的、几乎是透明的鼻翼翕动着，一点嗅不出腐烂尸体发出来的臭味。

争抢出现了。死人的数量毕竟有限，不敷活人所需。人们诉诸刀枪棍棒，打成一团。教师佩利诺为争夺一块大腿骨用刀捅死了土耳其人；即使一家人也出现了内讧。唯一的例外是邮递员父子没有争执。这老少俩齐心协力，寸步不离。年已十二岁的机灵儿子对父亲说："爸爸，我们去找妈妈吧，她活的时候有多胖啊！……"

清晨，墓地上躺着的尸体比它三十年来收留的还要多。唯一没有参加混战和亵渎公墓的是酒鬼贝尔米罗。

原来他看见酒馆半开着门，就走了进去。里面空无一人，他拿起一瓶酒灌了下去。后来他来到河边，一边自斟自饮，一边望着河水从凹凸不平的鹅卵石河床上缓缓流去。他和小河，对过去发生的事和现在正发生的事都无动于衷，甚至看到药店老板带着波托西秘密溜走，都没有抬一抬眼皮。

姚京明　译

诚实的人

蒙·洛瓦托

蒙特洛·洛瓦托(1882—1948)，巴西现代文学史上的著名作家，生于圣保罗省塔乌巴特城。

洛瓦托是一位多产的作家。主要作品有：《乌鲁佩斯》、《死亡的城市》、《绿色的波浪》、《月亮的世界》、《生活问题》、《文学批评论集》、《美国》、《黑人总统》、《石油丑闻》、《种族冲突》、《赫卡—塔图的学说》、《黑姑娘》、《变成人的猴子》、《斯朗先生与巴西》、《铁》、《格莱伊雷号船》；另外还写有多卷集的儿童文学作品。

《诚实的人》以感人的笔触描写了一个诚实职员拾金不昧、却被逼自杀的故事，深刻揭露了人不为己、天诛地灭的社会的黑暗和腐朽。

"一个多么好的人啊！都象他这样，世上就什么坏事也不会有了。""是啊，他的确是个诚实的人！""这般诚实，真是天下无双！"

人们都这样称赞胡安·佩雷拉。

胡安·佩雷拉在公共机关供职。最初他曾在一家公证处当文书；后来转入商业部门，在"鞋袜大王"公司当店员。

由于他对大王的生意经——用一句俗语说，就是"挂羊头，卖狗肉"——不满，离开了那家公司；他离开公证处，则是由于他作为一个正直的公证人不肯凭靠合法手段攫取合法的外

快：因为他这个人非常正直，总是坚持按照规定的价格收费，就象遵守摩西的十戒板①。

他在公共机关当誊写员已经十余年，但是一级也不曾晋升。不是因为他目中无人，而是因为他太诚实，所以没有人愿意替他讲话；而他，总是拒绝使用同事们一贯采用的那种十分灵验的手段争取升级。

“我要升得问心无愧，正当合法，正——正——派——派！”他常这样说。那些世故圆滑的人听了只是同情地微微一笑。

胡安·佩雷拉很年轻就为了爱情结了婚，他不知道有什么别的类型的婚姻。他已经有了两个年轻貌美的女儿。由于他的薪水很低，小小的家庭只好靠着收揽外活挣钱糊口。他妻子堂娜·马里科塔做甜食出售，姑娘们做针线活儿，一家人就这样吃力地拖着生活之轮前进。

他的生活是幸福的，的确是幸福的。没有任何奢望来折磨他们。一个幸福的人，往往不在于生活的富足，而在于卑微的人家过的那种谨慎和睦的生活。

“只要平平安安，一切都会如意。”胡安·佩雷拉和他全家都这样说。

但是，来了一封电报……

对于贫寒的家庭来说，来电报是一件不寻常的事情，它预示着某种灾祸。当信差叩门，拿出一张绿纸片的时候，全家人的心都怦怦地跳动起来。

“什么事呢，我的天！”

电报并没有报告什么不幸，原来，胡安·佩雷拉的一个住在内地的叔叔，请他去为他的女儿做证婚人。这样的荣誉，是意想不到的。佩雷拉很感激，就去了。自然他是坐二等车去

---

① 十戒板：指上帝交给摩西的刻有十条戒律的石板，见《出埃及记》。

的，因为他从来没坐一等车旅行过。

佩雷拉受到了热情接待，尽管他穿着一件过时的黑礼服。他认真地当了证婚人，向新郎新娘说了些惯常说的吉庆话，吃了喜糖，吻了新娘，第二天就动身返回了。

他叔叔和新婚夫妇客客气气、高高兴兴把他送到了车站。但是他们看到他上二等车的时候，就生气地说：

"这不成！……你应该坐一等车！"

"可是我已经买好车票了！……"

"买好票也不成。"他叔叔回答说，"坐车要坐得舒服，几个钱算什么。差的钱，我来付。真是的！……"

他买来一张绿票，摇着头说：

"这个胡安啊！……"

忠厚的胡安，就这样平生第一次被迫坐上了豪华的车厢。火车一开动，舒适的车厢就使他思索起生活中存在的差别来。

结论是痛苦的。他意识到，"贫困"是莫大的罪过，起码应该受到最严厉、最无情的惩罚。

"比如，在这儿，"他想道，"在有钱人坐的车厢里，座位有羽毛垫儿，车内有好的用具，整齐清洁，车窗宽大，有随时使唤的佣人。一切都是最好的。"

穷人坐的车厢就不同了。一眼就看出那无情而巧妙地惩罚旅客的贫穷罪过的用心。车上没有任何弹性设备，好让车轮的强烈震动折磨穷人的皮肉。在硬梆梆的、全是平直和有棱角的长椅上，连个搁放屁股的凹处也没有。那些椅子全是用窄木条做成的，木条彼此隔开着，恰好用来折磨人的肉体。靠背——一块垂直的木板——只有一半的高度，这是为了不让"乘客"的可怜的脑袋得到一点倚靠。总之，这些长椅似乎是经过可笑的设计师们精心研究过的，为的是让乘客受尽苦头而得不到一点舒服。

没有玻璃，只有百叶车窗，大概是为了双重目的安装的：一是不让旅客凭窗观光，二是让外面的尘土流进车厢。

没有任何盥洗设备：穷人嘛，就应该脏点。想喝水吗？到你姥姥家去喝吧！

胡安·佩雷拉微笑了。他突然想到，这又是聪明的技师们干的好事：机车的烤人的烟雾都灌进了二等车厢。

"不能相信，他们竟没有想到这一点！……"

接着他又联想到剧院。那里的情况也是这样。走廊建筑的式样，在观众的心里深深地留下了那令人生恨的罪恶的印象。

"你是穷人吗？那么，活该！在没有靠背的椅子上，你就忍受背部的痛苦，忍耐着不听也不看舞台上演出的一切吧！"

当火车到站时，胡安·佩雷拉还在捉摸着这些使人苦恼的哲理。

乘客都下车了。有钱人手里的行李和手提箱被殷勤的搬运夫接了去。只有他提着自己那个仿皮的纸板手提箱。

他走出车站，来到街上，可是……

"«民众日报»……«普拉特亚报»……"

……他想起了那张在旅途上买的报纸忘在车上了。

一张报纸读过就没有用了吗？不，还是有用的。于是，胡安·佩雷拉急忙回去找。家里总是又添了一张纸啊……

一走进空空的车厢，他就看到了一个掉在地板上的小包。

"瞧！不只我是个健忘的人！"他这样想，一面微笑着拣起它来。

是什么东西呢？好奇心并不是妇女们才有。佩雷拉摸了摸小包，闻了闻，最后轻轻地撕开一个角。

"钱！"

不错，是钱。许多钱！……一大笔钱！

胡安·佩雷拉的心不禁怦怦跳起来，脸也红了。这时，要

是有人看见他独自待在车厢里，拿着个烧手的钱包……“抓住这个小偷！”他忘记了那张报纸，急急忙忙去找站长了。

“可以进来吗？……”

站长停下正在专心做的工作，冷淡地看了他一眼，说：

“什么事呀？”

“我在特别快车上拣到这个钱包。”

一听到关于钱的富有魔力的声音，站长便站起身，瞪大了眼睛，以平生罕见的惊异神情激动地叫道：

“钱！……”

“是的，是钱。”佩雷拉说，“在一节特快车厢里……我从伊梅诺波利斯回来，下车的时候……”

“让我看看……”

胡安·佩雷拉把钱包放在桌上。站长把眼镜推到额头上，拿起钱包打开来看。他惊愕地看到，里头包的果然是钱，许多钱，一大笔钱！

他数着钱，手指直哆嗦。

“三百六十个干度！①”

他惊呆了，眼睛注视着这个不寻常的人，嘴大张着。然后他站起身，把手伸给他，以真诚的口吻说：

“我很荣幸和一位我平生没有遇到过的最正直的人握手。你是正直的化身。握手！”

胡安·佩雷拉谦恭地握了他的手，然后又和怀着好奇心围上来的其他助手握了手。

“你的行为，”站长接着说，“是划时代的事件。我在本站供职三十年，从来没有听说过这样的事儿。丢了钱，是找不回来的。只有象你这样的人拣到，失主才能找到……你贵姓？”

---

① 干度：葡萄牙、巴西币名。

"胡安·佩雷拉。"

"胡安·佩雷拉，一位正直的人。再握一次手！"

* * *

胡安·佩雷拉脸上闪着幸福的光彩走出来。美德是会得到报偿的——不能否认这点，做这样的好事的思想在一个人的心灵里总要引起一种难以形容的快活感。胡安·佩雷拉觉得比把那三百来个干度装入腰包、永远归自己所有还幸福。

回到家后，他把这件事详细地告诉了他女人，不过没有提及拣到的钱数。

"你做得很对。"他妻子赞许地说，"咱人穷，可是做人正派！一个干净的人要比一个钱包可贵。我总是这样教育孩子们的，并且要她们别学我们左邻的样子。他虽然有钱，可是却象猪一样肮脏。"

佩雷拉很激动地拥抱了她。倘若不是魔鬼出来挑动这位忠厚女人的好奇心，事情也就这样过去了。但是，拥抱过之后，堂娜·马里科塔却问他说：

"那么，钱包里有多少钱呢？"

"三百六十个干度。"

他妻子的眼睛眨巴了五六下，好象眼里被扬进了尘土似的。

"多……多……多少？"

"三——百——六——十。"

堂娜马里科塔困惑不解，眼睛又眨巴了好几秒钟。接着就睁大了眼睛和嘴巴。钱这个字眼，从来没有使她想到过"干度"。由于她穷，对她来说，一提到钱，不过是一百，二百，至多五百个米尔雷伊斯①。可是当她知道钱的总数竟达到三百

---

① 米尔雷伊斯：葡萄牙、巴西币名。

六十千度的惊人数目的时候，便全身猛烈抖动起来。她象石头似地呆立了几分钟，茫然若失。然后，突然苏醒过来，以歇斯底里的疯狂，向她男人扑过去，抓住他的上衣翻领，神经质地摇动起来：

"白痴！三百六十千度，就是上帝也不能交给它！白痴！白痴！白——痴！"

接着她倒在椅子里，抽抽答答地哭起来。

胡安·佩雷拉目瞪口呆。跟她一起生活了这么多年，难道对她的心灵了解得还不透吗？他试图向她解释：拣到的钱数不同，做法就要两样，那是可笑的。偷一千度，和偷一千千度一样，都是偷；在道义上……"

但是，他妻子又用一连串"白痴"的骂声和歇斯底里的叫喊打断了他。随后她走回房里，揪着自己的头发，绝望地发起疯来。

女儿们还在街上。当她们回到家知道发生的事情后，马上站在母亲一边，怒气冲冲地咒骂夺走她们的钱财的所谓"诚实行为"。

"爸爸，你！……"

胡安·佩雷拉想施展他做父亲的权威，斥责她们，叫她们明白，这样想是多么可耻。

可是结果更坏。女儿们讥讽地大笑起来；接着就一边叹息，一边幻想着舒适的生活。要是父亲有"好头脑"的话，她们是会得到这样的生活的。

"汽车……卫生讲究的小别墅……长丝袜……"

…………

"卢西列夫人帽、缎子衣服……"

"缎子？不，金丝绸！……"

"丫头们！"佩雷拉叫起来，"不许这样！……"

她们讥讽地笑了笑，离开了客厅，还轻蔑地嘟哝着：

“穷鬼！真可怜！……”

这种绝对料想不到的无礼态度比他妻子的大吵大闹更使他伤心。为什么呢？难道他一生，严格崇信荣誉，牺牲了一切，得到的竟是这样的报应吗？老婆的辱骂，女儿的责难和讥笑吗？难道他有什么过错吗？

他认识到，是他错了，有一点他做错了：他应该不声不响地把钱交上去，不叫任何人知道……

第二天的报上登载了关于这个重要事件的报导，热烈赞扬这种“非常罕见、无比高尚、表现了优秀道德品质的行为；这种行为构成了我们的民族气质基础。”

用午餐的时候，他妻子大声念了这篇报导。她借口没有饭后点心，便对女儿说：

“喂，坎多卡：把这张表扬的报纸拿到商店去，看你能不能用它换回半公斤果子酱。”

胡安·佩雷拉痛苦不堪地看了看她，没说一句话，便丢下餐具站起身，抓起帽子，出去了。

到了办公室，他才得到了安慰。大家热烈地祝贺他，称赞他。

“你的行为，是全人类的光荣。”一位同事握着他的手说。

佩雷拉握了他的手，但是已经毫无热情。他暗自想道，还是不提这件事吧。

大家怀着好奇心，想知道“事情”的经过，就围上来。

“详细给我们讲讲吧，佩雷拉。”

“很简单。”他淡然回答，“我拣到一个钱包，不是我的东西，我就交了。情况就是这样。”

“交给失主了吗？”

“交给一个管事的了。在那里……”

“这很好。不过，要知道，在弄清楚钱包主人之前，你不该把钱交出去。”

“对。”另一个同事附和说，“在不知道钱是谁的，在失主前来认领之前……”

“……还要问———一———问，是不是他的！”第三个同事接着说。

胡安·佩雷拉激怒了。

“可是，这一切跟你们有什么相干呢？这件事，我是凭着我的良心做的，这就够了！我不理解你们所宣扬的这种半截子正经。活见鬼！”

“别激动，朋友！我们是在对报纸上报导的一件众所周知的事情发表自己的看法。今天你做的事情是一个问题，问题是可以讨论的嘛。”

这时，科长进来了，谈话就停止了。大家都回到自己的位置，胡安也专心地工作起来，他皱着眉头，心里气恼。

晚上，堂娜·马里科塔上床后，情绪比较平静了，就又提起这件事。

“你做事太性急了，胡安。你不该那么匆忙地把钱包交出去。为什么不先带回家来呢？起码我想看一看，摸一摸呢……”

“瞧你想的！看一看，摸一摸……”

“那也算满足了我这样一个穷婆娘的心愿。我连五百米尔雷伊斯一张的票子还没摸过呢。可那是三百六十个干度啊！……”

“别这样想了，马里科塔！昨天那场大闹已经够了。”

“不行！你这样做我受不了……”

“可是，请过来，马里科塔。说老实话，我这样正直地做

事，你认为不对吗？”

“我认为你应该把钱带回家，跟我商量一下。我们可以把钱包保存起来，等待失主认领，问一问他，是不是他的……”

“反正一样。那笔钱永远也不会属于我们的。”

“留下来慢慢就会了嘛。瞧你，胡安，你从来不善于动脑筋，笨头笨脑的。所以我们才过这样的苦日子，吃这种鬼做的面包……”

“苦日子！我们一直是幸福的，从没有感到自己苦过……”

“不错，可是现在我感到了，因为到现在我们才碰上变富的机会。是上帝赐给了我们那笔钱财。”

“‘上帝’……”

“不错，是上帝。你给了它一脚，把它触怒了。今天我们本可以发财致富，救济穷人，帮助病人……可以做多少事啊！可是，你这样的‘诚实’……”

“我这样的‘诚实’？！”

“不错。在生活中，每件事有每件事的标准。偷一个比索的，是贼；可是偷一千个比索的，却是君子。看看你那些同事吧：努涅斯，当初也和你一块在公证处做事，现在却呜呜地开着自己的小汽车，也有了高级住宅。”

“可他是个贼！”

“那又怎么样！那个克拉拉博亚，已经拥有一座帽子工厂。米格尔，是个什么人呀，上帝！他前些时候也竟在比利亚·马里亚纳买了一块地……”

“可那家伙是造假票子的，孩子他妈！”

“绝不是这样。他头脑聪明，不象你这么傻！”

* * *

这位老实人的正常生活完全被破坏了。安宁，没有了！和

睦，没有了！谦让，也没有了！家庭变成了一座真正的地狱。能够听见的只是叹息、抱怨和挖苦。他妻子不再那么贤惠。如今她再也不是他昔日的温柔的伴侣了。对三百六十千度的幻想在她的脑海里引起的波澜，使她难以自拔。

还有那几个总是讽刺、嘲笑他的女儿的随声附和……

"克利梅内斯的衣服花了五百个米尔雷伊斯。何年何月我们才能穿上这样的衣服？"

"那你等着吧：也许你能在大街上拣到这样的衣服，而且不是一件，而是几百件……"

"可是，拣到又怎么样呢？拣到了，但是还得交出去……"

于是又都叹息起来。

在机关，他同样也没有了安宁。大家每天都含沙射影、转弯抹角讽刺打击他。

有一次，他的一个同事一进门就说：

"你们知道吗？我在街上拣到一只漂亮的钻石胸针。"

"不用说：你马上把它交给管事的了。我是说，交到失物招领处去了。"

"我可没那么傻！我把它送到了当铺，得到了三百六十个米尔雷伊斯。下星期天我请客。"

他又转身对胡安·佩雷拉说，同时对同事们挤着眼：

"你也去，好吗，佩雷拉？"

胡安·佩雷拉没有回答，假装在专心地工作。

"不赏我们的脸，他是个正人君子……特种人，高级人种，不能混同……那我们就去尽情地喝一顿，把胸针钱全喝光！……并非人人都能永远做正人君子的！"

更为不幸的是，自从拣到那个倒霉的钱包后，胡安·佩雷拉的社会声望就开始下降了。亲戚们再也不理睬这个"傻瓜"，即使有人为了什么事提到他的名字，也总是不免惋惜地笑笑。

“他不中用，是个可怜虫……”

大家都认为，胡安·佩雷拉是个“不合潮流的人”。一切成功的秘诀，就在于“合乎潮流”。

六个月以后，家庭的不幸达到了极点。往常的欢乐消失了，堂娜·马里科塔时不时地发脾气，终日无精打采，懒懒散散，不事家务，老是叹气。

“辛辛苦苦为了啥呢？总是脱不了穷……机会不会再来的。有机会不紧紧抓住，就完蛋了。”

无人照管的状态，使家庭的经济情况变得更坏了。如今，家庭的负担全落在了丈夫身上，他的薪水并没有增加。

胡安·佩雷拉对生活产生了厌倦情绪，丧失了生活下去的勇气。他想寻死，最后想到了自杀。只有死才能结束那时刻折磨着他的痛苦；这种痛苦，对于他这样一个老老实实的人来说，是难以承受的。

有一天，房东增加了房租。堂娜·马里科塔冷冰冰地把消息告诉了丈夫。

“房东来过了。他说从下月起，房租要增加五十个米尔雷伊斯……”

“嗯！？”

“要增加五十个米尔雷伊斯！否则，就得搬出去！”

“这种剥削是不公正的！”佩雷拉叫道，“房子简直是废墟。我们不能，实在不能容忍……”

“是啊。那个魔鬼丢了钱包，这一点，你是清楚的，只有他们才有钱包可丢，还有人把钱包还给他们……你现在明白他们怎样装满自己的钱包了吧？是从我们这样的穷人，老实人嘴里夺去的……”

“看在上帝面上，马里科塔，不要再说下去了，我会发疯的……”

“你后悔了，是吗？你相信自己是个傻瓜了吗？那么，再拣到钱包的时候，你就象别人那样做吧：把钱包装进自己的口袋。偷小偷的钱，心安一百年。”

夫妇两个单独坐在桌边，喝着晚间的清咖啡。

“有一件事你还不知道。”她停顿了一下，好象说不说，没有拿定主意似的。

“什么事？”

“伊格纳西塔告诉我说，人家背后给你起了个外号……”

“什么外号？”

“胡安·傻瓜！谁也不叫你胡安·佩雷拉了……”

胡安·佩雷拉心里猛地一震，蓦地站了起来。

“够了！”他用一种异样的语调吼道，把妻子吓一跳。他把杯子一摔，疾步回房里去了。

堂娜马里科塔出神地端着杯子，停在嘴边。她这样发着愣，终于朝后一仰倒了下去，不省人事。

房内传来一声枪响，一个极为诚实的人就这样结束了自己的一生……

忘恩负义的人

阿·德·阿塞维多

阿尔图尔·德·阿塞维多，巴西公认的最著名的短篇小说家之一。生于1885年，卒于本世纪初。

阿塞维多是一位多产作家。最重要的作品是«难以置信的故事集»、«里约热内卢短篇小说集»、«剧作»等。

«忘恩负义的人»是阿塞维多的优秀之作。作品充满了讽喻意味，一方面热烈赞颂了老人知恩感恩、慨然助人的诚实心灵和高贵品德，同时讽刺了贪得无厌、真正忘恩负义的烟店夫妇的狭隘心胸和可耻灵魂。思想内容深刻，富有教育意义。作品的构思有独到之处，先写店主的贫穷和老人的资助，然后以此衬托店主的负心行为的可卑，这就使两种不同人物的截然相反的品质和形象突现在读者面前，恰到好处地表现了作品的主题。

比埃拉是一个逆水行舟一般艰难度日的人。可是，不知他用了什么生财之道，终于积攒下了一笔本钱，在欧里维斯大街的一座门洞里开了一爿十分简陋的雪茄烟店。尽管生活本身好歹总能够对付，但烟店的收入也仅仅够他们夫妻二人勉强糊口。

比埃拉和他的妻子堂娜玛丽科塔住在紧靠烟店的一间小房子里。妻子在家里做饭，为丈夫和一些熟人洗烫衣服，因为夫妻二人没有孩子。丈夫则倚着柜台，想着生计，等待顾客光临。有一次，正当玛丽科塔为丈夫端饭的时候，一位老人急匆匆地走进烟店，面孔涨得红红的，几乎话都不能说了。他一声不响，

进店就坐在一条板凳上，低声呻吟起来。这位老人衣着相当齐整，看来是殷实人家出身。

比埃拉关心地走上去问道：

“老先生，你怎么啦？你出了什么事吗？……”

老人抬起头来，声音嘶哑地只吐出一个字：

“水！”

比埃拉马上去倒了一杯水端来。老人小口小口地喝着，渐渐打起了精神。

“你到底怎么了？”

“不知道……只是突然感到一阵难受……不过，还好，没出什么事，你瞧，已经过去了……多亏了这一杯水呀！”

“不想吃点别的东西吗？譬如喝杯柠檬汁？”

“不，不用了；谢谢！”

老人又坐了二十来分钟，同比埃拉亲热地聊天，询问了他的生意、他的家庭和生活等方面的情况。临走的时候，老人紧紧地握着比埃拉的手，再次向他表示了谢意。

两天后，老人又来到烟店，坐在板凳上，又一次向小店主致谢，然后象朋友似地交谈了半个钟头。

比埃拉和他妻子第一次知道，这位一再来访的老人是一位勋爵，名叫马托斯，所以叫马托斯勋爵。原来经商，现已退休，是单身汉，当然没有儿女，靠积蓄生活，除了收取利息，没有别的事情。其收入除了当地的利息外，还有大买卖家的股票分红。

就在这一天，勋爵走后，比埃拉对他妻子说：

“这个人好象天天只是到这儿来聊天消遣。”

“这样的友情我们不可小看。”妻子回答，跟一切女人一样，她是个讲求实际的人。

“为什么？”

“还用问吗！有朝一日也许我们会有求于他的……”

“有什么可求他的！一个只图来这儿消遣的讨厌鬼！你没发觉吗？他连烟也不吸！到现在他连一盒火柴都不买！……”

当第二天勋爵来烟店闲坐的时候，他发现坐位换了：昨天的板凳变成了扶手椅。

就在这一天，他们的亲密友谊最后确定了下来。从此以后，老人总是一天不落地准时到来。没有多久，每当他到来，小店主总为他端一杯咖啡来。在后来的五年间，这成了店主的一个每天不曾忽略的习惯。

要是老人没有准时来，堂娜玛丽科塔就不安地问：

“勋爵没有来！他病了吗？比埃拉，你是不是到他家去一趟？可能他病了。你说，是吗？”

要是老人终于出现在门口，比埃拉就会叫起来：

“勋爵先生来了，玛丽科塔！快送咖啡来！……”

彼此的关系如此深厚，有一次，比埃拉抱怨顾客稀少，老人说：

“这也难怪！你这个门面不引人注意，这不是真正的商店；不过是个破烂摊儿！………”

“什么？可是你知道，有多少有钱人，开头也跟我一样！……”

“不错，可那是过去。今天的烟店必须有讲究的门面，至少有两扇门，有漂亮柜台，一切设备都是高水平的，而且货色齐全。”

“这我知道；那得花多少钱啊！我可没办法弄钱……”

“你不用担心钱的问题。你只要到市中心找一处好房子就行了；其他一切全包在我身上。”

没过多久，比埃拉就找到了一所合适的房子。勋爵本人作保承租了那所房子。一个月后，新的商店就开张了；店内什么

也不缺，甚至还准备了一盏油灯，从早点到晚，便于顾客们点烟。

比埃拉夫妇住在楼上(楼下是店堂)，勋爵出钱为他们购置了家具。

在谈到债务问题时，比埃拉征询勋爵是不是愿意做商店的股东。”

“不，绝不！我已经完全脱离生意了，一点儿也不想重操旧业。我仅仅做你的债权人。你给我写个三言两语的借条即可，只付微薄的利息，借期长久，分期偿还。”

比埃拉只好同意。他写了分期偿付的借据。对比埃拉来说，分期偿还是不费吹灰之力的，因为烟店的生意十分兴隆。

堂娜玛丽科塔持家也更勤俭。一天，她发觉自己就要当妈妈了；因而，一种新的幸福未来展现在她的眼前。

“我愿意做孩子的教父！”勋爵知道后提议说。

这位少见的好人已经被当作比埃拉一家的成员，尽管他照例只是前来闲坐，喝杯咖啡，但现在坐的是一把非常松软而舒适的扶手椅。

比埃拉按期还清了所欠债款，从而进一步增进了老人对他们的友情，因为比埃拉总是把正直经商和商店的信誉放在首位。

为孩子命名的时候，教父拿出了一大笔钱，保证了孩子的生活。从这天起，孩子常常得到这位老人的抚爱和礼物，比埃拉和玛丽科塔也不时地得到老人的礼品。

“勋爵，你何必这么破费呢？不要老为我们着想！……”

“没什么！你们是我唯一的家庭！除了你们，世界上我没有别的亲人！”

“都托那杯水的福！”每当老人做出什么慷慨的举动，堂娜玛丽科塔就这么说。

“多亏那杯水，”丈夫强调说，“我们的命运才改变的。随着岁月的流逝，我们会愈来愈富裕的。”

比埃拉夫妇从这位老人那里得到了如此慷慨的资助，不知道该怎样表示他们的谢意，比埃拉便请人为他画了一幅油彩肖像，挂在了客厅里。

但是，天有不测风云。一天，勋爵老人没有到店里来坐。这使他们感到十分意外，因为许多年来，老人总是每天必到。

比埃拉立刻跑到老人住的地方去，发现他病得很重。他想把老人抬到他家去，以便得到更全面的调养，但是老人谢绝了：他希望进一家与他的地位相当的医院。这是他的愿望，应该满足他的心愿。

病情恶化了。虽然时时刻刻受到科学的治疗，但是老人入院半个月后即死去了。

比埃拉和堂娜玛丽科塔心想——这是很自然的事情——夫妻二人和孩子是唯一的继承人，因为老人没有亲人。但是他们想错了。老人埋葬后公布的遗嘱，只写着留给义子十千度；其他全部分赠给医院和收容所。比埃拉本人一分钱也没得到。

“岂有此理！”堂娜玛丽科塔吼叫起来，“真想不到这个老东西竟不愿意让我们当富翁！那会儿他干吗对我们说我们是他的唯一的亲人？为了给他买花圈我们花的八万雷伊太冤枉了！……”

“我不愿意接受他留给他义子的十千度！”比埃拉说，“十千度！太小气了！……”

“干脆什么也别给！我们的儿子不需要别人施舍！”

“我真想把他的肖像撕碎！”比埃拉气愤地说。

“不！”堂娜玛丽科塔反驳说，“用不着撕碎；说不定继承了这个老吝啬鬼的钱财的单位会来买它呢。”

说完就冲着勋爵老人的肖像怒视了一眼。画布上的老人正亲切地对着她微笑，玛丽科塔却憎恶地说：

“世界上有的是忘恩负义的人！……”

一位英雄

罗·卡利亚热

罗克·卡利亚热（1888—1931），生于巴西南里约格兰德省。他是巴西现代文学史上的重要散文作家、小说家和杂文作家。他的作品主要有《瓦砾》、《加乌乔的土地》、《纪事与故事》、《角落》、《山丘的戏剧》、《克罗—克罗》、《加乌乔篝火》和《故乡》等。

《一位英雄》是作者的优秀作品。作者怀着一腔激情，高度赞扬了一位无所畏惧、视死如归的英雄。为了集结失散的马匹和爱国兵士，他落在主力后面，受到敌兵追击。他虽然想到家室的温暖，但决战的意志支配着他。经过英勇抵抗，终于死在乱枪之下。小说通篇洋溢着战斗的豪情，仿佛一首英雄赞美诗，使一名光辉照人的英雄形象跃立读者面前。

当夕阳渐渐沉落、暮色似血的时刻，在一座寂静的棚屋里，阿曼西奥一面吞云吐雾地吸着烟、一口口地慢饮着苦味的马黛茶，一面沉思地望着远远地消失在灌木丛中的荒凉的大路结束了他的故事。

“过程就是这样，朋友……他死得真是威武雄壮！在和敌军遭遇的时候，战友们已经远去了！丢下了这位中尉，受到了敌军的包围！……”

这个惊心动魄的故事发生在“法罗皮利亚”革命[①]最后几天

① 法罗皮利亚革命：指本托·冈萨尔维斯1835年在巴西南部格兰德河流域发动的独立战争。法罗皮利亚，意思是衣衫褴褛的人。

的广阔战场上。

当时，蓬乔·维尔德战役已经结束。在那次战役中，凶猛的卡纳瓦罗骑兵部队利用长矛和火器，经过一场激战之后，取得了对勇猛的游击队首领本托·曼努埃尔指挥的合法军队的胜利。这个首领曾经对皮拉蒂尼为首的共和国进行过多次进攻。在那些难忘的日子里，在漫长的革命战争中发生的引人注目的事件之一，就是第一纵队的中尉军官热努亚里亚·佩德罗索同担任掩护撤退任务的大部分人员分离后，依然自豪而勇敢地前进着，尽管他疲惫不堪，没有一定的方向；他必须找一个可以驻扎的安全地点，免得遭到敌人的袭击或伏击。在卡西亚斯即将增兵进行决战的消息迅速传开之后，他这样做是最谨慎的办法。这场英勇而疯狂的恶战已经进行了十年。但是这位好样的中尉总是很乐观、很威武地骑在他那匹受了伤的骏马上。虽然距离战友们很远，但他并不感到忧虑。

他得到总司令的批准，和警卫班长一起，留在后面负责集结在激战中失散了的马匹和爱国兵士。

尚有一大批敌军没有溃散。危险的时刻过去后，几个敌军骑兵队集结起来了。远远地就听见步枪的射击声和敌军骑兵的奔驰声。在一无遮拦的草原上，在无边的、波浪起伏的寂静山峦间，在半天的殊死战斗中流下了多少鲜血啊！敌军在疾驰，扬起一阵阵烟尘，急不可待地要来报复。伴随这位革命军中尉的警卫想到大难即将临头，便死劲鞭打他那匹不驯服的瘦马。

“敌人来得很猛，可别粗心大意，我的中尉；敌人是很凶的，为了保险……”

但是军官用手势打断了同伴的劝告。

“不，老弟！敌军没有什么了不起；至多我们不过吃个小败仗……不管怎样，要勇敢点，老弟！跟他们拚了！……”

那股敌军在远处已经看得清楚了。原来那是一支长矛骑兵

队，正疾驰而来。天色渐渐暗了，气候很潮湿；在荒无人烟的原野上，到处呈现着酷热的冬天景象，孕育着狂风和暴雨①。

地平线隐没在一片浓雾中，整个田野笼罩着一层灰暗，自然景物和奔驰的马匹的轮廓变得模糊了。

警卫班长落在后面，不时地回头探望，脸上带着焦急的表情和恐惧不安的神色。那群"野兽"正跨过一切障碍，飞驰而来。不过，离得还很远。这位三十五岁的老兵试图叫他的首长放弃那种满不在乎和不怕一切的念头，就提醒他说，战争就要结束，就要合家欢聚，看到孩子的甜蜜的笑脸，妻子激动而快活的表情，一起叙谈阔别之情；妻子将站在"茅屋"前等待着，孩儿们将扯着妈妈的裙子渴望看见父亲满载着功勋和荣誉，安然无恙地从战场上归来，也许从此再也不回那急风暴雨般的战场……

"这不重要……我们还得进行长期的'苦战'。"佩德罗索大声说，同时咧开他那被太阳和战火烤焦的嘴唇毫不在乎地微笑了一下。在他看来，一座座加乌乔村庄和自豪的家庭的自由是高于一切的。在他的整个心中，充满了一贯的热情，和坚强的斗争与决战的意志，而且为了革命事业而变得愈来愈炽烈。不知多久了，打从离开了他那幢巴热城里的"宅第"那天起，他就热爱着这一事业。革命的气质和加乌乔歌曲所预言的把亲爱的祖国从帝国（它把魔爪一直伸延到了南方边境线）的强大统治下解放出来、使村村镇镇、山山岭岭获得真正自由的理想，燃烧着他那渴望革命、向往光复的富于反抗的倔强心灵，经过那一切的努力，在本托·冈萨尔维斯和卡纳巴罗的命令下清洗了一个怯懦的首领。他和卡纳巴罗一道参加了里约帕尔多包围战和拉热斯的远征，他冒着巨大的危险，冲破种种障碍，始终站在

---

① 南美洲南部，冬季天气炎热多雨。

队伍的前列和这位共和国老英雄的身边。在"蓬乔·维尔德"战役中，他表现得极其勇猛，同火力密集的敌军战斗到最后一梭子弹。

那支合法军队的骑兵队渐渐逼近来，他们准备以残余的、象败下阵来一般毫无秩序地前进着的兵力发动攻击。中尉不明白，这支骑兵队在遭到致命打击之后，为什么要发动这次追击。

当发现敌人的头一阵卡宾枪声临近的时候，他冷静地检查了一下挂在马鞍上的武器。已经无可怀疑：不错，正是"他们"。他再也没有多余的时间了；在寻找在战场上失散的和受伤的兵员的那天黄昏，他是多么的粗心！他抓起武器，检查了一下枪膛和扳机的稳定性，就策马奔驰起来。

那支骑兵队离开他至多不过百来步远了；而他的战友们却远在半里格[①]之外。危险不可阻挡地逼近了。尽管这样，"也没有什么可怕"，他说。接着他就向后射击，打了两枪，连发连中。突然，缰绳从他手中滑掉了，他哼了一声便弯在了马背上。他受伤了！这是不留神的可怕后果！这时，警卫班长却踢着他的"瘦马"，急速向前奔去，一面叫喊着："敌人追上来了！……"

只是在这时，当意识到他由于不怕一切而不慎被抛下的时候，热努亚里奥·佩德罗索才清楚地看到危险的严重性。骑兵队疾驰而来，向这个被抛在荒山间的唯一的人扑来。敌人又射来一阵子弹，没有打中。一粒子弹从他耳边呼啸而过。他把身体紧贴在马背上；和马身合成一体，疯狂地奔驰着；已经没有时间重新装子弹了。他突然下定决心，停了下来。他明白他是逃不掉的。时候到了：他只能象一个英雄那样战死了……他确信，死已注定，逃也无用。没有人来营救他；即使那个警卫班

---

① 西班牙里，每里格等于5.5公里。

长，在听到骑兵队的头一阵枪声后，也早已骑着好马逃走了。他用受伤的手抽出剑来，从他那同样被子弹打中的忠实战友“小金驹”身上溜下来。这是一场激烈而残酷的搏斗！整个骑兵队洋洋得意地包围了他，他却一面自卫一面愤怒地叫着：“杀死我吧，你们这些强盗！”他挥起宝剑，和围上来的头一批敌兵交锋；在保存生命的最后一息的本能驱使下，他显示了灵敏的剑术和巨大的力量。他一次次挥剑砍杀，一次次往后退；他虽然受了伤，却仍以不屈不挠的勇气进行着自卫。他是一位尽人皆知、赫赫有名的勇士，在整个战场上都受到人们尊敬。因此，谁也不可能轻而易举地捉住他，即使在这场残酷的交锋中也是一样。他被敌人包围，身受重伤，但仍然搏斗着，不停地搏斗着，只要还有一口气，他就进行自卫。

“我来结果他！”一个军官叫道，接着朝他开了一枪，他绝望地挣扎了一下，就倒下了。在一片叫喊声中，一个军曹走上去，把长矛插进了他的右眼里。然后，他们又去追击落在后面的士兵了。这时，落日的余辉已经奄奄一息。

他在地上滚着，拚命挣扎着，痉挛着，伤口流着血。这位共和国的老中尉还喃喃地喊了一声加乌乔的自由“万岁！”，这是从他那被撕碎的爱国者的心灵深处喊出的一声哀伤、喑哑的“万岁！”犹如中世纪的理想主义者那样，为了追求一种梦寐以求的希望，为了赞扬一种软弱无力的信仰……

* * *

几天后，一群乌鸦一只接一只地落在了这位不幸的战士身上，分享美餐。黑压压的一片黑影扑向这具尸体，用利喙撕裂着躺在太阳下的土地上的变腐烂的肉体。这土地是抚育他的摇篮，也是埋葬他的坟墓。

那群邪恶的乌鸦，在寂静荒凉的草原上飞舞着，构成了一面黑色的奇异旗帜，覆盖在了这位与世长辞的无名英雄身上……

一个在这儿，一个在那儿

戈·兰赫尔

戈多弗雷多·兰赫尔，1887年生于米纳斯·热拉伊斯州，被公认为巴西文学史上的重要作家之一。其作品主要有《闲散的生活》、《女儿》、《短篇小说集》等。

《一个在这儿，一个在那儿》是兰赫尔的短篇小说代表作。作品成功地刻划了一个小店主的典型：他一厢情愿，想入非非，幻想借着女儿的婚事轻而易举变成富有的庄园主，结果一切美梦化为泡影，还险些送了性命。小说语言朴实，富于性格化，情节具有戏剧性和讽刺意味，小店主急于嫁出女儿、贪图富贵虚荣的心理、言行，写得淋漓尽致，富有教益。

总的来说，生意进行得还不坏：货架上摆着许多衣服，顾客们准时付款，只是……女儿……女儿快满二十岁了，眼下还不见求婚者的影子。这是卡利斯托难言的苦衷，它象一条蛀虫似的蚕蚀着他心中的欢乐，日日夜夜在心里咬着他，不放松地咬着他。

“我们的甘迪达并不丑，”卡利斯托对他妻子说，他竭力克制心中的苦恼，“姑娘受过教育，有吃有穿，手脚勤快，娴雅知礼……可是，尽管她有这么多好处，跟她一样大的女友们都在准备结婚，我们的女儿却……”

说着，他就咬住手指头，不吭声了。

的确，听到做父亲的这一番话，对甘迪达久久地不能出

嫁，真感到不可理解。然而……她有一个缺欠，做父亲的总看不到：这就是姑娘的丑貌；再说，她的身材也不周正，缺乏魅力；好象在她的成长过程中，命运把一床塞得满满的垫子当作了模特儿，而且由于这种古怪命运悄悄作祟，使得姑娘的五官组合很不合理，简直象（请原谅我做如此粗鲁的比喻）袋鼠的嘴脸。

这些特征是遗传性的，因为她的相貌酷似她父亲，他父亲的相貌又酷似她祖父；卡利斯托的后代，包括姑娘和另外两个儿子，继承了父亲的全部特征。那两个儿子，两只小袋鼠，调皮捣蛋，为所欲为，发疯地叫嚷，跑跳，打闹，真是无法无天。

"有一件事，你知道吗？科塔？"小店主卡利斯托又说，直率地对妻子谈着他的看法，"我们仅仅教育女儿做一个家庭主妇是错误的；在这个讲究虚荣的时代，必须有一种'体面的东西'来掩盖某些现象，引人注目；这正是我们的女儿缺少的一点。别的姑娘哪一方面比她优越呢？就是她们会弹钢琴和其他诸如此类的事情么……我们也必须这么办！"

说到做到。卡利斯托雇了一位女教师，专门教甘迪达弹钢琴、学唱歌。没过多久，她就差不多能弹《威尼斯狂欢曲》、尽情地高唱《我的孤独》了……

新的诱饵准备就绪，单等鱼儿来上钩……

但是白费心思，谁也看不上他的女儿。只有一个半拉呆子对她有意。此人名叫胡安·科拉萨，弯腰驼背，象个小老头儿；由于体形上的这种缺陷，他才得到这个外号①；他所以爱上甘迪达，也许是因为甘迪达多少也有点驼背。在不幸的科拉萨看来，这简直是美的最高象征。但是，倘若他胆敢痴心妄想上门求婚的话，肯定会被笤帚疙瘩赶出门的。

---

① 科拉萨的意思是龟壳。

卡利斯托重新思考起来：

“难道是因为女儿没有头衔吗？”

考虑到这一层，他就把女儿送进了师范学校。

几年后，甘迪达获得了女教师的头衔。但是，一如既往，她还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父亲想，这样闭门单思是很难找到情人的。于是他凭着他做生意的成功经验，象陈列店铺的铁锹、镐头、口袋和其他形形色色的货物那样，让女儿站到柜台上去。从此，人们就经常地看见她：她有时站在店门前，有时坐在柜台旁的摇椅上，打扮得花枝招展，两眼惊异地望着来来往往的行人，热辣辣的太阳把她脸上的脂粉都熔化了。但是，全都无济于事，她的命运多残酷哟！新的努力竟然还是不能为如此焦心的愿望扫清道路，这使卡利斯托的内心充满巨大痛苦。

与此同时，女儿可能不了解父亲的忧虑和幻想。这样象一盏新的路灯似地呆在街角上，姿势固定，一动不动，她似乎觉得挺好玩。

一天，不寻常的事情发生了。这件事象电流一般激荡着袋鼠之家的平淡的生活。原来一位小庄园主光临商店，他英俊年轻，仪表不凡，是附近一个名叫克里斯塔莱斯的城镇的人。卡利斯托不认识他，但是看得出，是个有相当家产的人。他偶然提到他是个鳏夫。为了买几样东西，他取出一个装得鼓鼓的钱夹，这是最有说服力的自我介绍。卡利斯托想：“毫无疑问，他是一个有身份的人。”他认为这是介绍他女儿的大好时机。甘迪达从门外低着头走进来，父亲向庄园主做了介绍，陌生的庄园主向她致意问候。然后，庄园主就又去买他的东西了，好象他对被介绍的姑娘没有多少兴趣，也不看在眼里。虽然卡利斯托在卖东西，但是仍然不时地说上几句关于女儿的话。他向庄园主列数着女儿的美德，甚至夸赞女儿会弹钢琴，会唱歌，拿到

了师范毕业的文凭。

“嗬，她还是个教师啊！……”庄园主叫道，同时把头转向甘迪达，仔细地瞅了瞅她。他询问了她的学业，还问到了她的母校。父亲找来了毕业文凭，文凭镶在金色的玻璃框里，庄园主全神贯注地看了半天。

他是在谨慎地思考，仿佛在深思熟虑一个突然产生的主意。卡利斯托的妻子科塔也被喊了来：她显得很拘束，一面用围裙擦着双手，一面为“没出来见客”表示歉意。这位被称为查维斯先生的陌生人，用简单的几句客套话立刻把他们征服了。正是喝咖啡的时刻，于是卡利斯托就把查维斯先生请进了后房，让一个小伙计留在那里照料生意；他一边当差一边开心地用一块橡皮条拍着苍蝇。进了餐室后，卡利斯托的妻子一面对查维斯先生闪动着眼睛一面捧出一大盒自制的糖果，仿佛特意为纪念她当糖果商的岁月而制做的。查维斯先生尝了尝糖果后说，糖果很好吃。在卡利斯托家中的全部时间，查维斯先生受到了最亲切最热诚的款待，仿佛他是一位多年不见的远亲。

陌生人似乎生来就喜欢沉思和谨慎，但是他的话慢慢地多起来。他是很少谈到自己的；不过，这一句，那一句，还是多少让人们了解了他的一些情况。他有几座咖啡种植园，有一些牲畜，但是不多。他特别喜欢本国的牲口，所以他打算卖掉那头印度牛，那是混在他的畜群中的唯一的外国种。他提到了佩雷拉·巴雷托，他接受了他的意见。但是卡利斯托不同意他的看法，只是出于礼貌才没说什么。查维斯先生还谈到了许多别的问题：什么危机啦，兑换率下降啦，税收啦……等等。但是应该看到，无论谈论什么问题，查维斯先生的注意力总是放在甘迪达身上。这是显而易见的。并且每过一会儿就把话头转向她，询问她的学习情况，打听她在学校中的表现。最后问了她愿不愿意到一座庄园去。姑娘低下了头，连小声说“愿意”的力

气都没了。但是父亲非常激动，赶忙替女儿做了肯定的回答，还说很高兴，因为他的家中，几乎全是农民的后代，喜欢田间的活计。他还说，他女儿跟城里那班自命不凡的姑娘不同，那些姑娘心里想的只有电影和恋爱；如果喜欢一个贤惠的家庭主妇，他女儿是最合适的了。

从此刻开始，他们的话题就只是夸奖姑娘的不能再好的美德。父母把娘姑的刺绣，最精美的长毛绒制品和一些皮制品拿给查维斯先生看，最后又让姑娘坐到钢琴前，演奏听来的«哈库廷加的忧愁»，旋律有几分悲切。

查维斯先生虽然性格内向、喜欢沉思，甚至有点冷漠，但还是显得很高兴。他向姑娘和她的父母表示祝贺。但是时候已经不早，他得回家了。关于甘迪达，他含含糊糊地说了句什么，由于时间短促，或者因为胆怯，他没有把话说清楚。他留下了地址，并保证给他们回音。最后向主人们告别，跨上马回去了。

卡利斯托一家十分激动：他们又惊又喜，兴奋异常。甘迪达的对象终于出现了。多好的青年啊！他们如愿以偿了。查维斯先生走了，但是他仿佛还留在他们家里。他们不厌其烦地谈着他，想着他。谈话的内容无论是什么，总要不由得扯上查维斯先生。下面这样的交谈是屡见不鲜的。

“饭做好了吗，科塔？不会太迟，对吗？我有急事要办，因为……他的地址我记得很清楚：他住在米纳斯西面的克里斯塔莱斯镇……”

“马上就好了。他的家庭是在那儿吗？”

“他没有说别的……昨天的肉还有吗？”

“中午就吃完了。幸亏他没留下来吃晚饭。他要是接受我们的邀请的话，我们就没什么好东西招待他了。他的名字叫何塞，对吗？”

“对的。姓是阿夫雷乌。全名是阿塞·查维斯·德·阿夫雷乌。”

一双双眼睛兴奋得着迷，一颗颗心高兴得咚咚直跳，一个个头脑想入非非。

但是甘迪达却好象无动于衷。她有自己那种路灯似的习惯生活方式，确切地说，是“傻乎乎的”，正如她母亲常常对她说的那样，对她来讲，一切都可以说无所谓。

等大家的心情平静下来后，卡利斯托又自言自语起来：

“那位先生不是本地人；所以我们不知道他是何许人……应该设法打听一下情况。结婚是一件严肃的事情，父母的责任也是重大的。说不定我可以找到个熟人，他可以告诉我一些情况。”

他想到了张三，李四，王五……

堂娜科塔热烈赞成他的想法。于是，卡利斯托拿起礼帽出门了。他在外头游荡了很久，最后，几乎是上气不接下气地赶回家，万分激动地说：

“你听我说，亲爱的，查维斯先生果然是个好人，不但好，而且非常好！我碰到的人中，没有一个说查维斯先生坏话的。他为人直率、忠诚、严肃，在家乡和周围的地区享有威望，一条河边有他的庄园：一边一座。不用做更多的了解了，我们可以立即答应他。”

“可是，卡利斯托，应该等一等！阿夫雷乌先生什么话也还没说呢。”

“你说得对，我们等等吧。”

从这一刻起，袋鼠之家就进入了一个异常兴奋的时期。感到没有希望的卡利斯托夫妇突然看见光辉的未来展现在面前。他们再也不象一对对疲惫而痛苦的老牛那样在庸庸碌碌的小路上瞎奔波了。他们开始制定宏伟的计划。确切地说，是卡利斯托动脑筋，其他人睁大眼睛瞧着。尽管如此，他们并没有忘记教育

的责任。所以，当天晚上母亲就激动地把甘迪达叫到她的房里，马上向她交代做一个贤妻的责任。甘迪达总是低着头无动于衷地听着，默默地把那些贤妻良母作为自己的表率。如果卡利斯托兴致勃勃地凑过来想听一听，堂娜科塔便正告他：

“不，卡利斯托……你不能听……有些事情 只能 我们母女二人说。”

那两个顽皮的、不可救药的小袋鼠开始忍受一种难以容忍的生活。父母命令他们用肥皂洗头，使劲儿抓头皮，好把积存的泥垢洗掉；还不时地找碴训斥他们，好让他们懂得礼貌，养成清洁的习惯，以及其他种种规矩，为的是让他们的外表体现他们的家庭即将到来的光辉门第。卡利斯托开始丢下商店，到街上去不厌其烦地夸耀，象头条新闻似地谈论未来的女婿的情况：“他是一个完美的人，是的，先生！他至少有 两 个庄园：一个在河这边，一个在河那边……”当他说“一个在这边”时，就用手指指指左边；说“一个在那边”时，就用手指指指右边。他没完没了地重复着。倘若面前没有人听，他便自个儿嘟哝：“一个在这边……一个在那边”……同时用手指指着方向：右边，左边，带着令人信服的表情。

他要是在自己的店里，就折磨他的顾客们。顾客全是可怜的农民。他把科塔叫出来，开始建造空中楼阁。他对她说：

“你好好听着，不管生意如何，我要把商店转让 出 去，准备经管河这边的庄园。我一直热爱乡村的生活。我们要把我们的塞西尼奥送到河那边的庄园去，让他学习干活，因为他已经是个小伙子了。这样，经过训练，他就慢慢能够管理种植园和庄园了，因为经营生意太不划算，得不偿失……”

“可是，阿夫雷乌先生夫妇怎么办呢？”他妻子反驳说，“你明白，他是不会把两个庄园给我们的……”

“你说的在理；我没有想到这一层……”

卡利斯托时时刻刻做着他的考虑，迅速地解答着产生的问题、他的解答合情合理，大家很满意。

他现在对田地的问题、种植的问题和与牲畜有关的事情很感兴趣。他没有忘记查维斯先生讲过的那只有名的袋鼠；他认为那种动物是畜类发展的未来。为了解答这方面产生的问题，他听取了朋友们的意见。关于这种动物对国家的未来有益还是无益的问题，有的说有益，有的说无益。这使他略感不安。为了得到确定的答案，他最后决定去请教他的干亲和老朋友巴罗索神父，那是个聪明过人的人。

巴罗索神父具有诚实人的伟大品德和精神。当地人谁也不跟他吵一句嘴。他只有一个缺点：他的天地与世无缘。他酷爱读书，为读书而闭门不出，就是说，他总关在他的小天地里，从不离开。要是有人跟他谈话，他就向这个丑恶的世界接近一步，但是他很快就又回他那崇高的境界去了。他总是如此。他手里抱着一本书，那怕老天塌下来，他也毫不关心。就有这么一些夜晚，他虽然困得不行，他的祈祷书仍然放在床边，信手可取；要是还不太困，他就走到藏书室去，他的困意就烟消云散了。

祈祷书是在规定的时刻读的。除此之外，可以经常看见他手里捧着世俗的贺拉斯①的作品。他非常崇拜他，可以说已经成了他的偶像。他要求苛刻，对世人的生活充满了忧虑，不原谅他的教民身上的半点缺点。他对他那可爱的古典诗人却怀着特殊的偏爱，在热情洋溢地朗读他的最放荡的诗句时，看不到一丝罪孽。在一位美丽的妇人面前，毫无疑问，他会低下头去；但是，当他的干亲来到他家里时，他却正怀着炽烈的热情朗诵这样的诗句：

---

① 贺拉斯：罗马奥古斯都统治时期的著名诗人（公元前65—8）。

“我爱甜蜜爱笑的拉拉赫姆，
我爱甜蜜爱说的……”

要是问他为什么存在这种自我矛盾的情况时，他就这样为自己辩解：“几个世纪的动荡，一切都变得单纯起来。拉拉赫正在化为木乃伊；诗句也凝结成了格言，诗中没有一丝糟粕的影子。它们全是宝石……珍贵的宝石。贺拉斯的诗，不是罪过，如今所残存的都是造格的、属格的和其他拉丁句法的拼合物。经过几千年后，那种无比光辉的诗歌依然象永不熄灭的镭原子那样以其纯洁的光彩照耀着我们……”

当卡利斯托到来时，巴罗索神父让他吻了手（伸出的是左手，因为右手拿着贺拉斯的书）；但是，如果突然问他这会儿谁来了，也许他不知道回答是干亲还是别人，因为他还在“天上”，所以，他首先得下到“地上”来。

“干亲，我需要请你指点指点。”

巴罗索神父以一种富有表情的动作抬起手来，继续他的朗读。

“事情很重要，干亲。”卡利斯托苦苦地坚持说，“是关系到你的干女儿甘迪达的……”

这时神父才看见他，向他致意，寻问他一家的情况。然后为他的失礼表示歉意。

“因为，”巴罗索神父摇动着打开的贺拉斯的诗集说，“我一拿起这本书就入迷了。我不知道我还崇拜什么，是优美的拉丁诗韵呢，还是它的深刻含义。请听我读……”

巴罗索神父又要离开现实陶醉于诗歌，这使卡利斯托十分恼火，所以突然打断他说：

“干亲呀，我对你讲了，事情很重要！我来这儿是请你帮助我解答问题的……”

他急切地坚持着，巴罗索神父只好叹口气，合上书本，聆听他陈述。

卡利斯托对他谈到了面临危机的康采恩，提出了袋鼠类对改善牲畜有没有好处还是相反的问题，问他有什么高见。他觉得他女婿更重视另一类动物，而不是袋鼠……

他阐述了他的理由，期待干亲做出最后的裁决。

巴罗索神父打了个哈欠，回答说：

“你找错了人，我的朋友。我不懂得什么牲畜。关于牲畜，我只能对你谈谈神牛、爱奥牛、人身牛、欧洲牛、维克托里亚牛……和其他诸如此类的动物……”

说到这儿，他又打了个哈欠，再一次把目光转向贺拉斯诗集，然后说：

“不是因为我讨厌牲畜。只是那种乐趣……我知道牧人的生活有它的乐趣，正如贺拉斯自己在《农家生活赞歌》中说的：‘用他们的牛耕种父辈田地的人们是幸运的……’”

他激动起来，忘记了干亲，一面朗读着诗篇一面在空中勾画着戏剧人物。

卡利斯托还想坚持，但是徒劳。当巴罗索神父飞向月亮的时候，要想使他返回来是费力的，困难的。

他发现神父不能帮助他解决问题，只好走出来。但是他振作起精神自言自语地说：

“不管怎样，他也不应该卖掉那只袋鼠牛，那是愚蠢的。今天我就写信告诉他这件事。”

他回到家，戴上眼镜，准备好笔和为重要事件而保存的上等信笺，开始写信：

“何塞·查维斯·德·阿夫雷乌先生阁下。

“克里斯塔莱斯。

“朋友与先生：

“祝挚友健康、幸福，祝你的庄园繁荣。”又写了一些别的客套话，才接触到实质问题。“关于卖牛一事，我认为不应草率从事。为了说明原由，我需要与你长谈，所以我留待以后面谈。请在方便之时，光临鄙舍。”此外，他还再三要求他不要匆匆忙忙做决定。书信以全家人特别是甘迪达的衷心的祝愿作结束。甘迪达说，她没有忘记他对她的亲切的关照，在家里她经常想到他的好处。

写完信，在信封的一个角上写上了“急件”两字，亲自投进了信筒。

在等待回信的期间，他的心情极为不安。因为他心急似火，不能久等。他是为了紧张而热烈的生活才出世的，他急切渴望到庄园里去同牲畜搏斗或者统率雇工。他想跟查维斯谈谈嫁妆，以及糖果问题，但是遭到堂娜科塔的反对，她竭力想给丈夫泼冷水。

查维斯先生迟迟不回信。一星期，二星期……信终于盼到了。信上写道：

“尊敬的卡利斯托·德·梅内塞斯先生：

“向您致以热烈问候，祝您身体健康，祝您全家安好。

“惠函欣悉。我明白，您不愿我卖掉小牛，不过很遗憾，我不能满足您的愿望，因为我收到您的信时，小牛已经卖掉。

“堂娜甘迪达还亲切地想着我这个普通的人，我很高兴。我没有辜负这样的好意，因为我也依然保存着令爱留给我的美好印象。亲爱的朋友，我也正准备为此事写信给你。鉴于令爱喜欢乡间的生活，眼下是来这儿跟我们一块生活的良好时机。我可以供她食宿。至于工钱，我们可以协商。旅费将由我付。我已经弄到一处办学校的地方，庄园和附近村庄的孩子很多，我们可以招到比一般学校多的学生。令爱最好下月就到这儿来。在此之前，我将举行婚礼——恕我未曾更早地奉告，事实上我

将于近日二次成婚——但愿令爱到来之际，我的未婚妻已在庄园，她将为有这样的佳伴感到幸运……”

卡利斯托读不下去了。浑身的血液猛烈地冲击着他的脑海，险些中风倒地。这是人的本性的最高反应，是惊险小说作家们的妙笔所在。当妻子赶来、惊慌地看到他那发白的面孔时，卡利斯托已经说不出话，因为他觉得喉咙里有什么东西堵着。他把信哆哆嗦嗦地递给她……

后来，他有几回企图分辩，但是堂娜科塔制止了他：

“可是，亲爱的，人家有什么过错呢！不管怎样，他什么也没有答应呀，也没有透露什么想法。是我们自己盘算的这一切……”

“不错，可是我们怎么办呢？女儿已经许给了他！……永远……永远许给了他！……”

堂娜科塔的看法却不同，她说问题没有那么严重。再说，即使问题严重的话，也是因为事情本来就是如此。这是命里注定！命运左右一切，最明智的态度是听天由命，正视现实。

灾祸倒使“新娘”喜出望外，因为这样一来，她就不用再遭受父亲的摆布；对她来说，那简直是一座地狱，完全把她当作了大街上的一盏路灯……

卡利斯托却远非如此。他受到的打击太重了，要轻易让他平静下来或逆来顺受，是不可能的。他依然到外头去游荡，把商店留给堂娜科塔和儿子们照管。他心情忧郁，仿佛受到某种固执念头的控制，看去象是精神失常，跟他干亲的精神状态有些相象。这种不正常的状态使人感到奇怪，甚至引起了巴罗索神父的注意。尽管神父几乎总是心不在焉，但是他也发觉他干亲的性格变了……他仔细查看了他一番，感到担心，便向干亲家母家走去，想跟堂娜科塔谈谈，趁卡利斯托不在家了解一下原因。堂娜科塔客客气气地接待了他，并叫儿子们来吻了他的

手，然后开始谈话。

“干亲家母，我来这儿是为了一桩神圣的使命。有一个不幸的传说要告诉你，是关于你男人的。所以你必须鼓足勇气来迎接精神上的打击。”

堂娜科塔聚精会神地听着，神态十分惊慌……

“我不仅是作为神父，”巴罗索神父说，“而且也作为朋友来讲话的，因为是亲密友好的关系把我同这个家庭联在了一起；因此，出于我的责任感，我才到这儿来的。虽然说我过的是一种心不在焉的生活，但是我也在适当的机会观察了我周围的人……在这些人中，我特别注意到我的干亲，我要谈的正是他，因为我发现卡利斯托忧心忡忡。我注意到，他已经改变了不爱外出的习惯，现在他总是带着忧虑的神情，仿佛受着一种世俗热情的支配。我看见他在各个地方徘徊，特别是凄凉的街上，那里的环境不怎么好……他从我身边走过时好象一点儿也没有发现我；他总是发着奇怪的自言自语，动作表情也很奇怪……据那些耳闻目睹的人说，有时候他嘟哝着：“一个在这儿……另一个在那儿……”我思考了这些话的意思，对他说：这是荒唐的！“一个在这儿……”，显然是指你，堂娜科塔；那么……“另一个在那儿……”是什么意思呢？这肯定是预谋的罪孽，问题可能很严重！……”

干亲家母微微一笑，大声说：

“我不信！……”

“干亲家母！千万要留心……你太老实了……也许这只是罪孽的开始，还可以挽救……”

“我不信！”堂娜科塔又叫道。

接着，她就对神父讲述了撕毁的“婚约”，两个庄园的事情和使她男人产生的幻灭——差一点使他送了命，终于使神父明白了自己的误解。

巴罗索神父轻松地出了一口气，谢天谢地，他怀疑的事情不是事实。

但是卡利斯托的精神状态仍然不能使他平静，因为他和他的孩子们都值得他同情和关心。回到家后，他感到心里十分痛苦。可怜的卡利斯托！……多么好的人啊！……

“生活是不幸的。”他叹道……

但是，这仅仅是人间的情形；另一个世界的生活却是美好的！……那个世界就是月亮！……所以，巴罗索神父又拿起他喜爱的老诗人贺拉斯的书，想找一节相应的诗。他在«献给维吉尔»中找到了。他慢慢地朗诵着。一面朗诵一面变换着表情。他简直变成了另一个人：他离开了现实生活，离开了大地，仿佛一个充满忧伤和痛苦的气球飞上天空。他的头脑周围只有缀满星座的广阔天穹，看去恰似美妙无比的春天：繁花似锦，金光闪烁。巴罗索神父喜形于色，脸上也象一颗星星似地放射着光辉，同时以热情而陶醉的语调低声诵着：“等待是无情的，但不费气力，无论怎么改变也不近情理……”

尼西娅和她的使女

马·德·安德拉德

马里奥·德·安德拉德(1893—1945)，巴西著名诗人、散文作家和小说家，生于圣保罗城。其主要作品有诗集«每首诗里有一滴血»(1917)、«充满幻觉的保利塞娅»(1922)、«出售忧伤»(1930)，短篇小说集«马库奈玛»(1928)、«贝拉萨特»(1933)、«新故事集»(1946)，其他著作«巴西音乐小史»、«四种艺术的舞蹈»等。

在巴西文学史上，他的创作倾向属于现代主义流派。但他不追求异国情调和外表的艺术形式的美，而是着眼于故事本身的抒情和感伤的力量，注意刻画人物的内心世界。

«尼西娅和她的使女»是作者的名作之一。作品以精细的笔触描述了女主人和女仆人的不幸命运。她们辛辛苦苦挣了不少钱，生活还算幸福。但是“表妹”受骗怀了孕，把孩子生下后不得不送走。女主人爱上一个男人，以为得到了幸福，结果被遗弃。主仆只得靠酗酒排遣心中的痛苦。小说在感伤的哀音中表现了对受骗妇女的深切同情；将人物心灵上的痛苦同行动上的痴枉有机地交织在一起，生动地刻画了人物的形象，充分显示了作者的艺术造诣和构思上的匠心。

贝拉萨特对我说：

反正我相信尼西娅是幸福的。你很清楚，我是基督教徒……要是每个人回想一下自己的情况，就会明白那些关于幸福不幸福的说法并没有什么意思。不幸福是相对而言的，人们只要看

看邻居就会说："等待吧，会幸福的。""猴子，当心你的尾巴！"我认为这是基督教哲学同这个严酷的世界的幸福定义的交叉。但是，不管怎么样，当人们虚构虚荣的幻想的时候，总还是好事情。人们往往不说某某"不是不更幸福"，而是说"更幸福"……提到尾巴，我不由得想起了那个关于大象的故事。你不知道吗？……故事是这样的：有一次，一头公象在一片树叶上看到一根蜂鸟的小羽毛，它捡起来，用一条粗绳绑在了尾巴上。有了这样的装饰品，它就开始在整个山上游来逛去，卖弄风情。一头正值妙龄的年轻母象看见它的同类那么漂亮，神气地走来走去，还原地兜圈子，那副样子它看了暗自觉得着实可笑，禁不住说："好漂亮的象！臭美！"公象听了转过来，恼怒地回答："闭上你的嘴！知道吗？我不是象，亲爱的，我是一只蜂鸟！"说完扬长而去。故事讲的这只大象起码懂得通过不真实的幻想来创造自己的幸福。这自然是荒唐的。可是，多么不幸啊！并非每个人都能充当实现美丽幻想的主人。至于前面提到的尼西娅，老兄！我认为她那样的遭遇只能发生在她身上。

尼西娅姓什么？

……她姓……我记不清了，大概姓菲雷伊拉或菲格伊拉……反正是什么"伊拉"。我想，准是尼西娅·菲格伊拉。是的，她属于欧特族，是十七世纪菲格伊拉家族的后裔。

她父亲于1886年把平达附近不值钱的田产卖掉后来到圣保罗，鼓了鼓勇气用积下的钱买下了当时离城很远的那片低地。那片地就是今天的拉帕区。当时只有十六岁的尼西娅总在家里受到父亲菲格伊拉的精心守护，1888年她终于同年迈的父亲和家里的黑使女搬到不久前购买的小农场去住了。刚刚搬了家，父亲菲格伊拉的健康状况便急剧恶化了：他身上长了个肿瘤，缺乏经验的白痴药剂师却说那是个疖子。结果：肿瘤扩散到菲格伊拉的全身，活活给烂死了。死前他浑身疼得要命，哀

号不止，附近要是有邻居，夜里是不可能入睡的。可怕的疼痛撕裂着他的心，他那祖辈传下的值得骄傲的肌肉即使不顾一切也不能够阻止。

尼西娅被抛在这个世界上，当时只有十七岁。她举目无亲，无依无靠，只有“表妹”鲁菲娜跟她作伴。鲁菲娜是她的黑使女，但她从小就叫她“表妹”。鲁菲娜表妹已满二十岁，浑身是力气……她们种了梨树、桃树，开辟了一个大菜园。尼西娅编织针织品，编织了许多，还为别人家的孩子织做小鞋、大衣、斗篷。这一切都由鲁菲娜拿到城里去出卖：今天去卖菜，明天去卖桃，然后买回甜食和毛线，几乎天天去卖东西。我知道，依靠卖得的钱，足够她们两个生活所用，甚至尼西娅还可以积存一点，以备晚年之需。

鲁菲娜常常提着手提箱走街串户，和气地跟顾客们交谈……还不时送梨给堂娜玛丽亚的女儿吃，把自己做的甘蔗糖块送给吉马朗埃斯先生的孩子们吃，同时还关心金蒂尼奥先生的健康。她总是带回足够的钱来供家里花费。当然，她也总是拿出几个子儿来下酒馆，喝上一大杯甘蔗酒。感谢上帝！

尼西娅眼瞧着她的钱在增多，多得不知应该派什么用场；米尔雷斯[①]在梳妆台上的积钱罐里愈积愈多。鲁菲娜就是在这样的生活中学得种种本领的……她什么也不想，烟斗含在厚厚的口唇里，一声不响地做着饭菜。她带着这样的表情学会了许多本事……但是，没过多久，她就爱上了一个爱吹牛的下流坯。那个家伙也住在那个离城不远的地方。他想怎样受用她就怎样受用她，结果让鲁菲娜表妹怀了孕。不仅如此，他还借了她三十六米尔雷斯，然后突然不见影儿了。尼西娅发现她的肚子圆鼓鼓的，终于不解地问她是怎么回事。

① 巴西、葡萄牙的货币单位。

“这是一种病， 堂娜尼西娅！ 活儿干得太多肚子就会鼓起来。马贡德斯先生已经答应为我准备野酸柠檬了。是的，野柠檬能治这种病！”

尼西娅不由得想起父亲的肿瘤，害起怕来。

鲁菲娜的肚子一天比一天大，终于为世界带来了一颗不幸的果实。那一天，鲁菲娜跑到农场，把装着货物的手提箱放在朋友家，匆匆忙忙地到酒店买了一瓶甘蔗酒。

“喂，走路小心点，姑娘！”酒店主提醒她。

“还是照管好你的买卖吧，懂吗？”黑姑娘回敬他说。

回到家，她把自己关在她的房间里，没呻吟一声就把孩子生下来了，就象林子里的小动物下崽那么容易。尼西娅叫她去做饭。她回答说：“我干不了，你自己做去吧！”她的声调嘶哑而痛苦。鲁菲娜表妹出了什么事呢？……很可能是因为那个瘤子。

……尼西娅担心她会死去，害怕剩下她孤单单的一个。

“你睡吧，不用为我操心！……”黑使女又说。

当尼西娅听见那种受压抑的、仿佛婴儿哭似的声音而走近去探听时，她判定那不是哭叫声，而是鲁菲娜在忍受肿瘤带来的痛苦……可是她能帮她什么忙呢？她只得睡了。她面对黑暗，试图想个什么办法。但是什么也没想出来。她有点不安地睡着了。

等到家里完全安静下来，听不见一点动静，鲁菲娜便起了身。为了平息她的痛苦，她早把那瓶甘蔗酒喝光了。她去食品储藏室找到白酒，对着瓶口就喝。然后回房把婴儿包好，就出门了。是的，她出去了。在路上，她不时地坐下来歇息一会儿。她心里忍着痛苦，脸上淌着汗水，冒着薄薄的雾气努力辨别着方向……

天亮前，黑使女的怀里就没有孩子了。口袋里有钱吗？慌慌

张张地忘了带了。但是，没有更多地思索就走进头一家开门的酒铺。她在那里喝了个醺醺大醉！东方发白的时候，她回到家，一面推门一面傻笑，泪水禁不住涌满眼眶，嘴里还唱着流行的小曲："我们的人，弹吧，唱吧；唱吧，唱吧……"

尼西娅甚至都被吓哭了。她相信鲁菲娜肯定疯了。

什么疯了！是她喝酒喝的，是由于她的不幸命运所致，是两种因素共同造成的。

鲁菲娜表妹病了好几天。痊愈后，头脑清醒了。感到需要的时候，她就去酒店寻找身体好的男人。但不知她是怎么搞的，后来再也没有"生肿瘤"……就是从她喝醉的那一天起，她开始管尼西娅叫"我的女儿"。

尼西娅大概二十一、二岁，我不太清楚。她依然被遗忘在那个小农场里，未能被人注意……她一点儿也不难看，她开始打扮自己了。有时候进城去逛逛……在常常有人经过的时刻，她总要到大门口去站着……的确不断有人从门前过，但是人们都不怎么注意她。她甚至还在城里的商店橱窗前逗留，然后走进店里，站在柜台前等着。那里的人也把她忘了！她化装了吗？不，没化装。她叫了一声，请售货员给她拿花边。

"好的，小姐，请稍等一下。"

售货员去为她找花边的时候，另一位售货员却要他帮助把一卷细棉布展开，过了很久才干完。他又去接待另一位买花边的女客，完全把她忘了。但是她并没有生气，而是耐心地继续等待。直到她确信售货员不来接待她，她才怏怏不乐地走开。从那一天起，尼西娅需要买什么，就总吩咐鲁菲娜去办。

至于欲望，我不能说尼西娅没有。是的，她有。她眼巴巴地望着过路的男人，有一些人十分和蔼。要是对他们产生什么邪念，那将是一种堕落……但是，那些男人总是漫不经心地走过……因此，尼西娅回家的时候，心情一次比一次忧伤。她总

是想：为什么一定要对他们好呢？这一切都不值得她放在心上。相反的，她应该把注意放在织做小孩鞋上；不然的话，人们会弄错号码，她自己也会弄错针式。这就是她的逻辑。为什么为了男人而浪费时间呢？……

在她的心中日益加深的却是同使女的亲密关系。她们交谈的时候更多了。饭后二人坐在阳台栏杆边休息的时候，尼西娅经常编些趣闻给鲁菲娜听。什么吉马朗埃斯的女儿终于同一个年轻医生结婚啦，什么妻子在马约尔·克迪尼奥街上杀死丈夫啦，等等。当尼西娅由于吃酸柠檬而使珐琅质腐蚀、牙齿疼痛时，鲁菲娜就让她喝一口甘蔗酒。尼西娅难过得要死，那副怪相象个傻子，结果吐了。那幅景象真可怕。跟她形影不离的鲁菲娜赶紧安慰她，为她擦去吐在上衣上的东西。可怜的尼西娅不知不觉地喝醉了。睡下后，鲁菲娜精心地守在旁边……牙疼消失了，这是最要紧的。从此后，两个女人的关系更加密切了。但是，尼西娅再也不喝酒。鲁菲娜却依然如故。她愈来愈赞美这种饮料，说喝酒多么多么好，终于使尼西娅体验到了人世间的那种痛苦。

有一个时期，有人似乎想起了这个孤单的女人。那个人就是莱莫斯先生。莱莫斯先生是里约热内卢人，面色不白不黑，小胡子拧着，头发卷着，从中间分着。他无精打采地从大路上走来，要到他的教父家去看看他的身体如何。每星期来两三次。他住在现在名叫前面提到的那个拉帕区。他为人和蔼。自打从里约热内卢来到这儿，他就干邮递员工作，从来也没有放弃晋升的机会，一直在设法谋个好职位。老兄，这是理所当然的！……难道这位莱莫斯先生不是总在寻求好事情干吗？……他性情温和，寡言少语，从来不想什么事情。他在教父家坐了一个半小时，回答着别人的询问，什么他的身体不错，他母亲在家里很好，他的工作情况正常……对莱莫斯先生来说，一切都不错！然后他

拿起帽子，回他那在城里的高架桥下租赁的小房子去了。

“你好，妈妈。”

“阿纳斯塔西奥先生好吗？”

“他还是那么结实……”

他们开始吃饭。（你知道吗？我在思考那位用自己名字为城区命名的阿纳斯塔西奥先生是什么人，他的理由是什么……）吃罢饭，莱莫斯先生坐在矮矮的窗前，用一根牙签剔牙。夜幕徐徐降临，浓重的夜色遮没了安南加堡小村①。房屋的顶上被薄雾罩上了一层薄薄的热气，好象惟恐把人们冻坏。四处一片寂静……

“嚓，嚓嚓……”有人从桥上走过。蟾蜍到处都是。萤火虫这边飞，那边落。蟾蜍和萤光似乎想打破这死一般的寂静，但是无济于事。这寂静强似一切力量，终于战胜了这座创建不很久的圣保罗城的喧闹；到九点钟，全城就安静了。莱莫斯先生找不到什么能够激发他想象的事情。他把用过的牙签丢在一个脏罐头盒里，口中念着圣父、圣子和圣灵的名字倒在床上，几秒钟后就睡着了。母亲还在祈祷，对着她从天堂的所有卧室里取出来的每个古怪圣像祷告了约摸两个小时。其中有殉教者圣阿纳斯塔西奥。她念诵的是圣尼古拉斯九日祈祷经。她为避免蛇咬而祈祷，为避免消化不良而祈祷。为了不让城市起火，她念了八遍天主经……最后还为她非常害怕的阴间的鬼魂做了弥撒。等她做完祈祷，蜡烛也快着完了。在她的家中，买蜡烛的花费是可观的。但是不管怎样，这对圣保罗是有好处的。圣保罗没有起过火，莱莫斯先生的亲人也没有谁患过胃疼，莱莫斯本人在卡尔莫街、圣特雷莎街和其他草木丛生的街上送信时也没有被蛇咬过。他不是人们所说的那种好儿子，不是……虽然他的

---

① 指他住的那一带居民区。

确尊敬母亲，遵守母亲告诉他的做个好人的一般规矩，在母亲面前不吸烟，问母亲“早上好”、“晚上好”，每星期五陪母亲去朝拜圣体……但是，那位可怜的妇人必须做饭，洗烫儿子的全部衣服和其他许多衣服。此外，莱莫斯先生也不喜欢跟任何人来往。当母亲突然死去的时候，他这个从来不曾为宿膳和洗衣操心的人感到十分空虚和不安。

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他用他那讲究的牙签剔着牙，开始到尼西娅的大门前去，希望瞧见那个常常站在那儿的姑娘。第二天，他怀着这种愿望，专门跑了一次，想看看那个姑娘是不是真的站在那儿。果然不错，尼西娅正带着几分倦意呆在那里，神情很平静，象往常那样没有什么要求，就象一个被遗忘的、不希望从别人那里得到什么的女人。那天晚上，他象平常那样立在自家的窗前剔着牙齿，一面听着蟾蜍的鸣声，一面想：那个好姑娘倒是可以跟他配成一对儿。但是，他没有更多地考虑，也没有比较，更没有做什么判断和最后的决定，因为这位莱莫斯先生是按照规定思考的，而规定又是清清楚楚的。在他看来，事情恰恰就象是明文规定了的，而且用的字体很大：“那个准备跟他结婚的姑娘就在那里”。第二天，当他继续剔牙的时候，他的头脑已经稳稳妥妥地把他臆想的规定确立下来了：“你将跟站在大门口的那个姑娘结婚。”于是他就去看望阿纳斯塔西奥先生，顺便向尼西娅问了好。可是，尼西娅几乎把一切事情全忘了。她出神地站在那儿，什么也没注意，只是用轻轻的声音怯生生地招呼了他一下。莱莫斯找不到理由去拜访她，也不能天天从她的门前过，于是就找了个去教父家的借口。这样，他便可以从她门前过，问她好，装模做样地再走半公里，停在那儿瞧一瞧路边的树木，然后转回来，再问她一次好，这才回他的安南加堡小村子去。

这样来来回回地走了一个半月后，嘴里总是含着牙签的莱

莫斯先生又注意到了支配着他的头脑的新规定："明天是星期日，你得到农场去向那个姑娘求婚。你要明白这项规定的精神所在：最初你是讲'大门口那位姑娘'，现在要管她叫'农场的小姐'；求婚的时候这样做才更妥当。"

约摸中午十二点，鲁菲娜表妹听见叩门声很吃惊，赶忙跑出去看是谁。原来是莱莫斯先生。鲁菲娜差一点把他哄走，但是回头又想，堂娜尼西娅肯定会问是怎么回事，说不定是她应该知道的事，很可能是来给她送什么礼物的。

"进来吧！"

莱莫斯先生不过两分钟就看到了尼西娅。她手里正忙着织毛活。他直截了当地对她说，他是来向她求婚的。尼西娅并没有多考虑，随即回答说她愿意。然后她走进里面的房间，吩咐鲁菲娜弄一点喝咖啡时吃的甜食。二人进了餐室。尼西娅继续做她的活儿：她在织一双小孩鞋，刚开了个头。

"请问贵姓？"莱莫斯问她。

尼西娅胆怯地望了望来客。他问她贵姓……应该问对方贵姓的恰恰是她！莱莫斯先生及时地自我介绍说：

"我叫莱莫斯，何塞·莱莫斯，你的奴仆。因此，我也想知道您的名字。"

"我叫菲格伊拉，尼西娅·菲格伊拉，你的女仆。"

"谢谢。"

莱莫斯停止了用手指敲打腿的动作。

"看来你很喜欢做小孩鞋，是吗，堂娜尼西娅？"

"这种活儿，我已经做惯了。"

"你现在做的这种鞋好看极了。为了送礼吗？"

"不，先生；是为了卖。"

"噢！……"

"我做的一切活儿，都让鲁菲娜表妹拿到各家去卖。"

"这很好……鲁菲娜表妹是谁?"

他又在腿上敲起手指来。

"就是出去为你开门的黑女人。"

"唔!……那么，她真是你的表妹?"

"不，先生。她是我的使女。自打她小时候我就叫她鲁菲娜表妹。所以，现在还这么叫。"

"有意思。"

三十六针，三十九针，四十八针……她终于又织完了一圈。

"今天的天气非常好，不是吗?"

"的确很好。"

"阳光多明亮啊！对吗?"

"也许这会使你感到不快。你要是同意，我就把窗子关上……"

"不，小姐，不碍的；我倒觉得挺好。"

咖啡和蜜饯端来了。他们喝了牛奶咖啡，吃了蜜饯。下午的窗外一片灿烂，灼热的阳光普照着田野，到处亮堂堂的。大自然仿佛知道是星期天，所以黄昏才那么平静，风儿才那么轻微，徐缓，柔和异常，吹拂着天空下的一切。他们坐在阳台的栏杆边。莱莫斯剔着牙齿，尼西娅继续做她的毛活儿，直到最先燃起的灯火闪光，远方的嘈杂声宣告一天的结束，夜色终于降临。

"天不早了，我该告辞了……"

这时，尼西娅忽然意识到莱莫斯先生为她带来的幸福。她望了望他，看到了他的额头、他的小胡子和油亮的头发。她对他微微一笑。家制的衣服使他的体形特别清楚，他不瘦，说他胖更确切。在那个时代，他这样的体形是很普遍的。高高的胸脯，又粗又短的腿，胖胖的双手……面颊红红的，同苍白的小

下巴形成对照。眼睛是栗色的；鼻子挺普通，鼻翼虽然较大，但不丑陋，同面部的其他部分十分协调。微笑时口唇呈现令人愉快的白色，牙齿咬着，但不难看。尼西娅说：

“你要走了。”半是反问，半是同意，神情象星期日的天气一样平静……

“是的，我该走了，堂娜尼西娅；天不早了。认识你，我感到非常高兴。”

昔日的忧虑改变了她的表情。

“你还来吗？”

“当然来。不过，不能很快，因为我想换换工作。我现在在邮局做事，我教父可能正在财政部为我找个什么好差事干。不过，你完全可以相信，我一定会来的。祝你万事如意。”

尼西娅把手伸给他，也把生命交给了他。

“祝你万事如意……”

她把他送到大门口。站在那儿望着莱莫斯顺着没有把握的路远去，然后走上了大路。他没有回头向她挥手，这使她感到不安。尼西娅回到屋里，开始检查家里的东西，看看用具是不是放得都是地方。

“鲁非娜表妹，这些钩织的小毛巾需要再洗一下。”

“可是我上星期刚洗过，你忘了吗？”

“是洗过，可是你瞧……”

“我看不怎么脏。不过，你要是愿意，我就再洗一下……照我看，那个叫莱莫斯的先生是想来打乱我们的生活秩序！……你瞧你这会儿的神情！该坐在哪儿都不知道了！……不是没有椅子坐……快坐下吧，别走来走去的了……平静点吧，事情没什么不得了……”

“我找到了对象，你好象不高兴？”

“我没有不高兴，正相反，你需要有个男人，这个家也需

要，好有个主事的。但是不该这样，不该这么匆忙……头一个男人来求婚你就答应了，好痛快！你还不清楚那个莱莫斯先生是什么人，也不知道他的意图。神圣的主啊！说不定他跟警察局闹翻了！这是我最担心的事，我敢对你说！”

“鲁菲娜表妹，你今天对我这么厉害呀！你没听说他是邮局的职员吗？”

“那算什么工作！不过是给人家送送信，并不是什么好差事，不是！……每个人都要安静地呆在自己家里，这就是我的看法！……我的女儿，你对这个世界一点不了解，它比我们想象的要坏……他说他是邮局的职员，我看他是说着玩的。不过，归根结底……”

她们去睡了。

尼西娅的幸福倒使她感到痛苦起来。她不是想起了过去，想起了过去受的那些苦，而是现在，是目前的事使她的内心受着折磨。她这样想：她的未婚夫已经是她未来的丈夫了，可是不能理直气壮地经常从他的未婚妻的门前过。她盼着他来，可是他总没有来。她觉得心中又甜又苦，不是滋味，不知该怎么办。我不敢肯定她爱上了他，可是总有了一个人想着她了。有总比没有强嘛。这使她感到一种不安的快乐，从比较中产生的快乐，许多快乐中的一种。我不知道这样说是否确切。她突然变得忧伤起来，差不多是感到不幸。“他明天会来吗？”她反复想道。就这样，一直熬到星期四。

莱莫斯先生终于来了。是在下午六点，她已经吃完饭。他送给她一只普通饰针，大概是金的，上面写着“留念”二字。

“谢谢，莱莫斯先生！”

“你过得好吗？”

交谈继续以这种方式进行着。

他在她家逗留到八点。尼西娅在油灯下做毛线活儿，莱莫

斯注视着灯光造成的阴影。他们不时地谈论日常小事、友谊和关心，这是情人们共同感兴趣的事情。他们还多少谈到了邮局，谈到了针织。鲁菲娜表妹在厨房里吸着烟斗。莱莫斯先生保证说，他星期日再来，到那一天将确定他们的婚期。

星期日他没有来，但是星期二来了。他说他工作忙得不可开交，还说他不能不去拜访一位朋友。他还说他已经把一封推荐信交给一个有影响的人物，几乎马上可以在财政部弄到一个新差事。他为她带来半打手帕，并求她原谅他的礼物这么轻薄。尼西娅离开了一会儿，拿来一条她织的女用披肩送给他，对他的关心表示感谢。莱莫斯觉得披肩织得很漂亮，是棕褐色的，上面有黑花条，饰边用毛线和丝线织成。

他走后，一星期没有再来。星期二来了。他显得有些疲惫，又带来一件小礼物，是一束丁香花。由于工作太忙，他没来得及买更珍贵的东西送给她，请她谅解。他告诉她说，委任状已经收到，第二天他就去报到。

“费了我不少劲儿，不过，终于办到了！”

“只要耐心等待，好事总会到来吆。”

“不错；不过，我不是等来的，我费了那么大劲儿，几乎都快绝望了。”

莱莫斯先生比平常话多。他们这一次没有谈小孩鞋，而是谈工作：他说邮局的差事卑微，财政部的职位高贵，薪水也多，这都是“人家告诉我的”。他就这样继续谈着。尼西娅听着。他的话象香甜的甘露流入她的心田，慢慢地浸透了她的肺腑。

他怎么那么早就告辞了呢？没什么！她没有想到，时间竟过得这么快．九点、十点……她独自坐在那儿做活儿，却不知道在做什么，织了一圈又一圈，她谛听着，一直谛听着，夜晚静静的，没有一点声音。圣保罗的人都睡了，看不见尘土，听不见蟋蟀叫，也听不见风声。什么声音也没有！万籁俱寂，悄

无声息。尼西娅依然做她的活儿，却不知道在做什么。灯光在她面前一闪一闪的。在热乎乎的房间里，莱莫斯先生的声音依然响在她耳边，真切而响亮，仿佛有一只可爱的手在抚慰着她。尼西娅心中的烦恼谁也想象不到。她烦恼是因为那种用毛织的小孩鞋，是因为很快就会变老的鲁菲娜表妹，是因为她老是穿那些家制的衣服而不能做新的，是因为那些钩织的小毛巾洗得不很干净，是因为她比莱莫斯先生稍微胖点，是因为鲁菲娜表妹从没有买丁香花来种在花园里，特别是当莱莫斯为她送来丁香花，那么美丽的花的时候……

所有这些不幸的事，尼西娅从没有感受到过，现在她感到难过极了。这一切都是莱莫斯先生引起的，象一面镜子立在她面前，使她看到了她的情人。她回自己的房间去了。自打黑表妹患"肿瘤"以来，她第一次不能入睡。她不能不想，差不多这也象固执的规定。由于不存在什么规定，她便出神地注视着黑暗，觉得自己过得幸福，觉得她的生命同她伴侣的生命连接在了一起。

在后来的两星期中，莱莫斯先生又没有来。

"事情就是如此！……你倘若问问他住在哪儿，我就可以去找他了，瞧瞧他是不是病了！"黑使女说。

星期三，莱莫斯朋友终于来了。他胡子老长，双手空空。见它的鬼！那算什么工作！他后悔了。要承担的责任那么大！……而送信的活儿是多么轻松！……他的新工作却是另一回事：一个数字写在这儿，另一个数字写在那儿，一点儿也不能马虎，因为那是财政部的帐目。写错数字是不得了的，因为连稍微刮刮都不行。再说，他也还不习惯干那种工作，到处乱糟糟的，他从来也没有想到工作是那么难干！……荒唐的是，他在尼西娅家，坐在她对面，却把她忘在脑后，只顾念他早就装在头脑里的"规定"。当然不是总那样高声朗读……他住口的时候，好

象在用眼睛朗读。啊，他现在的思考方式大大不同了！从前，他一声不响，长时间沉默，只是专心地剔他的牙，偶尔轻轻地、短暂地谈那么一两条“规定”，并不动脑筋思考……但是现在，他头脑里有那么多东西要考虑，简直象《圣保罗邮报》的广告版，一锅可怕的大杂烩……最后，他一边嘟哝着新“规定”，一边匆匆忙忙地告辞了……

尼西娅站在门口，半个身子在门外，半个身子在门里，仿佛被劈成了两半。她非常为莱莫斯担心。这个小可怜儿！虽说他并非故意，可是他离她而去了。她回到屋里，费神地回想着莱莫斯先生讲的那一切。她想使自己平静下来，但是做不到。她想念她那个忙得不可开交的未婚夫……她竭力使自己安静，但是仍然为他的孤独处境担心，惟恐他突然死去而无人照管。她终于疲劳不堪、孤身单单地睡了：不再忍受精神上的折磨。

此后一直过了二十来天，莱莫斯先生才又来访。他瘦了许多，缓步走进了大门。一看见尼西娅站在房门口，他就停下来向她致意。由于机关里产生的麻烦，他必须去见他的教父。听到他说话的语调，尼西娅几乎吓坏了。他心中的痛苦太大了！

“你回来的时候，可要进家来，莱莫斯先生！”

“老实说， 堂娜尼西娅， 我不知道能不能在这儿耽搁。如果能够，我一定高兴地进来。请不必为我担心……愿你万事称心。”

“也愿你万事称心……”

莱莫斯先生又一次在她心中引起了一阵难以忍受的痛苦。然而她还是希望莱莫斯到时候能来，尽管她心情不快。但是莱莫斯先生没有回来。他教父对他鄙视财政部的工作的态度表示不满，因此二人断绝了友情。他终于离开了那个公共机关。他的心情被那么多“规定”搅得惶惑不安，一连在外面碰了好几天运气，好不容易在一家针织品商店找到了工作。毫无疑问，这个

可怜的人渴望的不是财富，而是安静……后来，他遇到一位名叫塞巴斯蒂安娜的混血的胖女人，让她为他做饭。他很快就把她视为知己，并且在她的房间里过了几夜。不久，他让混血女人搬到了他的住处，那里宽绰得多。塞巴斯蒂安娜负责做饭，但是她也是女主人。她很喜欢这种地位为她带来的好处，比如崭新的高跟拖鞋和其他穿戴。

尼西娅……后来碰到了另一个男人，那人就住在尼西娅的小农场附近，生活很舒适。但是他们的来往没有持续多久。城郊的一个家庭吸引着他，不久他就不见了。一切都在慢慢地变化。圭库鲁斯街更加繁华了。城郊的第一个区几乎成了市中心。有的人跟别人走了，有的人不在了，这是很明显的事情。但是可以肯定的是，没有人跟尼西娅来往。尽管鲁菲娜表妹跟所有的人交往，尼西娅却无动于衷，那怕被一切人遗忘。

不仅如此，尼西娅对酒也有了嗜好。有一次，她想打死一只蟑螂，在鲁菲娜的床底下发现一瓶甘蔗酒，那是黑使女为了夜里喝的。出于好奇，她喝了一口。只喝了一点点儿，没敢多喝，因为她害怕再发生前一次那样的事。刚喝下去觉得不是滋味，但是一会儿就感到浑身热乎乎的，挺舒服。

这件事很快就被鲁菲娜表妹察觉了。她没有声张，但是提了一大瓶子酒来。从此以后，两个人就一块喝。每次都喝得酩酊大醉。我不是说她们天天喝。尼西娅在家里做活儿，鲁菲娜照样拿去出卖。尼西娅三十七岁，鲁菲娜四十岁，当然鲁菲娜比尼西娅老一些，她年纪大么……岁月一天天过去，很快她们就叫人难以辨认了。特别是黑使女，长得体胖腰圆，艰难地拖着她那肥大的身躯；由于患关节病，脚踝发了炎。当关节疼得受不了时，她就提着沉甸甸的“镇痛剂”去找尼西娅。

“你也喝一点吗，我的女儿？”

“只喝一点，暖暖身子……”

“酒可管用了。你想喝多少都没关系！这个世道这么坏，喝了酒也许好受些！……”

毫无疑问，她们一旦这样喝，非得喝醉不可。你瞧吧，鲁菲娜先是大叫大嚷，接着又大哭起来。尼西娅喝得很慢，神态平静，没有丧失理智，没有改变脸色。只是嘴巴有点合不拢，几根血丝使她的眼睛闪着红光。她用手托着头躺在椅子上，轻轻地摇晃着，眼睛盯着一幅幻觉，大概那是世界。鲁菲娜表妹斜靠着摸到的墙壁、家具和尼西娅的身子。尼西娅站起来，抓起酒瓶，把手搭在鲁菲娜的背上，向卧室走去，边走边继续喝酒。鲁菲娜几乎让尼西娅摔倒。她们的啜泣震得床铺直颤。鲁菲娜从床上往下滚，先是两腿悬空，然后单腿着地，直到支撑不住才罢休。尼西娅坐在了她旁边，把摇来晃去的头靠在她的腿上。她们这样狼狈，还你一口我一口地喝酒，直到把瓶里的酒喝光。鲁菲娜把她那不听使唤的手放在尼西娅的头上，好象安慰她似地说：

“就是这么回事，我的女儿……别哭了！人们喝酒是为了排遣心中的痛苦……我敢对你说，这个办法好得很……它能让人忘记这个世界带来的痛苦……我不知道你的儿子过得怎样……不过，你儿子肯定长大了，是个大男子汉了，他正在世界上流浪……我敢说，你肯定不止一次在路上遇见过他，你儿子不认得你，你也不认得他……别哭了，这样哭不好！……为了忘掉儿子，再喝一口吧，喝吧，再喝一口……”

尼西娅昏昏欲睡，她那呆板而模糊的眼睛睁了睁，又闭上了。她想站起来，但是脚下直打滑。她想站稳身子。站稳后，下意识地吻了黑使女一下。黑使女想用手去抚摩尼西娅，安慰安慰她，但是摸了个空，几乎扑倒在地，费了很大劲儿才又站稳。然后，相互搀扶着，摇摇晃晃的，终于双双摔倒在房间的中央，酒瓶子滚到了一边。鲁菲娜自己不安静，也不让尼西娅

安静，最后她钻到了女主人的腿裆里。她说了一大堆赞美甘蔗酒的各种各样的话后，终于睡着了，两眼半睁不闭，还淌着泪水。

尼西娅若有所思地慢慢眨着眼睛。房间里和整个住宅多么平静啊！……对她来说已不存在的大地多么平静啊！……她继续眨着眼睛，眨了许多次……几乎是披散的头发同黑夜的黑乎乎的地板融为一体。不过，地板上还有一些亮光，使人还能看清她那张清晰的面孔。她神色平静，下巴上淌着一股口水，她那光洁而美丽的面孔上的红晕更浓重了。她双唇微张，仿佛为了梦中更容易叹息。她睡得很静，没有做任何梦，脸上也没有什么表情。

尼西娅幸福极了。

猎石鸡……

雨·德·卡·拉莫斯

雨果·德·卡瓦略·拉莫斯(1895—1920),生于戈亚斯州戈亚斯城。

由于生命短暂,拉莫斯只为后世留下了一本短篇小说集,即《人群与牛群》。这本作品被认为具有高度的艺术水平,表现了作者的文学才能,因此一版再版,深受读者欢迎。

拉莫斯的小说虽然具有不可置疑的价值,但由于巴西文坛缺乏对短篇小说的深入系统的研究,所以拉莫斯的地位和造诣没有受到应有的注意。

《猎石鸡……》是作者的一个精湛的短篇,仅二千字就构思了一个完整的故事。村民们为有一条杰出的猎犬而高兴。但是猎犬只身深入丛林,不幸被一条巨蟒生吞入腹。情节虽简单,写得却富有魅力,具有吸引人的情趣。在描述故事的同时,巧妙地插入自然景色的描写,有力地增添了作品的文彩和趣味。

吉列尔莫坐在小板凳上,不声不响地喝着咖啡。他突然站起来,在房间里踱了一圈儿,然后走到门外的栏杆边,对维森特说:

"干亲,客人到现在还没来;在博金尼亚未到以前我带着贝伦到拉梅多一带去试试,看看这条狗是不是捉石鸡的好猎手。"

"说它是好猎犬,它是无愧的。这样的好猎犬,我寻找了好

久了。"说完，他轻轻地吹了一声口哨，然后又模仿了一下天黑时石鸡的叫声，瞧猎犬有什么反映。

只见在桌子底下打磕睡的猎犬贝伦竖起了耳朵，用粗粗的尾巴来回扫厨房的地板。

"你去吧，干亲，"亲家母插进来说，"可打的猎物山岗上有的是。维森特没功夫去打，你去吧，帮我个大忙，到晚上我们就有鸡肉吃了！……"

然后，她连气也不缓一口，又说：

"你想象不到这几天我有多么不快！我早就想换换口味，重新回到吃野味的日子去……"

维森特住在圣莱奥波尔迪纳交叉路口。那个地方由于位置得天独厚，所以也叫康皮尼亚·阿莱格雷①。正如这个地名所表示的，那里有一座名叫莫斯基托的小山，山脚下有耕耘过的美丽的水浇地；那里还有广阔的、一眼望不到边的原野；多拉达山的支脉看去仿佛一道蓝色的帷幕。在风吹日晒、坎坷不平的路上，车辆摇摇晃晃地走着，速度虽慢，但在不停地前进。一串串货船疲惫地喘着粗气，渴望靠近阿拉瓜亚河岸歇息；有的船只从圣里塔开来，驶向目的地首都。

暮色渐渐降临，夕阳向巴拉山落去。吉列尔莫干亲特地从城里赶到这里来打石鸡，这一带地方是猎人们无一不晓的名猎区。由于遇到了出色的猎犬，他就不愿意再等待客人，就带着猎犬贝伦奔向小山岗。他和猎犬友好地同行，一个平静地吹着口哨，一个奔跑跳跃。不一会儿，维森特看见他消失在通向安东尼奥的破房子的路上；但是，时间过去了很久，没有看见他带着猎物回来。

"他肯定耽搁在查帕达狩猎区了！猎犬可能嗅到了什么好

---

① 意思是美丽的原野。

猎物，说不定是一头鹿，这在通往巴拉山的路上是常有的事。”维森特对自己解释说。

结果，直到夜里十一点，吉列尔莫才头顶满月归来。他带回来一大串石鸡，但是猎犬没有跟随他一块回来。

他说他到了查帕达，一路上杀死了猎犬惊出的所有的石鸡；回来的时候，他在小山附近漫不经心地选择适合下网的地点；猎犬钻进了一片灌木丛，他怎样吹口哨叫它，它都没有回来。他等了很久，等得不耐烦了，就骑着他的“瘦马”回来了。他相信，猎犬可能早就回家了。

“不，它没有回来；干亲，你准把我的狗给丢了……”

“不，干亲，不会的；我们再等一会儿，它会回来的。这么杰出的猎犬不会那么容易丢失的！”

由于月色明亮如昼，吉列尔莫连夜上路回城去了。

维森特整夜辗转反侧，寐不成眠，不时探身门口，四处张望，走近篱笆查看，但是不见贝伦回来。头上的明月照耀着静悄悄的田野，但是猎犬的影子一丝没有。

雄鸡打鸣儿的时候，他再也不能忍耐了；他走到牲口栏，备上他那匹尚未完全驯服的马，拍马奔向查帕达的崎岖荒野，然后沿着他干亲昨晚走过的打猎路线向前。在途中，他不时地走到路旁，向茅屋的主人询问那猎犬是否曾经从那里走过。那两三座茅屋散落在收完庄稼的田野里，孤零零地不靠村店。

他又到另一条路上打听，对听到的回答很不满意。他这个熟悉乡间小路的人，一步一步走遍了他干亲吉列尔莫往返走过的一切道路。他一点儿也不会迷失方向，因为石鸡掉的羽毛指明了前一天夜里他干亲打猎的地方。但是他打消了上山寻找的念头；贝伦的足迹伸进了灌木丛，没有发现它回来的痕迹。

他穿过了拉梅多的每一条小径。在五月的艳阳照耀的早晨，条条小径覆盖着野花，使田野显得分外秀丽多彩。飞舞的

昆虫发出一阵阵叫声，同那个时刻的宁静气氛协调一致。

他有点泄气了。他在那里兜了好儿圈儿；走了一、二里路，到了住在那一带的另一位居民亚曼西奥的家里，想打听一点情况。

“不，先生，我们什么狗也没看见。”他询问的时候，主人回答。

太阳开始让人感受到它那光线的火力。差不多是上午十一点钟了。他无论兜多少圈子，结果还是不见猎犬的一点踪影。

他完全失望了，于是调转马头往回走。他一面心不在焉地卷烟一面下山岗。由于路上布满障碍、危险的草木丛和大蚂蚁窝，有一次他几乎从马上跌下来，原来马儿绊在了横在路中央的树干上。

至少他是这么想的：那是一段树干；可是再仔细一看，才知道那不是什么树干……

他下了马，走到那件东西跟前。啊，那竟是一条蟒蛇。他生来没见过那么大的蛇。但是在那样的一个地方，看到这样的巨蛇却不足为奇。他一面思索着一面回到了家。

吃完午饭，他又返回碰见那条蛇的地点。他估计了一下蛇的长度：大约有四十八拃。蛇的肚子鼓鼓的，最先引起了他的注意。他手握尖刀把巨大的蟒蛇从头到尾开了膛：可怜的猎犬整个都在蛇肚里，身子缩成了一团，浑身布满令人恶心的粘糊东西……

那条蟒蛇皮，成了维森特的棚屋的装饰品，把棚屋整整环绕了一周：蛇皮好长啊！

眼瞎的母鸡

约·阿·德·吉马朗埃斯

约翰·阿尔丰苏斯·德·吉马朗埃斯（1901—1942），杰出诗人阿尔丰苏斯·德·吉马朗埃斯之子和著名小说家贝纳多·德·吉马朗埃斯之孙。

吉马朗埃斯是现代巴西文学史上最重要的作家之一，他的没世被认为是巴西民族文学的不可弥补的损失。其主要作品有«卷发的少女»、«眼瞎的母鸡»、«托托尼奥·帕切科»、«短篇小说集»和«这里是黑夜»。生前曾多次获得里约热内卢文学研究院授予的奖金。

«眼瞎的母鸡»是作者短篇中的名作。男主人买了一只母鸡，很高兴。等把它养大后，不幸变成了瞎鸡，主人痛苦地流下了眼泪。故事生动反映了农家的快乐和忧愁，具有浓厚生活气息。小说用拟人化手法表现母鸡的心理活动、对外界的观察、同公鸡的情爱和失明后的痛苦，既真实又生动，并且富有情趣。不失为一篇优美的小说。

有利于身心健康的早晨，一个胡子很脏的汉子在车上高声地叫卖，叫得上气不接下气。风儿迎面吹来，他那玉米穗似的粗胡髭被吹得倒向了一边。

“卖小鸡罗，又好又便宜！”

他拖长声调，不紧不慢地喊着。

那些可怜的小鸡被关在铁丝笼里，把它们那不幸的小囚犯

的小脑袋伸出笼眼儿，绝望地啾啾叫着。小鸡既不好也不便宜。它们渴望得到解放，获得自由，重新回到乡间的农场或宽阔无边的田野里去啄食。

“咴儿——”

是马儿听见了卖鸡人的喊声，它的主人随即把那汉子叫住。那是一个留着白胡子、身材粗壮的男子，他站在一座茅屋门口挥动长长的手臂，招呼卖鸡的人。

多少钱一只？卖鸡的告诉了他。但是双方还是互不相让地争论起价钱来。看来，谁也没有达成协议的意思。卖者心平气和，买者声高气粗。

“你瞧这只小白鸡儿，还要还价吗？小鸡胖乎乎的……一双眼睛多好看呀！眼睛又黑又亮！……别罗嗦了，买吧！”

胡子很脏的汉子又叫起来。他不停地叫喊，招徕着顾客：

“小鸡！又好又便宜的小鸡！”

白胡子男子拿着那只小母鸡儿，高高兴兴地回茅屋去了。

“伊格纳西娅，你瞧，我买来了什么？”

伊格纳西娅的心情总是那么忧郁，把她那全部不快藏在她脸上的条条皱纹里。听到丈夫的问话后，她没有吭声。

“你瞧它这双眼睛，黑亮黑亮的……”

“你说什么？”

“我喜欢它，就买来了。我敢对你说，将来它准能长成一只好母鸡。”

“好，好！”

来到农场里，小母鸡觉得自由又回来了。新主人开心地把玉米粒丢给它吃，它移动着小腿，急急忙忙地啄起来。

郊区的街道一片寂静；位于小山高处的城镇，白天树木葱茏，夜晚灯火荧荧。附近有樱桃，鸡类可以在树荫下自由地啄

食和午休。

小母鸡觉得它现在的生活同它以前在出生的远方度过的生活没有多大区别。的确，那个地方很远。它模模糊糊地记得，就是在那里，它和它那些怏怏不乐的伙伴一块被装进了笼子。那种笼子长长的，底下安着轮子，跟平常的笼子很不同，但是笼里没有可供栖息的普通横木。连仪式也不举行，它就被抬到车子上拉走了。它听见外面有人叫喊了一声，那叫声象一阵雷鸣，震耳欲聋。整个喧闹的鸡笼一开始摇晃，外头的景物就开始从台阶那儿往后跑去，同时从底下传来一阵吱嘎的声音。景物有时会停下来。但是然后响起一阵叫卖声，景物又开始跑起来。到了夜晚，景物消失了，代替它的是忽明忽暗的火光。那是焰火，它从没有见过的焰火。一点儿不错，它从没有见过这么好看的东西。多美呀，美极了！它着迷了，陶醉了，不知所措了……

能看到景物的新的一天到来了。这一天好象过得匆匆忙忙。这是它挨饿的一天，没水喝的一天。

如今，它的生活仍然不错。它不想念遥远的故乡。它的生活是幸福的，因为它有足够的玉米和充分的自由。只是有一只公鸡不时地来纠缠它，它感到莫名其妙。你瞧，它就在那儿。它是那么美丽，那么结实，那么勇敢。它又向它走来了。毫无疑问，它是非常漂亮的。它准是想再来纠缠它……真讨厌！公鸡“咕咕咕”地围着它转，张开一个翅膀，用爪子抓它的羽毛。于是它们在农场里发疯地跑起来。它觉得自己的生命仿佛结束了。要不是雌性特有的那种下意识的躲避意图，无论有意……还是无意，它就不会那么恼火……

“伊格纳西娅，这只鸡太好了！简直好极了！”

“不见得。”

"你总这么无知！我是很清楚的……"

"照你这么说，我真的无知了？"

"对不起，伊格纳西娅。我那样说是无心的。你是知道的，我很喜欢母鸡。可是你总爱抓我的话把儿取笑我。"

"你才无知呐！"

"当然，我无知，我无知。"

听到玉米粒撒在地上的声音，母鸡急忙跑过来吃。男主人亲切地望着它那雪白的羽毛和有力的动作。但是，他马上注意到一种不正常的现象。小白——这是男主人给它起的名字——望着地面，只是偶然才啄到一颗玉米粒。它总是在玉米粒附近啄来啄去，拚命地重复着同样的动作，直到啄到一粒玉米，可是并不是它原来啄的那一粒。

男主人追了一阵，终于把小白抓住了。他检查了一下它的眼睛，感谢上帝，一双眼睛好好的，而且十分黑。他把它放开了，给了它更多的玉米。母鸡又啄起来，但照样啄不准。主人继续撒着玉米，想让它吃饱。可是，尽管他撒了一大片玉米（都让其他鸡抢着吃了），还是没有能查明小白啄不着的原因。神圣的主啊，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如果是居民中某个毛孩子用石头砍了它的头造成的，并且知道罪魁祸首，他决不能饶恕他……但是，他就恰恰没有想到母鸡的眼睛几乎快瞎了，不可救药地瞎了。

眼睛快瞎了，可怜的母鸡跟它的主人一样也毫无所知。它不明白：把樱桃树下的阴影驱走的明亮亮的白天为什么不回来呢？它感觉到了热乎乎的阳光，可是一切，几乎一切都是昏暗的。它几乎已经分不清哪儿黑、哪儿亮了。

于是，在某一天清早，当它睁开眼睛的时候，虽然眼睁着，却什么也看不见了。周围的一切全是黑的。在无限黑暗的

环境里，只有它是个不能自卫的可怜母鸡；它被抛在了不存在的空间里，因为世界已经消失，只有它自己不可理解地存在于空洞的黑暗中。它将在鸡笼里静静地奄奄一息，几乎不受折磨地死去，因为周围的世界已经黑暗，它那先天的不平常的头脑难以想象它是活着的，难以想象它能勉强活下去。

然而，这有多么残酷：它身上的其他感官还很灵敏，还很有力啊！它能听见其他母鸡从鸡窝里跳下去，快乐地咕咕叫。多可怜！它猛地往下一跳，却跌在了看不见的地上，嘴、腿和胸部，以及整个身体活活撞在了地面上。别的鸡在咕咕地叫。它只是徒劳地在黑暗中伸着脖子。它想看见，多么想看见啊！

主人伸手亲切地把它抱起来。

"伊格纳西娅，可怜的母鸡眼睛瞎了！"

"是吗？"

车夫的大眼睛里——他是个赶车的——涌出了两颗大泪珠。

每天早晨，主人总要把玉米放在手心里喂那只瞎了眼的母鸡。母鸡使劲儿乱啄，把他长着老茧的手都啄疼了。他微微一笑，然后把它抱到石槽上。它把两腿泡在水里喝起水来。它的小腿一感觉到水，就知道是饮水解渴的时候了。它迅速地弯下了脖子，但是脖子的弯度常常达不到水面。有好多次，由于渴得难受，等不耐烦，便把整个脑袋伸进了水里。头一湿，它不得不抬起来用力摇晃。无数个水珠溅到了车夫的手上和低头对着它的脸上。对主人来说，那水珠就仿佛是一种祝福。那水就仿佛是慈悲而亲切的上帝用来安慰他的痛苦的圣水。在受到那些水滴的抚慰时，他觉得那祝福，那圣水，或者其他类似的东西，是痛苦的胜利在不可理解的、不公平的灾祸上留下的印记。那些水滴，他没有去擦，没有把它们擦干，而让它们留

在他身上。但是，无论怎么说，那印记总是含糊的，既没有心理意义也没有文学意义。

母鸡喝足水后，主人把它抱进了一个不大的铁丝围栏里。这围栏是专门为它建造的，因为其他母鸡老是欺侮它这个不幸的白鸡。暮色降临的时候，主人再喂它一次食和水，然后把这只可怜的瞎鸡关进围栏中的一个独立的小笼子里。

由于不用喙子和爪子，它脚上的爪子长得很长。喙子弯弯的，爪子的形状象钩子，整个看上去，它就象个可笑的小玩意儿。这是对它的命运的一种嘲弄。爪子那么长，有碍于它走路；喙子那么弯，不便于它吃食和饮水。男主人注意到这另一种不幸，必要的时候就用剪刀给它剪短一点。

这样一来，瞎母鸡就又感到它的生活几乎是幸福的了。它不能忘记失明的苦楚。特别是在平屋顶上的时候，它可以在围栏里随意走动，但是撞在铁丝栏上；在独立的小笼里的时候，它不得不躲避阳光。不管怎么说，它仍享有自由：对它的失明来说必不可少的一点自由。它不明白，也不想明白它是怎样失明的。那不过象灯被吹灭了一样。谁给它吹灭灯的呢？它不打算查问。但是，使它感到深切痛苦的是，它看不到那只有那么美丽的羽毛的公鸡了，再也感受不到那只讨厌的公鸡用咕咕声对它表示的情意了。那个没良心的……

倒霉的时刻突然到来。

“进去！”

“到中间去！”

淘气的孩子们开心地利用这种非常新奇的新式足球运动取乐。母鸡在黑暗中没有抗议，任凭小运动员们踢来踢去。他们用的力量愈来愈大，好象它是个真正的足球，他们玩这样的游戏的兴致真高。

车夫不想去调查他的瞎母鸡为什么被丢在街上。他象个疯子似地手拿鞭子向一个毛孩子的腿肚子抽去，鞭子在空中发出嗞嗞的声音。他上下挥动着长长的皮鞭，使的劲很大。孩子们吓得四散奔逃，有的大笑，有的啼哭，有的大骂。

由于这场恶作剧，主人被拘留了。当他第二天早晨从警察局出来的时候，嗓子眼儿里仿佛结了个疙瘩，他气得脸红脖子涨，几乎是跑步回到了家。

“伊格纳西娅，母鸡在哪儿？”

“你去看看吧。”

他发现母鸡直挺挺地躺在农场里，死了……周围到处是被拔掉的鸡毛，这说明可怜的母鸡在丧命前曾同敌人厮杀、搏斗。敌人把它的脖子撕开了，那里还留着血块呢。

丈夫的面色那么悲哀，妻子的眼睛里充满了恐怖：

“不是我干的，不是！肯定是狐狸进来了！”

“你没看见？”

“我睡着了！没有被惊醒！”

不容分说，车夫举起手冲着妻子那布满皱纹的脸就是一巴掌。妻子被打得摇晃了几下，但是没有摔倒。她不等丈夫打第二下就飞也似地冲出门去叫喊起来：

“救命啊！”

当男主人第二天早晨再次从警察局出来的时候，世界上的全部怒火都聚集在了他的胸中。他发誓要向那只可恨的狐狸讨债。所有的狐狸都是见酒不要命的。他要在水槽里倒上许多甘蔗酒。等狐狸喝醉的时候，他将慢慢地、不慌不忙地打死它……那有多痛快呀！

天黑后，他把有趣的圈套准备好，等着狐狸来上钩。八点

左右，他困得睁不开眼，因为在那个鬼地方守着，太累人了。他睡着了。但是在关键时刻他醒了。在乳白色的月光下，他发现位于水槽附近的鸡窝洞口有一个圆形的黑影儿，那个黑影紧挨着水槽的影子。他弯着腰身，悄悄地走过去，同时用目光迅速地扫着周围，防备着狡猾的狐狸逃跑的可能性，如果有必要，就马上结果它。他瞧见狐狸的举动非常迟钝。狐狸用傻乎乎的眼睛望着他，笑起来：

"叽！叽！叽！"

（倘若它是英国人，那准是在要求别人吻它[①]。不过，它不是。但起码它的意思是想吃什么东西，譬如想吃母鸡。它已经完全醉了。）

车夫好奇地观察着那只小动物。月亮照得那个地方明似银镜，为雄狐雌狐进鸡窝偷鸡提供了方便。但是，车夫只是用脚轻轻地碰了碰它。面对那只无力自卫的小动物，他几乎是怀着怜悯的心情冲它喊道：

"滚吧，你这个小坏蛋！"

小狐狸趺趺撞撞地走开了。它从铁丝网下面钻了出去，停在那儿一动不动地望着月亮。小狐狸觉得心里美滋滋的，禁不住哼起小曲来。那副天真样儿，就象一个三岁的小孩：

"月亮象一个圆球摆来摆去！

月亮象一个圆球摆来摆去！

月亮象一个圆球……"

小狐狸忽然在一棵樱桃树下打起盹儿来。

---

① 叽音的原文为英文 Kiss，意为接吻。

花儿，电话，姑娘

卡·德·德·安德拉德

卡洛斯·德伦蒙德·德·安德拉德(De Andrade,1902—)，巴西诗人、小说家。生于米纳斯·热拉依斯州依塔维拉城，自幼喜爱文学。1922年在圣保罗举行的“巴西现代艺术周”促进了巴西现代主义运动的发展，也孕育了这位未来的诗人。

安德拉德是诗歌和散文创作并茂的作家。1928年发表第一首诗《途中》，立刻引起巴西文艺界的注意。不久出版了第一本诗集《某些诗》(1930)，其后，陆续问世的诗集有《灵魂的沼泽》(1934)、《世界的感觉》(1940)，《人民的玫瑰》(1945)，《明白的谜语》(1951)，《空气的主人》(1955)，《五十首诗》(1958)等。他的诗歌，韵律自由，意境新颖，充满幽默和讽喻。前期的诗歌明显针对天主教权势和不公平的社会现象；后期的诗歌内容和形式有些古怪，比较费解。他的全部诗作中，有不少诗歌产生于自身的经历、感受和耳闻目睹的事件，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人民大众的生活、斗争、思想感情和愿望。被公认为巴西最有代表性的诗人之一。

安德拉德的散文作品主要是短篇小说。重要的小说集有《米纳斯的忏悔》(1944)，《经理》(1945)，《岛上的闲游》(1952)，《说话吧，扁桃树》(1957)等。这些短篇，从不同的角度和侧面，或直截了当，或曲折委婉地反映了多种多样的社会问题，揭露了某些社会弊端，既有对上层社会的鞭笞，也有对中下层人民的同情。他被巴西文学界誉为巴西短篇小说巨匠阿西斯的后继者，居于巴西最优秀的小说家之列。

《花儿，电话，姑娘》是安德拉德的代表作。小说曲折含蓄地反映了现实和命运的残酷无情以及人们在现实和命运面前的无能为力。

不，这不是一个故事。我不过是有时候听人家讲故事，有时候不听，这样来消磨时光。那一天我就去听了，因为讲故事的是我的一位女朋友，而听朋友们讲点什么总是有趣的，即使他们不讲什么，也一样，因为他们具有这样的本事，即使不用手势，也不用眼睛，同样能让人理解。

那天听到的究竟是关于墓地的事，还是关于电话的事，我记不清了。不管怎样，反正我的朋友——对了，我记起来了，当时我们在谈论花儿——突然严肃起来，放低了声音说：

“我知道一个关于花儿的故事，不过太悲惨了！”

她微微笑了笑：

“我敢说，你听了准不相信。”

谁知道呢？关键在于讲故事的人，在于讲故事的方式。有时候就完全不在这些：那是当我们听到什么就轻信什么的时候。另外，最重要的因素是：我的朋友断言说，这个故事是真实的……

“有一位姑娘住在波利多罗将军街。”她开始讲道，“离圣胡安·包蒂斯塔墓地不远。你知道，住在墓地附近的人，不管愿意不愿意，总是与死亡有关系的。因为一天到晚，总有送葬的队列从那里过，终于使人们发生了兴趣；虽然不象观看行船，婚礼，甚至国王的车队那么叫人激动，但也总是值得一看的。自然，对这个姑娘来说，看到送葬的队列总比什么也看不到好些。看见那么多尸体不断从那儿通过，如果她应当感到难过的话，她也早已习惯了！倘若死者是个重要人物（譬如一位主教或将军），为了看仔细，她总是站在墓地门口。你注意过没有，

人们看见花圈有多激动吗？再说，人们还有一种特殊的好奇心：想看看花圈上写些什么。那种没有花儿陪送（家属吩咐也好，买不到也好，反正一样）的尸体是让人觉得难受的；好象花圈不仅是对死者的纪念，而且是对死者身份和荣誉的尊敬。这个姑娘有时候就进墓地去，随着送葬的人群一直走到穴边。也许她就这样养成了到墓地散步的习惯。我的天啊！在里约有多少地方可以散步啊！我们这位姑娘，当她感到厌倦的时候，完全可以乘到海滩去的电车在莫里斯科下车，倚在那里的栏杆上。大海离她家不远，只有五分钟的路程：大海、旅行、珊瑚岛，不用花钱。但是，由于懒惰，由于对葬礼的好奇心，天晓得为什么，她便开始到圣胡安·包蒂斯塔墓地去散步，观看那些坟墓。可怜的姑娘！”

“在内地，这并不稀奇……”

“是的，可是她住在博塔福戈①。”

“她工作吗？”

“她在家里做活儿。别打断我的话，不要查问姑娘的出生情况，也不要叫我描写她的外貌。我讲的这个故事，兴趣不在这儿。事实是，每天黄昏，她总要到墓地的白色废墟中间去散步，更确切地说，是到那里去游逛，沉湎于她那种怪癖之中。或看看碑文，或根本不看；或者发现某个小天使的照片，一个破裂的碑柱，一只老鹰，把有钱人的坟墓同穷人的坟墓做比较；估计死者的年龄；观看浮雕肖像；她在那里做的大概就是这些事情。不然的话，她还能做别的什么事呢？也许她会爬到土岗上去。那儿是墓地中的新坟区，那里的坟墓是最朴实的。大概就是在那个地方，有一天下午她掐了一朵花。”

“什么花儿？”

---

① 里约热内卢的一个区。

“随便什么花儿。比如一朵雏菊，或者一朵丁香。我想，可能是朵雏菊，虽然这纯属猜测。到底什么花儿，我一直不清楚。她把那朵花机械地、不在乎地掐了下来，就象人们看到眼前有一枝花随便折下来一样。她掐了花，拿到鼻子上闻了闻——没有香味，不象人们总是下意识地指望的那样——随后她就把花儿一揉，丢到某个角落，再也没有去想它。

“我也不清楚，这个姑娘在回家的时候把花儿扔在地上、墓地里还是街道上了。后来她曾努力回忆那个地方，但是未能想起。事实是，她已经回了家，已经在家里平静地呆了一会儿。这时，电话铃响了起来。她接电话说：

“‘喂……’

“‘你从我坟上掐去的那朵花在哪儿？’

“声音听起来遥远，缓慢，低哑。但是姑娘笑了，她还不明白是怎么回事。

“她挂上电话，回房去做她的活儿了。过了五分钟，电话又响了。

“‘喂！’

“‘你从我坟上掐去的花儿在哪儿？’五分钟的工夫足以使一个最缺乏想象力的人也能够编出个笑话来。姑娘又笑了笑，现在已胸有成竹了。

“‘在这儿，在我手里，请来拿吧。’

“那个声音仍然缓慢、严厉而悲伤：

“‘我要那朵被你偷去的花儿，我要我的花儿！’

“是男人，还是女人？声音太远，话倒是听得清，但是分不清是男是女。姑娘继续跟那个声音对话说：

“‘我告诉你，请你来拿！’

“‘你知道，我是不能去拿什么东西的，我的孩子。我要我的花儿，你有责任把花儿还给我。’

"'可是，你是谁呢？'

"'把我的花儿给我，我恳求你。'

"'不把你的名字告诉我，我就不给你。'

"'把我的花儿给我，我需要它，你是不需要的。我要那朵从我的坟上长出来的花儿。'

"这个玩笑开得不很高明，千篇一律，没有变化。姑娘感到厌倦，把电话挂了。那一天就这样过去了。

"但是第二天，在同样的时间，电话又响了。姑娘丢开一切，去接电话：

"'喂！'

"'那朵花在哪儿？……'

"她什么也不再听了。挂上电话，感到很气愤。开什么玩笑！她觉得讨厌，去做活儿了。没过多久，铃声又响了。不等那个哀求的声音开口，她就说：

"'喂，请换张唱片吧，我已经听厌了。'

"'你必须把我的花还给我。'那个哀求的声音回答，'你为什么单到我的坟上来扰乱呢？你在世界上什么都有，而我多可怜，已经与世无缘了。我很需要那朵花。'

"'这个玩笑太无聊了，不会说别的吗？'

"她把电话挂了。但是回到房里后，她就不平静了。关于那朵花，也就是看见她在墓地里掐花、现在老给她打电话捣乱的那个蠢货的念头老缠着她。可能是谁呢？她不记得看见过任何熟人，因为她一向是个漫不经心的人。根据声音是不容易辨认的。肯定声音是假装出来的。是男的还是女的，不可能分清。真奇怪……那个声音'冷冰冰的'，听起来很远，象是从郊区打来的，也许还要远……正象你理解的，姑娘已经感到害怕了。"

"我也觉得挺可怕。"

“别这么傻。事实上，那天夜里，她好不容易才睡着。从那天起，她夜里睡得很少。那个声音不断来电话追问；总在同样的时间，用同样的声调。声音不吓人，嗓门也不高：只是苦苦地哀求。仿佛那朵见鬼的花是他世界上最珍贵的东西，他的长眠安息——假设是个死人的话——似乎取决于能不能收回那朵很普通的花。但是，这样假设是荒唐的，姑娘自己也不相信。五、六天以后，她又听到了那个毫无变化、唠唠叨叨的声音。她觉得是作出回答的时候了。她要他滚到地狱去，不要装疯卖傻(这个词儿很恰当，因为男女都适用)，最后警告他说，如果玩笑不就此结束，她要采取措施了。

“她的‘措施’就是请哥哥，然后请父亲帮助。(母亲的干预没能把那个声音赶走)。父亲和哥哥通过电话同那个声音谈了八百遍。他们确信，那个人准是一个毫无风趣的可笑人物。但是有趣的是，当谈到他的时候，他们都管他叫‘声音’。

“‘声音今天来电话了吗？’父亲一从市中心回来就问。

“‘当然；没办法避免。’母亲叹着气说，感到很气馁。

“对待这样的事，辱骂是没有用的。需要动动脑筋，到街坊中间去询问，调查，监视公用电话。父亲和哥哥两人分了工，分头到旅店、最近的咖啡馆、花店、大理石雕场去。如果有人进电话间要求打电话，他们就尖起耳朵来谛听。但是，白费劲！没有人打电话要花儿。此外，还有很多私用电话。每个房间一架，同一座楼里就有十到十二架。怎么能查到那个声音呢？

“据说，她哥哥已经开始给波利多罗将军街的所有电话，然后给各线路的电话，最后给2—6局的电话……拨号。他拨了号码，听着对方喊‘喂’的声调，然后和那个声音做比较——不是就挂上——结果也是徒劳，因为打电话的那个人也许就在墓地附近——根据姑娘离开墓地到他给她打电话的时间估计的——而且又隐蔽得相当好，只是在他想打电话的时候，才会让

人听到他的声音。那就是在下午某个钟点。这个关于时间的细节，也曾启发全家花费了一番工夫。但是一无所获。

"当然，姑娘再也不接电话，也不再打电话，哪怕是给她的朋友们。结果，接电话的要是别人，那个不断恳求的声音就不再说'把我的花儿给我'，而是说'我要我的花'，'偷了我的花儿的人必须把花儿还我'，等等。'声音'不跟别人进行任何对话，只跟姑娘谈话，它不做任何解释。

"这件事，持续上半个月、一个月的时间，最后连神仙都会感到绝望的。她家虽然不愿弄得满城风雨，但是不得不向警察局求助。然而，警察局不是说忙于抓共产党，就是说调查电话不是他们的业务；结果还是没有办法。于是父亲又去求电话局。一位极为和蔼的先生接待了他。那位先生摸了摸下巴，竟暗示说那是线路内部的毛病所致。

"'可是我来求你的事，关系到一个家庭的安宁！关系到我的女儿，我们全家的安静！难道要我把电话拆掉吗？'

"'可别拆，我尊敬的先生。那是发疯。拆掉电话就真的什么也查不清了。在今天，没有电话，没有无线电或电冰箱，是没法生活的。我朋友般地劝告你：回家去吧，让全家放心，等待事态的发展。我们这方面会尽力进行调查的。'

"对，也许你已经想象到：事情依然毫无进展。那个'声音'还在要它的花儿；姑娘的食欲和精神开始丧失了。她心灰意懒，没有勇气出门或做活儿；不希望再看见送葬的人群。她为一个声音，一朵花，一个根本不认识的游荡的死人所左右，感到很可怜。因为——我已经提到，她是个心不在焉的人——她甚至连那朵该死的花是从哪座坟上掐来的都记不清了。要是她起码知道地点的话……

"一天，她哥哥从圣胡安·包蒂斯塔回来说，那天下午她走过的那一边，有五个新坟墓。

“母亲没有说什么，就出门到居民区一家花店买了五大束花，捧着花，就象一座鲜花盛开的花园似地穿过街道，把那些花儿放在了那五座坟墓上。然后回到家，等待着不堪忍受的那个时刻。她心里想：要是死人受到折磨感到痛苦、需要活人安慰的话，她那个抚慰的表示一定能平息那个被埋葬者的痛苦。

“但是那个‘声音’并不接受安慰或礼物。任何别的花都不行，只有那朵细小的、被揉坏、遗忘的、在尘土里滚过的、已经不存在的花儿才能使它满意。别的花儿是从别的地方来的，不是从它的坟墓上生出的；这些话不是那个声音说的，但好象是这样说的。母亲没有照她原来的想法再送新的礼物。送花儿，做弥撒，又换得来什么呢？

“她父亲使出了最后一招：求助于巫术。他请来一位神通广大的巫师，把情况向他详细做了介绍，希望他同那个丢了花儿的灵魂取得联系。他求巫师占卜过无数次，尽管他十分虔诚，神灵们却不肯合作。那个低哑、倒霉、有规律的声音仍然没有停止。如果真的是个活人(因为全家有时还在这么推测，尽管所做的解释一天天愈加失望，没有任何解释合乎逻辑)，那一定是个完全丧失良心的人；如果是个死人，可是对于死人又怎么能判断呢？无论如何，在恳求声里包含着一种心酸的痛苦，一种不幸。这种不幸使人忘记了它的残酷性，使人深思：甚至连邪恶也会是痛苦的。这是不可理解的；可至此也只能做这样的解释。某个人不停地要求某朵花儿，可是那朵花已经不复存在，不可能再还给他。难道这不是一件绝对没有希望的事吗？”

“可是，那位姑娘呢？”

“卡洛斯，开头我就对你说过，我讲的这个关于花儿的故事是很悲惨的。几个月以后，那个姑娘就心力衰竭死去了。不过，不要激动，什么事都会有指望：从此以后，那个恳求的声音也就销声匿迹了。”

索诺苏克

奥·莱萨

奥里热内斯·莱萨，1903年生于圣保罗，是巴西著名的讽刺作家。原来学习戏剧，后来从事新闻工作，最后转为文学创作。在一次短篇小说评选活动中初露头角，获得作家之名。他在翻译、长篇小说和新闻方面也取得了一定成就。

莱萨的作品主要有短篇小说集《太阳之路》(1955)、《巴尔比诺，海上的人》(1968)、《南区》(1963)、《没有人的夜晚》(1968)、《饥饿的胡同》(1970)等。他的作品多以城市生活为背景，以夸张的手法讽刺、揭露和谴责不合理的社会现象。

《索诺苏克》是莱萨的代表作之一。小说描写了一位玩世不恭的官员策划的一场异乎寻常的恶作剧，不幸的画家和天真的顾主们充当了它的牺牲品。在写作上反映了作者的独特风格：作品构思新颖，叙述素朴无华，以讲故事的方式层层展开情节，虽无大起大落、跌宕起伏之笔，但仍然具有强烈的艺术魅力，故事及人物都给读者留下深刻印象。

克莱门特·比达尔把汽车停在酒巴门前，打算进去匆匆地喝一杯。独自一人安安静静地坐在桌边总比在他那乌烟瘴气的俱乐部里听他的同僚们夸夸其谈舒心。他懒洋洋地环视了一下简陋的酒巴间，顾客们稀稀疏疏地坐在大厅里，为满足简单的嗜好喝着酒，不顾忌什么社会职责，也不期待什么美好的命运。

突然走进来一个黄色的人影。两个电报符号算是他的眼睛。稍微突起的部分加上两个小孔眼儿，就是他的鼻子了。嘴巴宽大而苍白，牙齿向外龇着。

“画像吗，先生？”

克莱门特微笑着打量着他。

“多少钱？”

“五个克鲁塞罗①。”

“好吧……”

小日本从兜里取出铅笔，把一张纸铺在膝头上，仔细地瞅了瞅这位仪表不凡的先生，开始画像。一笔，两笔，三笔……唰唰唰……一张像眼看着就画成了：一副鹰钩鼻子，一对肿眼泡儿，傲慢的目光和笑脸，长长的烟卷加强了嘴角的轻蔑表情……

趁着他画像的当儿，克莱门特·比达尔察看着他。这是一位普通的外国漫画家，画一张像能挣五个或十个克鲁塞罗，属于那类周游列国谋生的画家，可以在任何地方忍受任何一种生活，只靠着一支廉价铅笔和一张同样也是廉价的卡片纸。

“您满意吗，先生？”

克莱门特表示满意。考虑到价钱……出于一种古怪的念头……在巴黎或伦敦的酒巴或咖啡馆里，这种事情是司空见惯的。但是在圣保罗的一家酒巴里，在顾客熙来攘往的时刻，他却感到十分新奇，这件事准会轰动他的俱乐部的……

“喝一杯吧？”

“谢谢，先生。”

克莱门特坚持请他喝一杯，硬拉他坐在了身边，接着叫侍者送来一个杯子。克莱门特开始翻阅日本人作为样品带在身上

---

① 巴西钱币单位。

的其他画像。画像笔势新颖，勾勒不落窠臼，笔法雄健奇特，线条独具一格。“这个人是谁呢？”克莱门特心里问。

年轻的画家简单地做了自我介绍。他笑着说：他是工人的儿子，在巴西生活了六年，一家人食不果腹。在此之前，他开过糕点铺，卖过花生，学过泥水匠，但半途而废，当过侍者，也碌碌无为。他酷爱艺术，家境贫寒，无力求学，爱书如命，略知英语，熟悉葡萄牙文，喜欢看书，收集了一本无用的画册。现在是一个流动画像师。午饭和晚饭都有保证，这是长期以来谈不到的事情。

克莱门特·比达尔兴致勃勃，在这位年轻画家的没有表情的脸上看到了开个大玩笑的可能性。他十分富有，知识渊博，多次旅欧，在巴黎风流一时，在罗马和威尼斯几次酒醉如泥，他是圣保罗的一位梅塞纳斯①。他懂得艺术，参加艺术讨论。他的画廊里的几百幅绘画和雕塑供本国的许多艺术家欣赏，使得朋友们为之赞叹和惊讶。他资助两位贫苦的歌手到巴黎学习，供给在罗马深造的国画天才衣和食。他早年担任参议员时，曾经由国家拨款，为几十名艺术家的进修提供方便。他被视为巴西的未来艺术之父，一位阿努西奥②的振兴者，一位梅迪西斯③，一位在易受非议的国家里一鸣惊人的复兴巨人，人称“比达尔父亲”。他的盛名庇护着一切艺术品，他的钱财资助着音乐会，他的讲话鼓舞着新秀，他的酒房供艺术家、批评家和崇拜者们畅饮。这一切，他都做得认认真真，绝非为玩笑所驱使，也绝非为绅士派头所支配。他谈论艺术时，酷似一位外国艺术家或国画家；当他论述主体派，达达主义，未来主义，超

① 梅塞纳斯：古罗马官员，曾大力赞助文学艺术。

② 阿努西奥：意大利作家(1863—1938)，其作品富于诗情画意。

③ 梅迪西斯：即胡安·德·梅迪西斯，莱昂十世教皇(1513—1521)，喜爱古典艺术，保护文学、艺术和科学的发展。

现实主义，苏联的或巴黎的问题时，总是头头是道，象个内行和信徒。但是当看到这个日本人羞愧地狼吞虎咽着他买的馅饼时，克莱门特·比达尔就不由得联想到一种小丑，这是在他这位早熟的参议员的头脑里出现的第一个形象。要是把这个年轻人捧起来呢？要是利用这个人去精采地赌一场、对那班愚蠢透顶的公众开一个天大的玩笑呢？实际上，比达尔很清楚，对文学和艺术的崇拜就象对绝对的荣耀一样，不过是指点和吹捧的结果。

他自己就这样崇拜过许多人，不得不为那些哗众取宠的艺术品付出成千上万的法郎。那完全是由于张三或李四宣扬的结果；巴黎说，王五是个天才。张三又在罗马说，李四总括了艺术史。于是他就和其他收集家赶往那里，被迫为那些“巨人”、“奇人”、“艺术天才”的作品付出巨额的里拉[①]或法郎。但是一点个人的虚荣心却依然抚慰着他的思想。他有声望，人们听从他。他能造就出一批可贵的艺术家，一是由于他的努力，二是由于艺术家们的更大的努力。但是这个小日本没有个人的才能，要是把他捧起来，就将是他的杰作，他的荣誉，他的巨大乐趣！

年轻的日本人讲话时，他微笑着。主意逐渐在他的脑海里形成。要叫他一鸣惊人！一年后他就能成为名人，作为天才受到赞扬，作品将高价畅销。到那时，克莱门特·比达尔将把他对顾主开的这个巨大的玩笑公诸于众。

“请问贵姓？”

“索诺苏克·西尼……”

“不必多说了。我告诉你：你是个伟大的画家。明天请到我家来……”

说完就把名片留给他，离开了酒巴。

---

① 里拉：意大利货币单位。

克莱门特·比达尔为年轻人换了衣服。在换衣服之前，让他穿着他自己的破衣服照了像。为了预先欣赏到这场玩笑，他把他的三位知心朋友请来，对他们讲了他的计划和贯彻计划的方式。然后把日本人安顿在“画室”里并开始进行宣传。

两天后，消息就传开了。一家晚报刊登了一篇报道，介绍了这位陌生而新奇的艺术家，说他遭受过饥饿，卖过馅饼，当过侍者，但是具有不寻常的、独特的艺术才能，他摆脱了一切古典模式，不同于从阿佩莱斯①到福希塔②的一切艺术，经历过古今艺术家们的一切坎坷。

记者签了合同，专门报道计划的实施步骤。他曾经抛出一篇出人意料的报道，其中充满了含混的言词，不负责的话语，涉及到了一般的问题，个人的艺术，古典影响的消失，传统模式的逃离，新式的笔法……

一个星期后，一位评论家发表文章，说他参观了索诺苏克的“画室”。他没有作什么许诺。但是他利用机会猛烈攻击了民族艺术，影射了一位时髦画家的妻子的不忠实，嘲笑了全国艺术研究院，抱怨了公众对精神方面的问题的漠不关心。关于索诺苏克本人倒没有谈什么。但是不知底细的读者会认为这位可怜的画家与其他画家截然不同。

第三家报纸的主编——第三家知道秘密的报纸——马上答应用引人注目的版面刊登几幅索诺苏克的作品。

编者的话，编辑部对缺乏思想准备的记者的暗示，也出现了。社会问题版上，艺术专栏里，一切版面上，都出现了索诺苏克的名字。

有一位敏感的记者，知道他挨饿的时候和卑微的身世，但

① 阿佩莱斯：希腊著名画家。

② 福希塔：法国画家。

是并没有见过他的作品，也赞扬他是未来的福希塔，巴西的福希塔。报纸传播到四面八方。日本人赢得了崇拜者。所有这一切愚蠢的文章都受到广泛阅读，内容牢牢地刻在了读者的脑海中。

于是，克莱门特·比达尔就和他的朋友们开始按照计划一本正经地谈论这位工作热情、富有艺术灵感、不顾一切积极进行创作的画家……

一年之内——比达尔这样保证——一年之内索诺苏克就能作为一位艺术天才闻名圣保罗。

预言可望实现。在他的奔走下，为了对他表示酬谢，他的画廊特别是他的酒房的众多友人开始表示支持。出版的画报得到好评。在比达尔的亲笔推荐下，城里一切杂志几乎都为年轻的日本画家敞开了大门。首都出版的重要刊物把他的作品发送到里约热内卢。懂得艺术的堂娜富拉娜和堂娜富拉尼塔言语谨慎，但也开始评论日本画家了：

“他有希望……”

听到这句话的人，后来对别人转述时就变成了“他是个了不起的画家”。

报纸继续做着宣传。编者的话依然不断。笑话的策划者们仍然一本正经，日本画家也继续工作着。

画展开幕了。消息传开，全城轰动。比达尔事先吩咐把作品的售价定到最高。最平常的习作也定到六百或八百克鲁塞罗。价钱高得可怕……为了使人信服，开幕那天比达尔买了两幅画：一幅一万五千克鲁塞罗，另一幅一万二千克鲁塞罗。画家当然不会收他的钱。但是消息传了出去，公众信以为真，于是画展人山人海，评论大加吹捧，报纸紧密配合，消息、评论、讨论剧增。

“比达尔肯出这么多钱……”

“报纸讲的，错不了……”

购画者蜂拥而至，争先恐后。堂娜富拉娜的画廊，堂娜富拉尼塔的墙壁，需要购买几千比索的作品进行装点。不过几天工夫，索诺苏克的作品就抢购一空。他发了大财，却目瞪口呆，莫名其妙。

围绕他的名字的评论仍在继续：“索诺苏克作品的色调”……“索诺苏克与妇女”……“索诺苏克笔下的兔子”……“一位日本画家作品中的感情色彩”……“还会有更高的天才吗？”诸如此类的标题，报刊上屡见不鲜。

当然，诽谤者是有的。其中有画家、批评家和教授。不过，请注意：他们是忌妒者，恼火者，时代之外的人，僵化者，头脑迟钝的人，无能之辈，思想庸俗的人，艺术的扼杀者……

张三不满是因为他的画从没有卖过五百克鲁塞罗。李四嚎叫是因为他的画展只有苍蝇才光临。那个批评家之所以提出抗议，是因为从没有人送钱给他……

这样，真正的内行就担负起了维护这位一鸣惊人的成功画家的作品的责任。

一年后，任何怀疑都消除了；这位享有全国盛誉的福希塔取得了全面胜利。不仅圣保罗，整个巴西都相信他。甚至巴黎也请他去……

是克莱门特·比达尔和他的朋友们揭破谜底的时候了。他要说破一切，宣布这是一场赌博，证明他向愚昧的公众开了一个大玩笑，证明未上当者微乎其微，证明连巴黎也落入了圈套……克莱门特·比达尔怀着难以克制的兴奋心情等待着揭破真相的日子，他甚至感到有点恐惧了。象他这么一位充满政治责任感、在艺术界受到敬重的人，不应该用这样的欺诈行为对公众——或者说他的选民——开玩笑。也许是不应该的。但是，

下这个异乎寻常的赌注的荣誉感和为了保护他的名誉——在人们研究索诺苏克的作品时可能受到损害——他还是要下决心揭示这个秘密。有些人不同意；但是这些人站在他一边，赞赏他的精神，愿意报复那些蠢人。只有堂娜富拉娜和堂娜富拉尼塔感到不快，不过，她们瞧不起比达尔所做的一切。没有关系……

当消息爆炸似地传开时，喧闹之声连墙壁都震动了。有的大笑，有的大骂，有的谴责：

"太不象话了……"一位上当的批评家说，"这是对公众的侮辱……"

一位买过几幅画的、主持选举的头目向空中挥着拳头威吓说：

"他还是个参议员呢。选民们一定得跟他算帐，他是罪有应得！"

"这个玩笑太可恨了……"堂娜富拉娜说。

但是最开心的要算那些"过时的人"，无能的人，僵化的人，扼杀艺术的人和其他态度冷淡的人。如今他们要进行报复，羞辱买画者、吹捧者和天真的人们了：

"我们是过时的人吗，嗯？还说我们无能吗？"

一阵大笑响彻了高雅的大厅、俱乐部和编辑部。人们只顾了大笑，却几乎没料到那位日本画家竟在他那凄凉的"画室"里自尽了。

有趣的倒是，索诺苏克的确是一位天才……

伟大的奥诺弗雷

马·雷维洛

马克斯·雷维洛是埃迪·迪亚斯·达克鲁斯的笔名，1907年生于里约热内卢，最初攻读医学，后转学商业。

雷维洛的文学创作包括长、短篇小说和戏剧。主要有《三条道路》(1933)、《马拉哈》(1935)、《货仓管理员》(1959)、《迁移》(1963)、《我们之间的战争》(1968)、《欢乐的街》(1940)等。

他的作品多为表现家庭的冲突，平凡的生活和普通人的卑微命运。通过他的创作，可以看到一个时代的社会面貌和现代巴西人的生活情景。他曾获得多种文学奖，包括巴西国家文学奖。1964年被推为巴西文学研究院院士。

《伟大的奥诺弗雷》从灭蚊员的角度抨击了社会的不公平。他忍受着烈日酷暑和药物的损害，消灭着蚊子和死亡，虽引以自豪，薪水却寥寥无几。而他的上司仅凭着签署文件，却拿成千上万块钱，过着吃喝玩乐生活！作者爱憎分明的情感跃然纸上，同情小人物，憎恨达官贵人，通篇洋溢着对不合理社会的批判。笔调尖锐、泼辣，富有感人的力量。

灭蚊员奥诺弗雷·佩雷拉·达西尔瓦点上提灯一瞧，“啊呀！……”在花园的这个被遗弃的肥沃的角落里、在隐藏在绿草丛间的水塘中，蚊子的幼虫象开了锅似地上下翻腾。

他理了理他那两撮发硬的、梳不服帖的古怪卷发，机械地提起装有灭蚊剂的白铁罐来消灭它们。

他想：再过一天，也许再过一小时，蚊子就会象乌云似地拥进居民家里去叮人，传染黄热病，播种死亡。

想到这里，他不由得骄傲地停下了脚步。要照出他的身影，这水坑显然太小了。不过，这没关系，因为他还是清楚地看见了自己的影子。由于他从事的这伟大的事业，他觉得自己特别高大、魁伟、与众不同。他人格高尚，口才出众。奥诺弗雷·佩雷拉·达西尔瓦，瘦弱而憔悴的奥·佩·达西尔瓦，身穿卡其制服，制服上带着公共卫生部的红色标志，他不再是凡人俗子，而是有几分神奇，几乎无所不能，已经是一名站在城镇前线的哨兵。他那一双忍受着灭蚊剂损害的精明眼睛和一双不怕灭蚊剂腐蚀的坚韧有力的臂膀，担负着这座城市的安宁。

"这里有蚊子，奥诺弗雷！"一个人恐惧地喊道。

他跑过去，把蚊子消灭了。

前面又有人乞求说：

"奥诺弗雷，看在上帝面上，到这儿来！快到这儿来！"

他急忙走过去，神色镇定，兴奋而有力地喊道：

"滚！混帐东西！快给我滚！"

蚊子不见了，就是说，它们没有跑掉，统统被他消灭了，一个活的也没有了。

要是更公正地说，他所消灭的东西就是死亡本身，就是窥探着城市，伺机作祟，威胁着居民生命的死亡。

他在消灭死亡！是的，他，奥诺弗雷·佩雷拉·达西尔瓦，博达福戈分队一一六号灭蚊员，在消灭死亡！

真了不起！他陶醉了，不由得发起傻来，手里的工作也停止了。此刻，海上吹来的凉风温柔地吹拂着他那勇敢的头颅和右边的卷发。那是他头上最高的、他最喜爱的一团卷发。它是最难梳理的，必须细心梳理才能服帖。现在这团卷发却被风吹得不住地舞动，散发着凡士林的香味。

然而，当他想到他那微薄可笑的薪水时，他突然清醒了。尤其是当他把自己的薪水同他顶着烈日，冒着大雨，没有星期天，没有休息日，没有钟点，什么也不顾的伟大工作相对比的时候，就越发觉得自己可怜了。

不仅如此，上司拿多少钱呢？是啊，先生们，上司拿多少钱呢？成千上万！究竟多少？他也说不清。反正多得很！他们凭什么？——他撇了撇嘴，轻蔑地一笑——凭签署文件……单凭签文件来保卫一座城市，根除死亡，捣毁蚊虫滋生地……多么荒唐！……凭着签几个谁也看不懂的潦草字，就拿成千上万块钱！相反的，他只拿几个钱，却保护着居民的生命，驱赶着危险，征服着蚊虫滋生地；他是一个卑贱的无名英雄，一个受着不公平待遇的人。可是在他，在奥诺弗雷的肩上，却担负着一百万人的安宁。

他又进一步想：象他这样的人，有许多。究竟多少？除了工人，还有贫苦的人，弱者，无依无靠的人，总之，一切穷人！是的，一切穷人。他们遭受着富有阶级的压迫，忍受着不公平的命运。他们辛苦地劳动，消耗着体力，甚至死去，流着汗水，不停地奋斗，忍着痛苦，让别人，让那些富翁去享受。他们有舒适的住宅、小汽车、首饰和女人，过着吃喝玩乐的幸福生活，在这样的生活中渐渐衰老下去。幸福，是的，先生！是幸——福！（他拖长音调说）。可是，什么叫幸福呢？

奥诺弗雷用力地喘着气。阳光落在他身上，使他那由于感情汹涌、激动，由于这许多非凡的想法而发昏的头脑更加膨胀了。额头上拼命地渗着汗水，他努力克制着心中的怒气。没有用。他心里充满反抗的渴望，充满申张正义的要求！

报仇的时刻何时到来？受压迫的日子何时到头？也许不久——他颤抖着——要是他……他全身都在颤抖，象勇敢的解放者那样激动，眼睛瞪得大大的。

只要他把灭蚊剂留在洋铁罐里，让那些孑孓活在那里就够了。只要……那些向弱者复仇的人们的表情是何等精明而和善啊！……他这么驯服，温和，天真，几乎象个孩子……怎么办呢？只要把灭蚊剂留在洋铁罐里，继续向前走……一天之后，也许一个小时之后，孑孓就会变成蚊子，蚊子就会变成黑压压一片——多可怕的一片啊！——用它们的翅膀和喙针把死神带到富人家里，使他们昏迷死亡。

狡猾的兀鹰平静地展开它们的翅膀，几乎用不着搧动，在明亮耀眼的蓝天上，在足球场上空，在棕榈树包围的养老院上空，在使乌尔卡地区美国式的、有游廊的平房上空，漠然地平稳地飞翔着。

奥诺弗雷看见了这些在空中飞翔的兀鹰。它们朝着被抛弃在寂静的街道上的尸体叫着，周围是一片破坏着豪华家庭的悲惨气氛。他甚至看见了懒洋洋的兀鹰在争夺没有埋葬的尸体。这里躺着卡斯特罗和特赫拉——铸铁厂的，那里躺着马德罗斯博士（只剩骨头了！）和阿尔维姆议员；稍远些的地方，躺着巴尔弗雷多，一个不知从何处赚得那么多钱的富翁；再远些的地方，躺着比索萨、斯特尼奥博士、阿尔布克克老板。总之，都是他所认识的显要人物。

于是，穷困就结束了。穷人从巴维洛尼亚，从平托，从莱梅山坡上走下来，占据富人的住宅。他们携带着旗标、圣像、棕榈叶，象巡游似地缓缓地往下走，一面在高坡上赞美着上帝，发射五响的爆竹，唱着赞颂圣贝尼托的歌曲：

“我的圣贝尼托，呵……
我的圣贝尼托，呵……”

他们在远处微笑，祝福，原谅一切的无知。是我！——他

只要这样对人群说，他们就会走来跪在他脚下，同时又慌乱又快乐地哭着笑着，一边感谢他赢来了幸福，称他为“先知”。但是他没有这样说……

这时，他突然不安起来：那些蚊子呢？它们还在咬人，吸血，也向穷人发动进攻，为他们带来灾难！他的穷人多可怜哟！蚊子竟有这么多，他简直没办法消灭它们了。贫穷并不能使任何人免除黄热病。他的穷人多可怜哟！……

啜泣声不由得从他那悲哀的心里真诚地同情地发了出来。那些饱餐过富人尸体的怪模怪样、歪歪扭扭的兀鹰又飞来享用穷人、他的朋友和同胞们的肉体了。鲁萨，肠子露在外面，黄色的面孔痉挛不安，在咒骂他；内尔松·多卡瓦金尼奥是那么善良，那么风趣，那么贫苦，躺在稍远的地方，一只巨大的兀鹰站在他身上。那是一只鹰王，白色的脖子，模样可怕，正在吞食他那已经发粘、腐烂的五脏。原谅我吧！原谅我吧！奥诺弗雷这样乞求着，同时两行热泪从他那真诚的眼睛里流了下来。我不是故意这样做的啊！……我是多么胡涂啊！我本想为你们谋福利，为你们好啊！但是他的表兄阿纳克莱托却躺在一条阴沟里，眼睛已经被吃掉，蛆虫在他嘴角上爬动。他正把他那痉挛的拳头伸向他，要跟他算帐。

他眼前呈现一片荒凉空荡的景象。电影院关闭了，“旅游街”马戏场上堆满了破衣烂衫。只有最后一张广告牌“海军的荣誉”——一出使人落泪的戏！——依旧牢牢地挂在售票口上方的墙上。黄昏降临的时候，街上空无一人，只有传染不上黄热病的麻雀躲在茂盛的灌木丛中无动于衷地喳喳叫着……

可爱的巴维洛尼亚被遗弃了，破房子慢慢塌倒了。哭声停止了，塞·马卢萨门前从夜晚一直持续到黎明雄鸡齐鸣方才结束的笛子、四弦小琴和吉他（他会打“手鼓”）的乐声也消失了。在犹豫不定的天空深处，从海那里，射出一线玫瑰色的胆怯的阳

光。

在狂欢节的棚屋前将不会有演出了；他也不再扮演“王子”，不再是胸前挂十字章，手握银白色盾牌，挺着长矛，保卫身穿“基督徒”服的胡雷玛的“十字军士”了。按照佩德罗·马丁教授今年提出的看法，摩尔人是一心想窃取胡雷玛的。“纸花店”关门了，“艺术之友”关门了，“园圃迷”也关门了。马里尔达，莱奥诺尔，保利纳，弗洛里波德斯……大概都死了。

这时，分队长走来把他从噩梦中唤醒：

“喂，奥诺弗雷，你这是怎么啦？”

奥诺弗雷依然懵懵懂懂，弯下腰去让灭蚊剂流出来杀死孑孓。

“现在休息半个钟头，吃午饭。听见吗？我立刻就回来，我们一起向横街和林荫道进攻，那里脏得象垃圾场。”

队长进餐厅去了，他却坐在树荫下人行道的缘石上。兀鹰仍然在平稳地不祥地飞翔着，在纯净的高空中轮廓特别清晰。“甜面包”似的小火车平静地爬着山坡，它是那么坚决而自信，仿佛要爬到天上去。

奥诺弗雷打开饭盒，一边吃着他姐姐巴尔维娜为他做的凉豆拌肉，一边在一小片报纸上看着残缺不全的消息。一辆汽车从路上远远地驶来，一路扬着灰尘。汽车驶过去了，他目送着它。那是一辆“篷车”——要是有钱，该多好！……——汽车转过弯，消失了，远去了。他啃着面包。一种难以形容的痛苦压得他多么难受啊！……天啊，他感到全身多么软弱无力啊！他觉得疲乏，困顿，仿佛脚不着地，飘起来了。接着是一阵冷汗。他冷得要命，虚弱不堪。他吃力地吞下了剩余的几口香蕉。尘土渐渐地落回到地上。不知为什么，他记起了巴尔德米罗。他在哪里呢？他是被抽调走的。为什么？从远方的海上吹来一阵凉爽的风……

他划了一根火柴，想点燃一支"荷兰牌"纸烟，但是没有燃着。也许他得徒步回家去，他把最后几个比索赌了博，没有钱租车子了；也许有一天……唉！有一天……

这时，海风吹得更猛烈了，吹打着这位坚持要活下去的幻想家的襤褛衣衫。

决　斗

吉·罗萨

吉马朗埃斯·罗萨（1908—1967）生于巴西米纳斯·热拉伊斯州科迪斯布戈城一个中产阶级家庭。早年曾攻读医学并在巴西内地行医多年。1934年进外交界，先后担任多种职务，曾在几个驻欧洲国家的使馆工作。

罗萨三十六岁开始发表作品。他的叙事作品有短篇小说集《萨加拉纳》(1946)、《舞蹈团》(1956)、《最初的故事》(1962)和《图搭梅亚》(1967)，有长篇小说《广阔的腹地：条条小路》(1956)等。

罗萨曾骑马遍游内地，到过几乎与世隔绝的荒凉地区，一面行医一面研究语言。同农民的接触，大大丰富了他的知识，腹地的生动语言是他的作品的重要部分。罗萨借助他的艰深却丰富多彩的语言创造了一个神秘的、虚幻的世界，成功地表现了腹地人的真实世界和巴西人的现实生活。

《决斗》是罗萨的著名作品。写的是桃色事件。妻子的不忠行为被丈夫发现，为了找奸夫算帐，他误杀了奸夫之兄。结果引起一场彼此追捕的骑马决斗。最后奸夫病死，前者则被得到奸夫恩惠的人用枪打杀。作者凭借构思故事的才能，编织了一个曲折而引人入胜的故事。在叙述中又插入了其他故事。这样就广泛地反映了社会生活和风习世态，因此使作品具有了一定的认识价值和艺术价值。

托里维奥·托多生在博拉丘多河边，是个职业皮鞋匠，鼻

孔绒毛长，哭时面无表情，说话一字一板，患有甲状腺瘤，喜欢流浪，报复心重，心肠狠毒。但是在本故事发生之初，他是对的。村民们不容置疑地坚持这个例外不无道理，因为情况讲得再对，总有“挑剔”的人。要否认甲状腺瘤的存在也是不可能的：只是肿瘤不大，不引人注意，瘤体两头一样尖，活动范围小——上下左右微微滑动而已，并非那类一活动就疼得难忍的痉挛性肿瘤。此外，谁也不是生下来就患甲状腺肿，也没有谁愿意生这样的肿瘤……然而这么一个不值得当地任何一位外科医生动用手术刀的普通肿瘤，对它的主人并没有危害。托里维奥·托多甚至是个和蔼可亲的人。由于不得不使用硬领和领带，有时看上去还挺帅。

但是他不十分相信大自然的那些恩赐，所以就产生了他的厌世思想和皮带匠的职业——一句话，就是在家里干活，竭力少露面。后来，随着一条铁路和继而两条公路的修筑，修理农具和鞍具的活儿就少了。这样一来，他的生活就发生了变化：他成了个游手好闲的人。

至于鼻孔里的绒毛和冷漠的哭相、无情的面孔，可能是表明一种惩罚性的欲望和某种作恶的倾向，但是他的行为并没有发展到过分的地步。

尽管如此，村民们还是对随意和武断推论出来的因果关系很感兴趣。譬如曼努埃尔·丁博纳，三、四年来他一直跟拉斯比埃哈斯河上的一位船夫进行争论。船夫说患甲状腺肿的黄鳄鱼有硫磺色的脖子，所以它比其他鳄鱼厉害。丁博纳却反驳说，它所以比其他鳄鱼凶猛，是因为它有成熟的番红花色的颌根。可以相信，对头脑清醒的人来说，要分辩他们谁对谁错，不是一件容易事。

但是不管怎么说，在本故事中，至少在开始的时候——开始至关重要——托里维奥·托多是对的。

托里维奥·托多一开头就不顺利：他大清早离开家去钓鱼，一路上跌跌撞撞，累得疲惫不堪，不仅忍受蚊子的叮咬，而且到了河边才发现没有带烟叶卷①，不能用玉米叶卷烟抽了。此外，他的脚趾关节也被石头碰伤，大鱼钩挂在了篱笆上。结果他只钓到了两条丁布雷鱼，垂头丧气地回了家。这一系列的事件相继发生，不消说，更大的不幸准在等待着他。事情果然不出所料。

落到这步田地，托里维奥·托多只能抱怨自己缺乏生活的本领。那一天，他出门前曾对妻子说，到晚上他不能准时回来睡觉，因为他想去有名的卡托塞·克鲁塞斯那一段河上钓鱼，晚上在德卡蒙村他表哥卢克雷西奥家里过夜。但是他后来改变了计划，没来得及告诉妻子。也真巧！回到家正好碰见她和一个男人躺在床上，两人干得正欢(请原谅我使用这个字眼，但事情的确如此)，沉浸在毫无顾忌的柔情蜜意之中。

幸好奸夫淫妇没有发觉他回来。托里维奥·托多蹑手蹑脚地走近那个房间。他听见了他们的说话声，从门缝里往里窥探。他借着一盏小灯的光亮，睁大眼睛看到了一切。但是他没有采取任何行动。当然他不能轻举妄动，因为那个家伙是公安部队第五步兵营二连一排的老排长卡西亚诺·戈麦斯。在公安部队里，为欣赏格格的射击声，人们学会了操纵捷克斯洛伐克ZB型机枪，甚至霍奇基斯型重机枪。卡西亚诺·戈麦斯是个很不简单的家伙，能够击中他的脑袋，那怕距离二百米远，而且目标光线暗淡、活动不定。

托里维奥·托多知道这些情况。卡西亚诺·戈麦斯总是随身带着帕拉别鲁姆手枪，托里维奥·托多却只有受到凌辱的名誉和一把刮烟叶卷用的小刀。

① 将烤过的烟叶卷起来，便于携带，吸时用小刀刮碎，用玉米叶卷起来。

作为一个道地的村民(愈是气愤就愈要慎重和冷静地对待)，托里维奥·托多轻轻地离开了那里，象灭火一般压住了他心头的仇恨。

他做得对，因为这时，他的精神状态就象南纬十九度、西经四十四度的人在同样的场合所应该有的，也就是说，走出五、六步后，他的全部怒火已经熄灭，心情感到轻松甚至高兴了。他深深地呼吸着，头脑兴奋地考虑着，寻找着报仇的好办法。

第二天回家后，他一面为坐骑装着新蹄铁，一面彬彬有礼地跟妻子交谈。然后他又一边装模作样地讲述一次打野猪的情景、摇晃着身子笑，一边擦着武器，把用的东西装进旅行袋里。做完这一切，他就提早去睡了。这是星期三的事。星期四早晨……

特兰斯曼蒂克拉地区的山岭很高，河流很美，原野很静……人也很好。但是男子汉毕竟是男子汉。五月中旬或八月末，要平静地赶路就得有耐心。路上可以听见零落的手枪声。想在路边弄个十字架是很容易的，因为那些名叫野蕉树的灌木长着同树干成直角的横树杈，树杈对称地生长，嫩芽出生的高度相同。只要走过去砍两根树杈就成了。什么？九带犰狳不扒死人？当然不扒！扒坟的是软尾犰狳。前者有什么必要象旅行似地在地底下沿着象优秀拳击手一样开掘的曲折通道穿行呢？它在地底下把肉吃光，然后一面继续开掘它的弯曲通道一面把尸骨拖到远处去……

星期四一大早，托里维奥·托多做完准备工作就躲到卡西亚诺·戈麦斯的住宅附近埋伏起来。他看见他站在窗口，背朝着窗外。托里维奥的枪法不坏，他正好击中那个人的后脑壳。随后立刻跑回家去。他那备好的马正等着他。他吃了午饭，好好地休息了一下。

他做梦也没有想过要杀死妻子(堂娜西利瓦娜长着一双象傻乎乎的山羊那样的美丽的大眼睛)，他是个正直的男子汉，不能虐待一个女人。再说，为了报仇雪耻，杀死那个家伙也足够了。

现在，他必须跨上马逃得远远的，在外面久久地躲一个时期，直到风平浪静，一切恢复正常，象当地发生的其他事件一样。

但是……在事情快要过去的时候，只因一个失误：一个不幸的事件，致使两个胆小的、性情温和的好人陷入了难分难解的、魔鬼般的游戏之中。原来托里维奥·托多看错了人，他冲着后背开枪的不是卡西亚诺·戈麦斯，而是他的哥哥莱文多·戈麦斯。此人不是步枪手，不是旧军人，什么也不是，而且憎恶勾引别人的妻子之类的丑事。当把脚踏在马镫上的时候，托里维奥·托多才发现他干了蠢事。

“喔唷！……不能慢步，必须奔驰！”他自言自语说，随即把马刺一踢，马儿象抛石子一样飞驰而去，后面掀起一阵尘烟。

卡西亚诺·戈麦斯把哥哥的尸首送到墓地，铲了第一锹土，然后肃然直立，悲痛而感激地接受了人们的吊唁。完事后他回了家，把门窗关牢，带着温彻斯特式连发枪、帕拉别鲁姆手枪和其他武器去找总有坐骑出卖的埃克萨尔蒂诺了。

他买了一匹近乎金黄色的骡子。购买前，他认真检查了它的牙口，估计了年龄，查看了全身，最后又遛了一下，看了它的步态。做完这一切后，他向主人还了价。交易达成了。主人连同马具等一并给了他。卡西亚诺请主人给骡子喂了玉米和盐，梳洗了皮毛，最后换上了新蹄铁。

准备上路时，他听见埃克萨尔蒂诺低声对克洛迪诺·普雷托说：

“他死了，托里维奥·托多死了，埋了！这是那个患甲状腺肿瘤的人受牵累的最后一件风流事……”

卡西亚诺骑着骡子边走边想，边抽烟边猜测。当走到离村庄两里路的地方时，他的思索得出了这个结论：托里维奥·托多有几个亲戚住在彼达德·德尔·巴格雷，或那一带……总之，反正他径直逃向了那个地方，心里准定还为那个可怕的错误害怕。也许他逃向了别的地方，很可能正在快马加鞭，催马疾驰。他要是到了彼达德，亲戚们会热情地接待他，重新激起他的愤怒，使他返回来的。

卡西亚诺这样想：

“现在他正象被追捕的鹿一样逃跑，回来的时候会象一头美洲狮那么凶猛……在半路上会相遇的。谁强大谁就胜利……”

所以，他用不着快走和着急，可以不慌不忙地走，不必辛苦坐骑。为了不致由于心怀仇恨而使他精疲力尽，他竭力回味那些有趣的事情或轻松地捕捉鹌鹑和灰色的野鸽。

但是他知道，消息总是比好人跑得快，所以他认为往火上浇一点油是必要的：每逢遇到一个赶骡子的或去庄园的农民，他就停下来搭讪，竭力辱骂他的敌人：

“你认识那个臭皮带匠托里维奥·托多吗？就是那个长大脖子病的……他是个……(下面的话是辱骂他是私生子和诬蔑他母亲的脏话)”

可是关于他的报复计划，他就守口如瓶了。他既没有说什么威吓的话，也没有说他要对他的敌人怎样怎样，只是破口大骂。

卡西亚诺·戈麦斯猜对了，至少一部分猜对了。托里维奥·托多的确去了彼达德·德尔·巴格雷。他在那里逗留了一天就明白他走进了死胡同：这个村庄是一片荒漠的出入口。

但是这位被骂为臭皮带匠等等的人没有象狮子似地回来吃

子弹。他用他那匹疲惫的白蹄马换了一匹黑白花斑马，象狡猾的狐狸那样改变了方向：转弯抹角向北走，然后拐向东北，直奔瓜拉山或加尔萨山。这样就使卡西亚诺的打算落了空：计策受挫，枉费心机。

“还有时间。”他心里想，一面继续赶路，他只相信一时的灵感，因为他们已经洗牌，现在该玩别的牌戏了。

由于情况复杂化了，最妥当的对策是暗暗行动，给敌人一个措手不及。要做到这一点，必须躲藏起来。

“绝不能让敌人看见！谁在明处谁就会被发现，躲在暗处的会先开枪。”

那个在逃的托里维奥·托多具有明显的优势。但是卡西亚诺并不相信他是真在逃跑，因为被追捕的猎物会暴怒地调头反扑。所以，有时遭到猎捕的不是猎物而是猎手。谁要是认为恰恰相反，谁就会上当。

出于这种万无一失的考虑，他就开始昼宿夜行，避开大路，转入山中，不惜远路绕行。千万不可稍微粗心大意或松懈，也不可贪图平坦大道而避开弯路陡崖，更不可轻信关于逃跑者的行迹的种种说法而高枕而卧，因为随时随地他都可能被一粒子弹或一刀惊醒，倘若他的敌人愿意他醒来的话。

现在，一遇见种田的人，他就编造故事或扯谎，借以询问那个人的情况，但并不说明自己是谁，因为关于他们的消息早已传播开了。现在他只能竖起耳朵来听和了解那个患甲状腺肿瘤的人的行踪。为了跳得高，必须先拱腰。

此外，人们认为托里维奥·托多可能比他还狡猾和难以接近，所以在后来的两个月间听不到他们的确实消息，谁也不知道他们的去向。

但是在这两个月过去后，有一天卡西亚诺在特莱拉斯村听说托里维奥·托多在维斯塔·阿莱格雷村，正在那里思念他的

妻子。卡西亚诺·戈麦斯当机立断，马上沿着吉亚圭河畔上行，最后在一个名叫赫基蒂瓦的美丽村庄——骨顶鸡在果莱园附近飞舞，草木丛中有一个水塘——涉过了河。此时此刻，托里维奥·托多在不远的北面胜利地进入了圣安东尼奥·德拉·卡诺亚村，还大胆而得意地参加了有民间小戏演出和买卖牲口的罗莎里奥节的活动。

卡西亚诺怒气冲冲，调转马头，往回走了一段路，然后拐入一条牲口走的小路，推开草篱笆的栅门，突然出现在一片平静的村庄中。但是这个地方的农民不喜欢传送什么消息。两个仇家终于在萨科·多斯·科乔斯附近相遇了。其间相距不到一公里，彼此剑拔弩张，急于复仇。

卡西亚诺·戈麦斯只有二十八岁，是个更机灵的战略家：他采用跳跃式的战术，有时进行巧妙的退却或久久地埋伏不动，但总在大路两边迂回运动。托里维奥·托多却比卡西亚诺年长，要做一个出色的战术家是勉强的，所以他只前进不后退，停止前进就象飞行的蝴蝶或蝙蝠那么困难，因为他也变成了个夜游人。他这个老猎人的真正优势是地利：他对那一带地方了如指掌。

他们就这样在美索不达米亚地区：从拉斯比埃哈斯河（缓慢，易变，留恋家乡，富有朝气，时宽时窄，河水发红，两岸有浅滩，河心有林木茂盛的岛屿，几乎充满人性）到帕拉奥佩瓦河（宽阔，和谐，肮脏，水如浆液，没有悬崖，没有凸岸，有闪闪发光的云母河滩，河水很深，一向不可涉渡）方圆五十公里的范围内到处转来绕去地兜圈子。

他们两个谁也不敢躲在屋子里，也不敢连续在一个地方过夜，更不敢穿越山脚下或高地边的开阔地。如果停下来想一想本故事开始时的情形，他们每个人会愿意出很多钱来摆脱这种邪恶的游戏。但是到了这步田地，想也好做也好，全都无济于

事了。

当卡西亚诺翻过骑士山逃向库巴地区的时候，碰到一个周游四方的乞丐。乞丐长着两条患橡皮病的粗腿，为了许愿而扛着一个沉重的、已难辨认的圣像。卡西亚诺从他口里打听到了他的敌人的行踪：他也在朝着太阳的方向前进，只是在他的前面，相距并不远。

他退却了。走回头路吗？是的：当走到圣塞巴斯蒂安时，他碰到一个盗马贼，那家伙赶着偷来的新马群，因为他已经捞够了钱，现在要回家去改邪归正。当他问知托里维奥·托多早已走远，再次回到拉斯比埃哈斯河一带的马罗索村或巴尔迪姆村的时候，他恨得哭起来。

于是，卡西亚诺再次调换坐骑：买了一匹灰鬃枣红马，因为另一匹，就是第一匹，背上有四块磨伤，肋部有严重的裂伤，所以几个星期前他就用一匹金黄色的骡子取代了它。而这匹骡子，骑了不久前蹄子也毁坏了。

在此期间，托里维奥·托多也已经换了四、五匹马了。也是在这段时间里，他大胆地回了一趟家，因为他想念他妻子堂娜西利瓦娜——就是那个有一双傻乎乎的美丽的山羊眼的女人——在家过了一夜。告别妻子时，他悄悄地把他下一步的策略告诉了她。

他妻子劝他说：

“你干吗不逃得远远的，等待他的怒火消失呢？”

（堂娜西利瓦娜的头脑里有一些好主意）

“什么？唔，对了！有一件事你敢起誓不对任何人讲吗？”

“我对天上的太阳起誓！……怎么，你信不过我？”

“好，你听我说：抛开甲状腺肿瘤不谈，其实它一点儿也不碍事。感谢上帝，我的身体很好……但是那个家伙……我想瞧着他在那些荆棘丛生的悬崖断壁中间跑来跑去。让他丢下一

匹马，再买一匹马，没完没了地换下去。他的心脏是经不住这么折腾的。我知道他的脚是不怎么好使的。我觉得问题只在于时间，只在于善于对着公牛抖红布了。啊，凶猛的公牛！我没有猎狗，但是我可以打埋伏，只要等候猎物就行了。等待就是胜利……”

听完他这番话，堂娜西利瓦娜感到心中不安，胸中发冷，因为不是别人，而是医生们经过会诊才让卡西亚诺退役的。尽管他面色红润，他的心脏是经受不住旅途疲劳的。

托里维奥·托多把旧马蹄铁的钉子取下来，假装给马换上新买的蹄铁——这样的把戏完全是为了迷惑他的对手，让他按照错误的判断迷失追踪的方向——然后他骑上马，驰向拉热斯村。那里的一位牧主把卡西亚诺用过的那第二匹淡黄色的马拿给他看，那马已经恢复了旅行的疲劳,肥点了。他没有拒绝，毫不犹豫地付了一倍半于原价的钱买下了。随后开心地大笑一阵，兴致勃勃地策马向塔博卡斯村走去。

“一匹好马……死者的马……我提前接受了死者的遗产！”

卡西亚诺很快就得知了皮带匠的意图，是堂娜西利瓦娜把内地许多人的嘴当作无线电广播辗转传送到他耳朵里的。

在马基内和里亚乔·洪多之间的一座骑马人从不光顾的异常美丽的大牧场里，一个赶拢牛群的牧牛人第一个告诉他说：

“……托里维奥想叫你死于心脏病，卡西亚诺先生。不应该让他的企图得逞，不应该！”

卡西亚诺皱着眉头思索着。但是回答说：

“哼！我才不信哪！他要是有这样的打算，他决不会愚蠢地把消息散布出来……他可以指望我蹬腿儿断气，但我不会因为心脏……”

他不自然地微笑了笑，嘴角凝聚着怒火。他一只脚踩着马镫，身体软弱无力，松松地拉着缰绳，观察着山梁上是不是会

下雨。

但是托里维奥·托多之所以讲实话，恰恰是为了让卡西亚诺误认为是骗局。结果卡西亚诺真的又一次上了当。

长时间的决斗就这样继续着，他们已经单调地难分难解地周旋了五个或五个半月。

之后他们改变了方向：再一次从拉斯比埃哈斯河出发，向东奔驰，彼此相距不远——托里维奥·托多在前。他们这样做并没有什么原因。如果说有原因的话，可能是因为皮带匠认为刺激和折磨卡西亚诺是天经地义，或者因为卡西亚诺——他丢下酒杯指望有个美好的结局——想回去对着瓶口喝个痛快。

所以，当托里维奥·托多从阿鲁亚出发沿着弧形路线去塞德罗的时候，卡西亚诺·戈麦斯也沿着笔直的路线迅速朝他赶来，并且早晨与前者的弧线相交，后来又再次相交。第一次相交时，卡西亚诺在后；第二次相交时，卡西亚诺在前。后来，尽管手枪不会相信是这样，但是他们的确是平行前进，都认为唱弥撒的时刻就要到了，饱受折磨的尽头也快到了。

不可避免的事情必然发生：两条平行线都伸展到一个木排渡口。渡口的一个船夫载一个人或一头牲口要四百个雷伊斯。水面狭窄的帕拉奥佩瓦黄水河虽然浑浊，但没有污物，在原野上咆吼着，奔流着。

卡西亚诺以很高的代价换得了最新的消息。他知道距离托里维奥·托多已经不远。黄昏时分他来到了河边。

“那个坏蛋是否过了河呢？”

他向棚屋走去。他在那里只看到约摸两打牛皮：有的靠墙摞着，有的堆在地上。他端着手枪，搜索了每张牛皮。突然转过身来，握着手里的枪准备射击。

但是只有一个消瘦的男孩在嚼一根象竹子那么长的甘蔗。

“你看见有一个白人到这儿来吗？他脖子上长着一个不大

的瘤子，骑着一匹牛奶咖啡色的马，四只蹄都是黑的。他是不是过河了？”

“没有，先生。我没看见什么白人。”

“这儿的船夫是谁？”

“是我父亲，先生……他说他要去科安萨买木屑，明天一早还要去一趟……”

“那你就留在这儿监视河边吧……但是不要对任何人说我在这儿。听见吗？如果那个脖上长瘤的家伙出现了，你要马上跑来告诉我，我给你钱，你喜欢的钱……

卡西亚诺松了松马肚带，用一根长绳子把它拴在棚屋附近的树林后面。那里长着又高又绿又嫩的青草。然后他藏在几张牛皮后面，因为托里维奥·托多在过河之前一定经过这里。他抢先来到此地，他觉得非常幸运。

夜色完全降临后，卡西亚诺从牛皮后面走出来，不消说，他仍然端着手枪，准备随时开枪。蟋蟀叽叽乱叫，猫头鹰不时地“大笑”。在凉爽的夜色深处，有一只狗在汪汪叫。

他在黑暗的夜里搜寻着人影，最后在不到三百米远的下游方向看到一堆闪光的篝火。他立刻象当兵的时候那样卧倒在地，等待托里维奥·托多的身影出现在火光中，好开枪射击。但是他没有料到，从他的后面传来一阵枪声，子弹嗖嗖地从他头上飞过。

“我真混！”他非常窝火，随即熄灭了烟。他这个目标是红色的烟头暴露的。同时，大路上也响起了枪声。

于是，卡西亚诺一连许多分钟重复着自打骑上第一匹骡子就一直做的事情，也就是说，他时而前进时而后退，时而一动不动，时而安安静静，在黑暗中监视，在克里秀马树与肥猪树、肥猪树与船夫的棚屋、船夫的棚屋与一棵很粗的卡托莱椰子树之间的开阔地上穿来穿去。最后蹲在一棵棕榈树后监视着，搜

寻着清晰的目标或活动的人影。

不过，这是怎么回事呢？难道躲在河下游竹林里的射手和大路上的射手在正当地对射吗？还是每位射手同时在向另外两名射手射击呢？

当枪声停止的时候，卡西亚诺这样想。

此后直到天亮，卡西亚诺一分钟也没有打瞌睡。羊儿在安全地咩叫，它们的邻居雄鸡在打鸣。远处的山林在毫不惊慌的鸡啼声中沉睡。河水发出单调的奔流声，流水声听来象呻吟。刺骨的寒气从星空降临，仿佛到大地上来寻找温暖的床榻。随着时间的流逝，湿漉漉的枝叶也发出愈来愈强烈的气息。后来，伴随着鸟叫，黎明就到来了。天色渐渐明亮。一个身材高大、背部宽厚的人出现在卡西亚诺藏身的地方。他手里拿着刀子，冲他吼道：

"你和你的伙伴，就是那个患甲状腺肿瘤的人都在这吗？"

"就我一个人，你看见的……"

"我没看见……"

身材魁梧的人靠在一棵树杆上，好象为了防备来自背后的意外袭击。他把刀子收起来，但是仍然质问着：

"为了杀死我，埃利亚斯·鲁伊沃给你们多少钱，嗯？"

"你不要过来，"卡西亚诺看到陌生人向前走了一步，吓得叫道，"你就站在那儿，距离不远。"

卡西亚诺望着陌生人的眼睛，慢慢地收缩着肚子，身体微微地、轻轻地摇晃，仿佛吊在一根线上，在风中晃动。与此同时，他不但看到了对方手里的刀子，还看到了船夫棚屋里的那一堆扒下来的牛皮。两个人，你望着我，我盯着你，几乎看到了对方脉搏的跳动，双双严阵以待，准备进行野蛮的肉搏。卡西亚诺突然意识到肉搏的野蛮性，不由得叫起来：

"错了，你搞错了……你是在梦里吧？你讲的事情跟我无

关，我不认识你说的埃利亚斯·鲁伊沃，也丝毫不想跟你作对。我恰恰是在追捕那个患甲状腺肿瘤的人，完全是为了我们两人的事。所以，你完全搞错了……”

身材高大的人没有改变准备进攻的架势。他紧锁着眉头，显然是在思考，直到他手里的刀子停止晃动。

“不知道……我不知道是否搞错了……倘若没搞错呢？”

卡西亚诺想，他必须尽快说服他。不然的话，双双就会刀尖对刀尖地干起来，恐怕就在附近游荡的托里维奥就会象最后一位客人一样毫不费力地赶到这里来。所以他沉着地说：

“老兄，我叫卡西亚诺·戈麦斯，是维斯塔·阿莱格雷的军人。”

“喔，喔！噢，噢！”对方说，放松了下颌，同时不置可否地点着头。对他来说，一切都应该是清楚的。他曾经听到过关于那场没完没了的争斗的传说。怎么会听不到呢！他甚至多次询问来自那个地区的旅客是不是“发生过流血事件”。现在他竟然把他们俩同埃利亚斯·鲁伊沃的人和他的不共戴天的敌人的人混为一谈，多么愚蠢！……而他们俩的行动又是那么谨慎，那么隐蔽……他从没有忘记，埃利亚斯·鲁伊沃一直在宣称，他早晚要用船夫的血祭奠河水……

他好象没发生什么事似地和平地向卡西亚诺走去，眼睛里闪着好奇和焦急的目光。他就是那位船夫。他蹲在卡西亚诺身边，把刀子插在地面上的败叶中，从口袋儿里取出烟叶和卷烟器具。卡西亚诺必须把事情的原委告诉他。船夫不时地点头称是，同时伴随着一口一口的浓烟提着成堆的问题。

但是卡西亚诺急于要去追捕那个杀兄的凶手。他一定就在附近。船夫明白他自己应该保持中立，就允许他去林子里搜索。但是直到午饭时刻也无结果：托里维奥·托多没有出现。

“他肯定是听见枪声吓坏了……我消耗的子弹太多了……

准是这个原因……所以我才一无所获，白费力气。”卡西亚诺心里说，“也许还是回去的好，过一段时间，等托里维奥平静下来，以为平安无事后再说……”

显而易见，卡西亚诺是在欺骗自己，因为实际上他已开始感到力不从心：他也是肉长的人，不是铁铸的，他的心脏病开始出现不祥的征兆。

奇科·巴克罗（这是那个高大的船夫的名字）看见他上了马，顺着大路走了。枣红马的步子显得疲惫无力，同它的主人一起承受着失望的沮丧心情。

奇科·巴克罗没有发表什么评论，去钓鱼了。但是他刚刚把木排傍稳，抛下鱼钩，岸上就有一个人冲着他叫喊和打手势。他对自己说，毫无疑问，这就是那个患不大的甲状腺肿瘤的，刚刚赶到这儿。他收起鱼钩，划了几桨，上了岸。

托里维奥·托多有几分焦急，想询问那一阵枪声是怎么回事。但是奇科·巴克罗上下打量了他一番后，要他上木排。然后又把淡黄色的马往木排上拉，它四蹄抓地，不愿意上。把马拖上木排后，撑木排的船夫马上把拴在木桩上的缆绳解开，把竹篙往水底下使劲一撑，木排就离岸而去。

托里维奥·托多站在马旁边，用颇不信任的目光斜视着撑木排的人。谁也没有说话。两个人和一匹马静静地呆在木排上。但是到了河心后，脾气不好的巴克罗便开始注视他，开始寻找他的目光。斜立在马旁的托里维奥低下了头。奇科·巴克罗再也忍不住了：

“你是个笨蛋，既没有骨气也没有毅力。你要是个男子汉，就回去……”

“我？……我是个和平的人，是一家之长……你弄错了！”

“我知道……你在逃跑、躲藏……看到你这么不知羞耻，玷污了我的木排，我甚至感到恶心！”

说着就啪地往水里啐了一口。

托里维奥·托多表情激动，牙齿紧咬。巴克罗操纵着竹篙。在岸上他可以毫不犹豫地跟他干；但是在水里——他不会游泳，不行，绝对不行。所以他只能表示抗议：

"我没有触犯你，巴克罗先生！我是什么人我自己清楚！难道现在你也要跟我作对吗？"

"好吧，算了……啊，上帝宽恕我！你放心吧！"

这时，一只野鸭子从他们头上飞过：它伸着脖子，蹺着腿，一会儿向一翼倾斜，一会儿又向另一翼倾斜。它用尾巴当作舵，偏离开木排前进的方向，低低地向远外飞去，最后落在左岸的树枝上。

"你瞧！它来自远方，从这儿路过。从近处来的野鸭会落在河边。但是路过的野鸭是不停的：它从河流上空飞过，到对岸才收起翅膀。真有趣！我想，它们这样做是为了更好地了解宽阔的高空。它们都是从它们栖居的大森林里飞来的。"

托里维奥·托多平平静静地站在那儿，一声不吭。撑木排的继续说着：

"我了解它们的生活方式。它们飞到哪儿住在哪儿，跟吉卜赛人一样，老是流浪……有时成群结队飞过，有时五六只结伙挤在一起飞行，好象为了防备被风吹散似的……成群的，结伙的和独立的，都同时到达，似乎为了证明它们是团结的……"

他一面讲着一面高兴地对乘木排的人微笑，但是托里维奥却假装没看见。河水哗哗作响，仿佛要起浪了。木排不住地颠簸。劈开的河水散发着新雨的气息，木排则发着焦油或沥青味。

"你瞧那些杂鸭……有红脸的……有体小嘴长的，有蓝色和许多种色彩相间的，有长着大尾巴、发出嗞嗞叫声的……还

有淡蓝的。多得很！不过，并非所有从河上飞过的带翅膀的飞禽都是野鸭：有的是从大森林那里飞来的高冠羽的大雀鹰，只见它们飞去不见它们飞回，可能在什么地方被人打死了……跟那种人相反，我从来也不杀鸟。此外还有常常飞得很高的老鹞鹰，不过只在追捕小鸟的时候才高飞……干旱季节有时会有几只疲倦的鸭子到来，它们准是从遥远的地方飞来的……所以它们常常错认为这条河是两边多湖泊的圣佛朗西斯科河，想落在塔夸拉苇丛里……人们看见它们落下来就不愿意走了，实际上它们也没有力气再往前飞了。它们拖着可怜的疲劳的翅膀浮在水上。我看见许多野鸭掉下来死在了河里……你不认为这些事很荒唐吗，朋友？”

“是的，可能的。”

马儿用蹄子踢着矮栏干。奇科·巴克罗接着说：

“你这匹马很漂亮。走得快吗？”

“是的……有一定的速度。”托里维奥喃喃地回答。

说完，陷入了沉思：双臂抱在胸前，眼睛几乎闭着。他占有绝对的、巨大的优势，就是说，这个患甲状腺肿瘤的皮带匠胸有成竹，稳坐钓鱼船。

河岸离他们愈来愈近，木排靠了停泊处。托里维奥付了钱。

“祝你顺利！”巴克罗祝愿他说。

“但愿如此！……”托里维奥回答，已经转过身去上了马，随即踢马离去。

走不多远，道路就进入了平川广野。那里一望无际，荒野奔跑着赛烈马鸟，就是那种长着高高的腿、既善于跑又善于叫的大鸟。再往前走，托里维奥·托多看到了陌生的田野。土地是棕褐色的，没有树木……只有那种名叫野扇棕的棕榈树……那种红土叫做牛肉土……托里维奥·托多一直朝南走去。

在这片崭新的天地里，新鲜的景物开始一一映入他的眼帘。他真想停下来休息一会儿。摆脱掉难忍的疲劳该多舒服啊！……他继续向前走着。一直走到铁蒺藜变成一堆又细又黑的彼此躬身致意的木桩的地方。现在他看到了由黑奴们砌成的黑石墙。一所所房子没有栏杆，只有狭小的石阶。居民们不吃灰色的菜豆，而吃黑色的。他们是善良的，但是比他家乡的人更多疑。这时，他意识到他又走了不少里路，留在身后的土地愈来愈宽广。

这样，他就来到了名叫西米纳斯的地区。

他遇到了一条悄悄流动的绿色河流，人们总是看到它这样流动，或者说，偶而才突然变得汹涌起来，象山上的野兽一样狂奔。他问一个年轻人：

“这条河这么美丽，是什么河呀，年轻人？”

“是帕拉河……那你想干什么？……这儿正流行疟疾，你赶快过河到那边去吧。”

“啊，不行！过河？我不过。我已经过过两条，已经够了。过三条大河会让人忘记心爱的东西……请问最近的市场在哪里呀？”

“在圣安娜·德·圣胡安·恩西玛……”

“我要到那儿去，看看能不能给我妻子寄封信……”

后来，一群快活的人跟他攀谈起来。他们要去南方，进咖啡种植园做工。巴伊亚人是喜欢交谈的。有一个人说：

“喂，老弟！我们一起去圣保罗吧……你会挣到许多钱的！在那里，票子多得满地是！……”

他怀念他妻子。所以他只能再这样旅行一个短时期。他得马上给堂娜西利瓦娜寄封信。

卡西亚诺回到故乡后说：

“为了报仇而那么奔波，不值得。我不想再去打听他了！让上帝去处置他吧……”

但是，在他这样心平气和地说话的时候，他的手却漫不经心地摸着锋利的刀刃。所以谁也不信他的话。

在这期间，卡西亚诺仍然不时地去和本故事中的不幸的女人，就是那个有一双愈来愈大，愈来愈黑，愈来愈象傻乎乎的山羊的眼睛的女人幽会。堂娜西利瓦娜把她丈夫从圣安娜·德·圣胡安·恩西玛寄来的第一封信拿给他看了。后来又把也是用方格纸写的第二封信拿给他看。信纸上贴着一个纸头，纸头上画着一颗绿色的、充满柔情和溺爱的心脏，心脏被一支箭刺穿。发信的地址是高秀佩。

“他去圣保罗了。”

“啊……他去了吗？他没有必要去的……我的怒火已经熄灭了……他要是回来，我不会伤害他的。你如果给他回信，可以告诉他……”

但是堂娜西利瓦娜却懒洋洋地回答说：

“让他去吧……不是更好吗？”

当然，这样更好。女人的话总是有道理。

一个由于心脏二尖瓣失调而不适于服役的人由于频繁奔波最后感到疲惫是不奇怪的。现在卡西亚诺觉得稍微用点力气就累得要命。中午一过，他就不能穿鞋，因为脚脖子开始肿了。

他走到药店，鼓起勇气请药剂师直言相告他的病情。

“真的吗，朋友，真让我直言相告吗？你……好吧，我告诉你，如果你是下午肿脚，眼睛不肿的话，就是说只是腿肿的话，这个征兆可不太妙。”

“会很快死吗？”

“不会，不会那么快……可以活到明年的圣胡安节。不过，倘若稍微恶化的话，就只能活到圣诞节了。”

“噢，噢。上帝保佑你健康，雷蒙多先生……”

“如果上帝发慈悲的话，我们都会健康的，卡西亚诺先生！”

卡西亚诺·戈麦斯这样想：

“我要把所有的东西卖掉，把钱集中起来。先去帕雷顿·德·乌鲁库亚向母亲告别……然后沿河下行，去圣保罗或别的什么地方抓托里维奥。”

于是，他向所有的人告了别，因为他知道他永远不回来了。

但是病情愈来愈严重，他不得不停留在莫斯基托。那个村子座落在距离什么地方都很远的群山中的一个山口里。三、四十所简陋的房子挤满了那个可爱的洼地。那里漂散着鸡豆、金虎尾果和角豆的气息，乳牛蹭着房子的墙皮。门前长着高大的树木，树下形成宽广的荫凉。但是，来到这个地方，行人是一点儿也不想落脚的。要是永远留下来，是可怕的。

但是，卡西亚诺·戈麦斯必须在那里下马休息，因为他的心脏机能失常，明显失调。人们扶他下了马，热情地照顾他。他躺在了一个木台上，腹部浮肿，象打猎归来的猎鹿狗似地气喘吁吁。

病情好转了。但是他一想起托里维奥·托多，牙齿就咬得嘎嘎响。幸好，感谢上帝，他身上有钱。他询问村里有没有一个勇敢的人能够替他干一件非常……非常如何的事。他可以给他一千度钱，这个数目不算少。

没有这样的人。卡西亚诺选错了落脚的地方：莫斯基托村的人都很矮小，面黄肌瘦，疟疾染身，穿着破衣烂衫，那副神情好象为了什么事感到悔恨似的。他们没见过铁路，十分胆小，没有什么作为。他们不回想那些血惺的罪行，也不为死者感到悲伤。

"请原谅。不过，你不知道这儿没有人愿意去送死吗？"

"也没有人能到附近的村庄替我找个勇士来吗？"

"附近的村庄也是这样，谁也不愿意干这种事……"

"要是这样，我就准备走！马上就走！"

但是，他连三步也走不了：一迈步就摇晃，不得不坐在房子的门口。他就这样坐在那里，坐了一天又一天：把胸部压在膝头上，把温切斯特式连发枪放在腿上，帕拉别鲁姆手枪放在手边，这已成了他的习惯。

景色是凄凉的。黄昏一到，蝉的鸣声悲哀之极。有几头猪脖子上带着木叉走着。有了这种装置，它们在蹭石头围墙的时候就不至于受伤。几只母鸡领着自己的小鸡，咕咕叫着走过。村里的人也从他面前经过：妇女们穿着长裙，头上稳稳地顶着水罐从井边回来。那种井，村民们叫做淡水坑。肚子鼓鼓的孩子们，有的冲着猪狗扔石头，有的在吃土。农民们扛着锄头或砍刀，那副样子显得分外愉快；他们趿拉着草鞋，迈着碎步，象跛子似地走路。那种姿势，象是要跪下，但又不跪下，活象鸭子跑。

丁姆平的一个哥哥槌击着丁姆平的肩膀走来。兄弟俩的个子高矮悬殊，所以弟弟特别害怕。卡西亚诺招呼道：

"喂，先生，够了，别打了！"

丁姆平的哥哥走过来，以为是叫他过去。但是卡西亚诺挥挥手说：

"走你的路吧，鬼东西！你太勇敢了……"

这时，丁姆平走过来，样子怯生生的，表情傻乎乎的。

卡西亚诺问他说：

"小伙子，走近点。你的大名到底叫什么呀？"

"我说了你会笑话我的……我叫安东尼奥。不过，你要是这样叫我，谁也不知道是叫我……丁姆平是叫我讨厌的外号……

还是叫我'二十一'吧。"

卡西亚诺不由得笑起来，但是他不得不收住笑容，因为他咳嗽起来，吐了一口血。

"'二十一'！有意思！不过，你怎么叫这样的名字呢？"

"这是我的第二个外号。就因为我母亲生了二十一个儿子……我是最后一个。所以村里人就管我叫'二十一'。"

"那个大个子是谁？就是那个打你的人，他是谁？"

"是我哥哥伊塞，先生。"

"他为什么打你？"

"哼！因为他想把那些晾着的木薯拿走……我不让他拿，因为是我准备给我老婆吃的，她前天生了个男孩，没有东西吃了……"

"我问你，'二十一'！这么说你是结婚了？那是你的头一个儿子吧？"

"不，先生……加上他一共三个了……头一个一岁时死了。第二个是丫头，生下来就死了。"

"你有一颗勇敢人的毛绒绒的头和两道连在一块的眉毛，你为什么这么老实，挨打不还手呢？"

"因为我母亲经常提醒我，不要举手打我的哥哥……他们都比我大，所以都打我，寻开心。"

卡西亚诺端详着他，从上到下，从下到上，打量他好几遍。

"你简直象个铁人！不过，请回答我一个问题：正如我刚才感觉到的，你总是象石头做的吗？你从来也不躲一躲身子，也不往前闪一下肩膀而老老实实挨打吗？"

"是的，先生，我想是这样……我不知道躲。"

"喂，把这些钱拿去吧，给你老婆买只母鸡吃，明天你再来一下……"

第二天，‘二十一’使卡西亚诺吃了一惊：他把婴儿抱来让他为孩子祝福。婴儿裹在很大的襁褓里，嘴里堵着用蜜水浸泡过的小布娃娃，给他当奶嘴吸。丁姆平很骄傲地把他这个爱哭的孩子拿给别人看。这孩子很漂亮。有人夸赞的时候，他就急忙请人家为他的孩子祈祷，愿上帝保佑他。这样可以避免孩子生病遭灾。

婴儿又可爱又精神，在卡西亚诺面前睁开了他那还看不清东西的小眼睛。触景生情，卡西亚诺不由得一阵心酸："难道在死前连我自己的母亲也看不到了吗？"他啜泣着说。

他要求把他抬到台子上去，但是他已经变了一个人。痛快地哭一场是有好处的。

在台子上——他半坐半躺地倚着几个慈善的妇女给他当枕头用的一捆破布烂衣上，吃力地喘着气，寻找着能够使他容易呼吸的姿势——卡西亚诺忘记了他的枪支，等待死亡的时刻。村中一片寂静和凄凉。恬静的气氛安慰着他的灵魂，他的面孔愈来愈肿胀，口唇发紫，疾病以强大的力量折磨着他的心房。

他请求老太太们每天在台子前做祈祷。还希望孩子们（象莫斯基托的一切孩子一样又瘦弱又憔悴）在附近游玩。他给他们钱，尽管村里能够买到的东西不多。他平静地躺着注视着屋顶上那些由于黑蜘蛛而变黑的檩条。他就这样望着一只只黑蜘蛛跑来跑去，上上下下地吐丝织网。许多个月份以来，他第一次想起了被杀死的哥哥。他还想到，由于哥哥被杀死他才东奔西跑地追赶托里维奥·托多。此外他还想到了天花板，他一直没有时间安装它。

有一天，他的病情明显恶化，他叫人把窗子打开，炽热的阳光射进了房间。就在这一天，他的朋友丁姆平·‘二十一’走进来：他两眼发红，眼圈湿润，表情激动。

“你这是怎么啦，‘二十一’？”

原来他的小宝贝病了，病得厉害，因为没钱求医，眼看就要死了。

卡西亚诺问他：

“告诉我，‘二十一’，阿博巴拉斯有大夫吗？”

“有倒是有，不过跟没有一样……我家里什么也没有，请大夫博士到这儿来得花三万雷伊斯路费，我怎么请得起呢？连药方都是托人开的，可是你给我的钱剩下的我也买药花了。”

“别着急，我这儿有钱，你拿去请大夫吧。大夫让买什么你就买什么。要是不够，再来拿。”

“二十一”睁圆了眼睛，不相信这是真的。突然，他放声大哭起来，是一种克制不住的、由衷地恸哭。并且跪在台子下，一面泪汪汪地哭泣一面想吻卡西亚诺的手，表示感谢和祝福。

“别这样！别犯傻了！”卡西亚诺抽回了手，“我给你钱让你去请大夫，也是为了让他给我看看……顺便也把神父请来，我想对他忏悔……”

丁姆平还想吻他的手。不住地啜泣着说：

“上帝会报答你的好处的，卡西亚诺·戈麦斯！我没办法报答你，因为我一无所有，真正是一无所有。我的儿子生下来的时候就接受了洗礼，不然的话，我一定请你做孩子的教父！此外，如果你不反对，我就认你做干亲。说老实话，卡西亚诺先生，你给了我这些好处，我永远忘不了！”

这时的卡西亚诺也禁不住动了心，样子很激动，因为他感到做一个心地善良的人比做个心肠坏的人好。于是他把丁姆平拉过来激动地拥抱了他。

“这是最好的报答，‘二十一’干亲……”

卡西亚诺掩饰不住这一切为他带来的欣慰。

大夫首先到来，神父随后赶到。卡西亚诺做了忏悔，领了

圣体，接受了圣油，祈祷了又祈祷。

他要把剩下的钱寄给他母亲吗？不，他让人把'二十一'叫来。他们谈了话。后来，卡西亚诺几乎奄奄一息地说：

"这些钱都留给你吧，'二十一'干亲。"

他的脸上充满幸福表情。他谈了一些关于他母亲的情况，手握着悲伤的圣母的小像章归天了。

托里维奥·托多从他妻子的来信中知道了好消息。现在他妻子甜言蜜语地要求他回家。他已经挣到了不少钱，妻子的信终于说服了他：他买了手提箱和礼物，脖子上围了一条毛巾以遮盖他的甲状腺肿瘤。他还穿上了一双红皮靴。然后就上路了。

他带着烟嘴儿、手表和对世界的新认识下了火车。从车站到博拉丘多河边他的家乡，骑马一天就能到。他恨不能飞回家去，因为堂娜西利瓦娜有一双美丽的眼睛，那双眼睛总是象傻乎乎的山羊的那么大。所以他来不及买马，设法借了一匹马，好歹吃了午饭，便起程了。

他刚走出一里格路，突然听到后面传来一阵飞马的奔驰声。他骑马躲到路边，停在一棵苏库皮拉树下，注视着、等待着。那是一匹腿脏毛长、瘦骨嶙峋的小马或小母马，骑马的是个年轻农民。

骑马人勒马停在托里维奥·托多面前。他龇着一口带龋的牙齿微微一笑，打量着托里维奥，托里维奥也打量他。农民象披斗篷那样披着一条黄麻布袋，边上的接缝开了线，脑袋从底上挖的洞里钻出来。这件有伤风化的衣服前后襟垂在胸前背后，多少象主持弥撒的神父穿的衣服。他没有穿鞋，脚后跟磨出一块块的茧子。拿着一根葡萄藤当鞭子。不管怎样，他骑的这匹草原马毕竟是一匹马：尾巴捆着，鬃毛剪得很秃，骨瘦如柴，

又脏又滑的毛皮紧贴着鞍子，鞍具不过是一个用破布包着的木架子。马嚼子是一根勒着马颌骨的麻绳。因为没有马镫，骑马人的脚就只能在两边跳动。农民掏出小刀和烟叶卷，要吸烟。在巴西内地的习惯中，这表明他要跟托里维奥攀谈。但是托里维奥要急着赶路：

"如果是同路，我们边走边谈吧。"

"好的，先生。"

两匹马齐头并行。

农民刮着烟叶卷，把碎烟放在手心里，同时毫不疏忽地让马行走的速度和另一匹相同。托里维奥目不转睛地望着他，发现他身上有很多地方十分可笑：他的面孔，他的坐骑，还有他那副姿态。也许由于这一点他才觉得他可怜。他把一包圣保罗烟递给他。

农民想去接，但是马上把手缩了回去：

"谢谢……我还是吸我们的烟草吧。象我这样的人，习惯吸这种次烟。"

"他对自己的命运感到多自信啊！"托里维奥想。

农民吐了一口角状的烟后，好象鼓了鼓勇气说：

"我一直没敢问你，不过，我想你准是维斯塔·阿莱格雷的皮带匠托里维奥·托多先生，刚从外地回来，对吗？"

"不错，是我。我刚从圣保罗回来。不过，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我今天刚到这儿……"

"我在墓地那儿听人说的。"

托里维奥不由得笑起来。他愈来愈喜欢这个年轻人了。

"你们干吗不去圣保罗做事呢？在那里可以挣到很多钱，能够学会谋生。在这儿过的算不上生活，不过是受穷，只能叫人落泪哭泣……你要是愿意去，我可以对你讲讲那里的一切情况，甚至可以资助你。"

“哼！一个人生在这儿，就得呆在这儿，没办法。”

他有点难过，好象不愿意谈这种事似地指着一棵树叫道：

“你瞧，塞吉姆猴！”

在一棵兰迪树的高枝上有一只小塞吉姆猴跳来跳去，同时吱吱地叫着。二人勒住了马。托里维奥·托多掏出手枪瞄着它。猕猴赶紧躲进了树枝，不时地探头探脑地窥探着陌生人。托里维奥不忍心打死它，就把手枪插进了腰里。

“可怜的猴子，我不能打死它！为什么要把野生动物杀死呢？它们也有权利生活……在圣保罗，有一天……”

“你这匹马买了多久了，先生？”

托里维奥·托多回头望了望他，神情显得吃惊和不耐烦，因为这个看来卑微而憨厚的年轻人又一次打断了他的话。

“这马是借的……我们走吧。这地方是雷斯丁加吗？”

“不，先生，是基隆博。”

路边长着一片片的牧草，草地之间有一些香蕉树。

“老弟，我们走快点吧，我得赶快回家去……”

他们来到一条小河的涉渡口。一位老汉扛着口袋从对岸涉水走来，想跟他们打招呼，却差点摔倒，费了不小的劲儿才站稳。在岸边闪光的泥土地上有一层黄蝴蝶，都停在那儿一动不动，仿佛节日里洒在地上的花瓣。

两匹马半个身子泡在水里，把脖子弯成个钝角低头喝水。一群群河鱼时而争先恐后游水，时而搧动着翅膀停在原地不动；河水清澈见底。马儿拚命地饮着水。

凉爽的风儿吹着他们。小山里漂来一股令人愉快的苔藓、麦芒和老蔬菜的气息。托里维奥在鞍具上坐稳，周围响起一阵柔和的声音。他在马镫外舒展了一下腿，高兴地望着一只攀禽淘气地盘旋飞舞，最后落在了马屁股上。

两匹马喝够了水后，开始涉水了。

“我真是快活极了！”托里维奥喃喃自语，“马上就能看到我妻子！很久没有跟她在一起了！没准儿明天擦黑的时候就能到家。她要是愿意跟我走，我们就去圣保罗……我该休息一下、舒舒服服地生活了。”托里维奥·托多心满意足地说。

“不一定那么美，托里维奥先生！请原谅我这么说。不过这世道肮脏得就象一堆粪！不值得这么高兴！说实话，不值得这么高兴！”

“我说，你走慢点！你说什么？你说什么？”

“人们的生活充满了痛苦……所谓生活纯粹是受罪。所以我说，不值得……到头来，不管是什么人，总有一天得死掉……”

“你知道吗？你应该做的是关心自己的健康，不要这么胡思乱想。”托里维奥规劝他说。

年轻农民沉默了。他垂头丧气，悲哀异常，好象在忍受着天大的痛苦。

他们翻过一座小山，前面的道路伸进了一片荆棘丛生的树林。那里一片寂静和黑暗。有一匹马打起了响鼻，嚼起了马嚼子。树枝抽打着他们的脸，滴着残留的雨水。正这样走着，托里维奥·托多突然听到年轻农民用逼人的、异样的声调冲他叫喊，不禁吃了一惊：

“托里维奥先生！快下马祈祷吧，现在我要杀死你！”

“什么？你说什么？你疯了！”

农民的面孔严肃而苍白，右手端着一支吓人的老双筒手枪。

“赶快下马，托里维奥先生！”

年轻农民在叫喊的时候，几乎是有气无力，但是毫不放松其逼人的警惕性。

托里维奥·托多把脸转向他，声色俱厉地说：

“把你的爪子收回去，狗东西，当心我撕碎你的心肝！”

“别叫，托里维奥先生，叫也没用……我可以请求上帝和你宽恕，但是我不能不杀死你，因为我干亲卡西亚诺在莫斯基托闭上眼睛的时候，我对他起了誓……”

听到他的仇敌的名字，托里维奥·托多不禁大惊失色。农民的手在颤抖。

“啊！请问他给你多少钱？我可以加倍给你……把所有的钱都给你！”

“给钱也不行，托里维奥先生，只能这么做了。在上帝的保佑下，我干亲救了我儿子的命。他手拿蜡烛的时候我对他起了誓……的确，非常遗憾！但是没有别的选择……已经没有办法了，托里维奥先生！”

托里维奥目瞪口呆，意识到了那种不堪设想的恐怖。

“请听我说……我也有家庭！我有……”

“快下马，托里维奥先生！”

“看在圣母份上！看在你儿子的份上！不要对我这样！让上帝处罚我吧！你别杀死我！”

“快祈祷吧，托里维奥先生，别拖延时间了！”

这时，托里维奥·托多神经质地猛烈颤抖了一下，举起双手发疯似地叫道：

“等一等，等一等！先别开枪……”

他把手举向额头，划十字，高声祈祷起来。边祈祷边哭，声调都发颤了：

“看在圣父、圣子和圣灵的份上，阿门！天主啊……”

不！这可不行！象只绵羊似的，不行！他突然弯下腰拔出了手枪，抖了抖马缰，猛踢马肚，马儿顿时直立起来。

农民随即冲他开了枪。一颗子弹击中了左脸，另一颗击中了额头，托里维奥·托多瘫在了马鞍上。马跑了。死者的脚脱

离了镫子，身躯向前一倒，跌下马，躺在路上不动了。

年轻农民丁姆平·‘二十一’也看在圣父的份上，叉开双腿，猛踢马身，马儿离开大路，沿着在伊塔皮库鲁树和卡奴多斯·多·皮托树丛中间开辟的一条横向小路奔驰而去。

波西翁库拉讲的故事

若·亚马多

若热·亚马多1912年生于巴伊亚州伊塔布纳地区一座农场里，文学活动之初在大学的报刊上发表作品，后来与人合写了长篇小说«莱尼塔»(1929)，不久又在现代主义文学运动影响下独自创作了展示知识界生活的小说«狂欢的国度»(1931)。从此，他的作品源源不断出版，迅速赢得了世界声誉。

亚马多是一位多产作家，各种体裁的作品均有杰作。小说有描写种植园工人生活的«可可»(1933)、描写贫民窟悲惨境况的«汗珠»(1934)、反映黑人的遭遇和生活方式的«儒比亚巴»(1935)以及表现流浪儿生活的«沙滩上的船长们»(1937)等；诗歌有«大海之路»(1938)；剧本有«士兵的爱情»(1947)；此外还有传记«卡斯特罗·阿尔维斯的ABC»(1941)、游记«和平的世界»(1950)等。

«波西翁库拉讲的故事»写一位少女的遭遇。她天真无邪，不幸被一个纨绔子弟奸污，因而被逐出家门。后流落城市，沦为妓女。她最大的乐趣是看新娘礼服。临死前她留下遗愿，认波西翁库拉为她的丈夫，希望穿着新娘礼服下葬。她如愿以偿。小说通过一个少女的厄运，揭露了腐朽社会的一角，抨击了世道的灰暗。作品笔调哀婉，人物形象鲜明，用讲故事的形式展开情节，取得强烈的艺术效果。

这个外国佬许多年前就来到了这里。他寡言少语，一头金发。我从没有见过谁象他那么嗜饮烧酒。要是说他饮酒如饮水，

是远远不够的，因为我们大家都能这样喝。我的天！他那个喝法可真少见：他能两天两夜拿着瓶子往嘴里灌，脸色一丝也不改变。他不喜欢跟人交谈，也不喜欢寻衅吵架。他不唱从前的老歌儿，也不回忆昔日的苦恼。他不言不语，默默地坐着，只有那两只闭得愈来愈小的蓝眼睛里有一块红火炭，焚烧着蓝色。

关于他的故事，人们讲了许多。有一些故事编排得十分巧妙，听起来有滋有味。当然，这些故事都是听来的，因为外国佬的嘴死死地封着，从他的嘴里什么也听不到，那怕是最快乐的日子。逢到节庆喜日，他只顾埋头饮酒，喝得两腿重似铅块，仿佛烧酒都流到脚上去了。慢说我们，就是好奇心比谁都强的梅塞德斯——她对外国佬的偏爱态度对我们每个人都已不是秘密——也没有能从他口里掏出一点有关他在家乡杀死的那个女子和被他五方八处追捕多年最后用刀子捅死的那个男子的一点情况。当她在外国佬喝醉时问他的时候，外国佬眯缝着他那蓝色的、被酒烧红的小眼睛不知望着什么东西，只是象猪哼哼似地嘟哝了一声，怪声怪气的不知什么意思。我一直不清楚那个下身被捅了十七刀的女人的故事怎样有枝有叶地传到本地来的，还有那个被外国佬船上船下穷追不放、最后用同一把刀子捅死的同乡青年的情况。我确实不知道，因为外国佬把杀死人的包袱背在身上始终不愿意放下来，即使在他喝得醉醺醺、闭上眼或用发红的眼睛呆呆地望着地板和人们的脚下的时候。要知道，杀人的包袱是很重的。我看见许多勇敢的人在酒精发作的时候把包袱卸给陌生的人。何况他是用刀子捅肚子杀死了一男一女两个人……外国佬从来也不想把包袱放下来，所以他的背就被压驼了。他不要求别人帮助。关于他的故事，人们讲得很详细。故事情节又生动又有趣，时而使人发笑，时而令人落泪，不能不说是精彩故事。

不过，现在我要讲的不是外国佬的什么故事。他的故事留待以后讲吧，因为那需要更多的时间，不是喝一杯劣等酒——我不是想冒犯在座的各位——就可以讲得完外国佬的生平，揭示他的秘密的。要是奥哈拉①准许，就留待下一次讲吧。机会和酒总是有的，不然的话，酒坊干吗要日夜不停地工作呢？

就象什么人说的，外国佬到酒馆里是偶然的，因为那天晚上下雨，他来提醒我们说，那个夜晚是圣诞节除夕。那是他家乡的情况。圣诞节在他家乡是个很隆重的节日，在这里却不然，什么节日也不能和圣何塞节、圣安东尼奥节、圣佩德罗节、奥哈拉水节、波恩菲节、圣父杭戈义务节，更不用说普拉亚圣母受孕节了(那才叫节日哪！)。这里的节日有的是，不需要向外地人借什么节日。

好了，还是讲我们的故事吧。就在外国佬提起圣诞节的那一刻，那个讲讨饭的瞎狗的故事的混血儿波西翁库拉站起来，走去坐在了煤油桶上，用一只手捂着酒杯，免得苍蝇贪吃杯里的酒。“难道苍蝇也喝酒吗？”尊敬的先生们请原谅，诸位所以提这样的傻问题，只是因为不了解阿隆索酒馆里的苍蝇。这里的苍蝇嗜酒成瘾，为了喝一点酒，发疯地往酒杯里钻，吮一口飞出来，象熊蜂那样嗡嗡乱叫。阿隆索是个大脑袋的西班牙人。没办法说服他结束这种灾难。他说他是用苍蝇买来的小酒馆。他总是有理。他现在还不想消灭它们，不伤害它们，就是因为它们爱喝酒！这个理由不充分，因为所有的顾客也喜欢喝酒，不能因此而拒顾客于门外。

我不清楚混血儿波西翁库拉换位子的目的是为了离煤油灯近点还是准备讲特雷莎·巴蒂斯塔及其打赌的故事。我已经讲过，那天晚上，在港口的这个地区没有电，阿隆索发着牢骚点

---

① 非洲人的一种信仰的主神。

上了煤油灯。外面下着雨，是那种可恶的小雨，把人们的身上淋得比洒圣水还湿，水气都钻到骨头和肉里去了。阿隆索是个有教养的西班牙人，在一家饭店当听差的时候学会了不少本领。所以他会点煤油灯，能用铅笔头算帐。顾客们东拉西扯，咒骂苍蝇，变换着话题，变着法儿地消磨时间，直到波西翁库拉改换位子和外国佬嘟哝那句关于圣诞节的蠢话以及什么雪呀、明晃晃的树呀什么的。跟那天晚上一样，波西翁库拉不肯放弃任何机会。他赶走了苍蝇，喝了一口酒，用柔和的声音说：

"是在一个圣诞节之夜，特雷莎·巴蒂斯塔打赌赢了钱，开始了一种新生活。"

"她打的什么赌？"梅塞德斯问。她的意图如果是为了鼓动波西翁库拉，是根本不用开口的。波西翁库拉不是那类需要鼓动的人，也不用别人恳求。阿隆索把铅笔头搁下，重新把顾客们的杯子斟满，苍蝇嗡嗡地叫着，自认为是真正的熊蜂，——不过是几只醉蝇！波西翁库拉喝了一口酒，颤动着喉咙，开始讲他的故事。波西翁库拉是我认识的最为健谈的人，这是众所周知的。他知识渊博，声调柔和。如果不了解他的身世，准会认为他坐热过学校的板凳。其实古老的命运之神给他安排的唯一学校是街头和码头。他是一只讲故事的"沙维亚①"，如果在我的笔下软弱无力，不能怪故事内容，也不能怪波西翁库拉。

波西翁库拉等了一会儿。等梅塞德斯为了更好地听故事而倚着外国佬的腿坐在地上后，才开口说：特雷莎·巴蒂斯塔是在她姐姐被埋葬几个星期后来到港口的。她住的地方很远，过了那么久消息才传到那里。她到这儿来是想清楚地了解一下发生的事情，结果就留在了这里。她很象她姐姐，不过只是模样象，外表象，里头并不象，因为玛丽亚·多·维乌的那种表情

① 一种鸫鸟，叫声悦耳。

很独特，哪个女人也没有，也永远不会有。所以，特雷莎永远是特雷沙·巴蒂斯塔，她生下来就叫这个名字，谁也没有想给她取别的名字。而且，谁听到过人们把玛丽亚·多·维乌叫成玛丽亚·巴蒂斯塔呢？

好奇的梅塞德斯想知道那个叫玛丽亚·多·维乌的是谁？为什么管她叫"维乌①"？

波西翁库拉解释说，玛丽亚·巴蒂斯塔是特雷莎·巴蒂斯塔的姐姐。他接着讲道，玛丽亚一来到港口，人们就都知道她是玛丽亚·多·维乌。这是因为她有这种癖好：有举行婚礼的她就去看，瞪大眼睛望着新娘的礼服。玛丽亚·多·维乌在港口上无人不晓，是个美人儿。知识渊博的波西翁库拉晚上在港口上游逛的时候说，"她象海里冒出来的幻影"。她既象个道地的港口人，又象是在港口上生的。她从内地来到这儿的时候，身上穿着破衣烂衫，仍然带着挨棍子打的伤疤，因为她父亲，那个老巴蒂斯塔，不是个开玩笑的人。当他知道发生的事情：有钱有势的巴尔博萨的儿子摘掉了不幸的小女孩那象苦石榴一样还很嫩的花蕾的时候，气得发疯似地抓起手杖，狠狠地打了她一顿。然后把她赶出了家门。他不认这个淫荡的女儿，妓女只配住街头，不干净的女人只配住肮脏的大街。年迈的父亲放下手杖，这样对姑娘说。他看到他这个十五岁的、象美人鱼一样美丽的女儿走上了邪路，除了当妓女没有别的前途，不仅愤怒，而且更痛苦。

玛丽亚·巴蒂斯塔就这样变成了玛丽亚·多·维乌，并且终于来到了首府，因为在她的家乡，那世界的尽头，当妓女是没有出路的。来到首府后，她东游西荡地过了一个时期，最后来到"拉德拉·德·圣米格尔"。因为她还是个小姑娘，妓院的老

① "维乌"的葡萄牙语意为面纱。

板蒂维里娅问她是不是以为那是一所小学校。

前前后后的许多细节，波西翁库拉都是从蒂维里娅口里听来的。她是巴伊亚很受人尊敬的人，也是最好的妓院老板。不是因为她是我的干亲我才夸她。她不需要别人称赞，谁不知道蒂维里娅？谁不赞赏她的为人？她的确是个好人，诚实可信的女人，有一颗象椰子一样甜美的心，帮助过许多人。在蒂维里娅的妓院里，大家组成了一个家庭，不存在“自己为自己，上帝为大家”的现象，绝没有这样的事情。大家和睦相处，共同建设一个团结的家庭。波西翁库拉赢得了蒂维里娅的信任，成了那个家庭的一员，总是有姑娘疼他，他也总是愿意修理某一条水管子，换烧坏的灯泡，堵塞屋顶上漏雨的洞，朝屁股上一脚把胆敢无礼纠缠的冒失鬼踢出门外。是蒂维里娅一点一点把一切告诉他的，因此他才能从头到尾、毫不打磕巴地讲述故事。他之所以那么热心，是因为他一看见玛丽亚就怀着那种不可克制的热情迷上了她。

玛丽亚进妓院不久就成了院里的宠儿。她还不到十六岁。蒂维里娅和其他老妪都溺爱她，待她象自己的女儿，娇生惯养，甚至还给她买了个洋娃娃，好代替她玩“新郎新娘结婚”用的那个布娃娃。玛丽亚·多·维乌常到码头上去消磨时光，她喜欢看大海，这是内地人的爱好。夜色刚要降临，无论是晴是雨、小雨暴雨，她总要去海边散步，等待顾客。蒂维里娅笑着招逗她说：玛丽亚为什么不穿上花晨衣平平静静地坐在妓院里等待那些为了她这样的小妞发疯的富翁呢？她甚至可以找到一位有钱的保护人，爱上她的老家伙，那才叫好日子、安逸的生活哪！那样就不用跟张三李四睡觉、一夜换两三个了。不说更远的，就在她那个妓院里，就有一个叫卢西娅的。一位叫马亚的法官每星期来看她一次，什么东西都给她。他甚至还为卢西娅钟爱的懒汉巴塞利诺弄到一个看门的工作。蒂维里娅还笑着招逗

她："玛丽亚为什么不跟波西翁库拉相好呢？"这个混血儿爱她爱得要死，她却宁肯跟一些别的男人睡，就是不跟他。不，她常常拉着他的手，顺着蒙特·塞拉特散步，看大海，或者当人们在清朗的夜晚搭轻舟吃炖鱼时象真正的情人似地和他并肩同行。她对混血儿波西翁库拉讲述她参加过的婚礼，描述新娘的礼服和长长的面纱。但是在上床干好事的时刻，恰恰在这样的时刻，她竟对他说一声晚安，丢下他，叫他不知所措，呆若木鸡。

这全是那个外国佬提起圣诞节的那个雨夜波西翁库拉讲的。所以我喜欢听他讲的故事。他决不为得到好处而歪曲事实。他很可能说过他把她玩够了，甚至说过许多次，人们也都会这么想，因为有多少次看见他们在码头上并肩散步。这可能是他炫耀自己，但是他确实讲了真实情况，这对我们许多人来说并不感到奇怪。玛丽亚跟张三睡，跟李四睡，到时候得鼓勇气，不是因为她不愿意。但是结束后，她不愿意讲话。可是要说她喜欢，非常喜欢，无限喜欢那种使她痛苦的热情，那种无形的折磨，啊，不！她是一样也不喜欢的。要不是她非常喜欢混血儿波西翁库拉的话……但是她为什么从来不跟他睡觉呢？她和他一起坐在沙滩上，把脚泡在海水里，拍打着浪花，望着大海的尽头，谁也看不到的尽头。谁能看得见海的尽头呢？哪位尊贵的先生能看见？对不起，恐怕谁也看不见的。

真正钟情于她的是波西翁库拉。没有一天晚上他不去海边找她，望着她懒洋洋地挪着步子，仿佛要掉到海里去似的。这是他自己讲的，一点儿也没有隐瞒。在讲故事的时候，他还在忍受着爱情的折磨，声音都低弱了。他比丧家狗还痴，凡是关于玛丽亚·多·维乌的消息他都询问。蒂维里娅悄悄提示了他一些情况。这样他才理出了头绪，找到了玛丽亚死葬前的故事线索。

当有钱有势的巴尔博萨的儿子，一个风度翩翩的青年学生，在那个假期扯下她的裤子的时候，她还不到十五岁，不过已经具有了女人的肉体和胸脯。当然只是外表象个成熟的女人，实际上她还是个整天玩那种值二百雷伊斯的布娃娃的小姑娘。每逢在房间里遇到一块布，她就给布娃娃缝新娘礼服，做面纱什么的。在她那遥远的家乡的教堂里每次举行婚礼，她都去看，两只眼睛紧盯着新娘礼服。她唯一的想法是能够穿上一件那样的白衣服，蒙着长长的面纱，额头上戴着花。她给布娃娃做衣服，跟她说话，每天为她举行婚礼，就是为看到她蒙着面纱，戴着花环。她用乡村的各种小动物，特别是那只又老又瞎、象新郎那么高大的母鸡跟她结婚。那只老母鸡因为眼瞎，便老老实实地缩成一团，从来不往外跑。所以当有钱有势的巴尔博萨的儿子对玛丽亚说："你长得这么好，可以结婚了，姑娘。你愿意跟我结婚吗？"时，她便回答说："愿意，只要送给我一条漂亮面纱。"可怜的孩子啊，她根本想不到他讲的是学者语言。在他的语言里，结婚就是把她骗到河边占有她。但是玛丽亚高兴地答应了，至今她还在盼着新娘礼服、面纱和花环。这一切她没有得到，得到的只是她父亲巴蒂斯塔的一顿手杖和故事里讲的"玛丽亚·多·维乌"的别号。但是她并没有因此而放弃她的癖好。被逐出家门后，没有一次婚礼她不去偷看，不过得藏在教堂里，因为妓女没有权利夹在参加婚礼的人群中。当年轻的巴尔博萨，就是占了她便宜的那个家伙跟恶霸博亚本图拉的女儿结婚的时候(婚礼轰动一时)，她也去看新娘了！她是那么漂亮，是个真正的贵妇。礼服是本地从未见过的，那是在里约热内卢定做的，尾部长长地拖着地。蒙面的纱巾全是刺绣的。真是少见！就是在那个时候玛丽亚来到了这个港口，进了蒂维里娅妓院。

对她来说，娱乐场所不是电影院、咖啡馆、跳舞厅、小酒

馆，也不是游艇。只有举行婚礼的时候看新娘的礼服才是她最大的乐趣。她把杂志上的照片、蒙面纱的新娘和包括结婚礼服的服装广告剪下来，都贴在她房间的床铺上方的墙上。她用新布头为蒂维里娅和其他妇人送她的新娃娃做新娘礼服。一个这么小的姑娘就着迷地对蒂维里娅说："总有一天我会穿上那样的礼服的。"她们讥笑她，跟她开玩笑，讽刺她，但是她依然如故。

那个时期，混血儿波西翁库拉等得不耐烦了。他不能老被人家当傻瓜看，于是就到海边上去，倒背着手蹓跶，听人们的谈话。每个男子汉都有自己骄傲的东西。他看到希望已经破灭，不能再傻等了，但是又不甘心为爱情而死去，那是最不值得的死法。于是他把他的爱转向了卡罗利塔，一个追求他的不平常的混血姑娘。几杯酒和卡罗利塔的开心大笑治好了玛丽亚·多·维乌留给他的创伤。但是，他再也不愿意跟人交谈。

讲到这儿，波西翁库拉又要了些酒，阿隆索满足了他的要求，因为阿隆索为了听一个好故事可以献出一切，而且故事就要接近尾声了。故事的尾声是随着几年来使许多人致命的那场流行性感冒到来的。玛丽亚·多·维乌发烧病倒，身体极度虚弱，不到四天就死了。波西翁库拉得知她患病的消息时，她已经死去。当时他由于一个叫戈麦斯的人的过失而受到追捕，逃走后住在"阿瓜·多斯·梅尼诺斯"的一座茅屋里。他发疯地赌比斯卡牌。既然这样，谁要是跟波西翁库拉赌牌，就等于把钱往大街上扔。他这样赌是因为他愿意，事后抱怨是没用的。

当接到蒂维里娅的信的时候，波西翁库拉赌牌的狂热正在冷却。蒂维里娅来信是要他快去，因为玛丽亚急于见他。等他赶到后，她已死去。蒂维里娅向他讲述了玛丽亚临终前提出来的要求。她希望埋她时穿着新娘礼服、蒙着面纱、戴着花环。她说她的未婚夫是混血儿波西翁库拉，还说他们快要结婚了。

这种要求是愚蠢的，但这是死者的遗愿，不能不满足她。波西翁库拉询问了能够定做一件贵重的新娘礼服的办法。不是妓院里的一切女人、街头那一群群妓女和所有对生活感到厌倦的老妓女都变成了女裁缝、缝制带面纱和花环的婚礼服了吗？她们转眼就凑够了买花的钱，不知又从哪里弄来了布料、花边儿、鞋子、丝袜和白手套。连白手套都有了！这个缝一块衣服片，那个缝一条带子。

波西翁库拉说，他从没有见过这么一件又漂亮又华丽的新娘礼服。他明白他为什么这样说，因为在他热恋着玛丽亚的日子里，他看到过许多婚礼。他见过那么多新娘礼服，看得都头昏脑胀了。

然后，大家给玛丽亚穿上了礼服。礼服的尾部从床上拖到了地下。蒂维里娅拿来一束花放在玛丽亚的手里。从没有见过这么漂亮，这么平静、甜蜜，结婚时这么幸福的新娘。

波西翁库拉走过去坐在床边，他是新郎。他抓起了玛丽亚·克拉里塞的手。克拉里塞早就结婚，但是男人离开了她，留下三个孩子让她抚养。她哭着把手指上那枚结婚戒指——幸福岁月的纪念物摘下来，交给了混血儿。波西翁库拉慢慢地把戒指戴在了死者的手指上，然后望了望她的脸。他看见玛丽亚·多·维乌在微笑。从前她笑没笑不知道，但是这个时刻她笑了。波西翁库拉是这样讲的。他还保证说，那一天他没有喝醉，连沾也没有沾一下酒杯。他把目光从她那美丽的面孔上移开，望了望蒂维里娅。他起誓说他真地看到蒂维里娅穿着神父祝福婚礼时的整套衣服，头上留着冠发……一位有着圣徒面容的胖神父。

阿隆索又把一只只酒杯斟满，我们一饮而尽。

波西翁库拉的故事讲到这儿停住了，没有办法再让他讲一句话。他已经把死者留给他的包袱放下来，身心轻松了。梅塞

德斯还想了解棺木是少女的白棺还是罪人的黑棺。波西翁库拉只是耸了耸肩膀，赶了赶苍蝇。关于特雷莎·巴蒂斯塔、她赢的赌注和开始的新生活，他一点儿也没有讲，也没有人问他。所以，我们就没有什么可讲了。不清楚的事情我是没法讲的。我只会讲那个外国佬的故事，因为我就象港口上一切人一样知道他的故事。这不是半杯酒可以讲完的故事，请在座的尊贵的先生们包涵。这个故事需要在雨夜里久坐慢呪或在月夜乘舟旅行时讲。虽说如此，倘若诸位愿意，我也不妨效劳，没有关系。

家庭关系

克·利斯佩克托尔

克拉里塞·利斯佩克托尔(1922—1978)，巴西著名女作家，生于苏联乌克兰，幼年随父母移居巴西累西腓市，很年轻就开始文学创作活动，奉献给读者的第一本书是长篇小说《近乎残忍的心》(1944)。此后，她的作品一部部接连问世，主要有《被围困的城市》(1949)、《一些故事》(1952)、《家庭关系》(1960)、《外籍军团》(1964)、《女学徒》(1969)等。

利斯佩克托尔被认为是当前巴西小说界的第一位女作家，叙述艺术方面的真正天才。她的短篇总使读者百读不厌。她的创作总是不乏新的技巧、新的语言和新的价值。由于文学上的突出成就，她曾获得金海豚奖、吉马朗埃斯·罗萨奖和全国儿童运动奖等。

《家庭关系》是一篇表现家庭生活的作品。写的虽然是儿女情长，亲人之间的关系，但是极富生活实感，充满家庭生活气息。女婿与岳母的关系尴尬之状写得真实可信；母女间的关系近乎冷淡，缺乏母女固有的亲热；年轻夫妻的关系似乎紧张，不尽和睦，看到妻子带孩子外出时丈夫的疑虑不安表明其间存在着裂痕。在艺术上，小说文笔平易朴素，文字通俗，通过人物的心理活动揭示人物的内心世界，表现了作者独特的艺术风格。

母女俩终于坐上出租汽车去车站了。母亲把两个手提箱数了又数，看了又看，好相信它们确实在汽车上。女儿那一双微斜的黑眼睛不时地闪着嘲讽和冷漠的光芒，好象在说没错儿。

"我没有忘了什么吗?"母亲第三次提出这问题。

"不，不，你没忘什么。"女儿觉得好笑，但耐心地回答。

她还在想着她母亲和她丈夫告别时的那个富于喜剧性的场面。在老母亲来探望的两个星期中,他们俩真够尴尬的。上午和下午的美好时光里，他们的言谈举止总是那么谨小慎微，不由得叫她发笑。但是在上汽车前的告别时刻，母亲却变成了一位模范岳母，丈夫也变成了一位好女婿。

"我要是有不得体之处，请你原谅。"老太太说。

女儿卡塔利娜看到丈夫安东尼奥那副不知所措的样子感到可笑：他一手提着一只箱子，结结巴巴说不出话，想表明是个好女婿却束手无策。

"我要是笑出来， 他们准认为我疯了。"卡塔利娜皱着眉头想。

"儿子结婚忘了娘，女儿出嫁得儿郎。"母亲又说。

安东尼奥正患感冒，趁机咳嗽起来。卡塔利娜幸灾乐祸地瞧着她丈夫。他的信心已经化为泡影，到了儿不过是个无足轻重的汉子，勉强地做了那个白发老妪的儿子……此时此刻，卡塔利娜越发想笑了。幸亏她从来也不需要用嘴笑。她的眼睛的表情灵活而善于克制。斜度再大一点，眼睛就露出了笑容。为了眼睛笑的事，他一直感到些许不快。但是不能避免：从小她就用眼睛笑，生来她的眼睛就是斜的。

"我还是认为孩子太瘦了。"母亲忍受着汽车的颠簸说。尽管安东尼奥不在车上，她仍然使用在他面前使用的挑战和谴责的口吻。有一天晚上，安东尼奥曾经忍不住反驳她说：

"这不是我的过错，塞维里娜!"他不喊她岳母，而直呼其名，因为在办理婚事以前，岳母和女婿就计划做个现代的岳母和女婿。在岳母第一次来看他们的时候，要喊塞维里娜，女婿是难以开口的。而现在，哼，直呼她的名字她也……卡塔利娜

瞧着他们，直笑。

“孩子一直就这么瘦，妈妈。”女儿回答。

出租汽车单调地行驶着。

“又瘦又不安静。”母亲坚决地说。

“是又瘦又不安静。”女儿耐心地附和说。

那是一个不安静、喜欢玩的孩子。外婆来了以后，他更淘气了。不好好睡觉，外婆的娇惯和溺爱使他如鱼得水。从来也不曾为儿子的怪性子操心的安东尼奥，“为了爱护孩子”，现在也抱怨起岳母不该这不该那来了。

“我没有忘记什么吗？……”母亲又问。这当儿汽车猛地一刹，使母女俩撞在了一起，手提箱也倒了。“啊！”母亲象遇到天大的灾难似地叫道。“啊！”她惊奇地摇着头，突然变得又老又可怜了。那么卡塔利娜呢？

卡塔利娜望了望母亲，母亲望了望女儿。卡塔利娜也遇到了什么灾难吗？她惊异地眨了眨眼睛，赶忙把手提箱扶起，把手提包放好，想尽快把灾难消除。因为确实发生了某种事情，想掩饰是徒劳的：刹车时卡塔利娜撞在了塞维里娜身上，两个人的身体亲密地挨在了一块。自打她有父母的时候起就有了这样的接触，但是老早就被忘记了。这种接触的确存在，尽管母女俩从来也没有真正拥抱过或亲吻过。不错，父亲是很宠爱她的。当母亲盛满饭菜硬叫父女俩多吃的时候，两个人会心地对望着挤了挤眼睛。母亲没有发觉。但是在母女二人相撞、手提箱被扶好后，她们就有什么可谈了。怎么还没有到车站呢？

“我没有忘记什么吗？”母亲用无可奈何的声调说。

卡塔利娜不愿意看她，也不愿意搭理她。

“拿好你的手套！”卡塔利娜对母亲说，一面从地下把手套捡起来。

“啊！啊！我的手套！”母亲不知所措地叫道。

直到把手提箱放在火车上、彼此吻过之后，母女俩才真正对视了一下。

母亲的头出现在车窗口。

卡塔利娜发现母亲老了，眼睛里闪着光。

火车还没有开，母女俩等待着，但无话可说。母亲从手提包里取出镜子，照着她那顶在女儿的帽店里买的帽子。她照镜的神态非常严肃，不乏自我欣赏的意味。女儿愉快地望着她。

“除了我，谁也不会爱你。”女儿心里想，眼睛笑着。责任的分量使她的口中产生一股苦涩味。母与女就仿佛是生活与厌倦。不，不能说她是爱母亲的。她不过是觉得母亲可怜。老太太把镜子放回提包，微笑地望着女儿。母亲那张衰老的、依然显得生动的脸孔似乎在竭力给别人留下什么印象。在这点上，那顶帽子倒是帮了她的忙。车站上的信号铃响了，车前顿时一阵慌乱。有几个人在奔跑，以为火车马上要开了。

“妈！”女儿叫道。

“卡塔利娜！”母亲喊道。

母女俩恐慌地对望着。一个搬运工扛着的手提箱隔断了母女的视线，一个奔跑的小伙子扯了一把卡塔利娜的衣袖，把她的衣领拉歪了。等母女重新看见的时候，卡塔利娜差一点问母亲忘记东西没有……

“……我没有忘什么吗？”母亲问。

卡塔利娜似乎也觉得她们忘记了什么东西，因此二人愕然地相望着，因为要是果真忘了什么东西也来不及回去拿了。一个女人拉着一个孩子，孩子在哭叫，信号铃又响了……

“妈。”卡塔利娜叫道。母女之间有什么话忘了说呢？已经太晚了。塞维里娜觉得，总有一天得这样说：“我是你母亲，卡塔利娜。”卡塔利娜也将这样回答：“我是你女儿。”

“你别给风吹病了！”卡塔利娜大声说。

"闺女，现在我倒成了孩子了。"母亲说，还在关心着她自己的外貌：母亲是个雀斑脸，微微颤抖着小心地整理着帽沿。卡塔利娜突然想问她跟父亲在一起是不是幸福。

"向我姨妈问好！"她叫道。

"啊，啊。"

"妈……"卡塔利娜叫了一声，因为机车送来一声长鸣，在烟雾中车轮也开始动了。

"卡塔利娜！"老太太张着大嘴、睁着惊恐的眼睛叫道。

火车开动以后，女儿看见母亲用手扶着扣在鼻子上的帽子，只露着她那新换的假牙。火车前进了。卡塔利娜冲着母亲挥手。有一瞬间，母亲的面孔消失在窗子里，等再露出来时帽子没有了，发髻散开了，一缕缕白发飘动在大概是一位姑娘的肩上。母亲低着头，可能女儿已远远地被抛在后面，看不见了。

卡塔利娜开始在烟雾中往回走。她眉头紧锁，眼睛里投射着斜眼人的狡狯目光。没有母亲同行，她恢复了有力的步伐，一个人走路更随便。有一些男人在瞧她，她生得面目温和，身体略胖。她步调平静，衣着入时，一头染成桃花心木色的短发。世间的事情就是如此：痛苦的爱情她觉得是幸福。周围的一切显得那么生气勃勃，亲切可爱。肮脏的街道，破旧的电车，烂橙子皮。丰富而珍贵的血液在她的心脏里流进流出。此时此刻，她显得非常美丽，象年轻时代在她出生的城市时那么漂亮，那么纯洁，仿佛是被挑选出来的。在她那双斜眼里，任何人都会看出她对世界上的事物的喜爱。她固执地窥探着行人，竭力想把她那依然浸着为母亲流的泪水的愉快心情传染给那些走动的人，她躲着车辆，绕过人群，走到公共汽车站，嘲弄地察看着周围。谁也不能阻止这个到处奔走的小女人为她的举止增加一点神秘色彩。

电梯在海滩的热气中隆隆作响。她一手摘帽子一手打开了门。她似乎准备享受全世界的丰盛财富，这是在她的胸中燃烧的母亲提供的可能。安东尼奥几乎没有从书本上抬起头来看她。星期六的下午一向是属于他的。塞维里娜走后，他马上走到小写字台前，享受起他的下午来。

“她走了？”

“是的，走了。”卡塔利娜回答，一面推开儿子的房门。“啊，对！孩子在屋里。”她突然轻松地想。他的儿子又瘦又不安静。自打他会站着就能平稳地走路了。可是他快四岁了说话还象不懂动词用法似的。他讲什么事情总是干巴巴的，不能把事情联贯起来。现在他正在用湿毛巾擦脸。卡塔利娜心里感到一阵酸楚，她真想马上就把孩子永远带走。她把毛巾从他手里拿走，训斥他说：“这孩子！”但是孩子满不在乎地望着空中，自言自语地嘟哝着。他总是心不在焉，谁也不能够真正引起他的注意。母亲在空中抖动着毛巾，把房间内的轮廓搅乱了。

“妈妈。”孩子叫道。卡塔利娜立刻转过身来。她第一次听见孩子用这种声调无所祈求地叫妈妈。妈妈！这是比证据更富有说服力的字眼。卡塔利娜仍然不停地抖着毛巾，同时自问着她能向谁解释所发生的事情，但是没有人能理解她，也没有人愿意听她解释。她把毛巾使劲儿抻了抻，然后晾了起来。也许她可以换一种方式讲。例如这样讲：孩子问她：“妈妈，上帝是什么人呀？”不，可能得这样讲：“妈妈，布娃娃要上帝。”也许是这样。真理只能以象征的形式存在，只能以象征的形式被人们接受。她凭着那双为了她那必不可少的谎言，尤其是为了她自己的愚蠢言行而微笑的眼睛送走了塞维里娜，现在又突然对孩子笑起来：不仅用眼睛，而且整个身体都笑坏了，骨架都笑散了，嘶嘶的笑声象哑嗓子。

“你丑！”孩子望着她的脸说。

“走，咱们玩去！”卡塔利娜红着脸回答，同时抓起了孩子的手。

她穿过客厅，边走边告诉丈夫：

“我们出去了！”随后砰地一声关上了套房的门。

安东尼奥从书上稍微抬起眼睛，吃惊地望着已经不见人的客厅。

“卡塔利娜！”他叫了一声，但是已经传来电梯下降的声音。“他们去哪儿呢？”他不安地问自己，接着咳嗽起来，还擤鼻涕。虽然星期六是属于他的，但是当他星期六工作的时候还是希望他妻子和儿子留在家里。

“卡塔利娜！”他恼火地叫道，尽管他明白她是听不见了。他站起来走到窗口，发现妻子和儿子正在路上走。

他们停下来，卡塔利娜考虑该走的道路。不一会儿他们又走起来。

她干吗拉着孩子的手走得那么快？他从窗口看见妻子用力拉着孩子的手，匆匆地赶路，眼睛直盯着前方。他好象看见他妻子的嘴紧紧地闭着。不知由于什么难以捉摸的原因，孩子也惊异而天真地盯着前方。从高高的楼上望去，那两个人影一点儿也不象他的亲人，而是两个贴着地面的阴影，在明亮的海面衬托下显得更黑了。孩子的头发飘动着……

安东尼奥又用他那天真无邪的日常用语不安地问自己：“他们到底去哪儿呢？”

他忧心忡忡地看到妻子带着孩子走，担心在他看不见他们的这个时刻妻子会给儿子……给他什么呢？

“卡塔利娜，”他想，“卡塔利娜，孩子还很单纯呀！”

作为母亲，何时才该把那种将永远折磨未来的成年人的爱情牢笼交给孩子呢？以后，他儿子将长大成人，独自站在这同一个窗口前，用手指敲着这些玻璃：受着囚禁，被迫答应死神

的召唤。永远没有人知道母亲什么时候把遗产交给儿子！以及怀着多么痛苦的愉快心情！现在母子二人在分享什么的秘密中得到了谅解。从此以后，天知道一个人的自由将靠什么黑草根维持。

“卡塔利娜，”他气愤地想，“孩子是单纯的啊！”他们已经消失在海滩上。

“那么，我呢？”他恐惧地问。他们母子俩一起走了，他和他的星期六留了下来，还有他的感冒。井井有条的房子里，一切都未改变。谁知道他妻子会和孩子离开光线舒适柔和的客厅、精美的家具、帷幔和图画呢？这是他送给她的一套工程师的房子。他知道，她妻子虽然觉得前途无量的年轻丈夫的条件不错，但是还是用她那双斜眼睛蔑视他，终于带着又瘦又不安静的儿子走了。安东尼奥不安起来，因为他再也不能以巨大的成功引起她的注意了，因为他知道，这是她帮助他取得的，可是她又憎恨他们取得的东西。这个从来也不真诚地讲话的三十二岁的安静女人就是如此，好象她生来就是这样。夫妻间的关系是那么平静。有时他想羞辱她，就在她更衣的时候闯进房间，因为她最害怕脱衣时被人看见。既然他知道她只有感到骄傲的时候才属于一个男人，为什么还要羞辱她呢？但是他已习惯用这样的方式把她变成一个娇柔的女人：亲热地羞辱她。这样她会报以微笑。不生气吗？也许他们间的和平关系和形成有益于孩子的家庭气氛的平静交谈就是这样产生的。那么，孩子有时会发怒吗？是的，孩子有时会发怒，跺脚，在梦中叫喊。除了他妻子和他平日里相爱，那个爱激动的孩子会从哪里来呢？他们的生活这般平静，碰到高兴的时候，他们只是匆匆地对望一下，几乎是用嘲弄的目光，两人的眼神似乎在说：“不要浪费时间，不要荒唐地使用时间，”好象他们从来就是这样生活的。

他从窗口望着她，看见她拉着儿子的手匆匆走着。于是他自言自语说："这是她独自感到快乐的时刻。"他觉得一阵凄凉，因为很久以来他就感到没有她不行。可是她已在独自享受快乐。比如，他妻子在火车和房子之间干了什么呢？他不妒忌她，但是感到不安。

落日的余辉是沉重的，它无情地压迫着万物。沙滩被晒干，一整天万物都处在烈日的曝晒之下。此时此刻，虽然不是爆炸，那不停地上上下下的电梯的隆隆声却愈来愈震耳欲聋。等卡塔利娜回来后，他们将一面赶着飞蛾一面吃饭，孩子在头一次睡梦中将叫喊，卡塔利娜将中断一会儿进餐……那么，电梯一分钟也不停吗？不，电梯一瞬间也不停。

"吃完饭我们去看电影。"安东尼奥打算着。电影演完天就会黑了。这一天将象撞在阿波亚多尔岩石上的浪头一样碎裂。

磨粉机

奥·拉·雷森德

奥托·拉腊·雷森德，巴西当代知名作家，生于1922年。大学法律和社会系毕业，长期担任新闻出版部门的领导工作，是巴西职业新闻工作者协会成员。

在文学上，雷森德是巴西新小说的积极倡导者和实践者之一。他的作品主要有«人类一边»(1952)、«地狱入口处»(1957)、«直胳臂»(1957)和«抽屉里的照片»(1957)等。

雷森德最初热心于地区性故事的创作，后来转向对人物的描写，是一位很有才华的作家。他的小说，故事情节感人，语言通俗明快，从不同的角度反映当代巴西人特别是普通人民的困苦生活，在表现手法上具有独创性。

«磨粉机»是作者反映巴西儿童生活的优秀作品。母亲死后，男孩被带到教父家。教父用皮鞭和耳光对待他。为了逃避教父的折磨，他跑到姨妈家，教父来抓他，他不得不逃走。由于走投无路，最后跳河被水力磨粉机绞死。作者以现实主义手法表现了当代巴西儿童一代的厄运，强烈地谴责了虐待儿童的罪恶行为。小说选择的事件典型，富有说服力；情节描述细致生动，具有撼人心弦的力量。看到男孩的惨死，不能不激起对孩子的同情和对不公平社会现实的愤恨和抗议。

奇科看见罗萨里奥从厨房里出来，绕过破炉灶，向柴棚走去。他敢说，她背着双手，目光抑郁，准是在抱怨呢。黑女人抓起斧子，找了几块木头，在地上放好，哼呀嗨地劈起来。

“罗萨里奥！”奇科喊道。

罗萨里奥转过身来，眯起眼来四下里张望。宽大的衣服使她的身子显得更加瘦小了。她手搭凉棚，朝远处搜寻，指望奇科立刻跑过来，但是，他没有过来。罗萨里奥丢下斧头，向孩子孤身逗留的胡椒树那里走去。

“怎么你一个人在这儿，又哭了？”罗萨里奥说，一面用她的粗布围裙给他擦鼻子，同时，警惕地望了一眼厨房，随后才仔细地打量起他来。只见他光着双脚，脚趾缝里塞满泥巴。

“你去哪儿啦，我的孩子？”罗萨里奥抚摩着他那枯乱的卷发问，然后又用她那纤细的、刚刚洗过的凉手为他理好衣服。

“可怜的孩子啊！”

黑女人一直在设法帮助他，鼓励他逃走，到广阔的人世间、到别的地方去寻找藏身处。这次她又象往常那样劝他说：

“到你姨妈多拉家去吧，她是个好人。”

奇科想起了姨妈。他的小弟弟一生下来就被抱到姨妈家去了。母亲死后不久，兄弟们都分散去亲戚朋友家。一想到再也不能阖家团圆，父亲和孩子们心里就觉得说不出的难过。他们心里都明白：母亲一死，这个“家”就算完了，从此就得去过另外一种没什么指望的、暗淡的生活了。奇科的教父来家帮助埋葬了他的母亲。第二天他就“慈悲”地表示愿意把这孩子接到他的庄园里去抚养。后来他就骑着一匹桀骜不驯的高头大马来了。他简单说了几句话，拥抱了孩子的父亲，就把孩子放到了马背上。马儿威风凛凛地疾驰而去，奇科也没有回头看。

“抓紧点，孩子。”教父说了这么一句话就不再吭声了。

奇科也一声不吭，他心里憋得难受。他想起了死去的母亲，仿佛又看见了她的面容和一头乌黑的长发，甚至还听见了她的声音。他用力抓紧教父的腰带。教父身材高大，后背就象一堵无声的、令人恼恨的石墙。烈日在头上烤着。奇科用脚后跟轻

轻地碰了碰牲口的汗津津的屁股。他提心吊胆，怕头上的斗方帽会掉下来，怕自己的粗脚趾会碰到教父的靴子。他禁不住收紧了全身肌肉，好象要把他的整个身体都藏到教父那可恨的汗淋淋的躯体底下去。马儿飞奔，行程漫漫，好不容易才到达庄园。教父下了马，立刻给奇科下了第一道命令：

“把鞍子卸下来！”说完，就戴着宽沿帽走进低矮阴暗的屋里去了。

奇科呆呆地望着牲口，象个傻子似的直想哭。他心里忐忑不安，有如一头终于落网的小兽，感到沮丧。这时，罗萨里奥走来了。她好奇地转来转去，双手背在身后，眼睛红红的，喃喃地抱怨着什么。接着便大声唤另一个雇工，把马鞍卸下，然后拎起孩子的行李，领他进屋去了。奇科站在地上，两腿直抖，屁股也火辣辣的，准是起泡了。到了晚上，罗萨里奥为他准备了一盆加盐的温水，让他坐浴；然后给他端来一杯清淡的咖啡，就把他关在这间散发着稻草味的小房子里了。周围的一切无声无息，死一般沉寂。奇科把头蒙在精致的被单底下，听着蟋蟀和蛤蟆在寂静的房子外面的叫声。

时光一天天、一夜夜地过去，生活却停滞不前。奇科再也没有听到关于父亲的消息，只知道他已经离开老家到别的地方挣扎求生去了。他的兄弟们、多拉姨妈乃至整个世界似乎都被隔绝在另一个天地里。随着母亲的死，他觉得整个世界也死去了。教父常常到城里去，可是回来时什么也不讲。临行前他总是骑在马上，固执而生硬地下着最后的命令。他几乎从来不在外面过夜，总是在你意想不到的时候突然回来，一回来就绷着个面孔，发号施令，指手划脚。

“这是我的小佣人，只是有些胆怯。”有一次他指着“养子”奇科对别人说。

奇科喜欢到原野上去放牧牲口或者跟雇工们一块到田里去

干活儿，也喜欢在寒冷的夜晚坐在灶火旁，听黑女人罗萨里奥讲述过去的、关于别的庄园和死人的没完没了的故事。

"……克里斯蒂诺会把你送到山梁上去。"罗萨里奥说。

这时外面传来了教父的喊声：

"奇科！鬼东西！"

黑女人和孩子不禁颤抖起来。

教父总是板着面孔，捏紧拳头，迈着沉重的步子，走来走去。他似乎能猜到一切。奇科用求助的目光望了望罗萨里奥的发红的眼睛，就跑出去了。但是，突然被什么绊了一脚，摔倒了。他爬起来，掸了掸卷到小腿上的打补钉的裤子。

"奇科！"教父又喊了，现在他已经站在后门的门槛上。

烟囱上方飘着一股股浓黑的炊烟，仿佛要把厨房里的黑暗全都喷吐出来似的。

"唉，多可怜的孩子啊！"罗萨里奥把手一挥，叹道。教父用马刺敲着靴后跟走来，脚下发出轻微的顿地声，就象马蹄嗒嗒响似的。他手里甩着鞭把儿，走到孩子跟前，鞭梢儿在靴子上敲打着，发出黯哑的嗒嗒声。

"别打他，鲁道弗老爷！"教父还没有动手，罗萨里奥就哀求起来。

"闭嘴，臭女人！"鲁道弗老爷喝道。黑女人画着十字，向屋里走去，恐惧地对着诸神和天使祷告起来。

"你应该把牲口赶在一起！"鲁道弗揪着孩子的耳朵说。

奇科低垂着眼睛，只看见自己的粘满泥巴的双脚。鲁道弗不耐烦地嘟囔着，一面做着含混不清的手势。然后，象闪电似地突然转向孩子：

"你老子从来也没有好好地教训过你。"

奇科斜眼偷瞧着：他害怕那条握在老爷右手里的鞭子抽过来，那鞭子就象毒蛇的牙齿一样会咬人。但是，鲁道弗却扬起

左手给了他一个耳光，把他打倒在地，鼻子流出了血；接着又挥起鞭子噼噼啪啪抽了他一顿。奇科徒然地用双手左遮右挡，想护住脸和头，把后背转了过去。

“该死的，去把这些脏血洗掉！”鲁道弗大吼一声，走开了。

奇科用衬衣下摆擦了擦鼻子，弄得衣服上满是血迹。他走出房间，向畜栏那边蹒跚走去。走到一块岩石边停下来，坐下了。一头乳牛在悲哀地哞叫。风中飘散着一股酸味，一股洗濯阉猪的难闻的气味，那些猪在栏里哼哼。田野、整个世界、所有一切都是陌生的、空旷的、虚无的，只有一个小生灵——可怜的孩子奇科存在着，在受苦受难。眼泪在他的面颊上流着，他不禁可怜起自己来，好象坐在这儿哭着的是另一个孩子。但是，谁也听不到他的哭声，这哭声同那些猪的满足的哼哼声混合在一起，随着风消失了。

不知道过了多久时间，等他清醒过来的时候，泪水已经干了。罗萨里奥来到身边，催他逃走。

“喂，拿着你的背包和衣服！”她弯下腰，把脸贴在孩子的脸上说，“克里斯蒂诺在路口上等你，他会把你送到山梁上去，免得鲁道弗老爷疑心。”黑女人说完就匆匆走了。她的身材又细又长，象布娃娃那样，用一块红头巾包着卷曲的头发。

当罗萨里奥消失在远处的时候，奇科抽泣着立起身来，用手背擦了擦眼睛。他觉得浑身难受，脸上、肩背上、腿上鞭痕累累，火辣辣地生疼。鼻子肿了，象塞满了沙子，血已凝固了。他把包袱夹在腋下，沿着牧场上的小路走去。走了一阵，他加快了脚步，几乎跑了起来。到了路口，碰到了克里斯蒂诺。他满脸憨厚的笑容，说话却尖声细气。

“朝乌鲁布山走吧，翻过那座山，向右拐，再往前走。”到了山梁上后，克里斯蒂诺说。

奇科晕晕乎乎，往下滚似的飞跑下山。风吹鼓了他的衣服，扑打着他的脸，在他的耳边嗡嗡作响。差不多是在两年前，他曾骑在马上，抓着教父的腰带，路过这里，但是，没有这条灌木丛生的小路。奇科向山下走了很远，才想起向克里斯蒂诺告别。克里斯蒂诺向他挥挥手，就转过身去不见了。奇科担心教父会找克里斯蒂诺算帐，也担心教父对罗萨里奥发火。

悄悄来临的夜色为田野罩上了一层昏暗的阴影，但是落日的余晖仍然照得山顶上亮闪闪的。地平线在远方山脉后面伸延着，那一座座山头象体态魁伟壮实的牲口，一动不动地卧在那里歇息。奇科已经看不见教父的庄园了，他也不想看见它。他相信，他永远也不会再看见它了。此时此刻，他要向罗萨里奥希望的那样：向前走，到人世间去。他不能停步，也没有停步。他翻过了乌鲁布山，在山下发现了几间静悄悄的破房子。这时，天已经暗下来。他觉得很累，就靠在了被扔在路旁的一张废犁轮上。下一步怎么办？以后会出什么事儿呢？——他心神无主了。

“你在这儿干嘛，可怜的孩子？”

一位有点驼背的老人步履蹒跚地走到他面前。

“你怎么啦，孩子？”老人好奇地问，一面仔细地从上到下打量了他一番。

“跟我来！”老人最后说。

奇科跟着他走到尽后边的一所房子前。附近有人在拉提琴，同时用鼻音哼唱着。一扇小窗在无力地闪着光，因为屋里那盏灯正在左右晃动。老人打开门，两人进去了。在头一个小房间里，有几张木板凳，一张脏桌子，墙上挂着一幅圣塞巴斯蒂安圣像。老人背对着他，仿佛在收藏什么东西似的，然后慢吞吞地点上一盏小油灯。

“吃过了吗？”老人问。

奇科目不转睛地注视着他。好象这屋里只有他一个人。老人笑了笑，进走廊去了，孩子跟在他后面。

“你可以留在这里。”老人说，把灯放在一只筐子上，没有望一眼孩子就退出去了。

这个房间很小，用稻草盖的屋顶很低，屋里堆满了没有用的东西。床铺很脏，污迹斑斑。奇科觉得鼻孔里发痒，他竭力克制着不打喷嚏，结果还是打出来了。空气里散发着臭味、皮子味、汗酸味。他把包袱放在地上，打开罗萨里奥给他准备的背包，吃起东西来。他用干燥的嘴巴咬着碎玉米饼。然后跪下来，哆哆嗦嗦地划着十字。“主啊，为了神圣的十字架，把我的仇敌赶走吧！看在圣父、圣婴和圣灵的面上。”他念了三遍“圣母祷”，为自己壮胆。床铺发出可怕的嘎吱声，他穿着衣服侧身躺在床上，把身子蜷缩成一团，好象不愿意占地方。一个嗓音嘶哑的女人在房子那边讲着什么，他听不懂，后来就不响了。小油灯使房间里充满了阴影。突然，象被一个隐身人吹了一下似的，小油灯熄灭了。奇科睁着眼睛，一动不动。他想，他是不会睡着的。一只老鼠在床底下吱吱叫了一声，向堆放家具的墙角溜去了。可是，等老鼠再叫的时候，他已经听不见，因为他已经进入了梦乡。

一只公鸡在窗前抖了抖翅膀叫起来，奇科被惊醒了。他迷迷糊糊，哆嗦着翻身坐起来。远处又传来几声雄鸡的啼声，表明天快亮了。他突然觉得自己是被监禁在这间陌生而寂静的黑屋子里。他下了床，不声不响地开了房门，顺着廊道往外走。一边想着必须摆脱监禁逃出去，一边吃力地拉开大门的门闩。屋里有人咳嗽了一声，大概是那个嗓音嘶哑的女人，说不定她会突然跳下床来的。奇科走到一座小桥前，抓着栏绳过了桥。他是认得路的。有一只狗兴冲冲地朝他跑来，高兴地舐他的脚，然后惊奇地竖起耳朵，叫了一声，就跑到远处观望起来。牧

草上满是露水。一只蟋蟀唧唧叫着，打破了黎明的寂静。不远处，一条小溪在浓密的草木掩盖下淙淙地流淌着，溪水清澈、凉爽。在继续赶路之前，奇科望了望依然布满星斗的天空。有一刻儿，万籁俱寂，连那条小溪也停止了它那清脆的潺潺流水声，周围的事物和这孩子仿佛都中断了呼吸。寒气愈加重了，冻得他脸上发紧。奇科发觉少了一件东西：他的包袱忘在小屋里了。他不想返回去，只想往前走，一刻也不耽搁。太阳升起来了，象是在沉睡了一夜的山脉后面突然爆炸了一般，迸射出色彩斑斓的金光。

从山间穿过的小径象一条阴暗的绿色隧道。明亮的天空留在山外面了，那儿有阳光、蓝天和浮动的白云。奇科在芦苇、含羞草和茑萝中间开路走着。他害怕踩着藏在枯叶底下的毒蛇。当他听见前面有什么东西在灵活地活动，发出嚓嚓的声响时，便站住了，心房怦怦地跳动。原来是一只野兔，它钻出树丛，向他跑来。突然，它停住了，眼睛惊恐地张望着，一动不动。孩子和野兔就这样天真无邪地对望了一会儿，然后又各走各的路了。道路在炽热的田野上一无遮拦地伸展开去，他不由得舒了一口气，满怀信心地向前走去。一群驴子驮着木柴从这儿走过，打头的牲口挂着铃铛，叮当作响。

“早晨好！”赶牲口的人说。

直到他从路上望见一座牲口栏的时候，他才又见到了人烟。他谨慎地向那里走去。象常见的那样，那里有几头有耐性的肥壮的乳牛，身边跟着小牛犊，牛奶在奶桶里泛着泡沫，空中飘着刺鼻的牛粪味儿，挤奶人赤脚站在地上。

“喂，小家伙！”他们大声招呼奇科。

刚挤出的热奶咕咕地灌进了孩子那饥饿的肚子里。可是不久，他的肚子里就翻腾起来，感到针刺般的疼痛，头上也冒出了冷汗。奇科离开牲口栏，目光模糊，直想呕吐。到了远处的

田野里，他躺下来，面对着辽阔的天空。兀鹰在高高的蓝天上平静地滑翔。他觉得有点恶心，象晕船似的。一只孤单的蝴蝶朝他飞来，落在了他的前额上。奇科捉住它，站起身来，把它放在手上瞧了一会儿，然后，使劲儿把它一扔，它就随风飘走了。风吹着它忽忽悠悠，最后不见了。

过了中午，他感到饿得慌，但是在到达多拉姨妈家以前他不打算吃东西。他没有考虑吃的问题，他的注意力完全放在路上碰到的鸟上去了。他捡了几块石头装进口袋，用来赶跑落在附近的布谷鸟。直到剩下最后一段路程时，他才加快了脚步，好早点到达城里。城市宁静地伸展在阳光下。走到广场的时候，教堂的钟懒洋洋地打了四下。

多拉姨妈家的牧场在城市的那一边，需要穿过整个城区。奇科不由得先向右边拐去，走进了他家住过的那条街。他双脚疼痛，筋疲力尽，衣衫褴褛，狼狈不堪。两只胳膊、特别是两条腿上布满难看的紫黑色的伤疤。从他身边走过的寥寥无几的行人似乎没有看见这个可怜的孩子。他正在寻找着某种东西，这东西是什么，他自己也说不清。他跛着一只扭伤的脚走着，最后停住了，凝望着路对面的他的家：住宅还是老样子，正面有六扇窗户，当中是正门，旁边有一道小门通向园子。头一棵“芒果”树的树尖打远远的街上就看得见。门和窗子都关着。这是一所死气沉沉的宅子：父亲走了，母亲死了，狗和猫儿没有了，炉灶也熄了。奇科想起了母亲，想起了母亲死后躺在棺材里，闭着眼睛，就象眼前这幢门窗紧闭的住宅一样平静。有两个玩陀螺的孩子走近了那幢房子，停在头一扇窗子前——那是长辈住过的房间。他们发现了站在街道那边的奇科，好奇地看了他一眼。他们不知道这个头发蓬乱、脸上带伤的孩子是谁。

奇科胆怯地走开了，就如一头小兽发现自己走错了地方，

赶快转身逃走似的。不过他并非要躲开那条街、那幢住宅或者别的什么人。究竟要躲开什么，连他自己也不知道。

多拉姨妈家的门口一点也没有变。还是原来那一道小门，还是原来那一棵盘藤树将枝条从墙上垂挂下来。当他扭动门把儿，推开门的时候，门铃的声音象从前那样报告了他的到来。他觉得肚子饿极了，但是口渴得更厉害。他穿过石铺的庭院，走到廊下去探望。廊下是拴马的地方，骑马的人为了喝一杯水果咖啡常常在那里逗留很久。现在什么牲畜也没有，只有一辆破旧的小马车。他登上台阶，走到一座长满羊齿植物的棚屋前。眼前的一切如此熟悉，亲切！此刻倘若房门打开，他母亲整理着黑而长的头发的发结出现的话，他是不会惊奇的。他迟疑了片刻，望了一眼外面那条尘土飞扬的街道，感到更加口渴了，简直渴极了。远处，有一张犁懒洋洋地在坡地上爬着，发出吱吱嘎嘎的声音。

门突然开了。

"是谁在这儿？"多拉姨妈惊异地出现在门里，"弗朗西斯科，是你吗？"

她的声音跟他母亲的声音一模一样。多拉姨妈灵活地把眼镜架在鼻梁上，走到奇科跟前。

"上帝保佑你，我的孩子！"

她抓住他的双手，惊惧地察看着他的脸：

"圣母啊！孩子怎么被折磨成这样了？唉，要是你那可怜的妈妈看见自己的孩子这个样子呵，……弗朗西斯科！"

随后她就拉着孩子进屋去了。接着，她慌乱不安地向厨房走去。

"好吧，现在我来养活你，可怜的孩子。"她边走边说。

房间半明半暗，一切无限亲切地依然如昔：椅子摆在桌子周围，柜子上装着玻璃门，墙上挂着"最后的晚餐"的图画，一

切都表明屋里没有发生什么变化。在屋角里，跟从前一样，摆着一座雕像，它体态丰满，表情温柔。另一个屋角，有一个白色大理石座的红色泥塑。雕像注视着满怀渴求的孩子。他那双低垂的眼睛、苍白的面孔和扭伤了的干瘦的双脚都好象在无声地倾诉对新生活的渴望与追求。

“我马上就拿饭来给你吃，弗朗西斯科。”多拉姨妈在厨房里大声说。

就在这时，门铃响了。多拉姨妈和奇科一动不动地谛听着。马蹄嗒嗒有力地踏着院里的石铺路，走到了台阶下，大声喷鼻喘息起来。多拉姨妈走到窗前一看，猜到了发生的事情，就赶紧往廊下跑去。

“喂，有人吗？”鲁道弗老爷喊道。他登着台阶，同时用马刺敲着脚后跟。

“鲁道弗先生，你这个没心肝的！”多拉轻慢地冲他喊叫道。

“怎么啦，多拉太太，我是来找孩子的。”鲁道弗先生说，手里抡着鞭子，“你别跟我耍花招！”

奇科没有再听下去，他穿过里屋，出了后门，不顾一切地跑起来。一路上，母鸡被惊得咯咯乱叫。奇科一口气跑到农场深处的水磨房才停下来听动静。由于害怕和这一阵猛跑，他的心激烈地跳动着。几棵枝叶茂盛的大树遮挡住了身后那幢坐落在高处的住宅。脚下的土地黝黑而湿润。四周静悄悄。水力磨粉机以不变的单调的节拍转动着，连水的流动声也象一支反复循环的不变的曲子，使这个“避难所”充满了令人窒息的气氛。夜色仿佛是为这个避难者而提前降临了。

“奇科！……弗朗西斯科！……”鲁道弗先生和多拉姨妈的喊声在住宅那边回荡着。

孩子躲进了机房。一股寒气从水里透出。奇科忘记了口渴，

警惕地听着动静。

他用手摸了摸脸，摸到了教父留给他的鞭伤。他逃出来，走了漫长的路，在陌生的老人家里过了一夜，忍着干渴……这一切，难道全白费了吗？鲁道弗老爷庄园的可怕生活是改变不了的，就象周围这一切，象脚下这条无休止地流着的小河，以及这台不停地转呀转的磨粉机一样。……现在教父已经追上来了，马上就会被他抓住了！不行！……

奇科把眼一闭，下意识地纵身往下跳去……。磨粉机被绊住了，它想继续转动，但是终于停了下来。突然出现了一反机房常规的寂静，只有溪水继续徒劳地流着。

"弗朗西斯科！奇科！"呼唤声更近了，声音更高了，好象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但是，磨粉机已经不转了。由于天暗，人们没有发现奇科跳下去后，水被鲜血染红了。

绿色舞会之前

利·法·特列斯

利希亚·法贡德斯·特列斯，巴西当代女作家，1923年生于圣保罗，在圣保罗州的内地城市度过童年，在该州首府受中等和大学教育，毕业于法律与社会科学系。

特列斯以写短篇小说开始文学创作，在校期间曾获得短篇小说竞赛奖。她具有真正的文学才能，因此她放弃了其他职业而专心致力于文学事业。她的创作所涉及的多种多样的题材显示了她的丰富的想象力。她勇于尝试新的写作技巧和流派，从中冶炼自己的写作风格。

特列斯的作品主要有：《红色的仙人掌》（1949）、《石篩子》（1955）、《拆离记》(1959)、《故事选》（1961）、《水族院的夏天》（1963）、《懒惰》(1964)、《野花园》（1965）、《绿色舞会之前》(1970)等。

由于她的突出的文学成就，曾多次获得各种文学奖。其中有巴西文学研究院的阿方索·阿里诺斯奖，国家图书委员会奖，优秀读物奖，巴西图书公司的哈布莱奖，法国卡纳国际短篇小说竞赛奖(获奖作品即这里选译的《绿色舞会之前》)。

拉丁美洲文学一向受到欧美文学的影响，许多作家甚至到欧洲侨居，在那里写作。但是特列斯认为，“我们的诗人和小说家有许多灵感，有许多东西可写。我认为，我们的作家应该继续在本国工作，让作品在我们自己的国家流传和阅读。”因此，她的小说具有浓厚的乡土气息和巴西的民族风格。她出生和生活在巴西最富有的城市里，对有产阶级的生活十分熟悉，通过她笔下的

人和事，深刻而生动地反映了巴西城市上层社会的生活方式，揭示了资产阶级日益没落的必然趋势。

《绿色舞会之前》是法贡德斯·特列斯的短篇代表作，从一个侧面描写了有闲阶级的日常生活。女主角为了体面地参加舞会、求得一时的快乐，竟不顾父女之情，把病危甚至可能已经死去的父亲弃之不管，还傲慢无理地强迫佣人为其效劳，生动揭示了资本主义制度下人与人之间的冷酷无情的关系。

蓝色和白色的化装人群穿着路易十五[1]时代的全套服装列队前进。旗官戴着金字塔形的银色假发，长长的卷发从头上垂下来，棉缎衣服的衬裙都在柏油路上拖脏了。黑人鼓手从站在窗口观望的两个女人面前走过时深深地向她们鞠了个躬，然后继续向前走去。他头戴三角帽，被汗水浸湿的长袍不停地飘动。

“你可高兴啦，”姑娘转脸对还在鼓掌的黑女人说，“他们在向你致敬，瞧你多高贵啊！”

黑女人格格笑起来。

“我男人比他漂亮百倍，至少我自己这么看……他可能快来了；十点钟他将在街角等我。”

姑娘抓住她的胳臂，把她拖到大桌子边。房间里到处堆放着东西，好象闯进了小偷，洗劫了所有的箱子柜子。

“我太落后了，卢！这副假面具象火一样热……请耐心点，帮我一把。”

“怎么，你还没有收拾完吗？”

“差得远呐。这些片片儿还没有贴上呢。”姑娘指着一杯子绿箔片抱怨说。她穿着比基尼式游泳衣和绿色的长袜。

姑娘坐在床上，把绿色衬裙铺在腿上。她自己发明了一件

---

[1] 路易十五：法国国王（1710—1774），1715—1774在位。

非常难做的化装服。

黑女人用双手理平亮闪闪的丝绸和服走到姑娘身边。她头上插着一朵用带颗粒的红绉绸纸卷的菊花。她坐在姑娘旁边。

“我只能再留一小会儿了；雷蒙德肯定就要到了。我要是去晚了，他会火冒三丈的。我们要去看化装的人群……”

“不会晚的。”姑娘打断她的话。她把垂在脸前的长发撩到一边，拿起了黑女人放在小桌上的衣服，“我不知我怎么就这么落后。”

“可是我不能错过观赏化装人群通过的机会呀，你明白吗，塔蒂莎？”黑女人一面把手指头伸进胶水碗里一面提醒说。然后用手指轻轻地粘起箔片，把它们贴在衣服上，贴成一个不成形状的星座。接着又把掉在地上的一片箔片拣起来，在胶水里小心地蹭了一下，把它贴在衣服上，转动着手指将箔片粘牢，“无论如何，绝不能错过观看化装队伍的机会。”

“谁要你错过机会来着？”

“可是，得把箔片贴在所有的衣服上……”

“我想，你不会耽搁的。现在我不能半途而废，你明白吗？你要是帮我一把，一会儿就完事了；我化完了妆……你看我的脸化得好吗？你怎么不开口呀，丑婆娘！喂，你说，到底好不好呀？……”

黑女人惊喜地微微一笑。

“美极了，塔蒂莎！这样的绿头发，简直象一棵朝鲜蓟，多迷人哟！……不过，我不喜欢这样的绿指甲，太少见了。”

姑娘抬起了头，好更痛快地呼吸。她举起手背抹了一下发烧的脸。

“可是，只有绿指甲才引人注目，傻瓜！举行的是绿色舞会，鬼怪必须是绿色的。别这么瞧我，快干，别住手，可以边干边说么。还有一半多呐，卢。”

"我没有戴眼镜；没有眼镜我看不清。"

"你干得不坏，"姑娘说，一面把手指上的过多的胶水抹在手帕上，"快贴吧，怎么贴都行。混在人群里，乱哄哄的，谁也不会注意的。使我发疯的是这种鬼天气，我热得受不住，觉得就要熔化了，你感觉不到吗？真把人热死了！"

黑女人笨手笨脚，想把滑到脖子上的菊花重新插在头上。她皱了皱眉头，低声说：

"我去卧室看过了。"

"他怎么样？"

"快死了。"

这时，一辆小汽车疯狂地响着喇叭，飞快地驶过。几个孩子敲击着冰箱打着拍子高声唱起来："王冠不是金的也不是银的……"

"我简直象被关在蒸笼里。"姑娘说，同时扩张着不住冒汗的鼻子，然后把头往后抑了抑。

"我要是早知道，我会想出一种更单薄的化装服的。"

"更单薄的？可你差不多一丝不挂了呀，塔蒂莎。我本想穿我那件巴伊亚式化装服的，可是只因为露出了腿，雷蒙多就发起火来。你想想看……"

塔蒂莎用手指甲尖捏起粘在她的袜子上的一片箔片，把它贴在衣服边上的一小群箔片中间，然后沉思着刮起落在膝头上已经变干的一滩胶水来，目光恍惚地环视着周围的东西。她用悲哀的语调说：

"你相信吗，卢？"

"相信什么？"

"相信他快死了吗？"

"噢，相信！我懂得这个；我见过许多人死去，每个人最后都会死的。你父亲连今夜也过不去。"

“可是你也说错过一回，你记得吗？有一次你说他快死了，活不了几个小时了…… 可第二天 他又要 了一杯奶， 精神很好……”

“精神很好吗？”黑女人反问， 把擦着紫红 色口红的嘴唇一闭，生气地撅着，“我是说过， 可我没说他快死了呀， 我只是说他病了。今天的情况就不同了。我从门缝里瞅了瞅，不用进去就看得出，他快要死了。”

“但是我进屋看他的时候他睡得很安详！”

“这不是做梦，塔蒂莎。这是严肃的事情。”

姑娘把铺在膝头上的衣服猛地甩到旁边，蓦地站起来。走到厨柜前抓起威士忌酒瓶，又在乱而无序的瓶子、盒子中间找酒杯。最后在一只香粉盒底下找到了它，吹去盖满杯底的尘土，倒满杯子，大口大口地往嘴里灌，使劲儿闭着嘴往下咽。然后对黑女人说：

“喝点吗？”

“我喝过啤酒了，再喝这个会头晕的。”

姑娘又倒了一杯酒，放在小桌上，这才重新坐到床上去。

“我脸上的脂粉化了没有？ 快给看看眼睛 上的绿色是不是蹭掉了…… 我从没有出 过这么多汗； 我觉得 浑身的血都开锅了。”

“你喝得太多了。加上急急巴巴地干这个……我真不明白，你怎么想出做这种衣服；这些箔片到外头会全抖落掉的。更糟糕的是，我心里老想着在街角上等我的雷蒙多，总不能专心致志……”

“那么，你就不能忍耐一会儿吗？不能吗？你这个蠢货！”

黑女人没有吭声，她在愉快地倾听远方传来的一群狂欢者的歌声。她断断续续地唱起来：“终于哭了……她终于哭了……”然后微微一笑。

“上一次狂欢节我加入了一支调皮鬼的队伍，玩得可痛快啦！跳舞跳得鞋子都开裂了。”

“那一次我患感冒躺在了床上，你记得吗？这一次我想痛快地玩玩。”

“那你父亲呢？”

姑娘在手帕上慢慢地擦着被胶水沾得发白的手指头，喝了一口威士忌，有气无力地撅着嘴重新把手指伸向胶水碗。

“你就愿意让我一个人留在这儿哭，不是这样吗？你巴不得我被拴在家里，你的愿望不是这个吗？”她提高嗓门儿强调说，目光盯着粘满箔片的手指头，那些箔片仿佛一只闪闪发光的顶针，“我有什么法子呢？我不是上帝，不对吗？你说呀？他的病愈来愈严重，我有什么过错呢？”

“我没说你有什么过错，塔蒂莎。这事跟我没有关系。他是你父亲，不是我父亲。你觉得怎么合适就怎么办。”

“可是你说过他就要死了呀！”

“差不多……”

“没有的事！我也瞧过了，他在睡觉；没有人这么睡觉的时候死去的。”

“没死就没死呗。”

姑娘站起来走到窗前，忧郁地望了一眼清朗的星空。街上有一群孩子拿着香蕉形的香水瓶打闹，彼此往身上洒水。忽然中断了游戏，一齐大笑着向一个男扮女装、穿着特高的高跟鞋扭来扭去走路的人身上洒水。最大的黑孩子冲他叫着：“真漂亮！真漂亮！”

她用冰冷的目光望了一会儿眼前的场景，离开了窗口，使劲儿脱掉了用比基尼式游泳衣的松紧带束在腿上的长袜。

“我象一匹马一样流汗。我敢说，我要不化装，现在我准在洗淋浴了。我这么早地化了装，真愚蠢透了！”

“我渴得要命。”黑女人卷着和服的袖子抱怨说，随着叹了口气：

“唉，喝一杯冰镇啤酒多舒服啊！去年，雷蒙多喝醉了，我自己去参加的狂欢节队伍。开过去一辆汽车，我平生见过的最漂亮的汽车，它代表大海；我真希望看见浑身缀满珍珠的美人鱼。队伍中有一位渔夫，许多章鱼，什么都有！缀满珠宝的海皇后躲在一个时关时开的贝壳里……”

“你已经说错过一回了。”姑娘坐在床上打断她说，亲热地用胳膊搂住了她的肩膀，“他不可能很快死的，不可能！我也早去看过，他睡得很安稳……今天早晨，他甚至认出我了，你听见我的话吗？他注视着我，望着我，甚至还微微笑了笑……‘你好吗，爸爸？’我问他；他没有回答我，可是我知道他完全明白我对他说的话。”

“他很坚强，可怜的人儿。”

“他怎么坚强？”

“他知道你要去参加舞会，所以不愿打扰你。”

“唉，跟愚蠢的人讲话真费劲！”姑娘抱怨说，随手把床上的一团衣服扔在地上。然后拿起一条裤子，掏了掏裤兜。“你把我的烟抄去了吧？”

“我自己有一盒，用不着你的。”

“听我说，卢，听我说。”姑娘和颜悦色地说，一面把黑女人头上的花插好。“我不是瞎说，我确信今天早晨他认出我了。我想，当时他一定感到了什么痛苦，因为有一颗泪珠从失去知觉的那半个脸上淌了下来……我从没有见过他那半个脸上淌过泪，不是很奇怪吗？只有那半个脸淌泪，一滴那么混浊的泪……”

“他是向你告别……”

“别做丧门神了，卢！你就是讨厌。看来你希望他今天就死。

你为什么老说这种话，为什么？”

“你这样质问，却不愿意我回答。”黑女人发牢骚说，一面捏动着沾满胶水的手指，“我不会骗你的，塔蒂莎。”

姑娘望了望床下，脱掉了一只鞋，她环视着周围，绿色的头发擦着地板。然后站起来，慢慢跪在黑女人面前，抓起了胶水碗。

“你是不是赶快去看看他？”

黑女人激怒地撇了撇嘴。

“干脆说吧，你想不想把这种活儿干完呀？我早该离开这儿了，雷蒙多是不高兴等的；他甚至会愤怒地打我的！”

姑娘站起来，象关在笼子里的小动物似地走来走去，把地板上的一只鞋猛地踢到一边。

“那个倒霉的医生！全怪那个倒霉的医生。我早就对他讲过，我不能独自和他留在这所房子里；我告诉他，我不会照顾病人，我没有本事，我不能够，不能够！你要心肠好，你是能够帮助我的，可是你是个自私的女人，什么也不想知道。你太自私了！”

“他不是我父亲，塔蒂莎。我一点责任也没有；太太没了之后，我帮得够多了。这整整的几个月里，谁干的家务活？我不叫苦，因为他是个好人，他很可怜。我有过神圣的耐心，可是今天没有了！我干得够多了，本来逛大街的时间，我却留在这儿干活。”

姑娘带着疲惫的表情打开了衣柜门儿，心不在焉地照着柜门里面的镜子。用手掐了掐她那赤裸的腰身，把手从臀部滑了下去。

“我发胖了，卢。”

“你还算胖吗？只剩下骨架了，姑娘。你的情人都没什么可抓了。不是吗？”

姑娘苦笑了笑。眼睛又有了精神。

“卢，卢，看在上帝份上，赶快干吧，半夜里他要来找我；为了他我才想出了这种绿色的化装服……”

“我也穿过这种化装服。不过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他将开着一辆‘图凡’来接我，你知道它有多么阔气吗？”

“那是什么东西？”

“是一辆最新式的小汽车，红色的。不过你快干呀，别在那儿闲呆着，快点干，没看见……？”姑娘收住话头，用手摸了摸脖子，往后仰了仰头，“卢，卢，他为什么不留在医院里？住院是再合适不过了……”

“慈善医院就是这样，塔蒂莎。他们不能让一个患不治之症的病人住一辈子院的；床位不够。”

“几个月来我一直想着这次舞会。他已经活了六十六岁。难道他一天也不能多活了吗？……”

黑女人在远处抖了抖衣服，眯缝着眼睛瞅了一番。重新把衣领展开，把身子俯向盛箔片的杯子。

“只差一小块了。”

“再活一天……”

“我来帮助你，塔蒂莎，要是我们两个一起贴，马上就能贴完！”

现在两个人拚命地忙碌起来，她们的手从胶水碗到箔片杯，又从箔片杯到衣服，不停地移动着，贴满箔片的沉重的衣服象绿色的翅膀似地鼓起来又凹下去。

“今天，雷蒙多会把我杀死的。”黑女人一面贴着箔片一面有点突然地开口说，说完用手背蹭了蹭脑袋，把手停在了空中，“你听见什么没有？”

姑娘不慌不忙地反问：

“什么？”

“我好象听见一声呻吟……”

她把目光投向一边。

“是街上。”

两个人又低下头去。在黄色的灯光下，她们俩象密谋似地凑在一起，显得很亲切。

“听我说，卢，今天你要是能留在这儿，只是今天，”姑娘用平静的语气说。她惟恐被打断，急忙提高嗓门儿说，“我将把我的白衣服，那件白衣服送给你，你知道那是什么样的吗？还有那双鞋，还新着呐，你知道那是很新的！你可以明天来，每天都可以走，只是，看在上帝份上，卢，今天不要走！”

黑佣人胜利地直起身子。

“真不容易呀，塔蒂莎，可真不容易。我自打头一天起就等着你说这种话。哼！今天你就是杀死我，我也不留在这儿。今天我不留在这儿！”她使劲地摇着头重复着。菊花掉在了地上。她用牙齿把一根发卡咬开，把花别在了头上，“你即使把整个衣柜送给我，今天我也不留下。要我错失这次观看狂欢队伍的机会吗？我已经干得够多了。”她铺展着衣服说，“你马上就可以穿它了。衣服不十分漂亮，不过今天谁也不会注意的。”

“我可以把那件蓝外套给你。”姑娘在手帕上擦着手指喃喃地说。

“就是为了我自己的父亲我也不留下，你听见吗，塔蒂莎？今天不行。”黑女人含糊不清地强调说。

姑娘一下子跳起来，抖了抖衣服穿在了身上。

“听见了，讨厌的女人，我听见了。喂，快过来给我系扣子，别板着那副面孔站在那儿。讨厌的女人……”

黑佣人走过来，用手指摸索着薄纱。

“我找不到扣眼儿……”

姑娘对着镜子查看着自己的形象，仿佛审视一个敌人。她

看了看黑佣人。

“他根本不是快死了，卢。你进卧室时没有戴眼镜，对不对？所以你没看清楚。其实，他是在睡觉……”

黑女人皱了皱眉头，痛快地喘了口气。她找到扣眼儿了，脸上流露出一种含糊的表情。

“可能我看错了……”

“当然是你错了。他是在睡觉，卢。”

“是的，他在睡觉。”黑女人重复说，声音象微弱的回声。她向后退着，一直退到门口，“好了，塔蒂莎，我该走了……”

“等一等！”姑娘一面搽着香粉一面叫道。她用粉扑搽了搽脖子和胳膊，把它丢在敞着口的香粉盒旁边，然后又修饰口唇。“我马上就好了，咱们一块下楼！”

“我得走了，塔蒂莎！”

“等着我！我马上就好了。”姑娘恳求说。她竭力放低声音讲话，“我去找小挎包……”

“让灯亮着吗？”

“最好亮着，不是吗？这样屋里会显得更快活些。”

她们站在楼梯顶上同时犹豫地望了房门一眼。房门关着。两个女人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仿佛在逃走时一下子变成了化石。客厅的钟表的嘀嗒声愈来愈高。

黑佣人第一个活动。她的声音象吹气似地从口里冒出来：

“你想去看他一眼吗，塔蒂莎？”

“你走吧，卢……”

二人迅速地交换了一瞥。汗水顺着姑娘的绿色鬓角淌下来，汗水多得象柠檬的果汁。喇叭的呜呜声从外面传来。但是喇叭声离得很远。钟表声却在不停地升高。黑佣人轻轻地松开了握在她手里的姑娘的手，蹑手蹑脚地下了楼，打开了街门。

“卢，卢！”姑娘突然叫起来，声音压得很低，“你等一等，

我也去……”

姑娘扶着、紧贴着楼梯的扶手，急匆匆地下了楼。当她随手关上房门后，一些箔片随着她的脚步沿着楼梯滚下来，仿佛要赶上她似的。

堂娜阿丽赛

达·特雷维桑

达尔顿·特雷维桑，巴西当代富有革新精神的著名小说家，1929年生于巴拉那州库里蒂瓦城，登上文坛后很快就成为巴西短篇小说的革新者，批评家和同仁们都承认他的叙事作品具有揭示人的本质的永恒特点，认为他是一位善于运用新奇技巧的最优秀的作家。

他的创作比较丰富，主要作品有《大象的墓地》、《库里蒂瓦的吸血鬼》、《绝非模范小说》、《广场上的死刑》和《爱的灾难》等许多部小说。在这些小说中，作者以精巧的讽刺和忠实的笔调表现当代人的全部富有戏剧性的生活。巴西批评家曼努埃尔·班德伊拉称他为"一名文学医生"，他的娴熟的文学技巧就象大夫的熟练的外科手术刀，准确而细致地解剖人们的肉体和灵魂。在语言运用上，特雷维桑特别注意纯洁性和精炼性，反对华而不实的修饰和拖泥带水的描述。

《堂娜阿丽赛》是作者的代表作之一，写的是处女生活。通过人物的交谈和对往事的回忆，真实地反映了一位老处女孤独空虚的心境。她结交过男朋友，但被抛弃；由于抗击上司的下流行为，她受到迫害。加上肺病，她的生活便失去了希望。小说透过女主人的言谈举止，深刻地展示了一个处女的凄凉处境及其做人的艰难。

尼尔西尼奥停在一幢破败的灰楼前，手里提着的包裹还在

蓝线下端转动。他看了看包裹上写的地址——库里蒂瓦城[1]的可敬的母亲，至圣的女人啊！——，然后走进阴暗的楼道摸索着向前走。他闻到一股在角落里腐烂的垃圾的臭味。他猜想，堂娜阿丽赛可能不在家——这是下午四点，他随意选择了这个时刻——如果她家里没有人，他就把便条留给楼房的看门人，因为他和穿红缎的姑娘们在海员酒吧有一个约会。

电梯慢慢腾腾地升到了二层楼。倘若他没有勇气的话，他就把包裹丢在门口一走了之。他低声说："不管怎样，她毕竟是我的第一位老师，她教会了我读书、写名字和四则运算。"于是他按了门铃。但是门里头寂静无声。他知道一位老教师是怎么样的；她一定认为他永远是个穿短裤的男孩。他不能把东西交给她就告辞。她会象在开学第一天接受一只苹果那样把包裹收下。而且她一定会让他喝杯咖啡，向他诉说一番她这个老处女的苦楚，不然是不让他走的。"我再按一下铃。如果她不出来，我就走。"他摸了摸包里的东西——是毛线，象是一件背心——决定把它放在门口。但是晚了：懒洋洋的拖鞋趿拉声从门里传来。钥匙在锁眼里转了半天：老处女如此牢固地把自己锁在家里。

"你好，堂娜阿丽赛！还记得我吗？"

她骨瘦如柴，面孔却胖得出奇。她过于贪睡，眼睛上套着病态的黑眼圈。她从门缝里用沙哑的嗓音回答说，她不记得他是谁，但是看着他面熟。

"我是尼尔西尼奥，从库里蒂瓦来的。我是你教的'蒂拉登特斯'班的学生。"

她敞开了门，露着细小的牙齿微笑着：

"小伙子，你长高了！我的天，我们可多年没见了！"

---

① 巴西帕拉那州首府，位于东北部。

她是一个皮包骨的老妪，仿佛学生砍刀下的皮奥霍树①。他感到吃惊：她竟比他还矮。他记得很清楚：她背后是大黑板，她那赤露的胳臂仿佛彩虹，芬芳的紫藤花朵使教室充满了香气——啊，在孩子的近视眼里，她是多么漂亮，现在她穿着布拖鞋，刚刚齐他的肩膀高。两排小牙齿还是那么稀疏。脸上的汗毛黑乎乎的，没有搽脂抹粉，那副无精打采的样子，显然没有睡醒。

"星期六午饭后我总要休息。我被铃声惊醒了。"

她用手指理了理黑头发。黑发中夹杂着些许灰发。

"我是来送这个包儿的。堂娜艾波尼娜叫我把它交给你。"

"我妈总是随便使唤别人。"她用微颤的手指捏了捏包儿。"是毛袜子。你太热情了，尼尔西尼奥。我妈不知道包裹可以通过邮局寄送。"

她用不安的目光打量着他：

"啊，不错，你是尼尔西尼奥！你变成一个漂亮的大小伙儿了。你别不好意思，我的学生就跟我的孩子一样。"

他一声不响。她话多因为她是老教师。

"你总是这么寡言少语吗？不愿意进屋来？"

"请原谅，我进去不方便。"

"别这么拘礼。快进来吧，我们一起叙叙旧。我想听你谈谈你的生活。你的同学都好吗？"

尼尔西尼奥进屋去了。他从开着的卧室门看到里面有一张双人床。她把门关上了。

"屋里太乱了，请别介意。我刚刚起床。"

他坐在了沙发一端，一个一个地回答着她关于学校、学习和同学情况的问题。有一个女同学结了婚，成了两个孩子的妈

---

① 一种双子叶科树木。

妈——圣母啊，岁月过得多快哟！另一个男同学，就是卷毛塞西奥，坐飞机遇难。那是她最喜欢的学生。

“你还恨我吗，尼尔西尼奥？我不止一次体罚过你，让你跪玉米粒，多可怕啊！我是个极坏的女人，对吗？”

她是极坏的女人中最可爱的。其他女人没有一个可以和她比，她穿着黑裙子和闪光的窄花边紧身女衫的形象完美无缺地保留在他的记忆里。

“你能原谅我吗，尼尔西尼奥？”

“没什么，堂娜阿丽赛。我应该受那样的体罚。”

“谈谈看，你的打算是什么？愿意当医生吗？”

“不知道，堂娜阿丽赛。我差不多算完了。”

“胡说，小伙子。这么大个小伙子，怎么说这种话！你多大了？”

“二十一。”他多说了一岁。难过的小伙子那发红的脸，又一次使她看到当年那个惊恐地把作孽的手放进口袋儿的学生。他掩饰着不知所措的心情，用激动的语调讲出了他要跟家庭断绝关系的愿望。他还是那种脾气。他要离开家乡，另谋生计。

“你还没有开始生活，尼尔西尼奥。”

她交叉起双腿，陷入了沉思：“啊，这个学生有多少回假借捡铅笔而偷瞧她那粗壮的膝头！”有好几年，她只要合上眼睛就看见他那两只可爱的眼睛在黑暗中闪光。有一次他看到了她的袜带：是黑色的，并非象他想象的那样是紫色的。啊，那个时候的女人还在用袜带……喔，她并不多么老，可能只比他大十岁，最多大二十岁。

“也许我原本就不该离开家。”

“您后悔了，堂娜阿丽赛？”

“别这样，小伙子，别用‘您’称呼我。在你面前我觉得自己太老了！我们讲个条件好吗？我们回忆在学校的岁月的时候，

我们都当是一样的年轻人。”

尼尔西尼奥手里没有拿着玩的铅笔，很不自在地坐在沙发一端，足足有一个多钟头听她回顾那些遥远的往事。但是堂娜阿丽赛既不给他倒一杯家制酒，也不给他煮一小杯咖啡。

她的痛苦生活概括地讲就是离开家上班、下了班回家，倘若可以把那个闭塞、昏暗、不见阳光的套间叫做家的话。她和同事们处得不好，她出身于信仰天主教的家庭，头脑里依然保存着自己的道德原则。她忍受不了所处的环境，看不惯粗俗而放荡的女人，憎恶那种可怕的杂居现象。单身的姑娘应该受到尊重。圣母啊，要做到这一点是多么难呀！她们时时、处处都受到纠缠。男人都是可恶的脏猪。只要知道一个姑娘独身生活，就有人向她摆出一副征服者的架式。有的人还来敲她的房门，她不得不一再威吓说要向无线电巡逻队呼救。她常常失眠，梦见强盗的幽灵从床底下钻出来。

她没有男朋友。两年前她有过一个男朋友，那个人挣的钱少，结不起婚。五个月后，他迁到圣保罗去了。分离进一步增加了她的痛苦。她对生活失去了信心，几乎到了走投无路、不知咋办的地步。她想去圣保罗看他。可是他母亲不喜欢她，也不说明原因。那是个患神经机能病的老太太，他是她的独生子，她要把儿子留在身边。阿尔贝托（她的未婚夫）没有勇气离开他母亲，他母亲也不同意和未来的儿媳住在一起。

她要是不离开库里蒂瓦也许好些。可是怎么可能呢？跟已婚的校长先生发生那件荒唐事后（她是无辜的。那件事你知道吗，尼尔西尼奥？），她感到痛苦，沮丧，随后就病倒了，咳得很厉害。在疗养院住了一年。大夫建议她离寒冷的库里蒂瓦远一点，到别处去换换空气。不久她就到里约热内卢来了。一直住到今天。

“唉，尼尔西尼奥，你要是知道……”

天黑了，街上的电车安静了。是星期六。她激动地握住他的手说：

“见到一位库里蒂瓦同乡真叫人高兴！”

为了不看她，尼尔西尼奥假装对墙上的画——暮色笼罩下的松柏——感兴趣，任凭这位巴尔巴·阿苏尔①自言自语而不打断。她把一颗空虚的心灵象被太阳晒干的秋蝉空壳一样牢牢地关在房里。八月间，她最后一次回家呆了几天，那是为了庆祝父母的金婚②。年底以前没有能回来，旅费太贵了。但是她的假期已经到了。回来后她独自过的圣诞节，孤单单地一个人是很痛苦的。她独自呆在房间里，想象着所有的家庭的欢乐情景。新年之夜，她被邀请去参加一位女友在套间里举办的小聚会。欢乐的聚会演变成一场纵酒狂欢。竟拦住不让她走了。她发誓再也不参加什么聚会了。她就穿着那身新衣服、戴着手套，身不由己地倒在了床上，一双眼睛直楞楞地朝着屋顶。早晨醒来，她依然昏昏沉沉，听见电车从街上驶过，酒鬼们在争吵，旁边桌上的人们还在举杯狂饮。噢，对了，他还太年轻，不应该让他听这种玩世不恭的聚会的体验。

“那么，你的未婚夫呢？他爱你，为什么抛弃你呢？”

都怪他那个患心脏病的母亲。她是个出色的“演员”，她威吓说，如果儿子离开她，她就寻死。第二天早晨，美丽的姑娘绝望地睁开了眼睛，面对她生活中最大的不幸哭了三整天。她穿着奶油色的衣服，没有心思照镜子，也不愿意上班和上街。她不洗脸上的脂粉，也不做饭，只勉强喝了点牛奶，吃了点饼干。昼夜在家里想念她的家庭。她唯一的快乐就是回库里蒂瓦去看看。整整一个月的时间，她一直是家中受到尊敬的“客人”和最重要的人物。全家人都热情地款待她，关心她。那是在二

① 法国作家佩劳尔特（1628—1703）的小说《巴尔巴·阿苏尔》中的主人公。

② 欧美风俗称结婚五十周年为金婚，二十五周年为银婚。

月份——一阵无泪的啜泣隔断了她的话。尼尔西尼奥目不转睛地盯着画面上的松柏。他是可以低下眼睛的，但是他还是望着它们，望着它们在黑暗中闪烁着磷光——，直到十二月份她才回来。

“小伙子，你知道你多么幸福吗？现在你要回库里蒂瓦了……”

她缩在那个角落里，显得更加瘦小了。她用一只手掩着朝着他的面孔。

“你什么时候回去？”

“下星期。”

尼尔西尼奥收缩着肚子，想压住饥肠的辘辘声。但是在寂静中，在说话的间隙里，还是听得见他的腹中演奏的宏亮的交响曲。

“有时候我真想不顾一切，沉溺于放肆的娱乐。我早就知道库里蒂瓦的人在议论我，说我到里约热内卢来是为了寻欢作乐。我多么不幸，我过的却是修女的生活。如果我的未婚夫不当机立断，我就绝望了。”

在工作单位，她受着迫害。她的女伴们增加了薪金，她却没有，因为她抗击了上司们伸向她的下流的手。老板们都是卑鄙的东西。她渴望回库里蒂瓦，只是怕她父亲不让她进家门。

“如果我的未婚夫不当机立断，我就绝望了。就是今天，我也会干出蠢事来，干出我的女伴们干的事来。我一点也不在乎。但是我没有扮演傻瓜的角色，而是期待着那个不敢离开母亲的情人的书信。”

或出于同情，或由于饥饿，尼尔西尼奥急忙对她说：

“你有别的事吗？要是没有，跟我去吃晚饭好吗？”

他咬了咬舌头，感到后悔了。他带的钱不多，和他的老师去吃一顿象样的饭是不够的。他到里约热内卢来是为了同穿红

着绿的姑娘们纵情取乐的。

“我五分钟就能准备好。你可以随便玩一会儿。想听音乐吗？我去拿几张唱片。”

尼尔西尼奥在半明不暗的房间里走了几步。一个又窄又暗的小房间是厨房。桌上有一只奶瓶用小碟儿盖着。还有一个空盘子，里头一点面包渣也没有。堂娜阿丽赛出现在卧室门口。

“要去我有一个条件：我出一半钱。”

“是我请你吃饭。”

“有什么不好呢？这是这儿的习惯。”

“是这儿的习惯，但不是我家乡的习惯。”

“一个道地的巴拉那人①，不是吗？”

在听第三张唱片的时候，她回来了。

“我准备好了。”

她穿着奶油色的衣服，手套握在手里，拿着皮夹，脚穿高跟鞋。黑头发梳得挺光滑，但是没有搽脂粉，也没有戴耳环、手镯和戒指。她大概不想打扮自己，可能连一只订婚戒指也没有。

“想去厕所吗？”

他是个道地的巴拉那人，尽管他想去，还是说不。开门之前，阿丽赛请他原谅：她又返回房间，马上出来了，皮夹和手套都放下了。

“附近有餐厅吗？”

“餐厅这一带有的是。”

和他们一块下电梯的有一个男人。那人把手插在衣兜里，上下打量了阿丽赛一番。

“你注意那个家伙的目光了吗？半个楼的人都疑神疑鬼。”

---

① 他的故乡是库里蒂瓦市，属巴拉那州。

五层楼上住着一个"接客"的女伴。她提到过一家餐厅。阿丽赛和她的未婚夫去过一两次。

"你愿意去那里吗？"

"远吗？"

"不远，我喜欢步行。"

街上的汽车疾驶而过。为了穿过马路，她抓住他的手下了人行道。接触到她那温热的手，尼尔西尼奥一阵慌乱，禁不住斜视了她一眼。阿丽赛却若无其事，表情自然而谨慎。走到另一边的人行道后，阿丽赛松开了抓着他的手。

"我对自己扮演的角色感到难堪。我觉得 我是 在葬送你的夜晚，不是吗？不过，你知道吗？这样交谈我觉得非常痛快，使我的精神更加振作了。噢，不要再谈我的事了！该谈谈你的事了。有女朋友了吗？"

尼尔西尼奥第一次接触使他感兴趣的话题。他详细地讲述了他最后一次恋爱失败的情况。他决心三十岁以前不再爱第二个女人。

这是星期六，晚八点，二月的一个闷热的夜晚。一对对的恋人，有的躲在树阴下，有的倚着成串的小汽车，有的藏在门洞里，还有坐在或躺在远处的海滩上的。

"你不怕招人注意吗？小心点， 小伙子。 这个地方爱说闲话的人多得是。"

她低着头走路。尼尔西尼奥不知道她是认真还是开他的玩笑。他觉得背后有一对对男女在盯着他，在议论他。尼尔西尼奥和他的女伴，一老一少，会招人注意的，甚至会误认为他们是一对情人。

路上，他们碰到一位体态臃肿的先生。他走过来跟阿丽赛交谈。

"这个小伙子是我的同乡，你瞧他多结实！ 他 不是这个地

方的什么幽灵。”

那胖子抓着她的胳膊，悄声地坚持说：

“听我的话，亲爱的。不要干那种事，我的美人儿。”

美丽的人儿笑起来。她的全身闪着光，闪着可疑的光。她好象变了一个人，和房间里那个绝望的女人截然不同。她伏在那个人的肩上，那人非常亲昵地搂着她。

“要尊重这个小伙子，莫雷拉。知道吗，他是巴拉那人，他会以为我是个坏女人。”

尼尔西尼奥气愤地咬着牙。在那个人面前，她竟然以长者自居，用保护者的口吻讲话：这个母狗！他听见她在低声细语地同那个人商量：

“别急么，莫雷拉，今天不行。明天你给我打电话，好吗？”

尼尔西尼奥的脸上燃起一团微弱的火光。火光闪烁了片刻，熄灭了。

“去吧，我的宝贝儿。”

她也叫过他“我的宝贝儿”。啊，她要是知道在他八岁的时候，她是唯一喊他“我的宝贝儿”的女人！他一直没有忘记。他曾经幻想，她只对他使用这个称呼。可是现在，他听见她对她遇到的第一个下流坯也使用了这样的称呼！

在餐厅里，阿丽赛捏着小鸡的白肉吃。她没有食欲，因为晚饭她吃得很晚，这是大城市的习惯。

“您……”

“什么‘您’！用‘你’称呼我吧。”

“请再吃一点。你太瘦了。”

他这张嘴，真冒失！但是后悔也晚了：阿丽赛抬起她那惊恐的眼睛望着他。

“我很瘦，是吗？你也觉得我瘦，是吗？我身体不好，我有

病，我染上了流感，很厉害。”

“我再去要一杯白兰地。您什么也不喝吗？”

“来点桔子水吧，好陪着你。”

美丽的阿丽赛谈起了她的未婚夫。尼尔西尼奥又喝了一杯。阿丽赛好歹答应喝了一杯啤酒。她谈到了足球，阿尔贝托是个足球迷。她或者跟他一块看比赛，或者在她的房间里听转播。为了能够跟阿尔贝托交谈，她掌握了关于足球运动的一切知识。为了安慰见不到他的痛苦心灵，星期天她就听圣保罗的足球赛转播。

“我不吸烟，谢谢。我怕烟。”她用手帕捂着嘴轻轻地咳了几声。

“啊，对不起。”

又一次这么冒失！她感情脆弱，体质娇柔：她整整住了一年疗养院。这使尼尔西尼奥联想到呼吸器官患病的人那种不可思议的纵欲，似乎正是那种狂热刺激着他们。她本是个肺脏虚弱的姑娘，在故乡的时候就查出了肺病。复原后她来到里约热内卢，沉溺于放纵的娱乐。为了能够结婚，她费了不知多少口舌。她想一辈子不结婚，她的未婚夫应该是她的情夫，或许是拿倒贴的人。谁能知道呢？“哎，我还是喝酒吧！”

“我们走吧！”

他必须马上去海员酒吧。服务员来收钱了。

“我们俩分摊吧，我拿一半。”

“你是怎么了，阿丽赛？ 请不要这样。 不然我要生气了。”

他们往回走。尼尔西尼奥在前，比她快一点，因为他很是着急。阿丽赛却不慌不忙，少言寡语。

“我要把她丢在电梯里，让她永远不再见到我。”他推了推门，情绪很激动：

“几点了？”

阿丽赛看了看她的手表。

“十一点半。还早哪！进来休息一会儿吧。这段路太长了，我还不习惯。你倘若没有什么事……”

他脸上的火光又燃着了，不再熄灭。现在它已经熊熊燃烧起来。

看到她那么萎靡不振，他吓坏了。她那松软的面孔同她那干瘦的身体很不协调，浓重的黑眼圈使她那憔悴的面容显得更加无精打采。

“我去烧点咖啡，一块喝。然后你就自由了。”

她打开门，脱掉了鞋子。

“我们女人都特别傻。我们总穿夹脚的鞋。”

她去卧室穿拖鞋，顺便把唱片放在了唱机上。

“进来吧，这儿听得更清楚。”

美丽的阿丽赛去了浴室。尼尔西尼奥坐在床沿上，从唱机下拿来几张唱片放在膝头上看。“送给亲爱的阿丽赛，您的情人……”“送给永远亲爱的阿丽赛，为了……”在唱片的封面上，每一段题词下都署着一个不同的男人的名字。他不愿意再往下看，赶紧把唱片放在了书架上。

阿丽赛从浴室回来了。身上没有了外套，现在只穿一件黑丝的绸子上衣。在她那憔悴的面孔上，尼尔西尼奥立刻发现她抹了口红：口唇肉乎乎的，好象是为了让人咬而不是让人吻。站在他面前的是一位衰老而疲倦的妇人，看上去就象她自己的母亲。女儿以母亲的面貌出现，简直是对童年的最甜蜜的回忆的背叛。他暗暗祈祷，决心逃走。

阿丽赛碰到了他的目光，慌忙把脸转向一边。然后趿拉着拖鞋疲倦地走到玻璃门外，拉开窗帘，靠在了阳台上。

“你来看！”

一群光脚的男孩在楼下演习狂欢节的队行。

“当老师的年代是我一生最美好的时期。”

阳台很窄。当她把一个小黑孩指给他看的时候，她把胸部俯向了他。她那一对虽然不重却还丰满的乳房碰着了他的胳膊。他没有躲开，感觉到她在旁边颤动。

“哎呀，真冷！我都打哆嗦了。”

“外头这么吵闹，你睡得着吗？”

她用手捂着嘴，克制着即将爆发的咳嗽。传播到库里蒂瓦的消息说她的病没有治好，没有办法医治了。吃饭的时候，他看见她咳嗽了好几次，手帕一直拿在手里。他说她太瘦的时候，她的眼睛睁得大大的，充满了恐惧。她擦了擦眼泪，回答说：街上的吵闹声不算大，最可怕的是电车声。每隔一刻钟就有一阵电车通过的隆隆声。头几个月她在床上翻来复去直到天亮。时间久了她也就慢慢习惯了。有时吃一片安眠药，但是她不愿意养成吃药的癖好。她是个神经衰弱的女人。

“你看，我都打哆嗦了……”

她走回卧室把唱机上的唱片翻过来。尼尔西尼奥等了一会儿，往阳台下啐了一口。他明白她是不准备烧咖啡了：

“我必须回饭店去。”

阿丽赛忙着弄唱片，头也没有抬：

“你在那儿干吗？有人等你吗？要是没人等，你就住在这儿吧。”

尼尔西尼奥没有吭声，走进了浴室。“简直糟糕透了。现在怎么办呢？”他恨不能跳窗逃走，那怕从二楼上。可是浴室里没有窗口。他照了照镜子。英俊的小伙子就这样默默地呆在那儿。但是他打了个嗝儿。“真见鬼，我醉了！”他好奇地打开柜子。在小瓶、小剪刀和梳子中间，在一个奶油罐后面，他找到了一盒牙膏。他觉得口里苦涩涩的，他吸烟吸得太多了。他在手指上挤了一点牙膏，蹭了蹭牙。他对着镜子微笑了笑：他不

知道该怎么办。他预习了各种各样的告别词，最后决定用其中的一种。“我去打开门，举起手远远地跟她打个招呼：‘再见，美人儿！’马上下楼溜之大吉。”

他打开门，举起手楞住了：灯全熄了。她的卧室一片昏暗，只有唱机的小红灯照着亮，唱机上的唱片低声地唱着。他心想，阿丽赛可能到阳台上去了，不然就是去厨房烧咖啡了。就在这时，他听见了她在床上翻身的声音。

他往前走了几步，走到房间中央犹豫地停住了。阿丽赛又在床上翻动了。他终于下了决心——多少是由于他受的初等教育——悄悄地向前走去，惟恐绊在地毯上：并没有地毯。他踩到一团柔软的东西，他猜想那准是那个毛袜子包裹，还在用鲜艳的蓝线捆着。他猜对了。

在朦胧不清的光线中，他看到了一张床、两个枕头和躺在床上的阿丽赛。

世界上最幸福的一对夫妇

马·圣·保·佩·埃·科斯塔

马里利亚·圣·保罗·佩纳·埃·科斯塔（1930—）生于里约热内卢。她写过三部长篇小说，最后一部发表于1966年，曾列入巴西畅销书的第一位；短篇小说集有«棕色的手»(1962)。

«世界上最幸福的一对夫妇»描写一对恩爱的老夫妻的美满生活。虽然年迈，双双依然热烈相爱，充满热情和活力。他们出国旅游，爱花爱鸟，欢度晚年，从未吵过架，真是一对最幸福的夫妻。但是在一次撞船事故中双双丧生，如愿以偿了他们同生共死的宿愿。小说风格朴实，语言酣畅，用讲故事的口吻展开情节，给人以亲切之感，具有一定的艺术魅力。

“你为什么总写那些不美满的婚姻呢？就这一次，我希望你讲个一对幸福夫妇的故事。”

那一天对我提出挑衅的那位年轻的夫人既聪敏又漂亮。你可以看出爱情之火在她满面春风的脸上闪耀。她虽已结婚两年了，可是还为自己的婚姻感到莫大的喜悦。我既不想用任何办法来改变她的心情，也不愿让那些有同样心情的人指责我玩世不恭，或麻木不仁……因此，我将描写一对我所知道的最幸福的夫妇。在我的故事里，我一向总是尽量提出一些既普通而又富有深刻人情味的问题。这一回，为了取悦我那位年轻的批评家，我将不得不采取一种迥然不同的写法。

我遇见他们是在一九四九年。在布鲁塞尔经过了三天的观光和采购，我决定把以花边和精美的古迹闻名的城市 布鲁日①也列入我的旅程；这里，在一座座教堂的宁静肃穆之中，到处流露出哥特式的气派。

我拜谒了大教堂。当时，正在下雨，我信步走进一片店铺；一位戴眼镜的瘸腿小老太婆，在那儿出售当地一所慈善学校的孤女们编织的花边之类的物品。我买了几条桌布，在那儿等雨停止。雨住之后，我开始过桥，朝我停在那边的汽车走去。这时候，一对上了年纪的夫妇也恰好过桥；我听到他们操着满口葡语——一种地地道道的巴西式葡语——时，我心头的喜悦油然而生：

“真是倾盆大雨啊！这些日子的天气可真糟透了……”

我走近他们，向他们介绍我自己也是巴西人，一个同胞——这是在外国的最好的介绍信。我邀请他们同我到附近一家小咖啡馆喝咖啡。他们同意了。

不久他们就告诉我，那老头来自里约热内卢，女的是艾斯比利多桑多②人，他们已经结婚五十年了。没什么可大惊小怪的，话最多的是那位夫人——唐娜·尤莉娜。她的声音强而有力，无论是说话声调和内容都充分证明她喜爱旅行，见见世面；并且，也证明她崇拜她的丈夫，——很明显，他是她一生中独一无二的爱人。

我们谈到一些旅舍、商店和饭馆。然后唐娜·尤莉娜就解释他们为什么住在布鲁日。康狄多大夫给他自己倒了一些咖啡，还往他那黄色的杯子里滴了一点儿稠稠的、油腻腻的奶油。他聆听他妻子讲话时的那股聚精会神的劲儿，雄辩地证明了他对她

---

① 布鲁日，比利时地名。

② 艾斯比利多桑多，巴西地名。

的敬佩之情。那对闪闪发光的小眼睛，在他的眼镜后面亲切地抚爱着她。

“正是我，”她说道，“坚持回到布鲁日的，因为我们蜜月旅行时到过许多地方，我却最喜爱这里。多久以前的事……五十年了。在里约热内卢，我不愿意举行大型舞会或是公共的弥撒。没有必要举办那类的事。那里我们家一个人也没有。我们喜欢到欧洲去旅行。自从战前以来我们就没有出过国。……我们就选定我们结婚的日子回到布鲁日这里来。我们在这儿度过的那些日子真是太美妙了，……今天我们在大教堂里安排了一次特殊的弥撒。一次感恩礼。就只为我们俩，没有旁人。正象这一天里我们常常做的那样，我们做了忏悔，吃了圣餐。康狄多要在做弥撒时奏乐。真是再好不过了。五把小提琴，两架风琴。所有的灯全亮着。今年这时节这里还没有花，康狄多就包了一架飞机从里维埃拉①运了一些来。那空荡荡的教堂大殿，照得通明透亮，装饰得仙境一般。再加上李斯特②的“爱情的幻梦”柔和的音乐，我们真是太惬意了。那里没有第三者，康狄多和我感到太幸福了，我们甚至没有觉察到当时我们是孤独的。”

“您们有孩子吗？”我问。

康狄多大夫吃惊地眨了一下眼睛，而他的妻子马上就搭腔：

“没有，我们从没感到需要孩子。康狄多和我不仅仅是夫妻，也是形影不离的朋友。五十年的夫妻生活里，康狄多从没有自己单独吃过早饭。我每天跟他一同起床；打一开始就这样，那时他还当医生呢。如今他退休了，我们有足够的钱舒适地度过晚年。”

“你们没有近亲吗？”

---

① 里维埃拉，在意大利和法国之间。

② 李斯特（1811—1886），匈牙利杰出的作曲家，钢琴家。

“有一大堆外甥侄女的。可我们的兄弟姊妹和姻亲都过世了。我是我家里顶小的一个，康狄多也是他家里顶小的。”

他们把他们的旅行计划告诉了我。他们打算去巴黎、蓝色海岸①，然后坐船回到巴西。他们怕坐飞机有危险。

“你们回家以前，为什么不去一趟美国呢？”

“将来我们会去的。可是呆不多久，我们就会怀念起世界上我们这个小窝来。长途旅行只对年轻人合适，——可是往往只有老家伙们才出得起这笔钱。我们主要地是想再看看布鲁日，在这里庆祝我们的金婚日。你知道吗，就是今天。”

我们以他们最爱喝的饮料为他们的金婚日祝酒。他们彼此会心地微笑着。在他们那充满着回忆的王国中，我是个不速之客。我们交换了名片，应酬地约好回到里约热内卢时再会面。

几个月以后，我又跟他们联系上了。夫妇俩都极其殷勤好客，我到艾丽斯街上他们的家里拜访过好几次，他俩从一结婚就住在那里。我留意到她总喜欢不时向他提出一些小小的要求，而他往往和颜悦色地照办。

有一次，他们拿一本相片簿给我看。那里面有个漂亮新娘，就是她；她那脉脉含情的微笑，流露出一个准备过幸福生活的姑娘的决心。她的新郎，在一副飘洒的长须后面似乎隐藏着一种听天由命的、战战兢兢的默认。接着的几页，有他俩在欧洲时坐在公共汽车里或是在布洛涅树林②散步的镜头。还有一张在布鲁日公园里的合影：两人手挽着手，为那街头摄影师摆出一副呆相。

“我们坐在那儿足足二十分钟，一动不动地照出这个怪模样。”唐娜·尤莉娜说。

---

① 蓝色海岸，法国地名。

② 布洛涅树林，在法国巴黎市郊。

她说话的时候，康狄多大夫拿起一张夹在相片簿里的婴儿照片，迅速地，几乎是偷偷摸摸地把它塞进我们已经看过的前两页之间。而她不动声色，继续给我看那些证明他们五十年来美满的婚姻生活的相片和纪录。

接着她请我喝茶。一切都很顺利，安排得太完美了，这对亲爱的老人的家看来简直是人间的天堂。他们的嗜好是园艺。康狄多大夫照管那些菠萝蜜里亚①，而唐娜·尤莉娜每天把一部分时间用在她的玫瑰花上。他俩喜爱鸣禽。他们特别搜集了一些比利时金丝雀；这些鸟儿在晴朗的早晨，为这对形影相随的夫妻的生活提供了欢乐的伴奏。

还记得最后一次我在那里。那是一九五六年的事。他们在准备另一趟欧洲旅行；到了欧洲，他们当然要去布鲁日，并打算从那里到美国去。令人难以置信的是：过了五十七年的婚姻生活，竟还有这么旺盛的活力，这么强烈的爱，这么充沛的热情。

我祝愿他俩诸事如意，只要在他们的生活里的确还有幸福的余地。

"我想我是世界上最幸运的女人了，"唐娜·尤莉娜回答说，"我不信还有另外一对夫妇，在五十七年的婚姻生活里一次嘴也没吵过。"

"对啦，"她丈夫说，"一次也没有。"

"我们还能再有什么奢望呢？除了象这样过下去，等着过我们结婚六十周年纪念日，——这日子也不远了。"

"要是我们有权再要求什么的话，我们唯一的祈望就是，当我俩一个死了，另一个也同时死，免得孤零零地活着。"

我向他们告别，并表示待他们回来时再来拜访。

---

① 南美产的凤梨属或菠萝蜜属植物。

他俩从布鲁日寄给我一张明信片："您可还记得我们在这里过的结婚五十周年？希望您不要忘记这两个简直不能跳出爱情圈子的老糊涂。尤莉娜和康狄多。"

他们又从比利时到了意大利，在那里游览了几个城市；在热那亚[①]，他们乘安德烈亚·多里亚号第一次去美国游览。当我看到他们所乘的船在一个寂静的黑夜里同一艘瑞典货船相撞的消息，知道他们一并列入了失踪者的名单时，心里感到十分震惊。

他俩但愿同生共死，这回如愿以偿了。他们完成了彼此相亲相爱和幸福的使命——这些话语，即使重复千百遍，也决不使人厌倦。

当我跟一位朋友沿着爱丽斯大街散步时，看到那座老房子正在拆除，显然是准备在那里盖起一座新式的公寓。我的同伴是一位中年以上的夫人，我把那对在五十七年的美满婚姻之后一道在海上死去的老夫妻动人的故事告诉她，她颇感兴趣地倾听着。

过了几天，我的朋友打电话告诉我，她发现了关于尤莉娜夫妇的一些稀奇事儿。有一天，康狄多大夫好象带着一个新生儿回家。当时他突然被一个熟人叫去接生，而他又不能拒绝走一趟。那婴儿的母亲却身无分文。

唐娜·尤莉娜以精心的爱抚养那孩子，直到她发觉孩子的脸酷似她的丈夫。男孩一天天长大，越长越象了。她开始憎恶这孩子。她常为了一些鸡毛蒜皮的事儿责骂他。有时候，她丈夫外出了，她甚至殴打这小家伙。后来她诱使康狄多吐露了全部真情。她从此变成了一个泼妇。她冲着她丈夫狂吼。她骂不绝口地诅咒他，叫他连孩子一齐滚蛋。他跪下来乞求宽恕。他

---

① 热那亚，意大利地名。

向她说，她可以相信他再不会跟那个女人来往了，因为她确实在分娩时就死了。唐娜·尤莉娜还是大喊大叫，用她的拖鞋鞋跟抽他的脸，并且说要是那个女人还活着，他还会继续欺骗她。康狄多大夫央求她可怜可怜这个孩子，在他自己的罪孽中孩子是无辜的。他匍伏在她面前：他成了她大门前的擦鞋垫。

某天夜里，在盛怒之下，她跑出去把那当时只有三岁的孩子扔进一所孤儿院里。她骗丈夫说孩子跑掉了；要是他愿意找，他可以找去。

一个女人告诉康狄多大夫说，她看到唐娜·尤莉娜把小孩用毯子包着带走的。他四处寻找自己的儿子，没料到孩子会在孤儿院里。最后，经过了多少绝望的日子，多少不眠之夜，他放弃了。

我不相信这个故事。艾丽斯街上所有的人都认为他们是一对模范夫妇。他俩就在这一幢房子里同住了五十七年。如果唐娜·尤莉娜是一个悍妇的话，她的左邻右舍肯定都会知道的。

在纪念他俩去世一周年而举行的弥撒（报纸上早就登了消息）上，我发现六、七个没有眼泪的女人在机械地数着念珠，嘴里嘟哝着毫无意义的祷告。我打听了一下，满心想找到唐娜·尤莉娜曾经提及的许多外甥侄女中的一个。一位虔诚的、满脸肉疣的瘦老太婆，指着跪在侧面的圣坛前的一个头发灰白的妇女说：

"那就是她的女儿。"

我一定是显出了目瞪口呆的神色，那位实话实说的老婆婆有些不怀好意地又加上一句：

"你的意思是说，你不知道她有个孩子？"

老太婆弯起她一只满是皱褶的手，放到她的嘴边，冲着我的耳朵悄声说：

"她这孩子是跟另一个男人生的。一切情况，她丈夫全都

清楚，并且把这女孩送到慈幼院去抚养。他知道他不能有孩子……女孩儿长大了都没见过他们的面；可是他们把她所需要的一切都安排得好好的。”

老太婆抿着嘴轻蔑地暗笑了。我走过那位跪着的妇女，探索她跟唐娜·尤莉娜相似的地方。可是一点也瞧不出来。她看上去简直苍老得不象是唐莉·尤莉娜的孩子。同她那一向趾高气扬的母亲相比之下，她显得身世飘零，垂头丧气，精疲力尽。她做祈祷的圣坛，不是通常作弥撒时用的圣坛。但是这个满脸肉疣的老婆婆，为什么要跟一个素不相识的陌生人撒谎呢？

“你是说，她母亲是唐娜·尤莉娜，康狄多大夫的夫人吗？”

“当然！要不是真事儿，你以为我会这么说吗？打这孩子一生下来，我就知道她。她看起来显老，因为她的一生是不幸的。她明白了自己的身世。她母亲决不会来看她。康狄多不准这么做。”

这倒把我的心绪搅乱了。也许是这老太婆老糊涂了。可是我确实记得，那天在布鲁日当我问起他们有没有孩子，她马上就回答说没有，而康狄多大夫那双眼睛里的点点闪光似乎在反驳她。我还记起了那相片簿的两页中间夹着的一张婴儿照片。

这引起了我的好奇心。我同几家邻舍谈起过，但是关于这孩子的事，他们一无所知，因为他们全都是下一代人。我认为从那些外甥侄女那里，也不可能得到什么确切的消息；结果由一个侄孙女的朋友的朋友那儿辗转探悉，这对夫妇在半个世纪多以前就跟他们的亲戚吵过架。从此以后彼此间的仇恨就使得他们日渐疏远了。这新的一代，甚至连唐娜·尤莉娜和康狄多大夫的名字都不知道。

谈起这回事，那位侄孙女对我朋友的朋友解释道：

“祖母说他们是一对疯子，根本没有朋友。从他俩收养的一个孩子害黄热病死了，他们过的差不多就是隐居的生活。没有人看到过孩子的尸体。他们说，他们要把它送到比利时的一座公墓里。也没有举行葬礼之类的仪式；他们对谁也不提这孩子，甚至彼此之间都不谈。”

我本以为这个故事讲得通了，可是一个星期以后，我同某医生，一位年事很高的老人谈过话，我问他是否认识康狄多大夫时，又使我莫名其妙了。

“我知道他，”他回答道，“就是说，我从前认识他。他们在安德烈亚·多里亚号船遇难时去世了。这是一种罕见的两人共有的神经病。要不是我亲眼见到，要是我从别处看到的，我也许不会相信。他俩有一种病理上的需要，认为他们自己百分之百的幸福。而且有一段时期，他们看上去也差不多是这样。后来他们有一个孩子，你会以为这该使他们的生活美满了吧。可是她却开始抱怨这孩子把他们的一切事情都搞糟了；孩子哭，孩子讨嫌，破坏了他们永恒的爱所需要的平静心情。最后，他从她那里感染了这种看法，他们雇人照看这男孩。当孩子长大一些，他们就把他送到比利时，布鲁日的一所寄宿学校。

“他们供给他所需要的一切。可是他们从来不愿意再去看他。似乎没多久，孩子就患肺炎死了，他俩却无动于衷。他们依旧彼此爱慕，抛开一切罪恶或不幸的念头。你可以说，他们是疯狂的幸福。”

罗婉华 译

圣诞之夜

若·阿·马·戈麦斯

若昂·阿格斯蒂尼奥·马塞多·戈麦斯，1934年生于葡萄牙马德拉岛，1974年定居巴西。曾就学于里斯本大学文学院和里约热内卢哲学文学系，但都中途辍学。后来当过记者，办过报纸，现从事科技英语翻译和文学创作。

他的作品常常触及当代社会生活中司空见惯的问题，如暴力、凶杀、同性恋等。他的作品风格简炼，文字准确，思想内容具有一定的深度。这里选择的《圣诞之夜》在巴拉那州第七届小说评选活动中获奖，在题材和表现手法上代表了作者的创作风格。

我们的摩托车，加起来差不多有五百匹马力。所以人们把我们叫做阿波罗四骑士，还说我们所经之处除一片火海外，不留任何痕迹。这都是小市民的胡说八道。难道不是我们给这个该死的城市带来了生气？难道不是我们把这座坟墓搞得热闹起来？

我是我们这伙人的头目，我生来就是当头儿的。如果说有什么事让我容忍不了，那就是别人对我的发号施令。我不能让别人指挥，我生来就是指挥别人的。我的“代号”就是用希腊字母拼成的大王。这称呼我真不讨厌，别人可以这么叫我。

胖子是我的保镖。他体重一百公斤有余，准确地说，整整一百四十公斤。可这样的庞然大物只靠两支三十七码的小脚保

持平衡，所以胖子走起路来摇摇晃晃，象马戏团的狗熊。我可以叫胖子的绰号——和尚，不过只有我有这种权利。最后一个把胖子叫做和尚的人，被他拔掉三颗牙，没有用麻药，什么也没用。后来那小子还忍着疼哈哈大笑，笑得气喘吁吁的，真有得哮喘病的危险。

胖子已经是第三次补考古典文学了。我总是给他鼓劲。胖子。你知道不？聪明就是玩命，你瞧瞧爱因斯坦，向全世界做鬼脸，一清早就拉起提琴，吵得四邻不安。知道吗？胖子。胖子是天不怕地不怕的。在罗亚尔大街酒吧间里发生的一次殴斗中，我亲眼看见胖子抄起一把椅子，向一个膀大腰圆的家伙的背上砸去，把椅子都砸散架了；待到那家伙转过身来，胖子还叫骂不休呢。好兄弟，我可不喜欢这样，你应该挨一巴掌，好让你清醒一点，可你把这一巴掌打在那家伙的脑袋上，把他打倒在地，昏过去了。救护车开来的时候，那家伙还没有从昏迷中醒来。我想现在还没醒呢！

胖子偶尔也找我的别扭，但他不敢怎么样。我知道他的弱点。其实他只是嫉妒我，我善于驾驭人。我弄到手的姑娘足足有一打之多，甚至胖子的表妹阿尼娅也没有逃过我的手心。对这个，胖子特别眼红我。我们当中的老三是唐伊，他身高一米九，潇洒得象一个多情王子，很会搞女人，不过他对我是俯首听命的。还有若纳斯，是个老好人，他总是给我们泼凉水，我们还不敢不听，因为他爸爸是法官。在我马上就要讲的这件事上，他爸爸可帮了我们的大忙。

今年是糟糕透了，一切都毫无进展。你想知道一件事吗？去年的圣诞节，我们偷走了市公园里的天鹅——市里的明信片上都印着这些天鹅的形象呢。每逢周末，公园里简直是人山人海，那些穿着蓝制服的小崽子们，由大屁股女人领着，来给天鹅喂面包渣，或者给它们照相。不过自打我们偷了天鹅以后，

就再也没有发生让人觉得带劲的事情。

圣诞节的晚上，我们把天鹅拔了毛。我们聚在唐伊家，还请了许多人。胖子的爸爸也来了，这个卫生部的大官连声道好：味道美极了，是不是鹅肉？胖子笑死了，两只小眼睛都笑出了眼泪。我赶紧制止了胖子，你这小子真该揍！谁也不能让事情露馅，你没听说，警察局长正在捉拿肇事者呢，你非得让我们全栽进去不可。

要捉拿肇事者吗？这没什么了不起。警察局长是块软木塞，这种软木塞在莫布拉尔有的是。如果他发现是谁干的，看他怎么收场，他妈的，到时候我们家里的人还不出来说情。不管怎么说，我爷爷是这座城市的创建者之一，有一条大街就是用他的名字命名的：佩萨尼亚大街。这还能出什么问题呢？今天晚上又是圣诞节，兄弟们早已经按捺不住了。我知道他们的情绪一来，就该出去兜一圈了。

"兄弟们，开路，到那边转一圈。我们要庆贺一番。"

我已经喝了半公升威士忌，不过这不算什么。我在酒桌上没有对手，只有胖子接近我的水平，可他喝完就吐，晕头转向，浑身难受。因此，我们一去罗亚尔大街的酒吧间，我总是让胖子呆在门口，而我进去和法兰西·玛丽小姐通宵达旦地开怀畅饮。玛丽小姐总是抹着厚厚的脂粉，是我见过的最年老的布娃娃。有一天她擦掉脂粉，我才看清她的本来面目。她是城里唯一讲法国话的人，我很乐意呆在那里和她讲法国话，她的那些黄色故事总是牢牢地拴住我。后来我还给她买过一瓶香槟酒呢，当然是国产的，我可不是傻瓜。我高呼："法兰西万岁！"老布娃娃笑得把裤子都尿了。

你们永远不知道五百匹马力吼叫起来是什么样子，那是我听到的最悦耳的声音。你们看吧，在笔直的公路上，我们以每小时一百二十公里的速度向前奔驰；即使戴上风镜，眼泪也会

沿着眼角往外流。在这种时候，我真觉得我变成了希腊神话中的马身人面神——我想按我的位置，我应该是人马星座。热乎乎的机体夹在我的两腿之间，使我感到一种快感。我不是胡说，这种感觉我体验过，不过这是后话，先看下面的。

我走在前面，因为我是头，后面是胖子；然后是唐伊和若纳斯。这就是阿波罗四骑士，可不是软木塞。

“兄弟们！我们走旧路。”

大家紧跟着我，没有一点异议。我感觉良好，他们的信任让我颇为得意。

他们必须听我的，因为我的血型是QI，比一般的血型要棒得多。给我看病的安东尼诺先生总是对人说，这孩子的前程大着呢！爸爸听了心里特别高兴，可脸上还是若无其事的样子。爸爸可不怎么让人佩服，一辈子就和牲口打交道了。我能把他哄得滴溜溜转，只要我的数学得好分数，我要什么他给我什么。摩托车就是我这样要来的。今年我的数学又得了好分数，只丢了八、九分。爸爸对数学有特别亲切的感情，他只上过小学，然后就去管理爷爷的庄园，可他还是很着迷数学。好几次我把我的数学作业本拿给他看，那些公式他怎么看也看不懂，那表情是世界上最逗人的。当我学三角的时候，他更是不懂了，整天念叨着三角三角的。我对妈妈说：“你看呐，妈咪——我总是这样称呼妈妈，要是你生的是姐姐，爸爸非得把她叫做特丽诺梅特丽娅①不可，玛丽亚·特丽诺梅特丽娅。”妈妈听了哈哈大笑。其实妈妈就象一个大姐姐，每当我做了什么错事，她总是护着我。可爸爸就不理解我，也难怪，他是另一代人，怎么能理解我们呢？

我们来到巴西咖啡公司废弃不用的货棚前。这里是叫花子

---

① 是葡萄牙语“三角”一词的译音。这是一个阴性词，因此小说主人公把它比作姐姐的名字。

的栖身之地，也是情人谈情说爱的场所。那些谈情说爱的从老远的地方赶来，就为在地上呻吟着打滚。这情景总是让胖子神魂颠倒。有时候，我也用下流话逗逗胖子。胖子，你想过吗？阿尼娅没准也来过这儿呢。

一听到这个，胖子就气得要命，便开口说起粗话来，比法兰西·玛丽小姐还要露骨，直说得那些谈情说爱的都跑了出来，比野兔子还多；男的系着裤子，女的踉踉跄跄。我们笑得前仰后合。

我们下了车，打开手电筒，光亮划破了黑暗。今天可没有什么谈情说爱的，他妈的，今天是圣诞节，不是吗？难道今天就没有人来寻欢作乐了吗？

我们的手电筒照亮了货台，只见里面躺着一个人。我们一声不响走过去，四支光柱一齐向他照射。那人一动不动，一定是喝醉了，我想。这些叫花子就是这样，喝得醉醺醺的，就往地上一躺，臭气烘烘的，象牲口一样。

我轻轻地踢了他一脚，没有反应。胖子又在他肚子上踢了一脚，那家伙这才醒过来，用手捂着似乎还没有睁开的眼睛，晕晕乎乎地要站起来。我们的手电一齐向他照射，刺得他什么也看不见，可那畜牲还是用力站了起来。

这时我看见一把匕首在闪光，我心中闪过一个念头，赶快喊："当心！胖子。"说时间我把胖子推向了一边。那把刀子差一点就扎进胖子的大肚皮，好险啊！

我没有马上回手，反正刀子是冲着胖子去的。这家伙要干什么？你把胖子捅死，你也就完蛋了，胖子的爸爸在部里做大官，而你呢？狗杂种！

我不是能言善辩的人，不一会我的脸就红了，我觉得胖子的爸爸在我眼前转悠，我的眼皮不停地往上跳。我忍不住了。我从后面来到那家伙的前面，绷足腿劲，朝他的阴部狠踢了过

去，我的脚背甚至感觉到了他的阴部在肿胀。这一切都是眨眼之间的事。那家伙还没来得及喊出声来，就扑通趴在了地上。

他趴在那里，一动不动，直到唐伊和若纳斯把他翻过身来。只见那把刀子扎进了他的胸膛，血流了一地。若纳斯弯下身，屏息听了听，蓝眼睛在光亮下露出吃惊的神色。他死了。婊子养的！他趴在了自己的刀子上，真没出息！

我不能让兄弟们惊慌失措，不管怎么说，我是领头的。这时候对我的力量和驾驭能力可是个考验。

"下面我们这么办，胖子，唐伊，还有你，我们把这家伙拖到货棚的后面，扔进河里。"我们把尸体拖到河边，然后把它推了下去，只听"扑通"一声，尸体落入了水中。当我们要借手电筒的光亮把留下的血迹擦干净的时候，手电筒没有电了。这样我们便默默地回到摩托车上，向城里驶去，途中我打了个手势，大家都停了下来。就这样吧，太晚了，家里的圣诞晚宴还等着我们呢，明天我们再碰头。

我向每个人看了一眼，算是告诉了他们。没什么，OK，一切平安。

我又向每个人看了一眼，祝他们圣诞快乐。他们都低下头，一踩油门，呼啸着走了。

我驾着车慢慢地绕着圈子。该喘口气了，把脑子里的思绪理一理。路旁的电影院正在放映«爱情故事»。我控制不住自己，停下车，走了进去。真见鬼！这部片子我都看了三四次了，可没有一次把它看完。我总是太激动。每当看到奥尼尔发现麦克罗患了白血病那一场戏，我老是哭得不成样子。好在我是一个人看电影，别人看不见我流眼泪。我知道流泪是软弱的，况且我还是领头的，我应该振作精神。

不过，这样的电影往常都让我受不了，况且今天——圣诞之夜，我更受不了，太凄惨啦！我离开电影院，回到了家里。

今天晚上是圣诞节，是阖家欢乐的时刻。爸爸很重视圣诞之夜的团聚，他喜欢作为一家之长，亲眼看着儿女，亲戚和朋友欢聚一堂，然后一齐去做晚间弥撒。我也喜欢过圣诞节，我可以在家里喝酒，大量地喝，没有人管，甚至爸爸也毫不介意。

“哟，我的孩子，你总算回家了，你真让妈妈着急。”

“没什么，妈咪，我只是看了一场电影。”

她拥抱了我，看见我的眼睛红了。

“你的眼睛红了，是不是哭了？”

“没有，妈咪，我没哭，男子汉还有哭的？”

妈妈笑了，低声和我姨妈交谈着，我趁机走开了。

“这孩子太多愁善感了，他在骗我，我保证他看《爱情故事》去了。”

在旁边的客厅里，爸爸正在和朋友们喝白兰地。我向大家问好，祝他们圣诞快乐。我拥抱了爸爸。

“爸爸，我没有给您买一件圣诞礼物，可不管怎么样，我祝您圣诞快乐！”

圣诞节是纵情欢乐的一天。圣诞节和酒使人们的感情更容易交流了，爸爸激动地拥抱着我。

“不用啦，我的孩子，你已经给了我一件最好的礼物。”

他自豪地，几乎是感动地对朋友们说。

“他考上工程学院了，还是前几名呢！还有比这更好的礼物吗？”

姚京明 译

黑孩子

胡·安东尼奥

胡安·安东尼奥 1937 年生于圣保罗，1963 年和 1975 年分别出版短篇小说集《辣椒、火鸡与巴纳卡索》和《农场里的狮子》。最近几年又出版了几本新作，其中的《疯人院》获得读者欢迎和批评界好评。七十年代，他的部分短篇被介绍到阿根廷、墨西哥、委内瑞拉、波兰、西德、西班牙和捷克等国。他的某些短篇，如《精湛的球艺》，被认为是当代葡萄牙语文学中的经典作品。在当前巴西文坛上，胡安·安东尼奥始终占据重要地位。

《黑孩子》是安东尼奥的近期佳作。小说以朴素的文笔描述了一个黑孩子生活中的一段故事。为了生活，他学会了擦皮鞋，洗汽车，卖糖果……为了得到一点乐趣，他认识了面包师傅和白种女孩，和他们谈笑、玩耍；为了完成一项机密任务，他不怕夜深路远、天寒腹饥。通篇文笔平易通俗，质朴无华；情节描述与人物心理描写紧密结合，前后呼应，勾联自然。作品生动表现了黑孩子的纯洁善良的心灵和美好的愿望。

这个黑孩子只有十岁，他走了差不多半个小时了。开始他想坐电车，但是他立刻想起他所携带的那个捆得很结实的小白包。于是他放弃了坐车的念头，仿佛做了什么坏事似的。天这么黑，要是坐电车，小包会被人悄悄偷走的；那该怎么办呢？……怎么向帕拉纳交待呢？

他继续走着。帕拉纳嘱咐他说："在路上不要停下来瞧橱

窗、大楼和其他东西。”跟往常一样，他一直往前走，竭力什么也不想，什么也不多看。

“要把两只眼睛睁大。”帕拉纳还这样叮嘱他。

穿马路的时候，他走得很慢，十分留神。他顺着人行道走，街角上有时出现一个警察。他的心扑通扑通直跳。

走到索罗卡瓦纳车站，他向一位妇女询问了时间。夜晚，总有一些妇女在那儿游荡，徘徊；公园里，克莱维兰德大街的阴暗地区，都有妇女散步。问完时间后，他又继续赶路。他的估计不一定准确，但是他想，大概再走一个小时就到了。电车一辆接一辆驶过。

帕拉纳急急忙忙地走来，连帽子也没有摘就走到还在睡觉的黑孩身边叫道：

“黑子！……黑子！”

孩子没有醒。帕拉纳掀掉了他的毯子。

“帕拉纳，什么事呀？”孩子不高兴地问。

来人是个男子汉，脸上淌着汗水，嘴边的胡子很长。他只是对他说：要他去办事，要他把一个小包送到佩尔迪塞斯区去，事情很重要。孩子从破烂不堪的垫子上爬起来，穿上了鞋。

“一个小包？送给谁？”

帕拉纳从没有让他做过这种工作，孩子感到莫名其妙。他坐在床沿上，让孩子站在面前，把双手搭在孩子肩上，慢条斯理地做了吩咐。

他必须带着小包走到佩尔迪塞斯区，在那儿等他。不要把小包丢了。他问他是不是知道通向佩尔迪塞斯教堂的一条林荫大道。孩子说知道。他必须沿着那条大道往前走，经过三个街区。孩子明白。要提防警察，孩子也明白。走到那儿后，可以看到一个废铁厂。孩子明白。然后跳墙进去。

“你记得迪埃戈那个厂子吗？那儿的主人换了。”

跳过围墙，要一直等到帕拉纳赶来。那里有一张床，摆在白铁搭的小破房里。要是帕拉纳不来，他就在那床上睡觉。要是有动静，他得马上醒来，免得被主人们发现。要是帕拉纳始终不来，他必须趁着天不亮到巴拉·丰达湖边的诺拉家去。

帕拉纳摸了摸他的身体，打量了一下孩子那一身沾满沥青的脏衣服。他把孩子的鞋子脱下来，撕了两块报纸垫在里头。又把一条绿毯子打成卷。然后把手伸进口袋儿，掏出两张一元钱一张的钞票递给他。一双眼睛闪了闪：

“拿着这个路上用，我要是去不成的话……”

“怎么？为什么？”孩子打断了他的话。

“没什么。小包是我们的。无论如何你都要保住它。”

他可以打开看，但必须把它藏好。不要让诺拉动它。

孩子不禁颤抖了一下。难道警察在抓帕拉纳吗？他听人讲过，牢房是个很坏的地方，又黑暗又潮湿，坐牢的人遭受着折磨。但是，不管怎样，帕拉纳是个十分机灵的人，遇到任何危险都能摆脱的。想到这儿，他心情平静了。然后他大胆地问他是不是真的去那儿。

帕拉纳好象没有听见。他在讲跳围墙的问题，那是不容易的，必须小心。然后他拉开又破又脏的门：

“去吧，要见机行事。要十分留心小包，记住了吗？”

接着他又提醒他说：

“天气很冷，要注意。”

他把毯子卷拿给他。孩子摸了摸上衣口袋儿里的钞票，搔了搔脑袋。

“真见鬼，天这么黑！再见！”

帕拉纳举起一只手，在空中挥了挥。孩子把小白包藏在内裤和衬衫之间，只把毯子卷提在手里。

他上路了。

他年纪小，模样丑，皮肤黑，身体瘦。但是帕拉纳为他交待了一路上应该注意的问题。黑孩子喜欢他。是他教会了他擦皮鞋，看汽车，洗汽车，提着篮子卖烟卷、糖果，还教会了他看表。只有车站和教堂的那种钟表他不懂，因为那上头的数码不一样，很复杂。可是，别人，男人、女人，怎么能在那种鬼东西上认出钟点儿来呢？

在胡安·特奥多罗街尽头，有一座大杂院，他和帕拉纳住在那里。帕拉纳是大哥，是头头。挣钱多的时候，他就酗酒。但是，他不是酒鬼，不，不象鲁比翁先生或阿尼巴尔裁缝那样喝得烂醉。

“黑子，今天你别去擦皮鞋了。”

两个人买来了馅饼，呆在家里吃。帕拉纳喝了不少啤酒，打开话匣子说个不停。孩子靠在一个木箱上。他喜欢听别人讲故事。帕拉纳一古脑儿讲了许多事情：失败，胜利，他从小就离开了家，他父亲如何如何，他有个兄弟。他说应该有信心，今天在弹子房，一连几个小时他都占着上风。孩子听着他讲，后来替他脱了衣服。各自躺在自己的床上，点着了灯，一个讲，一个听。时候已经不早，帕拉纳肚子里灌了许多啤酒，象吵架似地说：

“黑子，要是有人欺侮你……你就告诉我，我替你报仇。”

在非常野蛮的人面前，帕拉纳常常表现得特别机智勇敢。

孩子知道帕拉纳有自己喜欢的生活方式，所以从来也不用他的钱。

只是近来帕拉纳经常在外游荡。都怪那个叫诺拉的女人和弹子。就说弹子吧……他晚上进弹子房，一直在台子边转到天亮。回来时又渴，时间又晚，躺在床上几乎睡一天，不许黑孩

把他惊醒。

也只是近来他开始跟一些衣着讲究、肩挎漂亮背包的人在一起。他们手指细嫩，戴着戒指，脚穿又黑又亮的皮鞋。可能是些重要人物，别的地方的重要角色。黑孩从没有问过他们是什么人，因为他们常常给他许多小费，而且是白给。有时只是送一封信，买一盒烟……他们就给他五角，一元。帕拉纳性格粗暴，再说，他也不喜欢衣着整洁的人。但是他们跟帕拉纳不同。黑孩对他们没有多少好感。

每逢帕拉纳离开他远去，他就有点害怕。他把门关好，门后挡上一块大石头。他在房里一直呆到下午，在里头翻看帕拉纳的«赛马»杂志上的马儿。马的个头儿又高又细，腿儿是白的，跟面包师傅堂阿卢伊西奥的黑驴一样大。这样的马儿，只有晚上才被士兵牵去骑坐。看上去有点象驴。一匹匹马又强壮又干净，在石铺路上跑起来发出非常大的声响。

这样的马儿，他常常梦见。

来擦皮鞋的有白种女孩卢西娅，有面包房师傅堂阿卢伊西奥。都对他挺同情。其他人是从胡安·特奥多罗街上匆匆路过的行人。也偶而有一个卖靴钩的人来擦皮鞋。小费总是给的。

卢西娅比他小，一天到晚在路边骑车玩。碰到什么可笑的事，他们两个一块笑。然后，一起说话。小女孩走到擦鞋盒子前边来。小黑孩乐意跟她对话，因为卢西娅使他想到许多陌生的东西：动物的房子，小船儿，在吊床上做操的小姑娘。这种吊床，她爸爸叫做吊铺。黑孩子觉得，这个小姑娘有许多美好的品质。

堂阿卢伊西奥喜欢跟碰到的孩子们玩耍。他只要看见一个孩子，就给他做怪相，说笑话，嘴上那沾满尘土的胡子同时跟着抖动。小黑孩特别喜欢他讲故事的方式。帕拉纳让小黑孩跟阿

卢伊西奥一起戏耍。对小黑孩来说，其他的人都是痛苦的，他们在大街上的人流里瞎忙碌，只有忧虑，没有欢乐。

天气挺冷。"卡克西亚斯伯爵夫人"街突然到了尽头．前面是圣胡安林荫大道。帕拉纳为他垫鞋的那点报纸挡不住沥青马路的寒气。他明白，高楼大厦已经挡不住大风，大风吹打着他的脸和双腿。他加快了脚步。他望了望大道中心的路灯，它们高高地悬在电车导线的上方；他觉得一盏盏路灯无穷无尽，非常好看。

这个时刻喝杯热牛奶该多好啊！热牛奶多香甜啊！在胡安·特奥多罗街上，每天夜里都供应牛奶。但是他现在必须赶路，不能分散注意力。

"帕拉纳可能已在那儿等着了。"

小黑孩有一个习惯：当他独自呆着的时候，总喜欢自言自语。他比较着肥壮的大马、在吊床做操的小姑娘和胡安·特奥多罗街上的种种东西。做比较时不必认识它们。他时刻注意着，自言自语的时候不能让其他人听到，因为受到别人嘲笑是不愉快的。人们会从他的自言自语中知道他的心事、想法和说话方式。帕拉纳也相信这是蠢人们的癖好。是的，不应该有这种癖好。但是它是很有意思的。当孩子自言自语时，他的心情是十分愉快的。

天气好冷啊！他感到恐惧。他掏一块钱出来会被人看到的。可是他太饿了啊！他必须冒险。他悄悄地走进"马雷查尔·特奥多罗"街的一家酒吧间，挨近了柜台。在一张桌上只有一对夫妻在低声细语，喝着啤酒。他哆哆嗦嗦地喝了牛奶，收起找头。酒吧的钟表已经两点。他疲乏了，困倦了。为什么所有的表不跟这个表这么大、这么好认呢？但是他没有仔细想，也没有再想别的事。他又在那里休息了半个钟头。万一帕拉纳不

来呢？他必须早早地醒来，悄悄地溜走，免得被前来废铁厂买东西的人发现。他摸了摸那个小白包，摸了一次又一次。他没有把它丢掉。他夹着毯子卷，仿佛夹着一本书。他的两条腿开始疼了：

“天气好冷啊！”

卢西娅讲过：轮船的汽笛声比枪炮声还响亮，轮船很大，在海上来来往往。海是什么样子……他不知道。毫无疑问，那一定也是一种美妙的东西。堂阿卢伊西奥笑的时候，胡子直向四外裂，仿佛要从他的脸上溜走似的。是的，是这样。不过，他的黑驴连杂志上画的马的脚边都没有去过。

“马没有脚。”

是谁这样对他说来着？他想了半天，没有想起来。他只想到，帕拉纳可能在等他了。于是他加快了脚步，迎着风儿前进。双脚在路面上一高一低地迈着步。黑孩觉得身上冷极了。他把毯子夹在腋下，双手插进了口袋儿。

黑孩躲开了警察的目光。街上的警察挺多，恐怕得绕个圈子，从胡同里转过去。但是他害怕迷路，找不到佩尔迪塞斯教堂。他冷得发抖，但还是往前走着。

“马没有脚。”

到底是谁这样告诉他来着？

走过长长的佩里克莱斯街就到了佩尔迪塞斯教堂。他舒了一口气。他走到教堂门前，那里空无一人，到处静悄悄的，只有汽车司机听着低低的无线电播音，脑袋伏在驾驶盘上。跟他们在一起一定是愉快的……在这样的地方逛一逛也不错，生活是美好的。教堂的门洞里没有流浪汉睡觉。

“帕拉纳在哪儿？”

他停下来，想了想。他不知怎么办。他觉得不到别处去找找帕拉纳是错误的，应该到其他地方去找他。他要是不在废铁

厂呢？一种莫名其妙的预感在他那小黑孩的头脑里一闪。一个巡逻的警察出现在广场上，他赶快走开了。

当走进"阿瓜·布朗卡"街时，他觉得有点饿了；他很想撒尿，可是不能在那儿撒。要是有人路过……

这会儿大概两点多了……

天气很冷。黑孩觉得又冷又累。高大的楼房中间的大街很宽。他缩缩着身子沿着"阿瓜·布朗卡"大街走。他只有十岁啊！寒冷的潮气直往他的露着脚指头的鞋子里钻。汽车不多，可是开得很快，顺着宽敞的下坡路跑着。汽车开得平平稳稳，就象人走路一样稳当。小黑孩自个儿走着。

走到第二个街角，他碰见一只死狗。他远远地就瞧见它了。它躺在柏油路边，身子歪歪扭扭，看了叫人害怕。他仔细地瞅了一阵。

"这只可怜的狗是被轧死的。"

他为狗的死感到难过。它一定很坚强，因为伤势很重。他不能再瞧它了，帕拉纳可能已经在废铁厂等他。他继续赶路；他有毅力，不怕路远。

废铁厂到了。他觉得围墙并不象帕拉纳讲的那么高，那么难跳。他跳进去，四处找了找。然后又喊了几声。他用手压低了声音，惟恐墙外有人听见。可是连帕拉纳的影子也不见。是否警察把他……一阵难过控制了他那小小的心房。可能再也看不到帕拉纳了。

"帕拉……纳……"

他又跳出来，重新察看了一下大街。天气很冷，他希望看见个人影。一个影子也没有，什么也没有。只有很远的地方有一辆公共汽车拐进了广场，就象一个人拐进"比利亚·波姆佩亚"街似的。他只好放弃寻找他的念头。但是他满怀希望地想到，帕拉纳是很机灵的，警察不是他的对手。想到这儿，他微笑了。于

是，他又跳进围墙，找到那张准备好的床铺。他摸了摸那个小白包。没有月光，漆黑一团，只看得见那几块白铁板。他打开绿色的毯子卷，搭在身上躺下睡觉。他想了一些事情，同时注视着堆满废铁的地方。

四处静悄悄的，没有任何声响。

“马没有脚。”

他在哪儿听别人说的？他想不起来，想不起来了。那只可怜的狗，被轧死了，歪歪扭扭地躺在路边。一辆辆汽车跑得那么快……天气冷，风儿猛。他的嘴里仍然有一股甘美的奶味。帕拉纳在什么鬼地方呢？噢，他说过，不准任何人看那个小白包！诺拉也不准。非常重要……只有帕拉纳知道，诺拉不能知道。他颤抖了一下。鬼天气，真冷！连骨头都冷透了。他把上衣裹紧些，把毯子盖严些。肚子饿了，不过不厉害。

他不能克制的是那种愿望。他想，他必须早早地起身，非常早地起身，免得废铁厂里的人怀疑。卢西娅，那个白女孩，非常美丽，总是干干净净的。他困了，揉了揉眼睛。帕拉纳的小白包藏在他的怀里，十分安全。梦见长腿的大马或做操的小姑娘，该多好啊！

他睡着了。

母　亲

塔·菲利亚塞

塔尼亚·菲利亚塞，1939年生于巴西南方的里约格兰德·多·苏尔州，是当前巴西文坛上的著名女小说家，六十年代赢得作家盛誉。

菲利亚塞的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逃亡》(1964)、短篇小说集《把小的卖给我》(1977)。

在巴西的新一代作家中，菲利亚塞的作品在反映巴西当代社会生活、表现巴西人的精神面貌方面被认为具有相当的深度，创作风格也自有特点，如语言的朴实，叙述的流畅，深为广大读者所喜闻乐见。《母亲》便是其中具有代表性的短篇。对失踪的儿子的担心和不辞辛苦地去寻找，表现了一位慈母对儿子的深厚的爱，使读者深受感动。作者把人物放在尖锐的矛盾中表现，犹如刀削斧劈，人物性格鲜明，给人留下深刻印象。

罗纳尔多自打星期六就没有回家。

星期三早晨，他母亲莎维娜躺在她家门廊里的吊床上摇来摇去。罗纳尔多的朋友阿图罗走来问她说：

“罗纳尔多回来了吗？”

对儿子罗纳尔多的突然或神秘的失踪，莎维娜已经习以为常。儿子对她说过：“不要去找我，妈妈，这会对我有害的。”所以，她听到阿图罗的问话后不以为然地回答：

“还没有。”

阿图罗有点惊慌.

“那么，他是自星期六就没回家还是回来又出去了？”

莎维娜不安地颤抖了一下，仅仅颤抖了一下。

“自打星期六就没回来。”停顿了一下又说：“不过，你们两个不是一块出去的吗？”

阿图罗揪起胡子梢来，没有回答。

莎维娜不再摇动吊床，用恼怒的口吻追问他说：

“你说，你们不是一块出去的吗？”

阿图罗在门廊的台阶上擦了擦鞋底上的泥土，鼓起勇气把脸凑近莎维娜说：

“求求你，不要对别人提这件事。是的，我是跟他在一起来着。”

“是的，我是跟他在一起来着。”这是他的坦白。可是，这是什么坦白呢？他为什么坦白呢？莎维娜想：“准是干了什么不光彩的事，什么不道德的事……什么下流的事……”她这样想着，心里不禁升起一股怒火。“肯定是这样……肯定是这样……这个吸大麻的罗纳尔多……女人气的罗纳尔多……流氓成性的罗纳尔多……”

“罗纳尔多要是偷东西……就更糟了。”莎维娜又想。这个想法化成了一个声音，强有力地在她旁边回响。

“你们到底在外边干了什么事？”莎维娜象法官似地严肃地问他。她等待阿图罗的脸上升起羞愧的红云，看到阿图罗吞吞吐吐，吓得后退……等待他做出任何一种慌乱的反映。

“没干什么坏事。”阿图罗回答，“我们碰见了几个熟人……你不认识……告诉你是谁也没有意义……后来……”

说到这里，阿图罗突然跳到吊床上，双手抓住了莎维娜的肩膀，他两只手臂直颤抖。莎维娜顿时觉得一阵寒流流遍全身，从穿着平底拖鞋的脚趾一直流到她那灰头发上的卷发器。

阿图罗的手臂每颤抖一次，她那冰冷的心房的温度就下降一度。

阿图罗激烈地喘着气；莎维娜很清楚，他是在无泪地啜泣，但是她不知该怎么办，既不动也不问他什么。

“原谅我吧，求求你，原谅我吧……”阿图罗说，“……当时我不能……我全看见了，可是我不能……我躲在一边……”

莎维娜明白了。听他这么一说，莎维娜终于明白了。阿图罗伏在她的肩上、她的胸前、她的脖子上痛哭。莎维娜终于明白了，仿佛她早就猜想到了似的。

“我去一家酒吧间买纸烟……罗纳尔多在街上等我……这样，他们看到周围没有人……他们就把小汽车停下来，把罗纳尔多带走了……”

“今天是星期三，”莎维娜心想，“今天是星期三……从星期六、星期天、星期一、星期二……到今天一共四天了……”星期天是去姥姥家的日子，她和姐妹们谈论着孩子们的情况，遗憾的是罗纳尔多没有去。虽然他是那么不听话，可是他是表兄弟中间最漂亮、最结实、最有主见的一个……星期一是去牙科医生家的日子，是去欣赏堂娜罗莎娜的女儿编的小篮的日子……星期二是请亲戚来吃饭的日子……这四天，莎维娜过得跟平常日子一样。她不记得那四天的每时每刻、每分每秒是怎样度过的，怎样打发走的……她也不记得她是什么时候来到了门廊下，从而遇到了这个重要问题：他到底干什么去了呢？”

莎维娜突然坐起来，推开阿图罗，问：

“难道你不知道他在哪里吗？”

阿图罗耸了耸肩，说：

“我一直不清楚，不过，你可以去找他……你应该去找他……”

好象罗纳尔多跟他没关系似的……“你应该去找他！”莎维

娜重复着他的话，“我是不能出门的！……我要是能够的话……你明白吗？”莎维娜几乎是质问他：“你为什么不早来告诉我？”

莎维娜走回屋去，克制着抖动的手指，慢慢地、但是坚决地一个个取下了卷发器。然后换了衣服，把所有的证件和前一天收的房费装进了口袋，重新走出来。这时，阿图罗已经不辞而别。

在门廊里的时候，阿图罗觉得好象做错了一件事：仿佛莎维娜是他放走的，她是去死……还是去睡觉……她要是象野兽一样发疯……那就不得了了……

莎维娜好不容易才走到街角。她的鞋老是往泥里陷，好象路面要把鞋底给她粘住似的。她一步步把路面抛在身后，可是前面的距离却没完没了地拉长……有时，倒是那种甜蜜的、发粘的倦意推动着莎维娜的脚步。她胡思乱想，幻影重重……她竭力渴望看见自己的儿子，看见罗纳尔多，仿佛他在一群吸大麻的人中间名誉扫地，在一家妓院里、在一伙流浪者中间喝得醉醺醺，穿着刺绣的睡衣呆在一个有钱的同性恋者的套间里。罗纳尔多什么事都会干……他为了自己而毁掉自己，他被梅毒所损害，生活堕落，充满了女人气……对罗纳尔多来说，这是可怕的……“太不幸了，太不幸了。”莎维娜不知不觉地低语着。莎维娜找到的可能是个患病的、不可救药的儿子。她将永远忍受姐妹们的天真的自我夸耀。

莎维娜摸着口袋里的钱，还有证件，思考着要说的话。在这样思考的时候，一切的一切又象刚才那样萦绕在她的耳边和脑际。

莎维娜解开了出租车上的安全带。司机很吃惊，笑了笑说：“喂，夫人，我的乘客没这么做的，你是头一个……”莎维娜也微微地笑了笑。

莎维娜下了车，付了钱。她看见司机在瞧她的钱。“说不定

他会抢我的钱。"她轻松地想道。但是出租汽车开走了，她登上了楼房的阶梯。

莎维娜看见了楼里的人。她同看门人说话，同接待员说话，同公职人员谈话。她坐在板凳上等候，数着砖砌地板上的痰迹和污痕。她听见楼上有人讲话，她等待着。可是，没有人跟她说话，她想跟所有的人说话。于是，她顺着走廊往前走，但是被人拦住了，她感到羞愧，她受到粗暴的斥责，被带到一个人面前。她拿出了她的证件。但是，她不敢把钱拿出来让人看见。她拒绝把钱拿出来，但是愈来愈犹豫；那个多髭的胖先生瞅见了她的钱包。两个人迅速地、胆怯地、机密地低声细语……在正式场合，什么也不能谈……不能带正式色彩。可是多么邪恶的心能抵挡一位母亲的请求呢？莎维娜的钱包愈来愈空了，她的身子也愈来愈僵硬和沉重了。多髭的胖先生低声讲了几个人名和几条建议，莎维娜向市里跑去。

天黑了。莎维娜敲了几个办公室的门。她顺着楼梯爬上爬下。办公室的门都关着。灯也都熄了。到处都有人拿着扫把、提着水桶走出来，他们的手跟莎维娜的手一样粗糙。

莎维娜遇到了一个空房间，她走了进去。一位肤色黝黑，双腿很长，长方脸形的姑娘对她说："下班了，博士不接待了。"

莎维娜假装没听见，继续等待着。她闭着双眼，留心地听着。姑娘跟她讲话，她不吭声。姑娘坚持着。莎维娜希望她提高嗓门，姑娘提高了。里间的门开了，姑娘向博士诉苦。博士让莎维娜进去了。博士让莎维娜讲话。

听着莎维娜讲述，博士渐渐全明白了。前前后后的情况，他都清楚了。罗纳尔多很早就不回家是博士了解情况的另一个环节……但是阿图罗的坦白她这次没有讲。莎维娜很明白。那个孩子的发疯和狂怒比一切的想象还要使她感到可怕。当然不是因为她确信他会发疯和发怒。

现在她的儿子正赤身裸体，容易受到伤害，对她来说可望而不可及。但是莎维娜一点也不向博士讲她的理解，而把它藏在了心里。莎维娜只讲述了事实，只讲了她所知道的不多的事实。她儿子的处境愈来愈孤单了。

这是星期三的夜晚。莎维娜在办公室里签署了字据。“几点了，博士？”第五天了……莎维娜的肚子在缩小，仿佛她的肠子变成了石头。她必须鼓足勇气站起身，往前走，回家去。

走到家后，莎维娜喝了一杯牛奶。然后，连鞋也没脱就躺下了。夜色渐深。莎维娜希望黑夜飞快地过去，要么永远持续下去，好让一切在无限的时间里发生变化或者什么也不发生，一切都停止不前……度过的一个个小时使她感到害怕。一个接一个过着的小时使她血液凝固。在静止中，她幻想着时间的停止。一切事情不再发生。她在家中，她儿子在别处。

莎维娜花了三天工夫奔波于那幢大楼、市中心和郊区的家之间。这三天里，她避开了她的邻居。星期天她去姐姐家借钱。于是，全家都知道了。全家的人分散到城市各处去寻找。

星期二，莎维娜收到一封信。原来发生了一个事件……时间已经结束。莎维娜没有想到会发生什么事件。她非要把儿子找回家来不可。全家都支援她，亲戚、朋友和干亲都帮助她寻找。博士象疯子似地东奔西走。莎维娜走遍一切街巷，踏破所有人家的门槛。她把出的事告诉邻居们，请他们帮忙。她的面色灰白，声音低沉有力。邻居们不知该怎么回答她，便使劲闩上了门，仿佛想听一听关门的声音。

当汽车到来的时候，家里已经聚满了人。莎维娜把一切门窗全打开了，不管进进出出的人是谁。

罗纳尔多穿着蓝色的水手服，下巴被捆着，直挺挺地躺在桌上。莎维娜守在他旁边。她一只手抚摸着绷带，另一只手伸进衣袋里寻找着。

莎维娜把剪断的绷带取了下来，她儿子的眼睛露了出来，她儿子的牙齿也露了出来。在客厅和走廊里响起了叹息声和低低的气喘声。

罗纳尔多的嘴里露着血淋淋的牙床和被打碎的牙齿。暗淡无光的眼睛上，脓疱和水泡布满了眼皮。

莎维娜把他那双交叉着的僵硬而发红的手分开，解开了他那件交织的外套的钮扣。这种外套很久以来就很时髦。但是袖子脱不下来。莎维娜拿来了她那把专用的裁缝剪刀，把外套从下到上剪开了。外套、衬衣、裤子都脱下来了，鞋和袜子自然更容易脱了。

这样，罗纳尔多就赤条条地躺在了桌上，就象二十年前他母亲在他的屁股上上下下涂油、婶婶们敲打他肚脐眼上的小钟的时候那样一丝不挂，就象他爬到对面的门口、顺着门廊的台阶滚下去、他母亲离开缝纫机跑过去的时候那样一丝不挂，也象母亲在衣柜里寻找衣服、他在有阳光的房间角落里玩耍的时候那样一丝不挂。

但是，莎维娜想念的不是那时的罗纳尔多，她所想念的是星期六、星期天、星期一、星期二的罗纳尔多……

莎维娜抚摸着他那干瘦、凹陷的胸部，抚摸着象商店的棚子支架似地支着他的皮肤的骨头碎片；莎维娜象在地图上一样抚摸着他的肉体上的一切伤痕；莎维娜把他那浸软了的手指甲剥了下来。

莎维娜使劲砸着儿子的大腿，大腿结实有力。她拚命地砸着。她姐夫走上去阻止她。但是他自己也学起她来，用力地砸起僵死被动的侄子来。他身上那暴露在大家眼前的肌肉多处烧伤，已经腐烂，屁股黑乎乎的一片……

现在，大家都感觉到了。从死者的肉体上散发出一股不可避免的、新的气味：泥塘的气味，令人作呕的气味。

不速之客

安·托雷斯

安东尼奥·托雷斯，1940年生于巴伊亚州内的洪科小镇，是当前巴西文坛上的知名作家。多年以来住在里约热内卢。

托雷斯于七十年代初登上文坛，至今已发表四部长篇小说和若干短篇小说。第一部小说《对月狂吠的狗》(1972) 问世后即获得广大读者的欢迎和批评界的好评；第二年发表另一部长篇《圆脚人》；第三部小说《那块土地》(1976)发行五万余册。他的第四部作品《致主教的信》出版于1979年。

《不速之客》最初发表在阿根廷的刊物上，作者认为是他的最佳短篇。小说从一个瘫痪的男孩的角度生动地反映了当前巴西农村的社会生活和风土人情，具有深刻的认识价值。

“小蜥蜴？呜依！”姑娘禁不住叫起来。

小男孩知道，蜥蜴是一种见了叫人恶心的动物。但是他敢接近它，不怕姑娘说这样的话，不怕她说的那两句话中的每一句话。她那副厌恶的表情明显地刻在她的脸上，刻在她那给吓得什么似的脸上，她还高高地举着双手，不住地打哆嗦，仿佛这个陌生的姑娘突然预感到了死亡似的。

“对一种谁也不该感到恶心的东西，她却感到恶心。”小男孩想。他躺在连腿都盖住的被单下，又蹬了一下身子。起码他本人是不感到恶心的。也许他已经知道或者已猜到了这个使他觉得不快的事实：他提到“我的小妹妹蜥蜴”时，姑娘感到恶心

的是他，而不仅仅是他说的那种东西。他说这句话的时候，跟他以前指着他面前的壁龛里的神像说“我的圣父圣安东尼奥”时一样平静和确信。那神像跟小蜥蜴一样，是他每天的老伙伴。那是他的一位叔叔送给他的礼物，它的面孔很象一个神，就是说，它是由一位能把一段老树根刻成一个真正的神像的艺人用神圣的双手制成的。那一天，神父到他家来为他祝福，说那个神像是真正的神像，大家都看到了。

他总是一动不动，现在仍然是这样。他要做他能够做的事情：转动着呆滞的眼睛，好重新看到屋顶上的瓦片，或重新跟他的小蜥蜴朋友们交谈。它们就躲在那里，懒洋洋地在厚板之间打瞌睡，什么也不在乎。他要告诉它们，如果那个姑娘不喜欢它们，千万不要怪她。不过，等姑娘那涨红的面孔恢复平静后，他要把事情讲得更清楚些，免得她的来访被认为是突然的、无礼的行为。城里来的人跟本地人不一样。他们一点儿也不了解小蜥蜴。

外面一片寂静，一丝人影也没有。他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人们都下地干活去了。这一天，天气晴朗，万里无云。在这样的日子，他母亲总要推开窗子，让他能够看见街道。他很久以来就虚弱地躺在床上，那个姑娘和两个男青年的到来使他感到十分高兴。他不知道他们的来意，不过，这没有关系。这三个外乡人仿佛是上帝派来给他作伴的。他母亲回来后，他就有许多事情对她讲了。

他象接待他们的时候一样感到高兴，由衷地感到高兴。

连他们到来的方式都是不寻常的。最初，他们聚集在窗口，彼此用一种不可理解的语言谈论着。后来，他们问他什么事情，他听不懂。从他们讲话的方式判断，立刻就知道他们不是本地人。不过，尽管这样，他们终究会彼此理解的。不一会儿，这一点就得到了证明。

“请进来吧！”男孩说，没有再说别的。跟往常一样，门是虚掩着的。

客人不管从哪儿来，来访总是好事情。每逢有客人来，他总是感到兴奋异常。来人为他带来了外界的、陌生的广大世界的新闻。所以，他总是怀着每年吞吃神父塞到他口中的圣饼时的盲目信仰贪婪地倾听客人对他讲的每句话。他就是这样从很小就学会了同别人谈话：注意听客人对他讲的话，把话记在心里 然后再对别人讲，仿佛他是个大仓库，能够储存别人在他这儿显露的人生的全部才智。但是在这中间，可能也有他看到人们为他感到难过的欣慰心情。此刻，他们的眼睛往往盯着地面，沉默不语，每张脸上似乎都这样写着：“这个孩子真可怜，真不幸。这个小可怜儿！”

那三个陌生人各不相同，但是都毫不客气地正眼望着他。他们向他提了许多问题，有时使他感到他们是故意使他为难。他们拍了许多照。这是使他感到最高兴的事情。那种迅速的、甚至可笑的声音就象是蟋蟀叫。他多么向往那样的玩具啊！但是，他不能对人讲，因为他想起了他母亲经常对他说的一件事：“绝不能向人要什么东西，必须等着人家给你。”

后来，小男孩说那个姑娘象绵羊，因为她的头发毛茸茸的；他还说其中一个男青年是黄种人，眼睛特别大，他从没有见过这样的人。他还说，另一个男青年使他联想到一杯牛奶，一杯很白的牛奶。这是他母亲对一位警官讲过的话；后来，到了晚上，警官又把这句话在酒馆里讲了一遍，当时酒馆里已经是一片欢闹。警官思索着，有必要进行一下搜查。有的说那个小男孩是睁着眼做梦。谁也没有看见什么陌生人。有的则同意这一点：时代在发生变化，连教徒都到酒馆里来。但是也有人说他亲眼看见三个陌生人乘着一个罕见的球体飞来，然后又飞走了。那球体简直象一匹火马，只可能是人们传说的那种飞碟。

“什么飞碟！胡说八道！”

“老兄，那种飞碟是一种怪玩意儿。”

“天晓得他是不是对。大家该明白，世界末日就要到了。他不是看见一个火球吗？”

“你们说的全是蠢话。大家象傻瓜似的在这儿讲胡话。”一个不相信什么飞碟的人打断他们的话说，“那几个外来人不过是几个厚颜无耻的家伙，无所事事的闲人。我要是抓住他们，非给他们一锄头不可，让他们知道什么叫厉害。”

“警官先生，那几条狗，我们抓还是不抓？”

刚才那第一个帮腔的也吐着唾沫星子；他的仇恨也不小。他要求采取某种措施，采取某种实际行动，要求照大家的愿望办：迅速将那两个男青年和姑娘捉拿归案，象对待偷鸡的贼一样惩罚他们。

警官不平静地默默听着大家讲话。他好象连最恶毒的斥责、窃窃私语、不信任的言词、当地人的那种狡猾的不信任的表示都听见了。那种不信任是不公正的，它总是这样质问：他和两个士兵到哪儿去了？什么也没看见吗？为什么恰恰在人们都下地干活的时候象牲口栏似地把街道丢下不管呢？只是认真地坐在那里下跳棋或玩纸牌，权力机关仅仅为此而存在吗？

“这样说已经没意义了。”警官说，他似乎已经承认自己的失职，在众人面前的明显失职。他的声音是祈求式的，“大家体谅体谅我吧。我有什么办法呢？”但是他没有这么说，而是说：“这个时辰，他们早跑远了。他们早就听到了风声。再说（这时他坚决地望了望他面前的人们，仿佛要求人们听他讲话）……再说，我怎么知道他们是什么人？谁也没看见汽车的牌子，谁也没看见那几个外来人。”

谁也不能说服谁，更确切地讲，谁也没有办法了结此案，因为那个小男孩有证据，有真实的材料证明他们的存在。但只

要相信他的叙述，相信他不厌其烦重复的细节就够了。现在他家里挤满了人。他从没有想到过在这一天，在这唯一的一天，竟有这么多人来看他。

事情的原委是这样的：

姑娘第一个进来，她是最不顾一切的。她说她渴了。男孩想："他们来这儿是要水喝的。"妈妈大概出门了。他指着住宅的深处，走廊尽头有一个炉灶。那里有一个瓦罐，准是满的。单耳罐就在旁边，能够找到。但是，他没有详细说明他不能下床接待姑娘的原因。他只是这么说：

"我有病，"又补充说，"我从小就有病。我生下来就这样。起码我听说是这样。比如爸爸，当他在房间里喝甘蔗烧酒的时候，就这样抱怨，以为我听不见：'我多么需要一个双腿能走路、双手能拿锄头的儿子啊！'妈妈听了不高兴地对他说：'他爸，可不要这么说，小心上帝惩罚。'爸爸死的时候我还很小。他受到过惩罚吗？"

其中一个青年开始对着壁龛里的神像拍照，另一个青年对着小男孩拍照。他问道：

"这是什么东西？"

"是照相机。"

"这个呢？"

"是照片，像片。"

"噢，不错。"他知道什么叫照片。他听人们讲过。一个人的模样出现在纸上，就象在镜子里一样，拿来一看就看见了自己。

就在此刻，姑娘回来了。她对那两个青年说了一件事，他们觉得挺可笑。男孩不知道他们为什么笑。她说的那句话是：

"这儿的一切真够原始的。"

男孩望着他们三人，不知道该说什么。于是，他们收起了

笑容，开始对他提问题：

“你一直这么孤单吗？”

“没有别的办法。”男孩说，但是并不难过。看样子他倒是很高兴，根本不在乎他们的言谈和对他的提问。

“没有别的办法吗？”

“没有。妈妈有工作，中午回来给我做饭，然后又回去工作。”

“她中午能准时回来吗？”问这个问题的青年看了看表，对他的同伴们说，“十一点了。时候不早了。”

“差不多，”男孩回答，“太阳在天顶的时候。”

“没关系，”姑娘对看表的青年说，“还有时间。”然后对男孩说，“你自个儿留在家里不害怕吗？你不怕小偷来吗？”

“小偷？这儿没小偷。”

“因为没有什么可偷，对吗？”

“当然对。”

姑娘问他，他妈妈在哪儿工作。

男孩回答说：

“在别人的农场里工作。”又补充说，“不过，她是个祷告婆。”

姑娘问：

“什么叫祷告婆？”

男孩微微一笑。现在他真的激动了。他激动得又是舔嘴角，又是搓双手，还把手指弄得嘎嘎响。难道这个姑娘还有什么不懂吗？难道现在他可以为这几个自以为博学的人上一堂课吗？是的，他们这几个人谁也不知道什么叫祷告婆。他们弄错了，说祷告婆就是靠祷告生活的女人。

“这样说吧，”男孩解释说，“祷告婆就是做祷告的女人。不过，事实上，祷告婆是另一回事。但愿妈妈早些回来，她可以

做给你们看。”

“多怪的事啊！”男孩想，“事情这么简单，他们竟不明白：在家里或教堂里祷告是村里的一种风俗，是本地的一切人，一切虔诚的人整年的习惯，是一种信仰。这三个客人好象证明了城里的人没有祷告的习惯。当然，为病人、为牲口和为鸟儿祷告是不相同的。祷告是一种生计，一种职业。他母亲也算一个祷告婆。她是本地区唯一的祷告婆，耳朵后总夹着三棵芸香草东走西串，总想救一个不幸的人或没有信心的人。她到了病人家，要一个陶盆，把芸香在水里醮湿，然后进行祷告，同时把芸香在病人身上到处乱摇晃。如果祷告结束后芸香枯萎了，说明病情会好转；他的病肯定是中邪了，邪气从病人身上转到芸香上去了。她的祷告总是那几句，而比祷告更重要的是祷告者的威力和对祷词的信念。是的，没有这种信念是什么也达不到的。”

小男孩模仿母亲的样子祷告了一遍。跟他母亲一样，祷告完后，用手指捻了个响，这是为了把病魔赶走。

经过祷告，病从人身上跑到了芸香上；在空中使劲捻手指的声音则表示把病魔深深地埋在了地下。

“妈妈天天都为我祷告。”孩子说，他为自己做的一切解释感到高兴。

“尽管这样……”姑娘没有说下去，但是他猜到了她下面要说的话，“尽管这样，他仍然如此。”姑娘立刻改了口，问道：“你真的相信这种祷告吗？你相信吗？”

孩子好象没有听见她的提问，又一次学着妈妈的话说：

“‘让这个孩子明天痊愈吧’（他笑了笑）。我想，这样的明天是遥远的。”

“这么说，你是相信的了？”姑娘笑着问。

他喜欢看见别人笑，姑娘的牙齿白白的，很美。

那两个男青年在低声交谈，大概是关于时间。而孔象牛奶一样白的青年把神像从壁龛里取出来，望了望他的伙伴们，又望了望小男孩。然后把神像慢慢地举起来，一直举到头顶上。大眼睛的黄脸青年拍手叫道：

"世界冠军万岁！奖杯是我们的！"

小男孩望着被他双手举在头顶上的神像，说：

"'祷告吧，我的孩子，祷告吧！圣父圣安东尼奥会保佑你的。'妈妈出门的时候常常这样对我说。我一整天都祈祷。圣父安东尼奥会保佑我的。"

"当然会保佑你。"那个白脸青年放下神像说。然后又对他的伙伴们说，"瞧，多有趣啊！"

小男孩听到他的话感到骄傲。这是对神像的赞美，起码他是这样理解的。

"全都这么原始。"姑娘摇着头说，同时咬着嘴唇。

大眼睛的黄脸青年粗野地笑起来，简直象个疯子，干巴巴地哈哈声，一点儿也不可爱。

"你在往上看什么？"姑娘问男孩说，"把神像拿走没关系吗？"

"我在跟我的小妹妹说话。我对她说：'他们喜欢神像，小妹妹，他们也喜欢神像。'"

"你的小妹妹？"

"是的，我的小妹妹是小蜥蜴。"

就是在这个时候，姑娘满面惧色，象胆小的人那样惊恐不已，什么都害怕似地说：

"小蜥蜴？乌依！"

现在，小男孩只能抱怨他们跟他在一起的时间太短了。的确，那是一段美好的时刻。但是，时刻愈美好，就过得愈快，

如今他们已经走了，准到很远的地方去了。真是可惜！他想把关于小蜥蜴的想法讲得更清楚点，好好给他们讲一讲他同小蜥蜴们的谈话。幸好他们答应有一天再回来。“妈妈，他们真的会回来吗？为他们回来祈祷吧！”

“好的，孩子，我祈祷。他们一定会回来。”

小男孩的母亲老是抱怨：“在这个世界上，有多少坏心肠的人哟！怎么可以欺侮一个天真的人呢？他们怎么可以利用一个天真的孩子呢？”

“别说了，多娜娜。上帝在望着你。”孩子对妈妈说。

“不错。上帝是我的安慰，上帝在望着我。他们肯定会死在地狱里。”

多娜娜的生活就象她儿子讲的那样。冬天到来后，她在别人的农场里种庄稼；只要有某个活人需要祈祷，她就去祷告。生活是困苦的，靠着不多的豆子、面粉和其他东西糊口。所以，她只能抱怨，冲着老天抱怨：上帝为什么赐给她一个这样的孩子。他从小就瘫在床上，注定这样生活到死。如果说上帝保佑一切人，为什么不保佑她呢？当然，也保佑过她：她总有这样那样的工作做，没有挨过饿，她应该感谢上帝。那些善良的农民是上帝的人，他们总是可怜她。他们都和她分担痛苦。然而，她有一种更大的痛苦，谁也没办法帮她解除。这就是她为她那死去的丈夫感到的痛苦。这就象喉咙里横着一根刺，始终伤害着她，窒息着她。她永远得不到解脱，她不能再相信时间会医治一切了。这种痛苦犹如对她的记忆的一种敲击，使她想起了她那些最不幸的岁月里的那种特别不幸的往事。她丈夫是个酒鬼，酒鬼都是傻瓜，不知道自己说的是什么。她很清楚，她丈夫是喝甘蔗烧酒而死的，因为他不忍心看见那样的儿子。瘫痪在床的儿子，他看不下去。每逢他想到什么不快的事就喝得醉醺醺的倒在地上，仿佛是魔鬼在指使着他。

“亲爱的，你是个被革除教籍的人。”丈夫常常对她说，“因为只有被革除教籍的女人才会生这么个倒霉鬼。”

村民们想安慰她，要她为她的精神失常的丈夫祈祷：

“他疯了，多娜娜，为他祈祷吧，可怜可怜他吧！”

然而，这一天，当她得知发生的事情(那三个外乡人的故事)后，就跑出门去，揪自己的头发，失去了耐心。现在她啜泣着，吼叫着，咒骂着上帝和世界：

“这样下去，什么也不能相信了！”

于是，一个疑问在许多人的心中产生了：

“难道她也疯了不成？”

但是，听到她吼叫之后，全村就处于了临战状态。多娜娜揪住了警官的脖子：

“你到哪儿去了？你到哪儿去了？”然后喷着唾沫星子对士兵们说，“还有你们？你们这些浪荡兵？你们在奉承畜牧主，打别人的牲口的主意吧？你们把我的儿子交给了狗。你们以为他是一条没主的狗吗？”这时的多娜娜既不象女人，也不象祷告者，简直成了个骂人的“泼妇”。她的嘴里象喷吐着石头。

“还有你，倒霉蛋，也没看见什么吗？”她看见谁就冲着谁嚷，直到自己累得不行才住口，然后向人们讲述事情的经过。她讲的是事实，可是谁也不知道。现在大家都想知道事情的真相。

大家的情绪十分激动：

“这种事只有撒旦干得出来。”

“对，是撒旦干的！流浪汉干的！厚颜无耻的人干的！”

“我看见了，我发誓，我看见了！那是一个火球，我给吓坏了。是从农场飞来的，我都给吓呆了，不敢向前走也不敢向后退。我以为是太阳掉下来了。后来，火球就不见了。我差一

点晕倒 。我甚至相信自己不会说话了。真可怕！要是愿意，你们就相信，反正我看见了。我敢担保，那是一个飞碟。”

“那你为什么不爬上去，飞往圣保罗呢？你不是一直想去圣保罗吗？”

“你们不相信就算了。”

“有一个人跑来说他在公路上看见一种东西，一辆全速行驶的小汽车，车灯很亮。可是等它开近了，突然不见了。”

“喂，警官，他们没有跑远。你的步枪子弹打得中着魔的汽车吗？”

“你们要是继续这样嘲弄我，我就把你们统统抓起来。”警官发怒了，几乎气炸了肚皮。

“你会把好人抓起来的，警官。”

“老说这些没用的蠢话！为什么不采取什么措施呢？”

“既然你有兴趣，你就采取好了。”警官说，“我允许你采取。”

“我说，警官，当官的是什么样的人呀？”

“你可以讲讲一位警官如何才能捉住一个飞碟吗？”

“请问，是谁开始关于飞碟的愚蠢的谈话的？”

“是我。怎么了？”

“啊，是你呀。现在我明白了。我相信有那样的事。”

“其实，你是可以相信的。”

“我说了，我相信。”

“你们不相信是因为你们无知。你们从来也不听‘巴西之声’广播。我是听的，每晚都听。我知道一切存在的事情。飞碟是存在的。”

“你知道我想什么吗？”不喜欢争吵的人插话说，“我是想，倘若乌姆伯托·德托特·维耶拉在这儿的话，什么也不会发生。我们早就把那几个强盗收拾了。”

"乌姆伯托是何许人？我不记得了。"

"是本地的后生，现在住在南方，在电视台工作。"

"他干过什么事情？"

"他在电台和电视台广播过新闻。以后，警察可以对不法的人进行包围。你们不知道公路上设有路障吗？利用路障可以抓住逃犯。"

"这是真的吗，警官？"

警官没有回答。他想结束这件事，但是不知怎样结束。此地的人就是如此：要是迷上了什么事，非到死不算完。在这个地方，从没有发生过什么使警方为难的事。现在出了三个外乡人的事，警官可倒霉了。村民们大呼小叫，要求警官主持正义。人们都指责他不对。差一点把警官给气疯了。他宣称要撤走，想在众目睽睽下一走了之。人们不许他走。一向为所欲为的警官现在竟成了大家的奴隶。他心想："真见鬼！都怪那三个游手好闲的家伙和一个残废孩子。全是小题大作。"

"你先别走，警官。我们想帮助你。"

"帮助我干么？我非常感谢诸位的好意，不过我不需要帮助。"

"问题是这样的，警官，那孩子的母亲头脑不冷静。她说明天她要去省城，找省长告你。她真的会去。她连路费都借好了。"

"让她去好了。我有什么办法呢？"

"你可以阻止她去，对吗？你甚至可以用冒犯政府的罪名抓起她来。她不是当着众人的面骂你了吗？把她抓进监狱她就去不成了。"

警官明白，这个建议是居心不良的。村民们在为他准备陷阱。

"这样做是荒唐的。"一个不怕一切的男人插进来说，"要把

那几个不务正业的人和孩子的母亲抓进监狱吗？人民会造反的。”

“我已经造反了。”谈论飞碟的那个人说，“所有这一切谈话都会使我造反的。我们闲扯的时间愈长，他们逃得就愈远。谁也没有做什么。”

“刚才提乌姆伯托的是谁？”

“我。”

“那么，你为什么不给他打个电报？说不定他能解决这个问题。我的意思是说，他可以在电视上广播一条新闻。”

“打个电报？你是做梦。电报只能打到十五里格以内的地区。在这个鬼地方，信件也只能八天送一次。你是清楚的。”

“我不过是提一个想法。”

“照你的想法，你该怎么办呢？”

“算了，算了。”警官说，“最先开口讲这件事的人应该坐牢。我不是说笑话。我可以把所有的人抓起来。凡是不尊敬我的人……”

“你说吧，警官，让他吃子弹。‘凡是不尊敬我的人，让他吃子弹。’你自己说一遍。”

“说一遍就说一遍：凡是不尊敬我的人，让他吃子弹。我要把所有的人枪毙。”警官把这句威吓人的话重复了三、四遍，可能是为了表明他的绝对信念：这是他最后准备做的。大家仿佛看到了那个硝烟弥漫的广场，那个破破烂烂的广场，那个沉睡了百来年的破败而平静的广场。因为它在安静的环境中诞生，所以也许它同样将在安静中存在到世界的末日。情况是可怕的：几个小时以前还没有人想到这个地方会发生战斗，而现在，这种战斗几乎就要发生了。我们真意想不到！就象做梦一样，场面是混乱的。一边是警官和两个士兵，严阵以待；另一边是男人、女人、孩子和他们的狗，手里握着石头、棍子、弹弓和

猎枪。警官和他的两个士兵人数少，但是威力大，他们的武器更厉害，大家都明白。不过，并没有发生战斗，至少这一次没有发生。原因很简单：警官撤退了，撤退时并没有做更多的解释。他可能去睡觉了，或者数他的小绵羊去了，一直数到天亮。

此刻，那个男孩却正在一遍遍地讲述：

“最后，那个象牛奶一样白的青年对姑娘说：‘你坐在他旁边。’她就坐在了我旁边。‘把神像放在他手里。’她就把神像给了我。‘你抱着神像。’我就抱着神像。‘把手放在他肩上，搂着他。’姑娘就搂住了我。‘好，笑一笑，好。’又对我说：‘你也笑。’然后又说：‘现在给你们两个照了，你们挨紧一点。’那个黄脸青年说：‘让我给你照一张。’牛奶一样白的青年走到我身边，先是他一个人照，后来又跟姑娘合照。这样照了许多次，他们把神像给我，然后又拿去，姑娘问：‘还有几张？别拍光了。’牛奶一样白的青年好象没听见，拍一张，又拍一张，他多么喜欢拍照呀。快拍完的时候，那件黑东西，那件长达屋顶的东西还在转。他说：‘现在该为你的小妹妹照了。’但是小蜥蜴似乎并不喜欢他，它马上跑了，爬上墙去不见了。当时他们做什么都匆匆忙忙，我来不及告诉他们：有时我想，上帝对小蜥蜴比对我还公平，因为上帝给了我这两条小蜥蜴那样的小腿，而小蜥蜴能走，我却不能。我想对他们说，每次妈妈回来我都象疯了似的，因为不知道她会不会给我咖啡和奶糖吃。使我感到痛苦的是：他们在这里，妈妈却在远方。

“一个人说(是那个很白的青年，他又咔咔地照起来)，他说话很快：‘我们会回来的。你说什么时候？二月二日吗？守护神节吧。教堂的门老是开着的。我们不会忘记。我们会给你带许多礼物来。你听见吗？许多玩具。你是个极好的正直的孩子。’他就这样讲话，这是他的方式。这时他又拿起神像，说：‘把它

送给我好吗？我们会回来，给你带许多玩具来。我们把神像带走，好吗？那件东西也带走，好吗？'说着就把神像交给那个姑娘，说：'你拿着它。'他和另一个青年拿着壁龛、燃着的小油灯等，灯芯散发出一股味儿。我说：'当心，不然，灯芯会灭的。'他们走了，几乎是跑着，连头也没有回。

"二月二日还早呢，对吗？妈妈？现在才是四月。不是你说过的吗？幸好二月二日不那么遥远。"

"你知道我在想什么吗，妈妈？我在想，他们准是三个从东方来朝圣的博士。不过，有一个是姑娘。对了，可能有一个博士死了，姑娘是代替他，好仍然是三个人。我说的对吗，妈妈？"

"谁也没有说什么对，什么错；谁也没有想什么最可能，什么不可能。"一个男人说，他想安抚人们那种怒冲冲的情绪。除了跟往常一样快活、平静、想入非非的男孩外，其余的人都急得团团转，眼看就要发疯了。不过，天色不一会儿就要黑了，黑暗将把人们送入梦乡，把沮丧和复仇的情绪抛在一边。这个是不进入梦乡的。只会让人做噩梦。不错，那的确是个噩梦之夜。但是这个人觉得有权利说几句话。他又说：

"得了，得了，这孩子需要的是神像吗？他需要的是腿，是走路的腿。"

大家立刻表示赞同。他说的不错。但是当大家进行思考并达成一致的时候，另一个男人又抛出了一个新问题，问题象火炭一样烫手：

"好极了，你的话很对。不过，问题不在神像如何，而在于那是一种盗窃行为。"

说完，他慢腾腾地走出去了。他想在灯灭以前跟孩子的叔叔谈谈。灯还亮的时候，那位大叔还在他的作坊里干活，被人忘记了。

果然正如他看到的那样，他正在那里耐心地旋制一个骨架，做另一个神像。他一面工作一面祈祷："忠实的村民赞美你，玛丽亚！"

那个男人从窗口冲他喊道：

"工匠先生，工匠先生！孩子的神像被人偷走了！"

大叔的祈祷被打断，又重新祈祷："忠实的村民赞美你，玛丽亚！"

那人以为他没听见，又叫道：

"工匠先生，工匠先生！孩子的神像被人偷走了！"

大叔终于停下来。他那惶然不安的面孔仿佛要离开他的肉体，飞上天空，飞向宇宙。这位虔诚的老汉死后不正是要去那儿吗？大家都知道，他是活人中间的一个神仙，他生活在不幸的世俗生活的彼岸。

大叔戴着他那副修补过的、挂在折痕道道的脸上的旧眼镜，敞开了肺腑，打开了从没有怀疑过的地狱的绝望的大门，使出平生的全部力量，象一声雷鸣，象一阵巨响似地大骂道：

"那些坏蛋！"

那声音足可以使世界爆裂。他想借着星光继续干他的活计，但是不省人事了。

深　夜

路·维莱拉

路易斯·维莱拉，1942年生于米纳斯·热拉伊斯州一个名叫伊图尤塔瓦的小城里。在故乡的土地上长大，至今生活在那里。他长于写作短篇小说，被公认为同代作家中的杰出代表。自打登上文坛，他就以一位出色的、具有独特风格的短篇小说家著称。

维莱拉是巴西文坛上的后起之秀，到目前已经出版了两本短篇小说集：《深夜》(1970)、《地震》(1967)；两部长篇小说：《新人们》(1971)、《地狱就在这儿》(1979)。他的一些短篇已被译成十几种外国文字。

《深夜》是作者同名小说集中的最佳短篇。故事发生在深夜：一位轻生厌世的姑娘把一线希望寄托在一个电话号码上。把自己心中难言的痛苦、不幸和死念透露给对方。玩笑中包含着痛楚忧伤，争辩中反映出世态炎凉。故事看似平常，内里所含非浅。在写作上，小说充分采用了对话形式，通过人物的音容笑貌、言谈举止直接表现人物的性格特点，生动活泼地揭示出作品的主题。

睡梦中，马里奥听见电话铃不停地作响。他睁开了眼睛：噢，真的，不是做梦。身边的妻子也醒了。两人对望了望。

“谁会来电话呢？”妻子问。

“这么晚了……”丈夫说。

说完在床上转了个身，伸手去抓放在床头桌上的电话听筒。

"喂！"没有人回答，可电话是通的。"喂！"他又叫了一遍。

"你好！"一个女声回答。

"谁打来的？"妻子问。

"一个女人，"他清了清嗓子，"一个姑娘。"

"你要哪儿？"丈夫问，电话是通着的，"喂，请回答。"

"号码不重要。"女声说，"我告诉 你，名字不重要； 名字不过是个名字。"

"什么？"

"是谁呀？"妻子又问，同时欠起了身子。丈夫转过脸来，低声说——免得声音传进话筒里去。"不知道，一个女人，是个姑娘。"

"喂，"女声说。

"请说吧。"

"十分抱歉，先生。我告诉你，这是你的运气。"

马里奥皱起眉头：我有什么运气呢？

"什么运气？"

他立即联想到，他是不是买过彩票，或者彩券，或者打过什么赌，但是并没有。他莫名其妙地摇着头，心里想：这是开玩笑。

"是你的号码……"

马里奥又想到了彩票。他的记忆是清楚而准确的：一年多以来，他没有买过任何彩票或彩券。

"您肯定搞错了， 小姐。 我没有买什么彩票。"他又向对方说了一遍他的电话号码和名字。

"彩票……？"女声仿佛在笑，"谁说彩票来着？……"

马里奥打开了灯。脸上露出困惑不解的表情。

"到底是谁呀，亲爱的？"妻子坚持问。丈夫用手捂住话筒，把脸转向妻子。

“不知道，是一位姑娘。我说我不知道什么彩票，我不明白她的话。”

“问问她究竟找谁，叫谁听电话？”

“我问过了。”他又转向电话：“是的，请说吧，我听着呐……”他坐的姿势不合适，样子很难受。他明白，对方是会纠缠下去的。他在床上坐正，原地转了一下身体：他的脚白白的，放在地毯上。地毯是他在某个商店买来的便宜货。“什么？我不明白……”

“我想，我可能把你的话打断了……”

“把我的什么话打断了？什么话打断了？”

女声没有回答。一阵寂静。然后，对方仿佛谈论另一件事似地说：

“很遗憾，不过，是一种运气，或者是一种偶然。我翻开电话簿，闭着眼用手指摸，最后停在一个电话号码上。睁开眼一看：是你的号码。你说，这不是运气吗？我真担心摸到救护队或耶和华的见证人的号码。”

妻子也爬起来，坐在丈夫身边。她穿着女衫，蓬头散发。她默默地坐了一会儿，丈夫瞧她的时候，她让丈夫看了看闹钟，声音很低，好象那么远也惟恐被打电话的女人听见。丈夫也把话筒捂了起来：用眼睛斜视了她一下，仿佛问她想说什么。妻子说：“时候太晚了，问问她有什么事，告诉她你要睡觉，现在不是打电话闲扯的时候。都凌晨两点了，不是打电话的时候。”

“小姐，”马里奥用坚决但是十分客气的声音说，“你可知道几点了吗？凌晨两点了。你不觉得现在打电话有点晚了吗？”

“莫非你认为救人还要挑合适的时辰吗？”

“救人？你以为我这儿是急救站吗？”

“急救站……？”女声好象笑起来了，“你的玩笑真有趣。”

“不是玩笑，小姐。”他用谨慎而有力的声调说，“我说的是正经话。恐怕你是误会了，我相信你是弄错了。如果不是你弄错了，那就是一种无聊的玩笑。”

说完，脸上现出了恼怒、不解和沮丧的表情。妻子不知该说什么，脸上也现出和丈夫一样的表情。

“为什么……”丈夫问对方说，表情突然缓和下来，“喂……”

“喂，”女声用那种远方传来的声音说。

“为什么不明天打电话，那样更合适。”他看了看闹钟，“今天上午，再过些时候，我在家，我们可以畅快地谈谈。”他用十分客气的声调说，“你要明白，时候太晚了，我得休息。我相信你也是想睡觉的。”

“是的，也许这是我应该做的。”那个遥远的女声说，几乎听不清，“睡觉，睡觉……睡着我就醒不来了。”

马里奥的眉头又蹙了起来。他默默地瞅着地板，眼睛似睁非睁，一动不动，好象还在听着那个远方的声音。这时那个声音不响了。

“喂，”他说，没有听到回答，“喂，”他的声音里透出一丝不安的情绪。

“喂，”姑娘用冷淡的、不高不低的声音说。这会儿似乎显得近了些。

马里奥不知道该说什么。事情太奇怪了。他觉得事情有点复杂，他同时想到了许多事情。好象对方在等待他回答，他便说：“我不太明白，小姐……”

“什么你不明白？”

“你说的……”

“我说的？我没说什么……”

“你刚才说的。依我看，最好你和我去睡觉。就是说……”

他不知该怎么说好。

"妙极了……这个想法真是妙极了……"对方不怀好意地说，语调里包含着快活和嘲弄。

他的脸唰地红了，他妻子注意到了。

"怎么啦，马里奥？"她问丈夫。他摇着头，表示有苦难言，恨不得一下把电话挂上了事。

"从嗓音听来，你好象是个美男子……"

他的脸又红了一阵。

"你说的什么呀！"他说，但是不知再说什么。

"请不要生我的气。"对方恳求说，"对不起，我是开个小玩笑。"

马里奥沉默了。他的脑海里浮现出一位美丽而娇柔的姑娘的形象，看去特别聪明而可爱。

"马里奥，"妻子低声说，惟恐被打电话的对方听见，"你？这是怎么啦？"作了个不耐烦的表情，挥动双臂表示不满。丈夫看了看她，觉得她的表情可笑而难看，象男人似的。他也注意到了她的脸，脸上胡乱抹着脂粉。他想：这是我妻子。心里充满无名之火。他对她打了个手势，意思是说，好吧，他是很想一下结束这件事、把电话挂上的，但是他没办法，那个姑娘不让他挂。他不能不顾一切地挂上，好象他是个缺乏教养的人，此外，他想，他已经把电话号码告诉了对方，如果他表现得粗暴无礼，对方会设法打听他这个没有教养的白痴，把他弄得声名狼藉的。他妻子低下了头，呆呆地望着她的女式拖鞋。

"喂，"对方又叫了。马里奥没有回答。"你听见了吗？我求求你，不要认为我怀有恶意，那种话我是说着玩的。"

"请不必担心。"他说。

"你肯定结婚了……"

"不错。"他用不高不低的声调说。

“我想，你肯定跟你妻子在一起交谈了一会儿了……”

“你听见什么了？”他用好奇而又有点快活的语调问。

“听见？听见什么了？啊，不。我只是猜想，因为你半天没说话，我想．准是在跟你妻子谈话。”

“是的，”他微微一笑，又说，“你是聪明人……”不由得看了看他妻子，笑脸变成了沮丧的怪相：“问题很复杂。”妻子没出声，但是怒容满面。

“你长得怎样……？身材……我是说……我想象你的面目，轮廓分明，眼睛是栗色的……头发是卷曲的……”

他想告诉她，关于头发，她说错了：他的头发是平直的。不过眼睛是栗色的，面目是轮廓分明的。

“你不高也不矮。”对方又说，好象那个姑娘就在他面前，当面描绘他似的。他老大不高兴地望了望妻子，但愿她去睡觉，不再听下去。

他谛听着对方讲话。

“她在对你说什么？”妻子气乎乎地问。

他捂住了话筒，说：“事情很复杂；最好你先去睡。事情一时半时完不了，问题很伤脑筋，姑娘是那种喜欢纠缠的姑娘，挂上电话不合适。”

“给她限个时间，”妻子要求说。他点了点头，“如果两点半完不了，就把电话挂上，请她原谅，明天再打电话。你要是不坚决一点，她会纠缠一夜的。”

马里奥表情诚恳，又点了点头，表示同意。他的手还捂在话筒上。妻子张开大嘴，打了个哈欠，双臂也伸开来。然后站起身，走到床那边去了。

“我没有搞错，不是吗？”对方问。

“是的，你没有搞错。”他说，“只是……”只是他的头发和胡子，话到了嘴边，但没说出来。他转脸看了看：他妻子已经躺

下，用被单蒙着头。她有蒙头睡觉的习惯。

“只是什么？”对方问道。

他妻子把脑袋伸出被单，把脖子扭向他：“你把灯关上吧……”他看了看屋顶中央的蜘蛛网，觉得妻子的主意不错：简直好极了。他熄了灯。妻子转了个身，又把头蒙了起来。

“喂，”马里奥说。

“唔。”

“我在……”

“在跟你妻子讲话，我知道。”

“她现在……”他打住了。他想说她已经睡了，但是他又想，他可以用另一种方式告诉对方：“我妻子刚才在我旁边，现在她去睡了。她困得厉害。她想知道出了什么事，打电话的是谁。”

对方一声不响，但察觉出了他的不自然的语调和表面的正经态度。

“喂，”他呼道。

“唔，请说吧。”

“她去睡了。”声音还是那么不自然。他回头望了望，看他妻子是不是睡着了：脑袋还蒙着，呼吸节奏缓慢，大概睡熟了。她是容易入睡的，何况又那么困。她总是那么困。这时他高兴地听到了一种短促而突然的鼾声。他真想喊出来：“她睡着了，她在打鼾。”

“现在该我猜你的模样了。”他说，觉得心房跳得很厉害。

“什么？”对方问，“我没听清……”

他想重复一遍，但是他觉得这太危险，便只是说：“你是个很难猜的谜。”

姑娘没有回答。

“不过，我们还是从头谈起吧。我可以知道你为什么给我打

电话吗？为什么给我打？”突然他问对方说：“是不是你认识我，跟我捉迷藏假装不认识呀？”

“不，”对方回答，“我不认识你。我与你素不相识。”

“那么，”他微笑了一下，“你为什么给我打电话呢？”

“我对你说过了：是碰巧了，完全是碰巧了。”

“可是，什么碰巧了？碰巧干什么？我不明白……”

“我要自杀。”姑娘说。

“自杀？”他提高嗓门儿说，立刻回头望了望，惟恐把妻子惊醒。

“我要吃下这两瓶药片：五片五片地排在桌上，共四十片，排成了两个图形，就仿佛那种挪动数字的游戏：通过挪动数字棋，使每排变成1至15的顺序，但一个棋子也不能取走。”

“可是，为什么自杀呢？”

“为什么？噢，问我为什么自杀吗？……”她好象在笑。笑声很古怪，听来简直不象笑声，“明天也许你能从报纸上知道。”

马里奥有点不安，但是他想，最后一句话她说得很认真。事情不应该象她说的那么严重。她不过是个姑娘，一个思想复杂的姑娘。准是有什么伤心事一时想不开。他想劝劝她不要那么认真。

“你怎么又改变主意了？”

“谁告诉你我改变主意了？”

“你说你要自杀的……”

“药片还放在我面前的桌上，我没有收起来。我要是不决心自杀，我就会把药片装在瓶里。”

马里奥又觉得一阵不安。他想到某种计策，他一点也不明白她为什么要施计策。

“要是我，就不会那样做……”他相信，最重要的是争取时

间，继续谈下去，用他的话包围她，会慢慢说服她的……如果她真想自杀的话；他现在又相信她是真想自杀了。不然的话，她会把药片收起来的。可是，他能肯定她真的有药片吗？他怎么能相信她的话呢？

"要是我，就等到明天。就是说，再过些时候。"现在闹钟指着两点半：他想起妻子的提议，不由得望了望她：她正睡得香甜，鼾声似雷鸣。"要是我，就先去睡觉，睡个够；然后起身，去洗个冷水澡，再重新把事情全面考虑一下：值得还是不值得干你准备干的那种蠢事。"

"你是说'值得自杀吗？'这是一篇报道的标题；另外，有一本书的书名叫'还有时间自杀吗？'也许没有一本书的书名叫'还有时间生存'。好吧，我就写这个题目：'还有时间生存'。我要是写书的话，就没有时间自杀了。"

"什么？"

"没什么，是黑色幽默。"

"什么幽默？"

"黑色的！"对方有点生气，提高声调回答，"难道你不知道它是什么吗？你不知道什么叫黑色幽默吗？"

"是的，知道。"在对方突然生气的情况下，他有点慌乱地回答。

"啊，是吗？它是什么呢？"对方用不相信的口吻问。

"黑色幽默是一种阴郁的幽默，是……一种悲观主义的幽默。"

"…………！"

"什么？"

"我问你是不是有什么幽默不是悲观的……"

马里奥思索了一会儿："是的，有一种有益于健康的幽默。"

"有益于健康的？难道健康的不是悲观的，悲观的不是健康的吗？"

"我认为是这样。"

"你是新教徒吗？还是别的什么？"

"不，小姐，"他回答，从他那声调听来，好象他发觉对方在嘲弄他，被激怒了，起来自卫，甚至反攻，"我不是新教徒，我是天主教徒！"

"罗马旧教徒？"

"天主教徒！"他大声说。

"是罗马教皇的天主教吗？"

"是的，小姐。"

"你是罗马人？"

"是的，小姐，罗马人。"

"有意思，我还以为你是巴西人呢。"

她不想结束关于幽默的谈话，她想继续下去。

"说了半天，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黑色幽默的问题。"

"怎么没回答呢？我回答过了，我说那是一种阴郁的幽默，悲观的、忧伤的幽默；一种特别消极的幽默。"他为找到这种表达方式感到满意：一种特别消极的幽默。

"不对。"姑娘说。

"怎么不对？那你愿意告诉我它是什么吗？有幸聆听您关于黑色幽默的高见吗？"

"它是在非洲产生的一种幽默。"

"在非洲。"他以把玩笑开下去的口吻说。但他突然察觉对方的那种回答的怪诞性，不由得说"现……"，微微笑了笑又想道：这是个聪明而可爱的姑娘。把她想象得很漂亮。

"现在我明白了。"他说。

"你很晚才明白，对吗？"她以可能激怒人的语调说。他之

所以未被激怒，是因他依然沉醉在对她的美貌的想象中。

“虽然很晚，但是我终于明白了。”他说，还在微笑着，仿佛那个姑娘就站在他面前。

“上帝来得迟，但是没缺席。”她说。

“对极了。”

“你信上帝？”

“信上帝？”

“是呀，我察觉到了。”

“你是什么意思？”他厉声问。

“你要是大声讲话，会把你妻子惊醒的。她在睡觉，是吗？她醒了吗？她是你妻子吗？”

“你在暗示什么呀，小姐？”他象开始时那样突然想把电话挂上，“我告诉你，小姐，我差一点把电话挂上，你该明白。”

“你挂上好了。不过你得负责任。”

“什么责任？”他气愤地问。

“我的生命的责任。我的生命在你手里。”

“啊，你？”

“我不是开玩笑，不是说着玩的。难道你没有意识到我的生命在你手里吗？”

“你这样说好了：反正与我关系不大。”

“不见得。”

“不见得什么？”

“不见得与你关系不大。不然的话，你早就把电话挂了。”

“我是想挂上的。”

“很好，你挂吧。”

“什么？你以为我没有勇气挂吗？你瞧我敢不敢。我跟你有什么相干？没有。连你是何许人我都不知道，我从没有见过你。我对你没有任何责任可负的。”

电话里没有声音了。

“喂!”

“唔。”

“你听见我的话吗?”

“是的,我在等待着。”

“等待什么?”

“等你挂电话。”

他使劲搔了搔脑袋。

“小姐……”

“请不要生气,”对方平静地说,“我明白是怎么一回事。当然,你跟我没什么相干,对我不负任何责任。你不认识我,我也不认识你。你只是一个电话号码,我偶然碰到的。我几乎没问你贵姓。号码我也忘记了。我已经合上了电话簿,要是再拨号,我就拨不成了。也许还能偶然碰到,不过那就可能太偶然了。你对于我,不过是个声音,正如我对于你也不过是个声音一样。两个声音通过一根电话线交谈,这就是我们现在的一切,如此而已。你只要把电话挂上,这一切就结束了,不会再碰到我跟你交谈的危险。我也不能再查到你的号码,再也不能拨号。这是最后一次,最后一次。不会有另一次了。所以说,事情很简单。只需一个动作:把话筒一挂。没有什么阻挡你的,没有。”

声音不响了。

马里奥又使劲儿搔了搔脑袋。

“小姐,你应该明白,”他低声地说,“我……喂!”

“唔,我听着呐。”

“你应该明白,小姐;希望你明白发生的事情;我本来在安静地睡觉,夜已很深,你打来了电话,我耐心地接了,后来你跟我开玩笑,又向我做了不愉快的暗示……”

“暗示？你是指我刚才问你的事情吗？很简单，我只是想了解真情，想知道你妻子是不是真的在你身边……”

“不过，你干吗想知道这个？”

“干吗？还用说吗？让她在旁边听我们交谈，她会不高兴的，不是吗？”

“不高兴？为什么？”他问，他想知道她的用意何在。

“你真喜欢提问题，不是吗？”

“你不喜欢吗？”

“我？可能的。说实话，我们两个都喜欢。”

“好吧：我们两个都喜欢。”他重复说。他品味着“我们两个”的滋味，在黑暗中微微咧嘴一笑。然后继续说：“是的，她是我妻子，是办过法律和宗教手续的。”又用开玩笑的口吻说，他等待着那个姑娘发出笑声或以同样的口吻评论一番，但是对方没有反映。“我们结婚九年了。很久了，对吗？有时我想：九年来……九年来，我每天都看到她，连续九年我跟她一块进餐，一块说话，一块睡觉，我瞧着她的脸，就这样……”他停了一会儿。

“请说下去，”对方说。

“于是……噢，就这样：过了九年。有一些日子，我简直受不了……”他又停下来。

“她又在你身边了吗？”

“是的。就是说，她在睡觉，不存在被她听见的危险。她睡觉的时候，什么也听不见的。她睡觉就象一头……一头死猪。她最喜欢的是：睡觉。”

“这么说，她一定是个胖子……”

“胖子？她简直成了个圆球了，一天比一天胖。”他大胆地问：“你呢？你怎么样？也很胖吗？还是很瘦？现在该我猜猜你了……”

“干什么？请看看明天的报纸，你会明白的。”

“喂：你是当真吗？”

“当真？你指什么？”

“我指的是……”他回避了那个字眼儿，“指的是你说的那些药片的问题……”

“你以为我是开玩笑吗？……”

“不错，我是这样认为。象你这样一位姑娘，又聪明，又可爱，又美丽，竟然想自杀……”

“你怎么知道我美丽？”

“你不美丽吗？”他有点沮丧。

对方过一会儿才回答：

“是的，可以这么说：是的。”他的心又一次迅速地跳起来。“你认为我可爱吗……？”姑娘用半开玩笑的专门的口吻问。

“是的，你很可爱很聪明。”

“我知道我是聪明的。不过这是一种不幸。”

“不幸？为什么？”

“说来话长了，不值得你听。我要是个傻瓜和丑八怪，我就不会在这么深的夜里醒来，把药片放在面前，同一个从未见过面也许永远见不到面的人交谈了。”

“不，”他象被针刺着了心脏似地说，“不可能。”

“什么不可能？”对方问。声音又显得十分远。

“我们不可能不见面！”

“这有什么关系呢？”

“有关系，很有关系！”他用有点嘶哑的声调说。

“我已经下了决心。”

“决心？”

“是的。我决心干我想干的事情。”

“你想干什么？”

“你猜猜。”对方的语气使他感到可怕。这时他才发现他的双手渗满了汗水。

“不，”他说，竭力克制他的不安，免得在话语里流露出来：“别犯傻了。”他强调了“犯傻”二字，希望听见她在自己脸上歇斯底里地打耳光的声音。

但是对方回答的声调几乎很平静：“犯傻……”声音听来很远，好象随时都会消失。

“不要犯傻，你没有任何理由自杀；你年轻、聪明、美丽。”他连珠炮似地讲着，试图说服她。

“没有任何理由……”对方用同样温和而痛苦的声调重复说。

“难道你有理由吗？请告诉我：你有什么理由？”

“你是不是要我告诉你，譬如说，得了癌症？”

“你有癌症？”

对方没有马上回答。他又追问道：“请告诉我。”

“不。只有我自己知道……”

“是一种病吗？我可以知道吗？”

“你干吗想知道？好吧，你要是想知道，我就告诉你：不，不是什么病。”

“到底是什么呢？”

“是……不。说了也没用。我的痛苦是永远摆脱不了的。”

“什么？”

“这是梵高[1]说过的话。是他死前对他兄弟说的。”对方停顿了片刻。“你就是我兄弟……”

他的心房猛烈地跳着，他觉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你的行为简直象个傻瓜，”他困难地说，“你的表现不象个

---

① 梵高(1853—1890)：荷兰画家，在法国度过大半生并自杀。

正常人。你不要激动，把那种决心推到明天吧，不然，你会干蠢事的，不明白吗？请问：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你的名字，为什么不等明天，就是说，再过些时候慢慢对我谈呢？现在你什么也别干，去睡觉吧……”他突然停住了。他痛苦地感到，姑娘可能没听他的话。“喂，”他叫道，没有回答。“喂！”他又叫一次。等了一会儿。电话断了。他一动不动地呆了片刻，然后低下头，把头使劲抵在拿话筒的手上，等待电话再响起来。他用另一只手理了理头发，神情很平静，最后终于挂上了电话。他转身躺在床单上，深深地舒了一口气。

他把双手交叉放在脑后，睁着眼睛，不时地把脸转向电话机。但是电话机一声不响。他妻子在旁边喘着粗气。她的呼吸声显得很长，使人觉得她会爆炸似的。

电话铃突然响起来。他一下坐起来抓起了话筒。但是没有声音。他挂了。他看了看双手，虽然在黑暗中，但还是看得见闪光的汗水。

电话又响了。他叫道：“喂！”但是仍然无人回答。他痛苦地叫着：“喂，喂，喂！”

“喂喂什么，你醒醒吧！”他妻子说，“你在做梦吗？”

他睁开了眼睛。一个念头在他的脑海里一闪：其他的一切可能也是梦幻，是一场噩梦。可是，不，那全是真的，完全是真的。

房间亮了，百叶窗帘已经拉起来。他妻子站在穿衣镜前，已经做好出门的准备。

“那？后来，情况怎样？”她问，“昨夜的电话怎么结束的？”

“我对姑娘进行了劝告。”

“她的问题是什么？”

他望了望窗口：外面似乎已经大亮。

"她的问题……？噢，问题很复杂，一时难以说清……"

"今天的姑娘全都一个样，"他妻子用蔑视的、无可奈何的声调说，"这个世界完蛋了。"

母亲的心

多·佩列格里尼

多明戈斯·佩列格里尼，1949年生于巴西东南部的帕拉那州，七十年代后期登上文坛。他是诗人和小说作家。其主要作品有短篇小说集《孩子们》(1977)和《红面人》(1977)。

佩列格里尼是一位新时代的观察家，对当代巴西的社会生活有着敏锐的观察和了解。他和他的同代人一起，对所处的时代充满信心和希望、不安和快乐，并且通过自己的作品加以表现。《母亲的心》所表现的母亲对儿子的爱和担心就十分真实而生动。作者借助儿子为了事业而离开母亲出走的细节描写，深刻地揭示了一位可爱的母亲的痛苦心情及其坚强不屈的精神。

儿子回来了，进门时踩得地板吱嘎作响。他闻到了强烈的炒菜花味、油炸食品味和椰子香皂味。他那蓝色的衬衫湿透了，脚上的鞋子沾满了泥巴。看到他这副模样，母亲不由得有些纳闷儿："早晨没下雨呀！他在哪儿给淋湿了呢?"母亲的腰间扎着湿乎乎的围裙；儿子的脸上留着三天没刮的胡子。

儿子向院子深处的水塘走去，走到水边拨开杂草，洗了洗脸、后颈和头发。母亲又疑惑起来：他大概是想驱赶睡意，提提精神，消除恐惧，壮壮胆子。透过晨风，看得清他那消瘦却很结实的身体。此刻，他的眼睛正注视着水塘那边的地平线。

当母亲喊儿子吃午饭时，她心中的痛苦减轻了。刚才她擦

洗盘子上的薄薄的尘土时想，要是儿子不在床单上模拟作战的话，盘子上是不会有尘土的。

“来，孩子，来吃饭吧！”母亲叫道。在砖地上吃奶的小女儿还在叼着妈妈的奶头。

“我就来，妈妈，就来。”儿子答应道。小女儿不再吃奶了，松开嘴里的奶头玩去了。活下来的孩子的牙齿是很有劲儿的。

“孩子，桌上的饭会凉的。”母亲又叫道。

“我就来，妈妈，我答应就来的么。”

母亲暗自想道：“儿子在后院里老看的是什么呢？我的主啊，他在那个小院里到底读的是什么呢？准是那些书，那些他保存在衣柜里的书。他看完后拿去还，还了又借，借来又读，读完又去还。而且还老是在想什么。”

房间里飘着炒菜花味、米饭味、菜豆味和肉末味。

儿子一面闭着嘴咀嚼一面思索着。

母亲不能够让儿子开口，把话掏给她。她明白，儿子会突然把需要说的话吐出来的。那些话就象贴在了墙上。在她的生活中，她只要往墙上一看，就能看到儿子的决心：“母亲，我要走了。”他的影子永远在重复着这句话。

“孩子，别让你母亲揪心了。”母亲说。但是她知道，他的儿子不是去干坏事。

儿子用肉汤和着面包屑玩，小女儿跟一只小狗玩。那只小狗没有一个居民来要，也没有任何一位赶车的人愿意把它带到远方去放掉。

儿子打开衣橱时，脸上出现了一片阴云。他把裤子和衬衫拿出来摞在一起。母亲知道每件衣服上的每个补钉在什么地方。儿子翻箱倒柜地寻找证件：

“妈，我的出生证在哪儿？”

母亲一直跟在儿子身后。

“在这儿，孩子，在这儿。要出生证干吗？”母亲回答。但是，她的疑问依然梗在喉咙里。

儿子在一边儿包着衣物，察觉到了母亲的痛苦情绪，闻到了母亲的椰子香皂味儿。他匆匆地打着包儿，因为他注意到母亲的那种情绪在默默地加剧，仿佛在沉重地压着他的脊背。他把牙刷塞进了包裹缝里。

这时，母亲终于证实了夜里失眠时产生的预感：“我儿子要离开家出走了。是那些书，那些同事，那些神秘的黎明把我儿子夺走了。”

母亲在宽敞的走廊里注视着儿子的一举一动。在收拾东西、在包干酪和面包时，儿子一声不响地颤抖着。他那平底便鞋嚓嚓地踩着地板和砖块，砖块和地板，他三步两步就走到了对面的门口，用手叩了叩门板。门外狂风大作。然后，儿子把包裹放在柱石上。但是，母亲将永远会听到儿子在叩门。

当儿子消失在迷迭香丛中的时候，风把儿子的声音送到母亲的耳中：

“妈，我哪一天回来可说不准。”

母亲明白，流泪不管什么用，但是她还是愿意哭。儿子也知道，回头看没有用，所以没有回头看。

母亲站在飘着迷迭香气的阳台上。阳台上充满了迷迭香散发出来的蓝色的香气。母亲在那里站了很久。

现在，母亲觉得扼着她的喉咙的手松开了①。然后，她迈着沉重的脚步在阳台上走动。她要看看白天里谁从山坡那儿走过。她看到，有的从山坡上走下来，有的正往山坡上爬。杜鹃花还没有开，她儿子就从那条路上走了。

---

① 比喻她的难过心情。

现在，母亲在浇花，却没有心思再去剪那些干叶子。

现在，母亲回到屋里。她仿佛看见儿子弯着腰站在水缸旁的水池前，仰着脸伸手去拿毛巾。

现在，母亲迈过房间的门槛，仿佛看见儿子坐在床沿上，低着头看书，因为天色已暗。母亲每次看见儿子这样看书都感到心疼，因为这样会把他的眼睛看坏的。

现在，母亲听见一阵爆裂声。不过，并不是门板。她继续脱着她的平底便鞋，然后把拖鞋拿出来。原来是一块木板被晒得鼓起来，裂开了。

现在，母亲把洗完、烫好的床单送到公寓里去。她回答女服务员的问话说，还没有，还没有儿子的任何消息。在得到儿子的消息前，她应该做好饭等待着。

然后，母亲打开收音机，准备一面做针线活儿一面听。但是，还没有听到什么就听见有人在敲门。

敲门的是两个男人。他们一进屋就到处搜查。一边搜查一边询问：

“太太，没有他的消息吗？没有他的照片吗？”

现在，已是夜晚，闷热的空气使人透不过气。母亲把双手交叉放在干瘪的腹部，陪伴着那两个陌生的男人。

母亲坐在那儿，失神地望着桌上的烟灰缸。她听着他们提出的一个又一个问题，一次又一次重复着她的回答。她把双手交叉在一起，使劲儿地握着。

“我儿子是好人，我说的是真话，你完全可以相信。他从没有干过坏事，也从没有打过架，一看就知道他是个很好的小伙子。他总要把挣来的钱全交给我，可怜的孩子。我敢对你讲，我是了解我儿子的。”母亲说。

但是，那个男人不愿意听她这么一遍又一遍地唠叨，而是不断地提问题：

“谁常到你家来？他常跟谁在一起？他们叫什么名字？有他们的照片吗？他夜晚出去吗？外出旅行吗？带书回来吗？带什么包裹吗？偶然提到过什么地址吗？回来的时候双手沾满油墨吗？家里有武器吗？他们的姓名和住址是什么？太太，照片上这个最高的人是你儿子的朋友，你知道他是谁吗？”

现在，母亲在思考：“我不是那种不要儿子的坏母亲。”她编造着、寻找着回答他们的话，但是所答非所问。她说，照片上的一张张面孔倒是熟悉，但是不知道他们是谁。“我记不清楚了。不过，我不是坏女人。”

结果，她一个准确的人名也没有想起来。但是，他们仍然坚持，非要她说不可。于是，她想起了几个死人的名字，那是她结婚前认识的。

她看到了儿子的照片。但愿他不要回来，免得被他们抓走。

她在湿乎乎的围裙上搓着双手。她说着谎，编着假话，否认着。她没有说一句实话。她不时地坚持说：

“我儿子是好人。他干了什么，我一点不知道。我儿子是好人。我不是不要儿子的坏母亲，我儿子是好人……”

…………

送　葬

若·贝·德·索·弗雷伊塔斯

若泽·贝内蒂托·德·索萨·弗雷伊塔斯生于1955年，现居圣保罗，记者，出版商。

他是一位勇于创新的作家，特别在小说的形式上做过一些探索，例如在一些作品中大量使用“注释”，以衬托人物的活动。

弗雷伊塔斯是巴西文坛的新秀，长于写短篇小说和幽默小品，已出版一本包括这类作品的集子《不明飞行物》。这里选译的《送葬》在巴拉那州第七届小说评选活动中获奖，并被编入该届获奖作品集《新小说家作品选》。

《送葬》是作者的一篇具有艺术特色的小说。小说写了一个不寻常的荒诞故事。送葬前的准备和气氛还算正常，但送葬时却不知将灵柩抬往何处，又是问路又是找地图，连死者的亲人都不知所措。最后竟将棺木贴上邮条，送进了邮局。幽默的故事包含着讽刺。现今的资本主义社会远非事事合理，诸如送葬的荒唐事绝非偶然。生动的艺术表现使读者看到腐朽社会的一隅，有力地暴露了资本主义制度的不合理。

人一死，马上就会降级，或者说，会享受到死人的待遇。

“他安息了。”死者的亲属和朋友都长出了一口气。他们如释重负，不需要安慰，因为死者终于摆脱了疾病和痛苦的折磨，况且要比他预期的快得多。来吊唁的人早已走光。即使在这所谓人生收场的时刻，也没有泪雨纷飞的场面。眼泪都是被挤出眼

眶的。

人们似乎很高兴能有机会来张罗这既实际而又让人着急的丧事，他们麻利地做着准备工作，这些都是死者受之无愧的。

遗体洗浴后，人们为它穿上最好的衣服，还为它系上一条素雅的灰色领带。（有人选了一条颜色鲜丽的领带，但被认为不合时宜而未被采用。）

一些人是要去送葬的。不一会儿传来消息说，灵柩已经装饰完毕，马上就会运来。

不用说，大家很快就知道了这个消息。妇女们嘻笑着把客厅稍微做了布置。要腾出灵柩及其主人的位置。蜡烛和烛台也准备停当，还摆上了许多从邻居的花园里采来的鲜花。

万事具备，气氛也显得悲哀了。死者的亲属和朋友络绎不绝地到来，极有分寸地低声交谈着。

到了傍晚，吊唁的人大多离去，只剩下死者最亲近的亲属和朋友了。

鸡汤端了上来。大家轮流着，适当地吃了点东西。

晚上，大家聚在一起。客厅里挤满了人。新来的人被领进花园或其它房间。盛满咖啡和点心的托盘在人群中穿梭。厨房里，男人们不时地喝上一杯，为的是抵御睡意的袭击，以便把守灵坚持到底。

随着夜晚时间的过去，气氛越来越活跃了。只听见女人们——都呆在停放灵柩和遗体的客厅里——议论着奇闻轶事，花园里也不时飞来阵阵笑声。

凌晨时分，有许多人告辞。留下的人中，大部分仍在嘀嘀咕咕地谈话。蜡烛燃了一支又一支。夜，终于结束了，迎来了灿烂的白昼。

端上来咖啡、牛奶、面包和黄油，给彻夜未眠的人补充了活力。

上午，客厅里又挤满了人。灵柩已经封盖，送葬的队伍也已经组成。遗体就等下葬了。

死者的四位亲属负责抬灵柩，走之前，他们问："走哪儿？"

没有人回答。问题一个人传一个人，一直传到死者最亲近的亲属的耳朵里。他左思右想，最后说："去墓地。"

送葬队伍开始向墓地前进。骄阳似火，天气比往常热得多。

走过两条直路，拐过一个弯道，抬灵柩的人站住了。"哪条是去墓地的路？"他们问。

没有人回答，问题一个人传一个人，一直传到死者最亲近的亲属的耳朵里。他又想了半天，但没有结果。他也问："谁有地图？"

人们面面相觑，拍拍上衣口袋，摸摸裤兜，翻翻提包，没有，谁也没有地图。

四个抬灵柩的人有些力不可支了，他们小心翼翼地把灵柩放在马路边，然后在路边坐下，拿出手帕拭着汗涔涔的面颊。

榜样既然做出，其他人也就慢慢地分散开来，坐在路边上。一位太太不知从什么地方抽出一把扇子，不耐烦地扇着。

只有那位死者最亲近的亲属站着不动，看着路口出神。前面有三条路，他不知道该走哪一条。

猛然，他想好了。不是想好了该走哪条路，而是想好了一个主意。他走到路口处的一所房子前，敲开了房门。走出来一位拄着拐杖的白胡子老头。

"劳驾，先生，您这儿有地图吗？"

老人耳聋。死者亲属不得不咆哮似地把话重复三遍。

老头终于听明白了，回答说："我没有什么地图。"

"倒有一个指南针。"老头又说。

“也行。”死者亲属答道。

指南针拿来了。死者亲属聚精会神地看了看，然后指着中间那条路说：“我们走北边的路。”

人们在一片抱怨声中站起来。四个抬灵柩的人脱下他们庄重的礼服，叠好放在灵柩上面。

送葬的队伍沿着中间那条路继续前进，太阳更加烤人了。

走了大约两公里，沿途没有一点荫凉，路也越来越难走。上了岁数的老人和体态肥胖的妇女都落在队伍的后面，吃力地向前拖着脚步。墓地呢？没有一点影子。

抱怨声开始不绝于耳。一个抬灵柩的人绊了一跤，其他三个人失去了平衡。有人摔倒在地上，灵柩也落下来。

面对这渐趋紧张的气氛，死者亲属感到不安。

他大声地发号施令，几乎与此同时，搧扇子的太太晕倒了。大家都跑过来抢救。连块可以躺下来的地方也没有，人们只好把她放在灵柩上面。有人拿来一块湿毛巾，在太太的脸和脖子上使劲地擦起来。

太太苏醒了，送葬队伍的骚动，人们做出了不容改变的决定：或者赶快找到墓地，或者把遗体就地下葬。

“那我们还是回去的好！”死者亲属最后决定。

那位太太坐在灵柩上的礼服上，还是不停地哭。

死者亲属的建议没有被积极地采纳。人们垂头丧气，情绪低落。这时，有人以救世者的姿态开口道：“我们回去吧，这比什么都好。”

大家准备回去。那位晕倒的太太拿起灵柩上面的一件礼服，罩在头上遮挡烈日。

四个抬灵柩的人提出抗议：他们再也支持不下去了。他们自作主张地叫来四个人替换他们。被叫来的人拒不接受这个苦差。出现了打架的苗头。幸好那位躲在礼服下面的妇女开腔

了，使问题得以圆满解决：

“灵柩挺老沉的，应该多叫些人来抬。”

这样，十六个人簇拥着灵柩，领着队伍往前走去。

走了一公里，差不多一半人（主要是老人和妇女）精疲力尽了。

这时候，前面尘土飞扬，一辆汽车从远处驶来，在送葬队伍跟前停住。

大家的神经兴奋起来。死者亲属觉察到了事情发展的趋向，他迅速而机敏地想出了对策。

“对我们男人来说，事情变得和我们的名誉攸关起来。”他说道，“我们应该完成我们的使命，否则，对我们的名誉将是一个很大的损害。因此我决定，让太太和老人们上车，我们男人，不管怎么样，一定要不负使命。”

这一番话赢得了掌声。既然把男人的名誉问题提了出来，那送葬使命的意义也就非同一般了。

老人和妇女们上了汽车，送葬队伍减少了一半，但剩下的都是意志坚定、情绪饱满的男人。

剩下的人开始赶路，步伐自信而又迅速。有人加油说：“我们再快点！”

他们走着。十六个抬灵柩的人累得汗流浃背，但脚步中仍然带着欢快的节奏感

他们又来到刚才路过的地方，这就是三条路的交叉处。灵柩放在了地上。天上乌云在聚拢。死者亲属考虑了半天，没有想出办法。

风夹着尘土刮来。“要下暴雨了。”有人说。死者亲属显得不知所措。但他的面部表情马上松弛了，他径自跑到那位老头的家门口。还是老头上来问他有什么事。他扯着嗓子问：“邮局，邮局在什么地方？”邮局，老头是知道的。他说：“从那边

走，就到邮局了。”死者亲属下达了命令，送葬队伍快步如飞地向邮局奔去。

他们以创记录的速度来到了邮局。死者亲属让大家等一下，自己走进邮局大厅。回来的时候拿着一支圆珠笔和一张纸。只见他在纸上写道：“寄往市墓地。本地邮局。”写完后把它贴在灵柩上，然后说：

“把它抬进去，我付邮费。我们的使命完成了。”

就在此刻，外面下起了倾盆大雨。

姚京明 译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绿色舞会之前——巴西短篇小说选
作者＝朱景冬选编
页数＝３９０
ＳＳ号＝１０３３９０２６
出版日期＝１９８７年０５月第１版